



湖北赢通通讯线材股份有限公司

Hubei Yingtong Telecommunication Cable Co., Ltd.

湖北省通城县隼水镇经济开发区新塔社区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意向书

保荐人（主承销商）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保荐人承诺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股东公开发售股数:	不超过3,068万股。其中新股发行数额不超过3,068万股，公司现有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不超过600万股且不超过自愿设定12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现有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所得不归发行人所有。
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25.00%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每股发行价格:	【】元/股
预计发行日期:	2017年3月31日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12,269.84万股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黄晖、左笋娥，公司股东左贵明、曹玲杰、左娟妹、左美丰、黄修成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的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人持有上述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公司股东刘浪宇、杜耀武、瀛海投资、量科高投、达

晨创泰、达晨创恒、达晨创瑞、中新乔咨询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企业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本企业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黄晖、萧锦明、左笋娥、左贵明、邱武、顾彬、吴春来、黄金台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向证券交易所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如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期： 2017年3月22日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请投资者注意，在作出投资决策之前，务必仔细阅读本招股意向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并特别关注以下重要事项。

一、股东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黄晖，实际控制人黄晖、左笋娥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人持有上述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2、其它股东承诺

公司股东左贵明、曹玲杰、左娟妹、左美丰、黄修成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企业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本企业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公司股东刘浪宇、杜耀武、瀛海投资、量科高投、达晨创泰、达晨创恒、达晨创瑞、中新乔咨询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企业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本企业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黄晖、萧锦明、左笋娥、左贵明、邱武、顾彬、吴春来、黄金台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

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向证券交易所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二、滚存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若本次股票发行成功，则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实现的滚存利润，由发行后的全体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三、本次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结合公司的盈利情况和未来发展战略的实际需要，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的回报机制。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公司自设立以来形成了控股型架构，股份公司主要履行管理职能，子公司进行具体生产经营活动，股份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对各子公司的投资收益，即各子公司向股份公司进行的利润分配。东莞瀛通、东莞开来、湖北瀛通《公司章程》“第十二条”以及湖北瀛新《公司章程》“第三十四条”规定：“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利润，按照股东出资比例分配给股东。在公司盈利年度，公司当年分配给股东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40%。”这保证了股份公司有充足现金用于利润分配。

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有关公司利润分配相关的内容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十四节、二、公司未来分红回报规划情况”。

四、关于稳定股价及股份回购的承诺

（一）启动稳定股价预案措施的条件

自公司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起 3 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终了时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时，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公司将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公司应在 3 个交易日内，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本预案的规定提出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

（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公司股价稳定措施按以下顺序实施：

1、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当公司根据本预案规定完成回购股份后，若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终了时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或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份时，则公司控股股东应在 3 个交易日

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相关的审批/备案手续，在获得批准后的 3 个交易日内通知公司，公司应按照规定披露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控股股东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单次增持金额不应少于人民币 500 万元。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控股股东可不再实施增持公司股份。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

当控股股东根据本预案规定增持公司股份后，若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控股股东根据规定无法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时，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下同）、高级管理人员应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票以稳定公司股价，当年累计用于买入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薪酬总和（税前，下同）的 30%，但不超过其上年度薪酬总和。公司应按相关规定披露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其买入公司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按照方案开始实施买入公司股份的计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可不再买入公司股份。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根据需要履行相应的审批手续。

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公司的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因在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方案实施期间内不再作为控股股东和/或职务变更、离职等情形而拒绝实施上述稳定股价的措施。

公司在新聘任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时，将确保该等人员遵守上述规定，并签订相应的书面承诺函。

3、公司回购股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公司应在 3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依法通知债权人，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

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在完成必需的审批、备案、信息披露等程序后，公司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根据公司当时股价情况及公司资金状况由股东大会最终审议确定，公司单次为稳定股价回购公司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公司上一年度税后净利润的 5%，公司回购公司股份的事项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的，公司可不再实施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回购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

（三）相关惩罚措施

1、发行人未履行本预案的惩罚措施

如本公司未按照《关于公司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起 3 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规定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因不可抗力除外），（1）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公司承诺自履行期间届满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启动再融资与重大并购重组的行为；（3）对后续稳定股价的措施作出明确安排。

2、公司控股股东未履行本预案的惩罚措施

如公司控股股东未按《预案》的规定实施稳定股价措施（因不可抗力除外），（1）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及时作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3）本人持有的公司的股份不得转让；（4）停发本人从公司获得的分红，直至本人按《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为止。

3、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本预案的惩罚措施

如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按《预案》的规定实施稳定股价措施（因不可抗力除外），（1）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

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及时作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3）停止本人从公司领取薪酬及股东分红（如有），直至本人按《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为止；（4）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为止。

五、公开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的减持意向

公司股东黄晖、左笋娥、萧锦明承诺：对于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老股”），本人将严格遵守已作出的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在锁定期内不予减持。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如减持，则当年减持老股的总额不超过公司股票上市之日所持有老股总额的 25%；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减持的老股总额不超过公司股票上市之日所持有老股总额的 50%，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并且将认真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等需要，审慎实施，提前 3 个交易日通知公司予以公告。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1）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及时作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3）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4）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其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股东达晨创泰、达晨创恒、达晨创瑞承诺：在锁定期届满后 24 个月内如减持的，达晨创泰、达晨创恒、达晨创瑞将认真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等需要，审慎实施，并提前 3 个交易日通知公司予以公告。

若达晨创泰、达晨创恒、达晨创瑞违反上述承诺，则：（1）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

投资者道歉；（2）及时作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3）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4）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六、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和承诺

（一）公司上市前后每股收益情况

1、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每股收益情况

报告期利润	每股收益（元/股）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3	1.46	1.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1	1.42	1.06

2、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每股收益情况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实施需要一定的时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短期内难以完全实现预期效益，加之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股本和净资产增加，短期内将会导致公司每股收益被摊薄。

（二）董事会选择本次融资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提升公司市场地位，促进公司持续发展的需要

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将投资于便携数码通讯线材技改及扩产项目、便携数码数据传输线建设项目、便携数码耳机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便携数码通讯线材技改及扩产项目、便携数码数据传输线建设项目、便携数码耳机建设项目将紧紧围绕公司的主营业务展开，将有效提升公司产品的生产能力和技术水平，促进公司业绩的提升，扩大公司的市场规模，为公司未来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

2、进一步实现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的需要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不仅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社会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增强公司的竞争实力，同时将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进一步规范和完善。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总股本将会增加，控股股东的持股比例将会降低，由非公众公司变为公众公司，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将会进一步完善，经营管理体制进一步优化。

公司在发行上市后，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要求公开披露信息，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使社会公众投资者能够更加关注和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和投资价值，增强公司经营管理决策的科学性和透明度，为实现公司稳定、健康发展奠定更加坚实的基础。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公司从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1、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专注于以耳机用微细通讯线材为代表的各类电声产品、数据线及其他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系国内领先的专业从事声学产品、数据线及其他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先进制造企业。公司主要产品分为声学产品、数据线及其他产品两大类，其中声学产品主要包括耳机用微细通讯线材、数码免提耳机半成品及成品等电声产品。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便携数码通讯线材技改及扩产项目、便携数码数据传输线建设项目、便携数码耳机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其中，便携数码通讯线材技改及扩产项目、便携数码数据传输线建设项目、便携数码耳机建设项目将紧紧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实施将会进一步促进公司研发技术水平的提高，提高公司的产品质量、技术水平和科技含量，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公司作为电子元器件行业中的电声元器件企业，其经营模式和原材料采购均需一定的流动资金。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也会快速增加，鉴于有限的外部融资渠道，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将会缓解公司的流动资金缺口，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营运能力。

2、公司从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公司十分重视产品技术的研发工作，近年来，公司不断加强对核心技术和产品的开发力度，聘用了一批在通讯线材领域经验丰富的研发人员。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158 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 5.03%。公司在自主研发眼模涡轮式精密调整技术、线材同心度控制技术、眼模廊长深度测量技术等众多核心技术的同时，也在不断从事新的研发项目，如插针自动打磨技术、线材自动绕扎技术、多股硬质导线绞合技术、动圈式扬声器内焊技术等。

公司作为中国电子元件百强企业，客户地域分布广泛，拥有歌尔股份、台湾鸿海、丰达电机等一大批知名客户，并与其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未来，公司将不断努力，在保持现有客户良好合作关系的同时，不断开发新的客户，努力扩大公司的市场份额，提升公司的市场地位。

（四）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为填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可能导致的投资者即期回报减少，公司承诺本次发行及上市后将采取多方面措施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与水平，尽量减少因本次发行及上市造成的每股收益被摊薄的影响。具体措施如下：

1、加快业务拓展，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公司将在现有业务的基础上，深耕细作，积极开发市场业务，提升市场份额，在维持现有知名大客户良好合作关系的同时，积极开拓新的客户，努力增加公司的销售收入，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的市场地位和竞争力，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2、全面提升公司管理水平，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将采取措施努力提高运营效率，加强预算管理，控制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此外，公司将积极完善薪酬和激励机制，引进市场优秀人才，最大限度的激发员工工作的积极性，充分提升员工创新意识，发挥员工的创造力。通过以上措施，公司将全面提升公司的运营效率，降低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

3、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加强募集资金管理

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的发展战略，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经济效益。公司将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和需要，积极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早日建成并实现预期效益，增强以后年度的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发行导致的股东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专户存储，专款专用，严格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障募集资金得到充分、有效的利用。

4、完善利润分配机制，强化投资者回报

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制定了《湖北瀛通通讯线材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明确了分红的原则、形式、条件、比例、决策程序和机制等，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利润分配制度。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和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完善利润分配机制，强化投资者回报。

（五）相关责任主体的承诺

1、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本人将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全力支持及配合公司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消费行为的规范，本人的任何职务消费行为均将在为履行本人对公司的职责之必须的范围内发生，本人将严格接受公司监督管理，避免浪费或超前消费。

（3）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规定以及公司规章制度中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的要求，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本人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促使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实现。

（5）本人将尽责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该薪酬制度议案时投赞成票（如有投票/表决权）。

（6）若公司未来实施员工股权激励，本人将全力支持公司将该员工激励的行权条件等安排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该员工股权激励议案时投赞成票（如有投票/表决权）。

（7）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本人自愿接受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所处行业协会对本人采取的自律监管措施；若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黄晖，实际控制人黄晖、左笋娥承诺：

（1）任何情形下，本人均不会滥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均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本人将切实履行作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义务，忠实、勤勉地履

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3）本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4）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的预算管理，本人的任何职务消费行为均将在为履行本人职责之必须的范围内发生，并严格接受公司监督管理，避免浪费或超前消费。

（5）本人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本人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6）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促使公司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实现。

（7）本人将尽责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8）本人将尽责促使公司未来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如有)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9）本人将支持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并赞成票（如有投票权）。

（10）本承诺出具日后，如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有其他要求，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11）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本人自愿接受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所处行业协会对本人采取的自律监管措施；若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七、关于招股意向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方面的承诺

发行人承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意向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依法及时启动股份回购程序，并在其后三十日内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以发行价格和市场价格（以有权部门认定或生效判决前二十个交易日的平均交易价格）孰高确定。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如本公司未依法履行上述承诺（因不可抗力除外），则：（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及时作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3）立即停止制定或实施重大资产购买、出售等行为，以及增发股份、发行公司债券以及重大资产重组等行为，直至公司履行相关承诺；（4）停止发放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津贴，直至本公司履行相关承诺；（5）在 5 个工作日内自动冻结以下金额的货币资金：发行新股股份数乘以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用于本公司履行回购股份及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承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意向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依法及时启动股份回购程序，并在其后三十日内依法购回首次公开发行时全部已发售的股份，回购价格以发行价格和市场价格（以有权部门认定或生效判决前二十个交易日的平均交易价格）孰高确定。同时，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发行的全部新股。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若本人未依法履行前述承诺（因不可抗力除外），则：（1）本人将在公司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及时作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3）本人所持公司的股份不得转让（因被强制执行、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4）不得领取在上述期间所获得的公司的分红（由公司直接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若本人未依法履行前述承诺（因不可抗力除外），则：（1）本人将在公司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及时作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3）停止本人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直至前述承诺履行完毕止；（4）如持有公司股份，则所持股份不得转让（因被强制执行、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不得行使投票表决权，不得领取在上述期间所获得的公司的分红（由公司直接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

保荐机构承诺：中信证券已对招股意向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中信证券承诺，若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发行人律师承诺：若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发行人审计机构承诺：若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八、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一）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2014年、2015年和2016年，公司前五大直接客户的销售额合计占比分别为84.59%、84.94%和81.66%，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若公司主要直接客户如台湾鸿海、歌尔股份、丰达电机等大幅降低对公司产品的采购量，将给公司业绩带来显著不利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终端品牌客户为苹果公司的iPhone系列耳机线材、耳机半成品及数据线等产品销售金额占公司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2.11%、73.09%、76.82%，如果苹果公司不再指定前述 EMS 厂商采购公司生产的各类声学产品或者大幅减少采购，将会对公司盈利水平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人工成本上升导致的风险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公司各期末员工人数分别为 3,305、3,014 和 3,139，且存在使用部分劳务派遣员工的情况，人工在主营业务成本中的比重分别为 27.43%、21.90%和 22.13%。人力资源成本具有一定刚性，且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工资水平的不断提升以及社会保障、劳动用工政策的完善，公司人力资源成本将呈上升趋势。若公司不能通过技术进步、提高自动化水平等途径提高产品附加值和经营效率，以抵消人工成本的上升，则面临毛利率下降的风险，会对公司经营业绩有不利影响。

（三）新产品、新技术替代风险

一直以来，智能手机等消费电子产品配套耳机均以有线耳机为主。但市场上同时存在应用蓝牙、Wi-Fi 等无线信号传输技术的无线耳机产品，例如蓝牙耳机。目前，蓝牙耳机由于需要反复充电、价格较高、音质难以保证等原因并未对传统有线耳机产品造成大的冲击。如果未来极细同轴线、新型数据接口、无线充电等新技术应用于耳机产品，可能会使现有有线耳机生产技术及工艺发生变化；如果蓝牙技术或其他无线信号传输技术在电池容量、高保真、生产成本等方面取得革命性突破，也可能会大规模替代有线耳机。如果届时公司未能成功开拓新产品并调整产品结构，则会对公司发展前景及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四）消费电子产品市场增长放缓及结构变化的风险

公司绝大部分产品用于高价位的国际品牌智能手机、平板电脑及智能可穿戴设备。2015 年以来，随着全球经济的持续低迷和需求疲软，消费电子产品市场尤其是智能手机及平板电脑市场增长日趋放缓，行业竞争激烈程度不断加剧。同时，消费电子产品市场的消费结构中高端价位产品销售受到一定冲击，以华为、vivo 等为代表的中国品牌厂商市场占有率不断提升，也对原先国际品牌占有绝对优势的市场格局造成了一定冲击。如果公司未能及时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变化情况及时调整经营策略，开拓新客户和新产品，将会对公司盈利情况造成显著不利影响。

九、审计报告基准日后的相关财务信息

公司目前财务报告审计基准日为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3 月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相较于报告期内各年同期业绩情况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 1-3 月预计 ¹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11,000-12,800	8,753.71	13,834.74	10,402.01
净利润	1,250-1,400	1,173.07	2,854.61	1,304.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30-1,380	440.18	2,811.46	1,254.81

注 1：该预计数据范围根据 2017 年 1 月公司已实现的营业收入、利润情况及 2017 年 2 月初在手订单金额测算得出。

2017 年 1-3 月公司营业收入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利润情况相较于 2016 年 1-3 月有较大提升，低于 2015 年 1-3 月情况，基本与 2014 年 1-3 月情况持平。在消费电子产品行业一般情况下，每年一季度由于受到中国春节假期等因素影响，销售收入及利润情况一般低于全年各季度平均水平。2015 年 1-3 月，由于苹果公司推出的 iPhone 6 及 iPhone 6 Plus 市场销售情况良好，歌尔股份、丰达电机等客户的 iPhone 耳机线材产品订单量充足，公司利润情况明显高于其余各年度 1-3 月情况。2016 年 1-3 月，由于 iPhone 6S 及 iPhone 6S Plus 的销售情况不及预期，且 iPhone 7 即将改变耳机产品结构，因此歌尔股份、丰达电机等客户出于消化原产品库存等原因，未再继续大量采购原型号耳机线材及耳机半成品。随着公司新客户 Beats、vivo 等产品需求稳定提升，以及 iPhone 7 系列耳机线材、耳机半成品需求相对稳定，公司 2017 年 1-3 月的销售情况和利润情况已基本恢复至报告期内平均水平。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23
第二节 概览.....	28
一、公司简介	28
二、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简介	29
三、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29
四、募集资金用途	30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32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32
二、与发行有关的机构和人员	33
三、发行人与有关中介机构的股权关系和其他权益关系	35
四、发行上市重要日期	35
第四节 风险因素.....	36
一、市场风险	36
二、经营风险	37
三、技术风险	38
四、财务风险	39
五、募集资金投向风险	40
六、营业利润大幅下滑的风险	40
七、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41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2
一、基本情况	42
二、发行人的改制重组情况	42
三、发行人的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44
四、发行人设立以来的资产重组情况	50
五、发行人历次股本变化的验资情况	55
六、发行人的组织结构图	55
七、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57

八、发行人控股、参股子公司	64
九、发行人的股本情况	72
十、发行人内部职工股、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和委托持股情况	74
十一、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74
十二、持股 5%以上主要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83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85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和产品	85
二、行业基本情况	89
三、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02
四、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107
五、公司的技术与研发情况	138
六、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146
七、质量控制情况	164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169
一、发行人独立性情况	169
二、同业竞争	170
三、关联方和关联交易	171
四、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180
五、最近三年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的意见	18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182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介	182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在发行前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185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187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收入情况	188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	188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存在的配偶关系及亲属关系	190
七、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所签订的协议及承诺情况	190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情况	190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任职变动情况及原因	191
第九节 公司治理	193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和运行情况	193
二、公司违法违规情况	195
三、公司资金占用及担保情况	196
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况	196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197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报表范围	197
二、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06
三、分部信息	217
四、最近一年收购兼并情况	217
五、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218
六、发行人重要会计科目和财务比例的说明	218
七、历次资产评估情况	221
八、历次验资情况	222
九、发行人进出口业务资质情况	222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24
一、财务状况分析	224
二、盈利能力分析	241
三、现金流量分析	278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280
五、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和承诺	280
六、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	285
七、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285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288
一、公司业务发展目标	288
二、实现业务目标的具体发展计划	288
三、实现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及面临的主要困难	292
四、上述业务发展规划和目标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293

五、本次公开发行与上述计划的关系	293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295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295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296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298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300
五、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312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314
一、最近三年的股利分配情况	314
二、公司未来分红回报规划情况	314
三、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	316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317
一、信息披露制度	317
二、重大合同	317
三、对外担保情况	319
四、重要诉讼、仲裁事项	319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320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326

第一节 释义

一、一般释义

发行人/公司/瀛通通讯/股份公司	指	湖北瀛通通讯线材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指	黄晖
实际控制人	指	黄晖、左笋娥
瀛海投资	指	通城县瀛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量科高投	指	湖北量科高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达晨创泰	指	深圳市达晨创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达晨创恒	指	深圳市达晨创恒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达晨创瑞	指	深圳市达晨创瑞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达晨财智	指	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达晨创泰、达晨创恒、达晨创瑞三家公司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中新乔咨询	指	深圳市中新乔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湖北瀛通	指	湖北瀛通电子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湖北瀛新	指	湖北瀛新精密电子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东莞瀛通	指	东莞市瀛通电线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企石分公司	指	东莞市瀛通电线有限公司企石分公司（已注销）
东莞开来	指	东莞市开来电子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香港瀛通	指	瀛通（香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昆山瀛通	指	昆山瀛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曾为公司子公司，已转让
越南瀛通	指	瀛通（越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印度瀛通	指	YINGTONG ELECTRONIC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瀛通（印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丰明国际	指	香港丰明国际顾问有限公司，系湖北瀛通设立时股东
雅志特光电	指	湖北雅志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黄袍山	指	湖北黄袍山绿色产品有限公司
银通置业	指	湖北银通置业有限公司
恒新电线	指	东莞市恒新电线电子有限公司（已注销）
伟科电子	指	东莞市伟科电子有限公司（已注销）
弘邦材料	指	东莞市弘邦高分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发起人	指	黄晖、萧锦明、左笋娥、黎灿雄、左贵明、刘浪宇、杜耀武七位自然人和中新乔咨询一家法人股东
台湾鸿海	指	鸿海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知名的电子代工企业，电子制造服务商，系公司报告期内主要客户之一，在本招股意向书中结合上下文亦指鸿海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各分子公司等
丰达电机	指	日本 FOSTER 电机株式会社，国际知名电声产品制造商，电子制造服务商，系公司报告期内主要客户之一
美律实业	指	美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国际知名电声产品制造商，电子制造服务商，台湾上市公司，系公司报告期内主要客户之一
歌尔股份	指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原为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国际知名电声产品制造商，电子制造服务商，股票代码 002241，系公司报告期内主要客户之一
捷普集团	指	Jabil Circuit, Inc.，国际知名电子制造服务商，系公司

2015 年新增主要客户之一，在本招股意向书中结合上下文亦指其下属各分子公司等

伟创力	指	伟创力集团，新加坡上市的美资公司，国际最大的电子制造服务商之一
正崴精密	指	正崴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台湾知名电子制造服务企业
苹果、苹果公司	指	Apple Inc.，美国知名高科技企业，旗下 iPhone、iPad、iMac、iWatch 等产品为全球知名的智能终端产品
Beats	指	Beats by Dre，美国专业高端耳机品牌厂商
发行人律师/康达	指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审计机构/天健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3 年改制为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	指	人民币元
报告期/最近三年	指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湖北瀛通通讯线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二、专业释义

微细通讯线材	指	一种通过与微型电声元器件（发声部件）连接，作为导体实现电声信号传输的功能元件
智能终端产品	指	具有独立的操作系统，可以由用户自行安装软件、游戏等第三方服务商提供的程序，通过此类程序来不断对产品的功能进行扩充，并可以通过移动通讯网络来实现无线网络接入的这样一类产品的总称
免提耳机、数码免	指	耳塞式、挂耳式、入耳式有线耳机

提耳机		
智能手环	指	一种可穿戴式智能终端产品，可以通过其记录用户日常生活中的锻炼、睡眠等实时数据，并将这些数据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同步，起到通过数据指导健康生活的作用
芳纶丝	指	全称为聚对苯二甲酰对苯二胺，又称黄旦丝，是一种新型高科技合成纤维，具有超高强度、高模量和耐高温、耐酸耐碱、重量轻等优良性能
阻抗	指	交流阻抗的简称，是耳机线圈直流电阻与线圈的感抗之和，阻抗越小，耳机越易驱动，音损越低
无氧铜杆	指	不含氧也不含任何脱氧剂残留物的纯铜，按标准规定，氧的含量不大于 0.02%，杂质总含量不大于 0.05%，铜的纯度大于 99.95%
SONY-GP	指	日本索尼公司根据其“SS-00259”制定的环保生产标准，成为 SONY 供应商必须通过这一认证
EMS	指	Electronics Manufacturing Services，电子制造服务商，为电子产品品牌拥有者提供制造、采购、部分设计以及物流等一系列服务的生产厂商
WEEE	指	Waste Electrical and Electronic Equipment (WEEE) Directive (2002/96/EU)，欧盟颁布的废旧电子电气材料回收指引
BOM	指	Bill of Material，物料清单
EMC	指	电磁兼容性，Electro Magnetic Compatibility 英文简称，设备和系统在其电磁环境中能正常工作且不对环境中任何事物构成不能承受的电磁骚扰的能力
同心度	指	插芯内径距离整个圆心的偏移程度
3C	指	Computer、Communication、Consumer Electronic，计算机、通讯和消费电子产品的简称
RoHS	指	Restriction of Hazardous Substances，欧盟颁布的关于限制在电子电器设备中使用某些有害成分的指令

REACH 指 Registration, Evaluation, Authorization and Restriction of Chemicals，化学品注册、评估、许可和限制。这是欧盟对进入其市场的所有化学品进行预防性管理的法规，于 2007 年 6 月 1 日正式实施

本招股意向书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意向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意向书全文。

一、公司简介

（一）简要情况

中文名称：	湖北瀛通通讯线材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Hubei Yingtong Telecommunication Cable Co., Ltd.
成立日期：	2010 年 10 月 23 日
公司住所：	湖北省通城县隗水镇经济开发区新塔社区
邮政编码：	437400
法定代表人：	黄晖
注册资本：	9,201.84 万元
经营范围：	研发、生产、销售通讯类线材、耳机线材及耳机配件、电话线、电脑周边线、影视及音频线、扁平排线、编织线、铝箔线、卷线、电源线、铜线（裸铜线、镀锡线、漆包线）；塑料粒加工、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发行人设立情况

2010 年 8 月 31 日，黄晖、萧锦明、左笋娥等 8 名股东签署《发起人协议》，共同发起设立本公司，注册资本 3,668.00 万元。2010 年 10 月 23 日，咸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核发注册号为 42230000001731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三）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多年来专注于以耳机用微细通讯线材为代表的各类电声产品、数据线及

其他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移动通讯终端产品、个人电脑、音视频播放设备及其他智能终端产品等领域。

公司的耳机用微细通讯线材产品在行业内居于优势地位。近年来，公司紧紧把握住各类智能终端产品深化普及的历史机遇，通过对台湾鸿海、丰达电机、美律实业、歌尔股份等大型 EMS 厂商的销售，公司产品成功应用于苹果、索尼、诺基亚、三星、vivo 等国际知名终端品牌厂商的产品，并成为部分客户主要的电声配件供应商之一。

公司将不断积极拓展知名品牌客户，保持核心产品的技术、制造优势。同时，公司正在智能可穿戴产品、汽车电子等新兴领域积极拓展新的产品应用领域，争取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占有领先地位。

二、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简介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黄晖，实际控制人为黄晖、左笋娥。黄晖、左笋娥直接持有本公司 4,459.32 万股，占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48.46%，通过瀛海投资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0.50%。有关黄晖、左笋娥的简介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五节、七、（一）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三、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资产总计	68,650.41	61,990.66	54,736.94
负债总计	12,428.95	13,494.72	12,335.1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6,221.46	48,495.94	42,401.83
少数股东权益	-	-	-
股东权益合计	56,221.46	48,495.94	42,401.83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营业收入	60,567.59	76,974.94	62,020.55
营业利润	11,442.25	16,244.86	11,646.99
利润总额	12,380.61	16,485.41	16,162.3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415.46	13,455.58	13,765.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324.78	13,100.91	9,790.09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90.75	15,564.68	11,035.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53.85	-6,077.42	-7,654.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0.55	-7,361.47	-4,870.14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586.51	156.57	32.2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62.86	2,282.36	-1,456.72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37.99	12,975.12	10,692.77

（四）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6.12.31/ 2016 年	2015.12.31/ 2015 年	2014.12.31/ 2014 年
流动比率（倍）	3.65	3.14	3.22
速动比率（倍）	2.93	2.61	2.6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0.65%	2.99%	2.90%
资产负债率（合并）	18.10%	21.77%	22.5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07	3.96	4.24
存货周转率（次）	5.16	7.52	6.24
利息保障倍数（倍）	32,880.76	- ¹	1,248.9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1.03	1.69	1.20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19	0.25	-0.16
每股收益（元/股）	1.13	1.46	1.50
净资产收益率	20.07%	29.51%	37.08%

注 1：2015 年公司无利息支出。

四、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本次发行所募集的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入以下项目：

- 1、投资 11,855.40 万元用于便携数码耳机建设项目；
- 2、投资 9,991.06 万元用于便携数码数据传输线建设项目；
- 3、投资 7,098.79 万元用于便携数码通讯线材技改及扩产项目；
- 4、投资 6,118.31 万元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投资 10,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若本次股票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项目的资金需求，资金缺口由公司自筹解决；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的实际需要先行以自筹资金投入，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应归属于募集资金投向的自筹资金部分。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1.00元；
发行股数:	本次拟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3,068万股（全部为新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25.00%
每股发行价:	【】元（由公司董事会与主承销商参考向询价对象询价情况或初步询价情况，并综合考虑公司募投计划、经营业绩及市场情况等因素确定发行价格；
发行市盈率:	【】倍（每股收益按照2016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净率:	【】倍（按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按照2016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6.11元（按201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除以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按201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加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发行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者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已开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拟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和净额: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为【】万元

发行费用概算： 本次发行费用总额为 7,859.44 万元。包括：承销及保荐费 5,600.00 万元、审计费 1,100.00 万元、律师费 540.00 万元、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 450.00 万，发行手续费、印刷费及其他费用 169.44 万元。

二、与发行有关的机构和人员

（一）发行人：湖北瀛通通讯线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晖

注册地址： 湖北省通城县隽水镇经济开发区新塔社区

联系地址： 湖北省通城县经济开发区玉立大道 555 号

联系人： 曾子路、胡钊

电话： 0769-83330508

传真： 0769-83937323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23 层

保荐代表人： 朱鹏、屠正锋

项目协办人： 陈力

经办人： 刘顺明、黄彪、秦国安、许艺彬、刘冠中

电话： 010-60833004

传真： 010-60833083

（三）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乔佳平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幸福二村 40 号楼 40-3 四层至五层

经办律师：王盛军、王华鹏

电话：010-50867666

传真：010-50867998

（四）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希文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 5020 号证券大厦 16 层

经办注册会计师：朱中伟、李振华

电话：0755-82903420

传真：0755-82990751

（五）验资机构：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田雍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国兴大厦 4 层

经办注册会计师：韩波、赵德权

电话：010-88356126

传真：010-88354837

（六）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联系电话：0755-25938000

传真：0755-25988122

（七）保荐人（主承销商）收款银行：中信银行北京瑞城中心支行

三、发行人与有关中介机构的股权关系和其他权益关系

本公司与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和其他权益关系，各中介机构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也不存在其他权益关系。

四、发行上市重要日期

初步询价日期	2017年3月27日至2017年3月28日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	2017年3月30日
网下、网上发行申购日期	2017年3月31日
网下、网上认购资金缴款日期	2017年4月6日
预计股票上市日期	本次发行结束后将尽快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发行人此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意向书提供的其他资料以外，应特别注意下述各项风险。下述各项风险因素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依次发生。

一、市场风险

（一）下游消费电子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的主要直接客户为下游 EMS 厂商，终端客户为消费电子品牌厂商。终端品牌厂商和 EMS 厂商普遍面临着激烈的市场竞争，随着技术革新及消费者偏好的不断变化，产品推陈出新速度较快。一般而言，新产品推出后老款产品价格会下滑，同时导致与该类产品相关配件价格下滑。因此，如果智能手机等产品的价格出现超出预期的不利变动或者产品消费结构出现较大变化，而公司未能相应更新产品结构，将会对公司盈利造成较大不利影响。

（二）下游客户需求下降的风险

公司大部分业务来源于为下游 EMS 厂商进行产品加工，如台湾鸿海、丰达电机、歌尔股份、美律实业等，下游 EMS 厂商根据其内部成本控制及生产能力决定是否对外采购。如果下游 EMS 厂商决定自行承担更多的制造工序和供应链管理，减少对外采购的订单，则公司的未来发展会受到较大限制。

（三）消费电子产品市场增长放缓及结构变化的风险

公司绝大部分产品用于高价位的国际品牌智能手机、平板电脑及智能可穿戴设备。2015 年以来，随着全球经济的持续低迷和需求疲软，消费电子产品市场尤其是智能手机及平板电脑市场增长日趋放缓，行业竞争激烈程度不断加剧。同时，消费电子产品市场的消费结构中高端价位产品销售受到一定冲击，以华为、vivo 等为代表的中国品牌厂商市场占有率不断提升，也对原先国际品牌占有绝对优势的市场格局造成了一定冲击。如果公司未能及时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变化情况及时调整经营策略，开拓新客户和新产品，将会对公司盈利情况造成显著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一）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公司前五大直接客户的销售额合计占比分别为 84.59%、84.94%和 81.66%，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若公司主要直接客户如台湾鸿海、歌尔股份、丰达电机等大幅降低对公司产品的采购量，将给公司业绩带来显著不利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终端品牌客户为苹果公司的 iPhone 系列耳机线材、耳机半成品及数据线等产品销售金额占公司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2.11%、73.09%、76.82%，如果苹果公司不再指定前述 EMS 厂商采购公司生产的各类声学产品或者大幅减少采购，将会对公司盈利水平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产品类型变化带来的毛利率下降风险

为了实现经营业绩的持续增长，公司未来会不断拓展新客户及新产品，新客户和新产品的毛利率可能会低于现有水平。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率保持在较高水平，但随着公司收入规模的扩大和产品种类的进一步丰富，公司无法保证新产品毛利率一直维持在较高水平。因此，公司面临客户及产品类型变化带来的毛利率下降风险。

（三）人工成本上升导致的风险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公司各期末员工人数分别为 3,305、3,014 和 3,139，且存在使用部分劳务派遣员工的情况，人工在主营业务成本中的比重分别为 27.43%、21.90%和 22.13%。人力资源成本具有一定刚性，且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工资水平的不断提升以及社会保障、劳动用工政策的完善，公司人力资源成本将呈上升趋势。若公司不能通过技术进步、提高自动化水平等途径提高产品附加值和经营效率，以抵消人工成本的上升，则面临毛利率下降的风险，会对公司经营业绩有不利影响。

（四）原材料价格波动及供应短缺的风险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原材料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比重分别为 51.85%、57.76%和 57.28%。公司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铜材、芳纶丝、胶料、漆料、线路板连接器组件等。公司原材料所处上游行业均为充分竞争行业，一般而言不存在供

应不足情形，价格也相对稳定。但如果原材料及零配件的供应出现数量严重减少或者价格大幅上升的情况，公司采购成本会相应大幅上升，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五）产品质量风险

本公司产品有非标准化、定制化的特点，且产量较大，因此产品质量控制一直是公司的工作重点。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保持了较高的良品率，未因质量问题出现过大批量退货、取消订单或赔偿的情况，但未来如果公司产品出现严重不符合客户质量要求的情况或者其他质量问题，可能会面临客户要求退货、取消订单甚至要求赔偿的风险。

三、技术风险

（一）新产品、新技术替代风险

一直以来，智能手机等消费电子产品配套耳机均以有线耳机为主。但市场上同时存在应用蓝牙、Wi-Fi 等无线信号传输技术的无线耳机产品，例如蓝牙耳机。目前，蓝牙耳机由于需要反复充电、价格较高、音质难以保证等原因并未对传统有线耳机产品造成大的冲击。如果未来极细同轴线、新型数据接口、无线充电等新技术应用于耳机产品，可能会使现有有线耳机生产技术及工艺发生变化；如果蓝牙技术或其他无线信号传输技术在电池容量、高保真、生产成本等方面取得革命性突破，也可能会大规模替代有线耳机。如果届时公司未能成功开拓新产品并调整产品结构，则会对公司发展前景及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二）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不足或流失的风险

消费电子行业是一个产品周期短、更新换代快的行业，对研发、生产团队反应速度要求较高。公司核心经营团队在耳机线材行业积累了十余年的专业生产、研发经验。若公司失去主要人员而未能物色到适当人选来代替他们，或人才队伍建设落后于公司业务发展的要求，则会限制公司的竞争力，降低生产效率，并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三）技术泄密风险

除已申请专利的核心技术外，公司所掌握的部分核心技术及加工工艺以“技

术诀窍”、“工艺技巧”等形式存在。目前公司未对全部技术申请专利保护，而是采取生产线上有经验的技术人员直接传授给新进员工等方式加以保护。如果了解相关技术的人员流失或上述加工工艺以其他方式泄密，将会削弱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四、财务风险

（一）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的两家子公司湖北瀛通和东莞瀛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4年10月14日湖北瀛通取得编号为GF201442000090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湖北瀛通2014年至2016年均按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2015年9月15日，东莞瀛通取得编号为GF201544000044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5年至2017年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东莞瀛通2015年至2017年按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依据相关政策规定，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若未来国家产业政策或税收政策发生变化，或公司不能持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导致公司不能继续享受上述优惠，公司将面临税收负担加重的风险。

（二）政府补贴下降的风险

2014年、2015年和2016年，公司计入损益的政府补助分别为4,487.65万元、261.42万元和911.39万元，占同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7.77%、1.59%和7.36%。剔除政府补助的影响，公司经营业绩仍然较为稳定，不存在严重依赖政府补贴的情形。但是，政府补助仍对公司的经营业绩有一定影响，如果未来国家产业政策和补助政策出现不可预测的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利润规模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三）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的出口比重较大，同时一些重要的原材料也由境外采购。2014年、2015年和2016年，公司出口销售额分别为26,582.21万元、32,485.66万元和37,035.37万元。2014年、2015年和2016年，公司因人民币汇率波动以及进出口结算导致的汇兑收益分别为32.27万元、488.95万元和599.77万元。如果人民币在未来汇率升值，公司利润水平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

（四）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报告期内，随着销售规模的稳步增长，公司应收账款持续增加。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公司应收账款期末净值分别为 18,569.01 万元、18,950.87 万元和 19,240.11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1.04%、47.46%和 44.77%。公司应收账款较为集中，应收对象主要是歌尔股份、台湾鸿海、丰达电机等知名的商业客户，上述客户规模较大且回款情况一直正常。但由于公司应收账款总体规模相对较大，未来如果出现应收账款质量下降、回收期延长甚至出现坏账的风险，会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五、募集资金投向风险

（一）募投项目产能消化及新增折旧带来的风险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公司产能将在现有基础上大幅提升。公司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是在目前客户需求、市场环境和公司技术能力等基础上进行的，若上述因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则公司有可能无法按原计划顺利实施该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该等项目的新增产能无法有效消化。

此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完成后，预计每年新增固定资产折旧约 2,164.63 万元，若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投资项目的预期收益不能实现，则公司面临因固定资产折旧增加而导致的利润下滑风险。

（二）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计算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均保持在较高水平，盈利能力较强。本次发行后，公司净资产将大幅增长。由于从募集资金投入到项目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因此公司净资产收益率短期内将有一定程度下降。

六、营业利润大幅下滑的风险

2014年-2015年，公司业务规模逐步扩大，营业收入和盈利水平保持稳定增长。由于受到消费电子产品市场整体增长疲软和部分终端品牌客户智能手机、智

能手表等产品销售不及预期的影响，公司2016年上半年的盈利水平较2015年同期出现了较大下滑。随着下半年传统的产销旺季到来，以及主要品牌客户中高端新产品加速推出、上市，2016年下半年公司经营业绩显著回升，2016年全年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较2015年全年下滑28.82%。未来如果因为消费电子行业增速放缓、市场竞争或新技术替代等因素影响，重要客户对有线耳机及耳机线材的需求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利润水平造成严重不利影响。

七、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本次发行前，公司实际控制人黄晖、左笋娥夫妇共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8.46%，通过瀛海投资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0.50%。按本次发行新股3,068万股计算，发行后黄晖、左笋娥实际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36.34%，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如黄晖、左笋娥夫妇通过实际控制人地位对公司生产经营等重大事项的决策实施不当影响或侵占公司利益，则存在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风险。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注册中文名称：湖北瀛通通讯线材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英文名称：Hubei Yingtong Telecommunication Cable Co., Ltd.

注册资本：9,201.84 万元

法定代表人：黄晖

成立日期：2010 年 10 月 23 日

住 所：湖北省通城县隼水镇经济开发区新塔社区

邮政编码：437400

联系电话：0769-83330508

传真号码：0769-83937323

互联网网址：http://www.yingtong-wire.com

电子信箱：ir@yingtong-wire.com

二、发行人的改制重组情况

（一）设立方式

2010 年 8 月 31 日，黄晖、萧锦明、左笋娥等 8 名股东签署《发起人协议》，共同发起设立本公司，注册资本 3,668.00 万元。2010 年 10 月 23 日，咸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核发注册号为 42230000001731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二）发起人

公司发起人为黄晖、萧锦明、左笋娥、黎灿雄、左贵明、刘浪宇、杜耀武、中新乔咨询。公司设立时，各发起人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发起人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黄晖	1,686.91	45.99%
2	萧锦明	856.84	23.36%

序号	发起人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3	左笋娥	372.67	10.16%
4	黎灿雄	220.08	6.00%
5	左贵明	218.98	5.97%
6	刘浪宇	212.74	5.80%
7	杜耀武	63.09	1.72%
8	中新乔咨询	36.68	1.00%
合计		3,668.00	100%

公司主要发起人情况详见本招股意向书“第五节、七、（一）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三）公司设立前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资产和从事的业务

公司设立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发起人为黄晖、萧锦明、左笋娥、黎灿雄、左贵明、刘浪宇。

公司设立前，主要发起人黄晖、萧锦明、左笋娥、左贵明拥有的主要资产为其持有的东莞瀛通、东莞开来和湖北瀛通的股权，并在上述三家公司中任职；刘浪宇、黎灿雄的资产主要系其家庭积蓄；公司设立后，黄晖、萧锦明、左笋娥、黎灿雄、左贵明、刘浪宇拥有的主要资产是公司的股权，除黎灿雄、刘浪宇外，其余主要发起人均在公司任职。公司设立前后，主要发起人所从事的业务未发生变化。

（四）公司成立后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成立后，收购了东莞瀛通、东莞开来、湖北瀛通三家公司的全部股权。因此，发行人拥有的主要资产是生产通讯线材及耳机等电声产品的经营性资产，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是通讯线材及耳机等电声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拥有的主要资产和从事的主要业务详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五）公司业务流程

本公司的业务流程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六节、四、公司主营业务情况”相关内容。

（六）发行人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独立运作，除本招股意向书已经披露的

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以外，与主要发起人不存在其他的关联关系。上述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详见本招股意向书“第七节、三、关联方和关联交易”。

（七）发行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本公司由各发起人以货币资金方式出资设立，发起人所投入的货币资金由本公司用于生产经营活动。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出资资产全部为公司合法拥有。

三、发行人的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本公司自设立以来的股本形成及变化过程概况如下图所示：



（一）公司设立

2010年8月31日, 黄晖、萧锦明、左笋娥、黎灿雄、左贵明、刘浪宇、杜耀武和中新乔咨询签订了《关于设立湖北瀛通通讯线材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 一致同意以发起方式设立瀛通通讯, 注册资本为3,668.00万元, 公司总股

数为 3,668.00 万股。2010 年 10 月 11 日，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中准验字[2010]第 2046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 2010 年 10 月 10 日，黄晖、萧锦明等 8 位股东已将首期出资 1,320.48 万元以货币形式足额缴纳。2010 年 10 月 23 日，咸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核发 422300000017316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0 年 12 月 2 日，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中准验字[2010]第 2058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 2010 年 12 月 1 日，黄晖、萧锦明等 8 位股东已将第二期出资 1,137.08 万元以货币形式足额缴纳。2010 年 12 月 15 日，咸宁市工商局核发了更新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1 年 1 月 14 日，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中准验字[2011]第 2002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 2011 年 1 月 13 日，黄晖、萧锦明等 8 位股东已将第三期出资 1,210.44 万元以货币形式足额缴纳。2011 年 1 月 26 日，咸宁市工商局核发了更新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二）2011 年 12 月增资

2011 年 12 月 5 日，公司召开了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增加至 3,878.00 万元，新增股份全部由瀛海投资认购，价格为 4 元/股。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中准验字[2011]2042 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出资进行验证。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13 日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增资之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黄晖	1,686.91	43.50%
2	萧锦明	856.84	22.10%
3	左笋娥	372.67	9.61%
4	黎灿雄	220.08	5.68%
5	左贵明	218.98	5.65%
6	刘浪宇	212.74	5.49%
7	瀛海投资	210.00	5.42%
8	杜耀武	63.09	1.63%
9	中新乔咨询	36.68	0.95%
合计		3,878.00	100%

（三）2012 年 12 月增资

2012 年 12 月 5 日，公司召开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将注

册资本增加至 4,420.92 万元，新增股份由曹玲杰、左娟妹、黄修成、左美丰认购，价格为 8.2 元/股。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中准验字[2012]1043 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出资进行验证。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17 日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增资之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黄晖	1,686.91	38.16%
2	萧锦明	856.84	19.38%
3	左笋娥	372.67	8.43%
4	黎灿雄	220.08	4.98%
5	左贵明	218.98	4.95%
6	刘浪宇	212.74	4.81%
7	瀛海投资	210.00	4.75%
8	曹玲杰	155.12	3.51%
9	左娟妹	155.12	3.51%
10	黄修成	116.34	2.63%
11	左美丰	116.34	2.63%
12	杜耀武	63.09	1.43%
13	中新乔咨询	36.68	0.83%
合计		4,420.92	100%

（四）2013 年 6 月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13 年 5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定以资本公积 4,420.92 万元转增股本，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8,841.84 万元。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中准验字[2013]1030 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出资进行验证。公司于 2013 年 6 月 4 日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增资之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黄晖	3,373.82	38.16%
2	萧锦明	1,713.69	19.38%
3	左笋娥	745.34	8.43%
4	黎灿雄	440.16	4.98%
5	左贵明	437.96	4.95%
6	刘浪宇	425.49	4.81%
7	瀛海投资	420.00	4.75%
8	曹玲杰	310.24	3.51%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9	左娟妹	310.24	3.51%
10	黄修成	232.68	2.63%
11	左美丰	232.68	2.63%
12	杜耀武	126.18	1.43%
13	中新乔咨询	73.36	0.83%
合计		8,841.84	100%

（五）2013 年 11 月增资

2013 年 9 月 15 日，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量科高投以 9.66 元/股的价格增资 360.00 万股，其中 360.00 万元用于增加公司股本，3,117.60 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此次增资完成之后，公司注册资本变为 9,201.84 万元。上述出资经由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中准验字[2013]1064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4 日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增资之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黄晖	3,373.82	36.66%
2	萧锦明	1,713.69	18.62%
3	左笋娥	745.34	8.10%
4	黎灿雄	440.16	4.78%
5	左贵明	437.96	4.76%
6	刘浪宇	425.49	4.62%
7	瀛海投资	420.00	4.56%
8	量科高投	360.00	3.91%
9	曹玲杰	310.24	3.37%
10	左娟妹	310.24	3.37%
11	黄修成	232.68	2.53%
12	左美丰	232.68	2.53%
13	杜耀武	126.18	1.37%
14	中新乔咨询	73.36	0.80%
合计		9,201.84	100%

（六）2014 年 1 月股权转让

2013 年 12 月 18 日，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股东刘浪宇、黎灿雄将其各自持有的 100.00 万股公司股份转让给达晨创恒；同意股东萧锦明、左贵明分别将其持有的 105.00 万股、100.00 万股公司股份转让给达晨创泰；同

意股东黄修成、杜耀武分别将其持有的 132.00 万股、63.00 万股公司股份转让给达晨创瑞。上述股权转让价格均为 9.00 元/股，股权转让款均已支付完毕，转让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已就股份转让所得缴纳了个人所得税。2014 年 1 月 13 日，公司完成上述股权变更的工商备案。此次股权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黄晖	3,373.82	36.66%
2	萧锦明	1,608.69	17.48%
3	左笋娥	745.34	8.10%
4	瀛海投资	420.00	4.56%
5	量科高投	360.00	3.91%
6	黎灿雄	340.16	3.70%
7	左贵明	337.96	3.67%
8	刘浪宇	325.49	3.54%
9	曹玲杰	310.24	3.37%
10	左娟妹	310.24	3.37%
11	左美丰	232.68	2.53%
12	达晨创泰	205.00	2.23%
13	达晨创恒	200.00	2.17%
14	达晨创瑞	195.00	2.12%
15	黄修成	100.68	1.09%
16	中新乔咨询	73.36	0.80%
17	杜耀武	63.18	0.69%
合计		9,201.84	100%

（七）2014 年 9 月股权转让

2014 年 9 月，公司股东黎灿雄将其持有的 340.16 万股公司股份转让给黄晖，转让价格为 7.50 元/股，全部股权转让价款已支付完毕，黎灿雄已就股份转让所得缴纳了个人所得税。2014 年 10 月 13 日，公司完成上述股权变更的工商备案。此次股权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黄晖	3,713.98	40.36%
2	萧锦明	1,608.69	17.48%
3	左笋娥	745.34	8.10%
4	瀛海投资	420.00	4.56%
5	量科高投	360.00	3.91%
6	左贵明	337.96	3.67%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7	刘浪宇	325.49	3.54%
8	曹玲杰	310.24	3.37%
9	左娟妹	310.24	3.37%
10	左美丰	232.68	2.53%
11	达晨创泰	205.00	2.23%
12	达晨创恒	200.00	2.17%
13	达晨创瑞	195.00	2.12%
14	黄修成	100.68	1.09%
15	中新乔咨询	73.36	0.80%
16	杜耀武	63.18	0.69%
合计		9,201.84	100%

四、发行人设立以来的资产重组情况

（一）2010 年 12 月收购东莞瀛通、东莞开来、湖北瀛通

1、东莞瀛通、东莞开来、湖北瀛通被收购时的基本情况

（1）东莞瀛通

成立日期	2006 年 3 月 1 日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住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东莞市常平镇袁山贝村小龙工业区
主营业务	耳机线材及其他各种非标线材的生产、研发、销售、贸易

本次收购前，东莞瀛通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黄晖	660.00	66.00%
萧锦明	340.00	34.00%
合 计	1,000.00	100%

本次收购前，东莞瀛通的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10.31/2010 年 1-10 月 (经审计)	2009.12.31/2009 年度 (未经审计)
总资产	2,902.42	3,293.15
净资产	1,042.32	981.14
净利润	61.17	9.39

(2) 东莞开来

成立日期	2005 年 3 月 22 日
注册资本	118.00 万元
住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东莞市常平镇苏坑大地堂工业区
主营业务	产销耳机及线材、电脑周边设备连接终端；影视及音频设备、无辐射耳机的设计、制造、贸易

本次收购前，东莞开来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黄晖	64.90	55.00%
左贵明	53.10	45.00%
合 计	118.00	100%

本次收购前，东莞开来的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10.31/2010 年 1-10 月 (经审计)	2009.12.31/2009 年度 (未经审计)
总资产	1,157.38	1,030.00
净资产	109.74	60.80
净利润	54.43	0.19

(3) 湖北瀛通

成立日期	2007 年 12 月 6 日
注册资本	2,668.00 万元（港币）
住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湖北省通城县隼水镇铁柱工业园
主营业务	设计、制造和销售铜线、电线、塑胶粒、耳机产品

本次收购前，湖北瀛通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港币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黄晖	1,387.36	52.00%
萧锦明	533.60	20.00%
丰明国际	747.04	28.00%
合 计	2,668.00	100%

本次收购前，湖北瀛通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10.31/2010 年 1-10 月 (经审计)	2009.12.31/2009 年度 (未经审计)
总资产	8,057.00	4,461.29
净资产	2,467.65	2,102.33
净利润	365.32	-160.79

上述三家公司历史沿革等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意向书“第五节、八、发行人控股、参股子公司”。

2、本次收购履行的法定程序

2010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受让东莞瀛通、东莞开来、湖北瀛通 100%的股权，股权转让价格以三家公司截至 2010 年 10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基础确定。根据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准审字[2010]2403 号”、“中准审字[2010]2401 号”、“中准审字[2010]2402 号”《审计报告》，湖北瀛通、东莞瀛通、东莞开来截至 2010 年 10 月 31 日账面净资产分别为 24,676,466.68 元、10,423,166.19 元、1,097,400.30 元。

2010 年 11 月 12 日，湖北瀛通召开董事会会议，会议同意股东黄晖、丰明国际、萧锦明将公司股权全部转让给瀛通通讯。2010 年 11 月 28 日，公司与黄晖、丰明国际、萧锦明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黄晖、丰明国际、萧锦明分别以 12,831,762.67 元、6,909,410.67 元、4,935,293.34 元将其所持有湖北瀛通 52.00%、28.00%、20.00%的股权转让给公司。2010 年 12 月 2 日，咸宁市商务局出具《关于“湖北瀛通电子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咸商资[2010]34 号），同意上述股权转让，原合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2010 年 12 月 16 日，湖北瀛通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0 年 11 月 12 日，东莞瀛通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股东黄晖、萧锦明将公司股权转让给瀛通通讯。2010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分别与黄晖、萧锦明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黄晖、萧锦明分别以 6,879,289.69 元、3,543,876.50 元将各自持有东莞瀛通 66.00%、34.00%的股权转让给公司。2010 年 12 月 3 日，东莞瀛通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0 年 11 月 12 日，东莞开来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股东黄晖、左贵明将公司股权转让给瀛通通讯。2010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分别与黄晖、左贵明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黄晖、左贵明分别以 603,570.17 元、493,830.13 元将各自

持有东莞瀛通 55.00%、45.00%的股权转让给公司。2010 年 12 月 7 日，东莞开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3、本次股权收购的影响

瀛通通讯设立前，公司发起人一致同意将瀛通通讯作为统一管理平台，具体生产经营由子公司执行。东莞瀛通、东莞开来、湖北瀛通变更为瀛通通讯全资子公司后，在瀛通通讯的管理下，执行公司实际的生产经营活动。

东莞瀛通、东莞开来、湖北瀛通 2009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前一个会计年度末）的资产总额，2009 年度的营业收入、利润总额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东莞瀛通	东莞开来	湖北瀛通	瀛通通讯
营业收入	4,463.92	1,179.90	1,925.33	-
利润总额	12.53	0.26	-160.79	-
资产总额	3,293.15	1,030.00	4,461.29	-

上述资产重组属于同一公司控制权人下相同、类似或相关业务重组。由于重组前一年（2009 年）瀛通通讯尚未设立，被重组的三家公司前一年度相应项目均超过公司相应项目的 100%。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经完整运营了三个会计年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2012 年 12 月收购恒新电线、伟科电子资产

1、收购对象基本情况

（1）恒新电线

成立日期	2005 年 9 月 27 日
法定代表人	左娟妹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200.00 万元
住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东莞市企石镇东山村永盛工业区
主营业务	加工、产销：线材、耳机；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本次收购前，恒新电线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左娟妹	100.00	50.00%
曹玲杰	100.00	50.00%
合 计	200.00	100%

（2）伟科电子

成立日期	2005 年 9 月 14 日
法定代表人	曾子路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实收资本	50.00 万元
住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东莞市常平镇木栏工业区
主营业务	生产、销售：铜绞线、耳机、线材、电子零配件、电子设备

本次收购前，伟科电子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左美丰	25.00	50.00%
曾子路	25.00	50.00%
合 计	50.00	100%

2、本次收购履行的法律程序

2012 年 12 月，公司召开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由子公司东莞瀛通收购关联方恒新电线及伟科电子的机器设备、车辆、电子设备及原材料等实物资产。

2012 年 12 月 5 日，东莞瀛通与恒新电线、伟科电子分别签署《资产收购协议书》，恒新电线、伟科电子分别以 670.10 万元（不含税）、237.14 万元（不含税）将相关资产转让给东莞瀛通。转让价格依据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中科华评报字[2012]第 096 号、中科华评报字[2012]第 097 号、中科华评报字[2012]第 102 号、中科华评报字[2012]第 103 号），对恒新电线、伟科电子资产的评估值分别为 672.20 万元、242.84 万元。

由于恒新电线资产中评估价值为 7.10 万元的车辆未实际交割，东莞瀛通参照评估值，实际支付的价款为 665.10 万元。由于伟科电子资产中评估价值为 14.40 万元的车辆未实际交割，东莞瀛通参照评估值，实际支付的价款为 228.44 万元。上述转让价款已于 2012 年 12 月支付完毕。

恒新电线和伟科电子的相关资产被东莞瀛通收购之后，均于 2013 年 10 月完成工商注销手续。

3、本次收购对发行人的影响

恒新电线的主营业务为耳机线材、耳机半成品的生产销售，实际控制人曹玲

杰、左娟妹夫妇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黄晖、左笋娥夫妇之妹夫、妹妹；伟科电子的主营业务为铜材、绞线加工，实际控制人曾子路、左美丰夫妇亦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黄晖、左笋娥夫妇之妹夫、妹妹。报告期内，恒新电线、伟科电子与本公司相关关联交易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意向书之“第七节 三、关联方和关联交易”。

本次收购完成后，瀛通通讯的实际控制人、主要管理层、主营业务均未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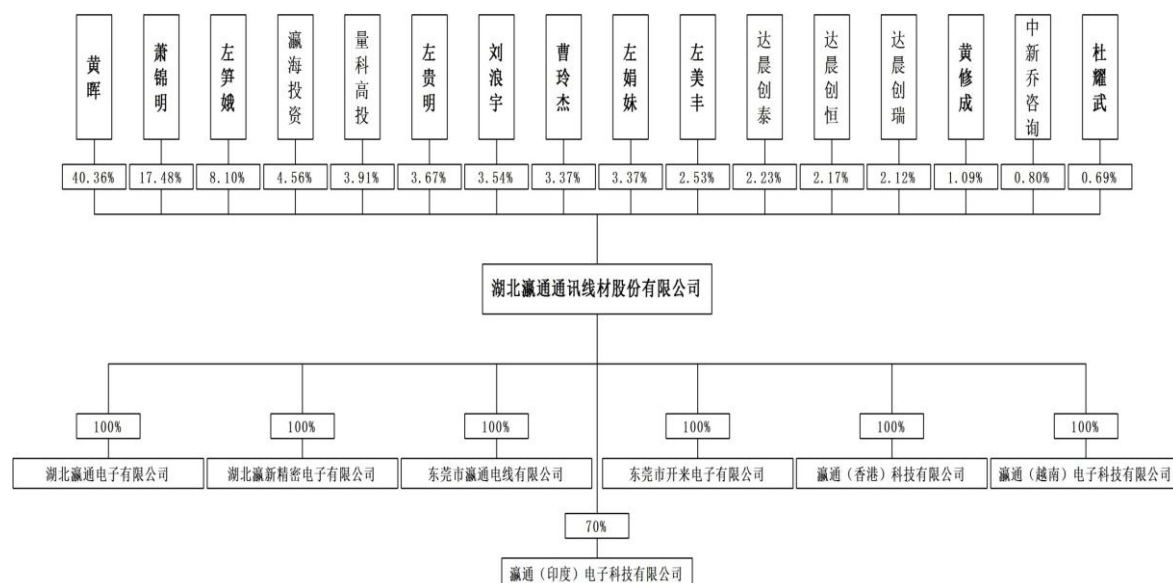
五、发行人历次股本变化的验资情况

关于发行人历次股本变化的验资情况，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五节 三、发行人的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六、发行人的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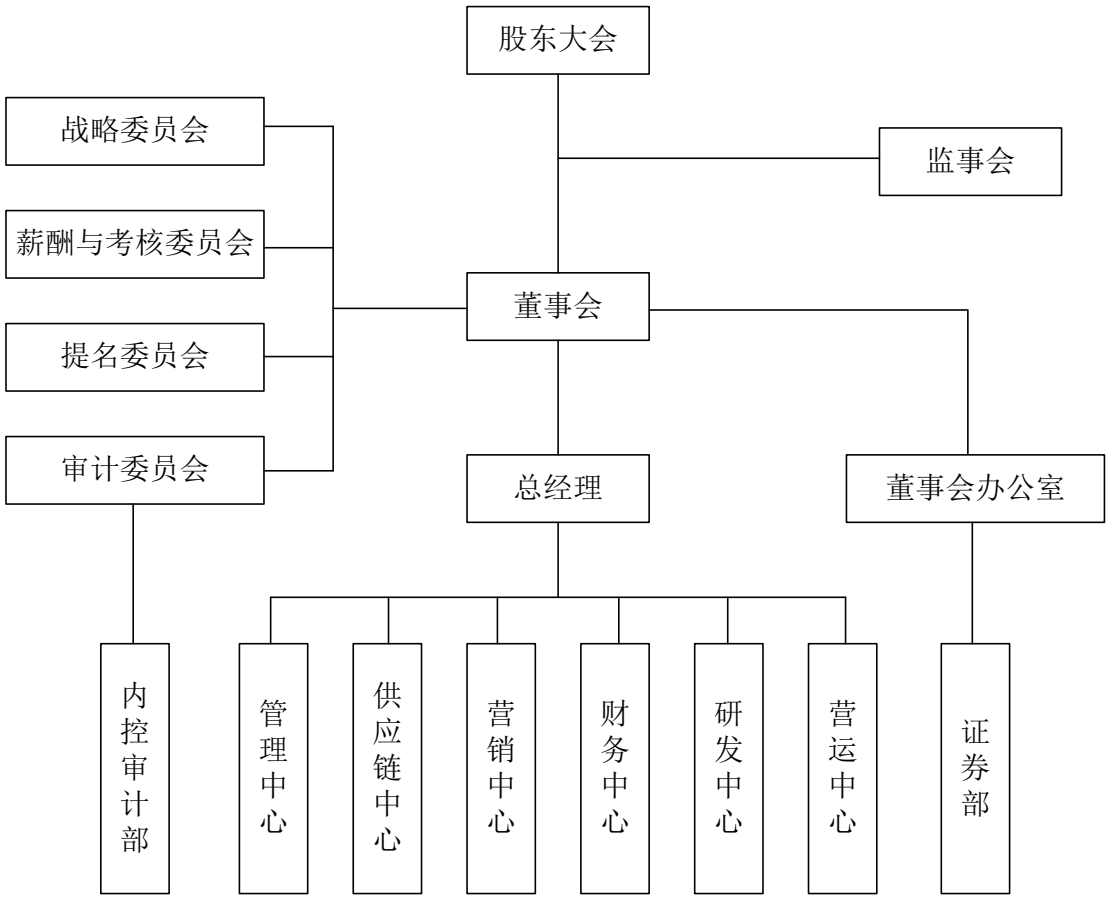
（一）发行人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二）发行人内部组织结构图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的组织结构图如下：



（三）发行人内部组织机构职能及运行情况

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在董事会的领导下，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和管理。公司各职能部门职责如下：

1、营运中心

根据公司下达的生产计划，合理组织产品生产，综合平衡生产能力，科学制定并执行生产计划；负责生产设备的维护、维修；严格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客户要求，完善生产管理制度、程序，提高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落实生产绩效管理，提高生产一线员工技能水平。

2、供应链中心

根据生产计划及库存水平，制定采购计划并经批准后组织实施；建立和完善供应商管理体系，负责供应商的选择与考评以及采购合同的签订与实施；受理各类非直接生产性物资的购入申请；做好市场供求信息调查，确保采购原材料符合生产要求；参与生产计划的制定工作及采购结算；负责原材料、配件、设备等的库存调查等。

3、营销中心

负责对现有产品市场研究和新产品市场预测；开拓出口市场及后续接单、跟单工作；参与公司经营目标制定与实施；根据客户订单需求，组织发运货物；跟踪客户付款并向客户催收；负责客户关系管理，组织落实产品的售前、售中、售后服务工作；负责公司的产、销协调等相关工作；实施客户信用分析与调查。

4、财务中心

建立健全公司及子公司财务管理制定和运行核算分析制度；负责公司及子公司财务预决算计划、资金收支计划、投资理财计划的制订、实施及跟踪管理；负责公司及子公司财务管理、财务核算和财务分析工作，编制和上报各类财务报表和税务报表；负责公司及子公司资金的筹措、调度和收支管理等工作。

5、研发中心

负责公司及子公司新产品研发计划的制订和组织实施；组织专业技术研究和新产品开发；工艺标准和产品质量标准的制定等工作。

6、管理中心

负责公司人力资源及行政管理工作；负责公司后勤及与员工日常生活相关的设施管理；负责公司运营管理体系的推进与改善；负责公司档案管理。

7、内控审计部

负责公司及子公司审计管理工作和审计体系的建立；负责对公司及子公司行使内部审计职能，对公司及子公司财务收支及有关经济活动的真实性、合理性和经济性进行审查，负责公司及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完善等工作。

8、证券部

负责处理公司董事会日常事务；管理公司证券事务和对外信息披露等相关工作，归档管理“三会”文件；负责公司与股东、投资者、中介机构及监管部门的日常联络工作。

七、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一）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包括黄晖、萧锦明、左笋娥、达晨财智（达晨创泰、达晨创恒、达晨创瑞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其基本情况如下:

1、黄晖

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8月出生,身份证号码:422324197008****,住所:湖北通城县五里镇五里大道。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黄晖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40.36%,通过瀛海投资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0.50%。

2、萧锦明

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1年12月出生,身份证号码:442527196112****,住所:东莞市常平镇木椴村仓田。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萧锦明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17.48%。

3、左笋娥

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3月出生,身份证号码:422324196903****,住所:广东省东莞市常平镇碧湖花园伊甸园四联别墅。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左笋娥女士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8.10%。

4、达晨财智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达晨创泰、达晨创恒、达晨创瑞分别持有公司2.23%、2.17%、2.12%的股份,上述三家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截至2016年12月31日,达晨创泰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深圳市达晨创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312481XF
执行合伙人	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刘昼)
成立日期	2011年4月20日
认缴出资额(万元)	125,260.00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特区报业大厦2301
主营业务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截至2016年12月31日,达晨创恒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深圳市达晨创恒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3133812C

执行合伙人	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 刘昼)
成立日期	2011 年 4 月 19 日
认缴出资额(万元)	123,040.00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特区报业大厦 2305
主营业务	创业投资业务, 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 创业投资咨询业务, 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 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达晨创瑞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深圳市达晨创瑞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3108297Y
执行合伙人	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 刘昼)
成立日期	2011 年 4 月 19 日
认缴出资额(万元)	100,303.00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特区报业大厦 2303
主营业务	创业投资业务, 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 创业投资咨询业务, 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 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上述三家有限合伙企业的执行合伙人达晨财智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82017028L
法定代表人	刘昼
成立日期	2008 年 12 月 15 日
注册资本(万元)	18,668.57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特区报业大厦 2303
主营业务	受托管理创业投资企业创业资本; 创业投资咨询; 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 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股权投资; 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受托资产管理(不含证券、保险、基金、金融业务、人才中介服务及其它限制项目)。

最近一年, 达晨创泰、达晨创恒、达晨创瑞未经审计的简要财务数据如下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达晨创恒	达晨创泰	达晨创瑞
	2016.12.31/2016 年	2016.12.31/2016 年	2016.12.31/2016 年
总资产	132,632.15	134,020.94	104,986.66
净资产	132,628.65	133,857.34	104,843.76

净利润	-251.99	-647.86	-405.28

（二）公司其他发起人股东主要情况

1、黎灿雄

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 年 11 月出生，身份证号码：441900198411****，住所：广东省东莞市常平镇九江水三队。黎灿雄已于 2014 年 9 月将其所持公司全部股份转让给黄晖。

2、左贵明

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 年 12 月出生，身份证号码：422324197312****，住所：湖北省通城县石南镇。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左贵明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3.67%。

3、刘浪宇

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 年 8 月出生，身份证号码：422324196608****，住所：河北省石家庄市桥东区胜利北街。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刘浪宇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3.54%。

4、杜耀武

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1 年 1 月出生，身份证号码：422324196101****，住所：湖北省通城县隽水镇湘汉社区。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杜耀武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0.69%。

5、中新乔咨询

中新乔咨询基本情况如下表：

公司名称	深圳市中新乔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66384175E
法定代表人	李文辉
成立日期	2004 年 8 月 27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住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深业泰然大厦 4 楼 B17 房
主营业务	企业经营管理咨询、投资策划、投资咨询、信息咨询。（以上不含限制项目）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中新乔咨询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为 0.80%。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中新乔咨询的股东构成如下表：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李正宜	3.00	30%
李文辉	7.00	70%
合 计	10.00	100%

最近一年，中新乔咨询未经审计的简要财务数据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12.31/2016 年度
总资产	115.16
净资产	115.14
净利润	0.11

（三）公司其他股东基本情况

1、瀛海投资

瀛海投资为瀛通通讯员工持股平台公司，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该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为 4.56%。瀛海投资基本情况如下表：

公司全称	通城县瀛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1222585473582J
法定代表人	傅华良
注册资本	840.00 万元
注册地址	通城县隽水镇沿河巷 2-5 号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成立日期	2011 年 11 月 24 日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瀛海投资股东姓名、认缴出资额、出资方式及占注册资本比例如下：

序号	姓名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职务	任职公司
1	顾彬	140.00	16.67%	货币	财务总监	瀛通通讯
2	黄晖	92.80	11.05%	货币	董事长、总经理	瀛通通讯
3	邱武	80.00	9.52%	货币	副总经理	瀛通通讯
4	傅华良	60.00	7.14%	货币	研发中心总监	瀛通通讯
5	李光辉	40.00	4.76%	货币	基建副总监	湖北瀛新
6	吴春来	32.00	3.81%	货币	内控审计部副总监	瀛通通讯
7	冯爱丽	20.00	2.38%	货币	财务部经理	东莞开来
8	周光元	20.00	2.38%	货币	行政人力资源副总监	东莞瀛通
9	曹立志	20.00	2.38%	货币	市场部副经理	湖北瀛新

10	丁恨几	20.00	2.38%	货币	财务部经理	湖北瀛通
11	邱斌	20.00	2.38%	货币	总经理	印度瀛通
12	黄金台	20.00	2.38%	货币	行政部经理	湖北瀛新
13	吴中家	20.00	2.38%	货币	总经理	越南瀛通
14	胡文明	16.00	1.90%	货币	市场部经理	湖北瀛新
15	吴朝秋	12.00	1.43%	货币	技术部副经理	湖北瀛通
16	黄旺金	12.00	1.43%	货币	业务部副课长	东莞瀛通
17	袁迎春	10.00	1.19%	货币	设备部经理	东莞瀛通
18	黎伟奇	10.00	1.19%	货币	生产部经理	湖北瀛通
19	邓龙	8.00	0.95%	货币	行政部课长	湖北瀛通
20	孙建	8.00	0.95%	货币	行政部副经理	东莞开来
21	唐君波	8.00	0.95%	货币	品管部副总经理	东莞开来
22	黎旺华	8.00	0.95%	货币	总经办副课长	湖北瀛新
23	黄金书	8.00	0.95%	货币	生产部技术工程师	东莞瀛通
24	王秀兴	8.00	0.95%	货币	财务部课长	东莞瀛通
25	吴基凡	8.00	0.95%	货币	市场部副经理	湖北瀛新
26	萧炜增	8.00	0.95%	货币	财务部出纳	东莞瀛通
27	吴婷婷	8.00	0.95%	货币	财务部副经理	湖北瀛新
28	柳红荷	8.00	0.95%	货币	财务部课长	湖北瀛通
29	尹志强	8.00	0.95%	货币	生产部经理	越南瀛通
30	孔国民	8.00	0.95%	货币	资材部课长	湖北瀛新
31	黎鹤朋	8.00	0.95%	货币	基建课长	湖北瀛新
32	胡蛟龙	8.00	0.95%	货币	总经办经理	湖北瀛新
33	姜幼华	8.00	0.95%	货币	生产部课长	湖北瀛通
34	孙文金	8.00	0.95%	货币	基建副课长	湖北瀛新
35	邱德俊	8.00	0.95%	货币	业务部副课长	湖北瀛新
36	李艳丽	8.00	0.95%	货币	业务部副经理	湖北瀛新
37	丁清波	7.20	0.86%	货币	总经办课长	湖北瀛新
38	吴天明	6.00	0.71%	货币	设备部课长	湖北瀛新
39	吴尚贤	6.00	0.71%	货币	设备部课长	湖北瀛通
40	胡胜平	4.00	0.48%	货币	生产部课长	湖北瀛新
41	黎明	4.00	0.48%	货币	生产部副经理	湖北瀛新
42	杨军明	4.00	0.48%	货币	生产部课长	湖北瀛新
43	胡钊	4.00	0.48%	货币	证券事务代表	瀛通通讯
44	黄燕珍	4.00	0.48%	货币	人力资源部副经理	湖北瀛通
45	张敏	4.00	0.48%	货币	资材部课长	湖北瀛通
46	孙良保	4.00	0.48%	货币	财务中心课长	瀛通通讯
47	黄祖德	4.00	0.48%	货币	行政部副经理	湖北瀛新
合计		840.00	100.00%			

最近一年，瀛海投资未经审计的简要财务数据如下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6.12.31/2016 年度
总资产	914.85
净资产	914.85
净利润	128.60

2、量科高投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 量科高投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为 3.91%。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量科高投的基本情况如下表:

公司名称	湖北量科高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5655590559
法定代表人	黎苑楚
成立日期	2010 年 11 月 26 日
注册资本(万元)	21,700.00
住所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珞瑜路 716 号华乐商务中心 A-28 层-12
主营业务	创业投资业务; 创业投资咨询业务; 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量科高投股东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湖北省高新技术发展促进中心	4,288.00	19.76%
2	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4,288.00	19.76%
3	林芝安大投资有限公司	4,288.00	19.76%
4	深圳市量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716.00	7.91%
5	利泰集团有限公司	1,286.00	5.93%
6	泉州市泰亚鼎富投资有限公司	1,286.00	5.93%
7	湖北省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858.00	3.95%
8	丁尼娜	858.00	3.95%
9	京山京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858.00	3.95%
10	福建省锐动有限公司	858.00	3.95%
11	福建省利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58.00	3.95%
12	武汉高晖创投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258.00	1.19%
合计		21,700.00	100.00%

最近一年, 量科高投未经审计的简要财务数据如下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6.12.31/2016 年度
总资产	24,785.16
净资产	24,785.16

净利润	822.61

3、曹玲杰

曹玲杰，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5月出生，身份证号码：430682197005****，住所：广东省东莞市企石镇宝华七横街212号。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曹玲杰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3.37%。

4、左娟妹

左娟妹，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1月出生，身份证号码：430682197001****，住所：湖南省临湘市壁山乡余湾村汀家组10号。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左娟妹女士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3.37%。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除瀛通通讯以外，不存在控制的其他企业。

（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持有股份的质押或其它争议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它有争议的情况。

八、发行人控股、参股子公司

（一）东莞瀛通

1、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东莞瀛通基本情况如下表：

公司名称	东莞市瀛通电线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萧锦明
成立日期	2006年3月1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实缴资本	1,000万元
住所	东莞市东部工业园常平园区第二小区（沙湖口）工业干道36号（厂房二）
经营范围	产销：耳机线、编织线、铝箔线、隔离线、卷线、编织网管线、电脑周边线、扁平排线、胶粒；货物进出口业务

2、历史沿革

（1）东莞瀛通设立

2006 年 1 月 28 日，黄晖与萧锦明共同发起设立东莞市瀛通电线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黄晖出资人民币 330.00 万元，占 66%，其中以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出资 282.59 万元，以货币出资 47.41 万元。萧锦明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170.00 万元，占 34%。东莞市东企平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东评字[2006]第 012 号”《关于黄晖、萧锦明的资产评估报告》，评定黄晖用于出资的机器设备评估价值为 282.59 万元。上述出资由东莞市常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东常会验[2006]0008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2006 年 3 月 1 日，东莞市工商局向东莞瀛通核发“4419002346428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东莞瀛通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黄晖	330.00	66.00%
萧锦明	170.00	34.00%
合 计	500.00	100%

（2）2009 年 9 月增资

2009 年 9 月 4 日，东莞瀛通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了注册资本增至 1,000 万元，由原股东进行同比例增资，出资方式为货币。此次出资由东莞市华瑞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华瑞验字[2009]第 0170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2009 年 9 月 14 日，东莞市工商局向东莞瀛通换发了编号为 44190000064089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2010 年 12 月被瀛通通讯收购

此次收购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意向书“第五节 四、发行人设立以来的资产重组情况”。

3、简要财务数据

最近一年，东莞瀛通经天健会计师审计的简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12.31/2016 年度
总资产	17,594.01
净资产	11,705.21
净利润	4,208.74

（二）东莞开来

1、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东莞开来基本情况如下表：

公司名称	东莞市开来电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左贵明
成立日期	2005 年 3 月 22 日
注册资本	1,118 万元
实缴资本	1,118 万元
住所	东莞市东部工业园常平园区第二小区（沙湖口）工业干道 36 号（厂房一）
经营范围	研发、生产、销售：耳机及线材、电脑周边设备连接终端、影视及音频设备、线圈、电子产品自动化设备、精密电子产品模具、精密注塑件、五金制品、电子产品、通讯产品、家电产品及配件、智能穿戴产品、电子消费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2、历史沿革

（1）2005 年 3 月东莞开来成立

2004 年 12 月 18 日，黄晖与左贵明发起设立东莞开来，注册资本为 118.00 万元，其中由黄晖以货币出资 64.90 万元，左贵明以货币出资 53.10 万元。上述出资由东莞市德信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德信康验字（2005）第 0093 号”《验资报告》审验。2005 年 3 月 22 日，东莞市工商局为东莞市开来电子有限公司核发编号为 441900233744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东莞开来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黄晖	64.90	55.00%
左贵明	53.10	45.00%
合 计	118.00	100%

（2）2010 年 12 月被瀛通通讯收购

此次收购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意向书“第五节 四、发行人设立以来的资产重组情况”。

（3）2015 年 9 月注册资本变更

2015 年 9 月 10 日，东莞开来召开股东会，会议决定增资 1,000 万元，将注册资本增加至 1,118 万元，同时修改公司章程。2015 年 9 月 24 日，东莞市工商

行政管理局向东莞开来换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1900773069341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主要财务数据

最近一年，东莞开来经天健会计师审计的简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12.31/2016 年度
总资产	9,802.39
净资产	3,299.24
净利润	644.92

（三）湖北瀛通

1、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湖北瀛通基本情况如下表：

公司名称	湖北瀛通电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邱武
成立日期	2007 年 12 月 6 日
注册资本	2,420.643 万元
实缴资本	2,420.643 万元
住所	湖北省通城县隰水镇铁柱工业园
经营范围	研发、生产、销售：铜线、漆包线、电线、塑胶粒、耳机配件、线圈；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材料、辅助材料、机械设备及零配件的进口业务

2、历史沿革

（1）湖北瀛通设立

2007 年 10 月 10 日，黄晖、萧锦明、丰明国际签订合同设立湖北瀛通。2007 年 11 月 22 日，咸宁市商务局签发了《关于“湖北瀛通电子有限公司合同、章程的批复”》（咸商资[2007]41 号），批准湖北瀛通设立。2007 年 11 月 26 日，湖北瀛通领取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鄂审字[2007]8262 号）。2007 年 12 月 6 日，咸宁市工商局向湖北瀛通核发编号为 42230040000023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湖北瀛通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港币）	出资比例
黄晖	1,387.36	52.00%
萧锦明	533.60	20.00%
丰明国际	747.04	28.00%
合 计	2,668.00	100%

（2）2010 年 12 月被瀛通通讯收购

此次收购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意向书“第五节、四、发行人设立以来的资产重组情况”。

3、主要财务数据

最近一年，湖北瀛通经天健会计师审计的简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12.31/2016 年度
总资产	22,696.35
净资产	16,708.21
净利润	3,670.29

（四）香港瀛通

1、基本情况

2010 年 11 月 12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定设立全资子公司香港瀛通。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香港瀛通基本情况如下表：

公司名称	瀛通（香港）科技有限公司 YING TONG (H.K.) TECHNOLOGY CO., LIMITED
公司编号	1536721
董事	左笋娥
成立日期	2010 年 12 月 6 日
注册资本	100 万元（港币）
实缴资本	100 万元（港币）
住所	Rooms 05-15, 13A/F, South Tower, World Finance Centre, Harbour City, 17 Canton Road, Tsim Sha Tsui, Kowloon, Hong Kong

2、简要财务数据

最近一年，香港瀛通经天健会计师审计的简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12.31/2016 年度
总资产	6,562.80
净资产	281.95
净利润	15.40

（五）湖北瀛新

1、基本情况

2013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定设立全资子公司湖北瀛新。湖北省通城县工商局于 2013 年 5 月 16 日向湖北瀛新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湖北瀛新基本情况如下表：

公司名称	湖北瀛新精密电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胡蛟龙
成立日期	2013 年 5 月 16 日
注册资本	8,000 万元
实缴资本	8,000 万元
住所	通城县经济开发区玉立大道 555 号
经营范围	研发、生产、销售：耳机及线材、电脑周边设备连接终端；影视及音频设备、线圈；电子产品自动化设备；精密电子产品模具；精密注塑件、五金制品；电子产品、通讯产品、家电产品及配件；智能穿戴产品、电子消费品；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出口业务和生产所需的原材料、辅助材料、技术、机械设备的进口业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需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2、简要财务数据

最近一年，湖北瀛新经天健会计师审计的简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12.31/2016 年度
总资产	25,134.77
净资产	10,443.92
净利润	1,833.83

（六）昆山瀛通（已转让）

1、基本情况

转让前，昆山瀛通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昆山瀛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光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7 月 31 日
注册资本	168 万元
实缴资本	168 万元
住所	张浦镇花苑路 155 号 5 号房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通讯类线材、电脑连接线的生产、加工及销售；连接器、耳机线半成品的销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前置许可经营、禁止经营的除外

2、历史沿革

（1）昆山瀛通成立

2012 年 5 月 1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决议，在江苏昆山投资设立昆山瀛通。昆山瀛通由瀛通通讯、张爱、韦朝斜、周晓芝共同投资设立。2012 年 7 月 31 日，苏州市昆山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昆山瀛通核发了编号 32058300054507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昆山瀛通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表：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瀛通通讯	110.88	66.00%
张爱	20.16	12.00%
韦朝斜	20.16	12.00%
周晓芝	16.80	10.00%
合 计	168.00	100%

（2）昆山瀛通股权转让

由于昆山瀛通股东间的经营理念出现分歧且一直处于亏损状态，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定，同意公司将其持有的昆山瀛通 66%的股份转让给韦朝斜。2013 年 3 月 23 日，公司、韦朝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转让价格为 643,375.28 元，转让价格根据昆山瀛通 2012 年末账面净资产确定。2013 年 4 月，韦朝斜向公司支付了转让款项，同月昆山瀛通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3、简要财务数据

2012 年末，昆山瀛通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简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12.31/2012 年度
总资产	106.56
净资产	99.51

营业收入	43.14
净利润	-68.49

（七）越南瀛通

1、基本情况

2015 年 10 月 30 日，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设立全资子公司越南瀛通的决议。越南永福省计划与投资局注册营业部于 2016 年 2 月 18 日向越南瀛通核发了《营业执照》（企业号码：2500562152）。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越南瀛通基本情况如下表：

公司名称	瀛通（越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中家
成立日期	2016 年 2 月 18 日
注册资本	676.20 亿越南盾（约合 300 万美元）
实缴资本	676.20 亿越南盾（约合 300 万美元）
住所	越南永福省平川县伯贤村平川二工业区 CN02-2 与 CN02-1 车间
经营范围	生产通讯线材、耳机、智能可穿戴设备等电子产品

2、简要财务数据

越南瀛通于 2016 年 2 月设立，最近一年，越南瀛通经天健会计师审计的简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12.31/2016 年 2-12 月
总资产	3,413.32
净资产	1,652.44
净利润	-379.73

（八）印度瀛通

2016 年 8 月 15 日，发行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在印度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2016 年 11 月 2 日，印度公司注册中心向印度瀛通核发《营业执照》（注册号码：U52609UP2016FTC087476），印度瀛通设立。

2016 年 12 月 16 日，湖北省商务厅颁发《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境外投资证第 N4200201600180 号），核准瀛通通讯及通城县扬海贸易有限公司在印度投资

新设印度瀛通，投资总额 1,060 万元人民币（折合 154.0498 万美元），经营范围为“耳机线、数据线、通讯线材的生产与销售”。印度瀛通的股权结构为瀛通通讯持有 70%的股权，通城县扬海贸易有限公司持有 30%的股权。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印度瀛通尚未实际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通城县扬海贸易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表：

公司名称	通城县扬海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石扬
成立日期	2016 年 8 月 9 日
注册资本	20 万元
实缴资本	20 万元
住所	通城县关刀镇高桥村五组
经营范围	手机配件销售及进出口业务

九、发行人的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9,201.84 万股，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发行不超过 3,068 万股普通股，其中新股发行数额不超过 3,068 万股。本次发行股份占本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00%。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所持股数	持股比例	所持股数	持股比例
1	黄晖	3,713.98	40.36%	3,713.98	30.27%
2	萧锦明	1,608.69	17.48%	1,608.69	13.11%
3	左笋娥	745.34	8.10%	745.34	6.07%
4	瀛海投资	420.00	4.56%	420.00	3.42%
5	量科高投	360.00	3.91%	360.00	2.93%
6	左贵明	337.96	3.67%	337.96	2.75%
7	刘浪宇	325.49	3.54%	325.49	2.65%
8	曹玲杰	310.24	3.37%	310.24	2.53%
9	左娟妹	310.24	3.37%	310.24	2.53%
10	左美丰	232.68	2.53%	232.68	1.90%
11	达晨创泰	205.00	2.23%	205.00	1.67%
12	达晨创恒	200.00	2.17%	200.00	1.63%
13	达晨创瑞	195.00	2.12%	195.00	1.59%
14	黄修成	100.68	1.09%	100.68	0.82%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所持股数	持股比例	所持股数	持股比例
15	中新乔咨询	73.36	0.80%	73.36	0.60%
16	杜耀武	63.18	0.69%	63.18	0.51%
	本次拟发行流通股	-	-	3,068.00	25.00%
	合计	9,201.84	100.00%	12,269.84	100.00%

（二）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任职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直接持股数量（万股）	直接持股比例	担任职务
1	黄晖	3,713.98	40.36%	董事长、总经理
2	萧锦明	1,608.69	17.48%	董事
3	左笋娥	745.34	8.10%	董事
4	左贵明	337.96	3.67%	董事、副总经理
5	刘浪宇	325.49	3.54%	未在公司任职
6	曹玲杰	310.24	3.37%	营销中心总监
7	左娟妹	310.24	3.37%	供应链中心副总监
8	左美丰	232.68	2.53%	未在公司任职
9	黄修成	100.68	1.09%	未在公司任职
10	杜耀武	63.18	0.69%	湖北瀛新副总经理

（三）本次发行前股东间的关联关系

1、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黄晖、左笋娥夫妇。公司股东黄修成为黄晖先生之弟，公司股东左贵明为左笋娥女士之弟，股东曹玲杰、左娟妹为夫妻关系，股东左娟妹、左美丰均为左笋娥女士之妹。黄晖先生除直接持有本公司 40.36%的股份之外，还通过瀛海投资间接持有本公司 0.50%的股份。左笋娥女士直接持有本公司 8.10%的股份。

达晨创泰、达晨创恒、达晨创瑞的执行合伙人均为达晨财智，上述三家企业合计持有公司 6.52%的股份。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本次发行前股东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十、发行人内部职工股、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和委托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发行内部职工股的情况，亦不存在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和委托持股的情况。

十一、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 员工结构及薪酬情况

1、公司人员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瀛通通讯（含湖北瀛通、湖北瀛新、东莞瀛通、东莞开来、香港瀛通、越南瀛通）的员工人数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

时间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人数	3,139	3,014	3,305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按专业结构、受教育程度及年龄划分的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结构	人数	比例
按专业划分	管理人员	272	8.67%
	财务人员	36	1.15%
	销售人员	63	2.01%
	生产人员	2,610	83.15%
	研发人员	158	5.03%
	合计	3,139	100.00%
受教育程度	大专及以上	274	8.73%
	高中及以下	2,865	91.27%
	合计	3,139	100.00%
按年龄划分	55 岁以上	11	0.35%
	41—55 岁	609	19.40%
	31—40 岁	899	28.64%
	20—30 岁	1,325	42.21%
	20 岁以下	295	9.40%
	合计	3,13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平均员工人数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

时间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平均人数	3,132	3,276	3,867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中生产品员工占到 80%以上。公司主要产品中的耳机半成品生产工序依赖柔性加工，所需生产品员工人数较多，因此公司人数规模变动情况主要与公司耳机半成品产量直接相关。2014 年到 2016 年，公司耳机半成品的产量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条

产品类别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耳机半成品	产量	10,724.39	14,461.08	12,895.90

2014 年-2016 年，公司年平均员工人数处于下降趋势，主要原因是公司业务规模逐步扩大，公司厂房、宿舍等基础设施逐渐难以满足新增人员需求，公司遂逐步将一些所需人工较多的工序进行委外加工。2014 年-2016 年，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的直接人工和委外加工费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直接人工	8,913.24	10,937.31	11,190.74
委外加工费	4,022.41	5,479.61	3,557.61
直接人工及委外加工费合计	12,935.65	16,416.92	14,748.35
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	32.11%	32.87%	36.15%

由上表可以看出，2014 年、2015 年随着公司主要产品生产规模的逐步扩大，公司直接人工及委外加工费金额也相应上升，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分别为 36.15%、32.87%。2016 年，公司销售规模相较于 2015 年出现下滑，直接人工及委外加工费金额也相应出现下滑，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为 32.11%。因此，公司总体员工人数与委外加工规模同公司业务规模相匹配。

2014 年-2016 年，由于耳机半成品装配等工序所需生产品员工较多，公司子公司东莞开来、湖北瀛新存在部分使用劳务派遣员工的情况。公司严格执行《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的相关要求，在薪酬政策上给予劳务派遣员工“同工同酬”的待遇。发行人劳务派遣员工的薪酬水平基本达到了广东省东莞市、湖北省咸宁市的

社会平均工资水平，不存在使用劳务派遣方式压低人员薪酬的情况。

（1）与同地区其他公司薪酬情况对比

根据湖北、广东东莞两地选择了与公司所处地域经济发展水平或者所属行业接近的上市公司作为比较对象，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湖北地区上市公司薪酬情况对比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所处行业	所处区域
精测电子	11.64	9.78	6.83	检测仪器制造	武汉市洪山区
骆驼股份	4.16	4.25	3.55	蓄电池行业	襄阳市谷城县
泰晶科技	5.68	5.46	4.16	电子元器件制造	随州市曾都区
顾地科技	4.56	4.21	3.81	建材行业	鄂州市经济开发区
凯龙股份	5.25	5.12	-	民爆行业	荆门市东宝区
公司	4.18	4.63	3.83		

广东东莞地区上市公司薪酬情况对比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所处行业	所处区域
勤上股份	9.37	8.47	7.54	LED 行业	东莞市常平镇
坚朗五金	6.83	6.13	5.84	建筑五金行业	东莞市塘厦镇
劲胜精密	7.29	6.28	7.34	消费电子精密结构件行业	东莞市长安镇
正业科技	7.27	6.56	-	电子设备制造业	东莞市松山湖科技园
公司	4.18	4.63	3.83		

公司薪酬水平在湖北省略高于骆驼股份和顾地科技，与泰晶科技基本持平，湖北泰晶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场所位于随州市曾都经济开发区，属于地级市市区，而且经济发展水平略高于咸宁市。公司湖北厂区生产场所位于咸宁市通城县隽水镇经济开发区，属于县级区域，经济发展水平较地级市市区有一定差距。2013 年-2015 年，随州市、咸宁市的社会平均工资水平对比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随州市社会月平均工资 ¹	3,255	2,987	2,597
咸宁市社会月平均工资 ²	3,070	2,982	2,419

注 1：根据随州市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数据测算。

注 2：根据咸宁市统计局网站公示信息测算

公司薪酬水平较东莞地区上市公司水平较低，主要原因是公司湖北地区员工工资相较于东莞地区略低，且湖北地区员工人数较多，拉低了公司整体薪酬水平。此外，公司东莞地区员工中普通装配工人占比较高，这部分员工工资水平相对较低。

（2）与当地社会平均工资薪酬水平的对比

经保荐机构查阅东莞市统计调查信息网及咸宁市统计局官网公示的信息，东莞市、咸宁市社会平均工资水平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东莞市社会月平均工资	3,489	3,005	2,506
咸宁市社会月平均工资	3,070	2,982	2,419

公司各级别、各岗位员工平均薪酬水平未显著低于公司所在地广东省东莞市及湖北省咸宁市的社会平均工资水平。

2、公司薪酬情况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薪酬管理制度》，其中规定员工薪酬一般包括基本工资、加班费、职务津贴、绩效奖金、年终奖金等部分。根据该制度中的规定，公司各级别员工每月应得的薪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人员类型	薪酬范围
总监及以上	6,800-34,500
经理级	4,700-21,000
课长级	3,400-7,800
文员级	2,600-6,800
员工	2,700-5,200

注：同级别人员薪酬差异的主要影响因素包括岗位、绩效、津贴等

报告期内，各类岗位员工月均工资水平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人员类型	2016 年 ¹	2015 年	2014 年
管理人员	4,243.52	7,523.31	5,720.92
财务人员	5,459.75	7,034.38	6,144.92
销售人员	5,744.54	6,699.62	6,106.45
生产人员	3,230.13	3,285.42	2,784.66
研发人员	4,889.66	4,739.80	4,574.09
合计	3,483.43	3,857.12	3,191.85

注 1：2016 年月均工资未包含年终奖金，2014 年-2015 年包含了年终奖金因素，同时考虑到越南瀛通的工资较低，为了保证不同年份间月均工资水平的可比性，2016 年月均工资未将越南瀛通员工纳入统计范围。公司生产员工流动性较大，公司对于月中离职员工按工作天数计算工资，拉低了生产员工平均工资水平。

2014 年-2015 年，公司发展稳定，业务规模和利润规模增长较快，员工加班较多，支付加班费金额较大，同时为了激励并稳定公司各类型管理、技术人员，公司为这些员工发放了年终奖金。2016 年公司订单量出现下滑，因此公司加强了人工成本的控制并且提升了人员使用效率，月均工资有所下降。

公司各级别、各岗位员工平均薪酬水平未显著低于公司所在地广东省东莞市及湖北省咸宁市的社会平均工资水平。相较于同行业其他公司，公司薪酬水平有一定竞争力。未来公司薪酬制度将保持稳定，同时完善优化员工薪酬体系和考核机制，不断以具有竞争力的薪酬水平吸引优秀人才加入。

（二）员工社会保障情况

本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公司与员工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有关规定签订劳动合同，员工根据劳动合同承担义务和享受权利。公司为签署《劳动合同》且通过试用期的全日制员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和生育保险。

1、公司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各年年底“五险一金”的缴纳人数情况如下：

单位：人

险种	2014 年 12 月		2015 年 12 月		2016 年 12 月	
	实缴人数	未缴人数	实缴人数	未缴人数	实缴人数	未缴人数
养老保险	2,871	434	2,677	337	2,262	246
失业保险	1,220	2,085	2,150	864	2,262	246
医疗保险	2,869	436	2,664	350	2,297	211

工伤保险	1,899	1,406	2,846	168	2,349	159
生育保险	1,890	1,415	2,843	171	2,345	163
住房公积金	341	2,964	360	2,654	2,115	393

注:1、2014年12月公司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缴纳人数较少是由于2014年12月公司新进员工达928人,公司已在后续逐步为这些员工缴纳社会保险。2、公司各期应缴人员统计基数为在公司及子公司连续工作满一个月并通过试用期的员工,由于各公司各项保险每月缴纳日期不同,且公司生产员工流动性较大,因此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各险种的应缴、未缴人数有所不同。3、2016年公司应缴人员统计基数小于公司人数主要是未计入越南瀛通员工,越南瀛通已按照越南法律法规合法缴纳社保。4、养老保险及医疗保险缴纳人数中包含缴纳新农合、新农保的人数。

(2) 2014年-2016年公司住所地社保和住房公积金单位缴纳比例标准情况如下:

东莞瀛通及东莞开来:

年份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住房公积金
2016年度	单位	13%	1.8%	0.46%	0.5%	0.9% 0.7%	5%
	个人	8%	0.5%	0%	0.2%	0%	5%
2015年度	单位	13%	1.8%	0.46%	1%	0.7% 0.4%	5%
	个人	8%	0.5%	0%	0.5%	0%	5%
2014年度	单位	13%	1.8%	0%	0.5%	1%	5%
	个人	8%	0.5%	0%	0.5%	0%	5%

瀛通通讯、湖北瀛通及湖北瀛新:

年份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住房公积金
2016年度	单位	19%	8%	0.5%	0.7%	0.7%	5%
	个人	8%	2%	0%	0.3%	0%	5%
2015年度	单位	20%	8%	0.5%	1.5%	1%	5%
	个人	8%	2%	0%	0.5%	0%	5%
2014年度	单位	20%	8%	1%	2%	2%	5%
	个人	8%	2%	0%	1%	0%	5%

(3) 报告期内公司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缴纳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社会保险	778.40	1,066.66	1,419.56
住房公积金	51.31	48.45	183.65

合计	829.71	1,115.11	1,603.21

2、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分析

（1）社会保险缴纳情况分析

我国存在城镇“五险一金”社会保险体系与农村社会保险体系并存的客观情况，农村社会保险体系主要由新型农村养老保险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构成。公司子公司东莞开来及湖北瀛新的员工绝大部分为非城镇户籍人员且部分为非本地职工。由于国家和地方政府关于农民工缴纳社会保险的规定，以及参保人员跨省转移社会保险关系和领取保险金的规定尚不完善，公司非城镇户籍人员缴纳意愿一直较低，强制该等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用并不完全符合该等员工的实际利益，在近两年劳动力市场供应较为紧张的大背景下，亦会对公司招聘生产员工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根据《国务院关于开展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的指导意见》（国发[2009]32号）的规定：“三、参保范围：年满16周岁（不含在校学生）、未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农村居民，可以在户籍地自愿参加新农保”。若员工在通过公司或其子公司参加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就不能在其户籍地参加新型农村养老保险，因此，部分员工行使自愿选择在其户籍地参加新型农村养老保险的权利，没有通过公司参加养老保险。

根据国办发[2003]3号《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卫生部等部门关于建立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意见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规定，全国各地相继建立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部分员工已在户籍所在地以个人、家庭或集体名义自愿参加相关农村医疗保险。因此，根据国发[2009]32号、国办发[2003]3号享有的权利，公司尊重该部分员工的意愿，为该部分员工报销了新农合和新农保相关费用。

2015年以来，随着国家和地方社保政策的逐步改革，公司大力推行落实国家社会保障制度。2016年以来，公司已基本规范了全日制合同员工的社保缴纳工作。

（2）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分析

2014年-2015年，公司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的人员比例较低，主要原因如下：

①部分员工选择宅基地自建住房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农村居民可以通过在宅基地建筑房屋以满足基本住房需求。公司员工中非城镇户籍员工占比较高，且来源于周边县市区农村的人员占比较大，部分员工选择宅基地上的自建房产解决居住需要。因此，公司尊重该部分员工的真实意愿和实际利益，没有为该部分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②公司为员工提供免费宿舍或发放住房补贴

为满足公司员工的住宿需求，补贴生活及提高生活品质，公司及子公司为员工提供了免费的宿舍。对于未在公司住宿的员工，为了补偿该部分外宿员工的费用，公司根据员工情况分别给予每人200元/月-300元/月不等的住房补贴。

综上，公司自2014年开始为公司课长级以上管理员工办理了住房公积金的缴纳手续。2016年以来公司大力落实国家住房公积金相关政策，截至2016年末，公司（越南瀛通和印度瀛通除外）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的人数比例逐步上升到84.33%，较之前有较大幅度的提高，但由于公司存在较大数量的农民工，该等员工一般通过宅基地自建房屋解决住房需求，缴纳住房公积金不符合农民工的实际需求，仅凭公司单方意愿无法为该等员工办理住房公积金缴纳手续。另外，公司已为所有具有现实住房需求的员工提供了免费宿舍或租房补贴。若今后该部分员工同意缴纳住房公积金，公司将及时足额为其缴纳住房公积金。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已经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基本规范了合同制员工（不含越南瀛通和印度瀛通外籍员工）的“五险一金”缴纳，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险种	2016年12月	
	实缴人数	未缴人数
养老保险	2,262	246
失业保险	2,262	246
医疗保险	2,297	211
工伤保险	2,349	159
生育保险	2,345	163
住房公积金	2,115	393

3、社会保险缴纳的合法合规性

通城县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东莞市社会保障局分别出具相关证明文件，

认定瀛通通讯及其子公司在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记录。咸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分别出具相关证明文件，认定瀛通通讯及其子公司在公积金账户设立以来没有因违法违规而被上述机构处罚的情形。

瀛通通讯已于 2013 年 4 月将子公司昆山瀛通之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截至上述股权转让之日，昆山瀛通无违反劳动及社保相关法律法规的记录。

4、公司社会保险可能被要求补缴的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部分员工因在异地或原单位缴纳、新员工或正在办理手续原因未按时缴纳社会保险的情况，存在被要求补缴的可能。

报告期内，公司可能被要求补缴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的金额对公司利润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已缴纳金额	829.71	1,115.11	1,603.21
如要求补缴的预计金额	539.04	366.52	240.24
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765.78	13,455.58	10,415.46
未缴纳金额/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2%	2.72%	2.31%

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经核查后认为，2014 年至 2016 年，公司存在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不规范的情况，但可能被要求补缴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金额占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例较小，对公司无重大影响，扣除相关数额后发行人仍然符合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条件，相关情况不构成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2）公司控股股东黄晖先生，实际控制人黄晖先生、左笋娥女士承诺：“如果瀛通通讯及其子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因未缴纳社会保险金和住房公积金被有权主管部门处罚、责令要求补缴相关费用、承担相关滞纳金或任何利益相关方就上述事项以任何方式向瀛通通讯提出权利要求致使瀛通通讯遭受损失时，本人将无条件、及时的对瀛通通讯进行全额补偿。”

通城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 2017 年 1 月出具证明，确认瀛通通讯、湖北瀛通、湖北瀛新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证明出具日，依法用工，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地方劳动行政主管部门的要求履行缴纳社会保险费的义务，

不存在因违反国家和地方有关劳动及社会保障的法律、法规而被该局处罚的情形。

咸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通城办事处于 2017 年 1 月出具证明，确认瀛通通讯、湖北瀛通、湖北瀛新已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建立了住房公积金制度，能积极地按期足额履行缴纳规定的住房公积金的义务，不存在因违反住房公积金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而被该中心处罚的情形。

东莞市社会保障局于 2017 年 1 月出具证明，确认东莞瀛通和东莞开来无欠缴社会保险费的情况，且未有因违反社会保险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

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于 2017 年 1 月出具证明，确认东莞瀛通、东莞开来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的记录。

十二、持股 5%以上主要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一）股份流通限制、自愿锁定及相关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参见本招股意向书“重大事项提示 一、股东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以及“重大事项提示 五、公开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的减持意向”。

（二）稳定股价的承诺

参见本招股意向书“重大事项提示 四、关于稳定股价及股份回购的承诺”。

（三）股份回购的承诺

参见本招股意向书“重大事项提示 四、关于稳定股价及股份回购的承诺”。

（四）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参见本招股意向书“重大事项提示 六、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和承诺”。

（五）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者补偿责任的承诺

参见本招股意向书“重大事项提示 七、关于招股意向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方面的承诺”。

（六）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黄晖先生，实际控制人黄晖、左笋娥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七节 二、（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避免同业竞

争的承诺”。

（七）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黄晖与左笋娥夫妇、持股 5%以上的股东萧锦明、合计持股 5%以上的达晨创泰、达晨创恒、达晨创瑞出具了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七节 四、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八）其他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黄晖与左笋娥夫妇针对公司员工社会保险缴纳情况及房屋租赁情况出具了相关承诺，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五节 十一、（二）员工社会保障情况”及“第六节 六、（三）租赁资产情况”。

（九）关于承诺履行的约束措施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若未依法履行前述承诺（因不可抗力除外），则：

（1）将在公司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及时作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3）其本人所持公司的股份不得转让（因被强制执行、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4）不得领取在上述期间所获得的公司的分红（由公司直接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直至履行相关承诺。

其他相关主体若未依法履行前述承诺（因不可抗力除外），则：（1）将在公司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及时作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3）停止其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直至前述承诺履行完毕止；（4）如持有公司股份，则所持股份不得转让（因被强制执行、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不得领取在上述期间所获得的公司的分红（由公司直接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直至履行相关承诺。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相关各方主体均切实履行了相关承诺。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和产品

（一）主营业务

公司系国内领先的专业从事声学产品、数据线及其他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先进制造企业。公司以各类型微细通讯线材、耳机产品的设计为核心，为客户提供实现声学通讯、数据传输等功能的零组件。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各类型智能终端产品、数码音视频电子产品和其他消费类电子产品等领域。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以耳机用微细通讯线材为代表的各类电声产品、数据线及其他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二）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分为声学产品、数据线及其他产品两大类。

声学产品主要包括耳机用微细通讯线材、数码免提耳机半成品及成品等电声产品。耳机用微细通讯线材是一种通过与微型电声元器件（发声部件）连接，作为导体实现电声信号传输的功能元件，主要应用于各类智能终端产品及其他附带移动通讯、音视频播放、游戏娱乐等功能的消费类电子产品，可以达到高保真、主动降噪等高品质电声信号传输效果。近年来，公司业务不断发展，逐步进入数据传输线材、连接器线材等其他通讯线材领域。

近年来，公司进入了部分国际顶级消费类电子终端品牌厂商的供应链，并且成为其主要供应商之一，在行业内竞争优势明显。通过长期研发攻关，公司现已掌握以耳机用微细通讯线材产品为代表的电声产品的核心设计和制造技术工艺，并已多年为国际知名品牌客户批量供货。随着公司产品设计开发能力、模具设计开发能力、制造技术水平、装备水平的提高，公司的产品逐步由零组件向半成品、成品方向发展，服务领域也拓展至各类智能移动通信终端产品、音视频电子产品、游戏机产品及其他新型智能终端产品等市场。

（三）主要产品应用

1、声学产品



主要产品种类	产品类型	产品特点	应用范围
数码免提耳机线材	round wire, flat wire, square wire,twin wire	1、触感柔软、不易打结、款式多样，可根据客户需求进行镭雕、移印、丝印等表面处理	各类高档免提耳机、多媒体音视频播放设备、个人电脑、航空耳机、车载耳机
		2、音质优美、高保真信号传输稳定	
编织线材	尼龙编织线材、PET 编织线材、PP 纱编织线材、低弹丝编织线材、Tetoron 编织	3、耐用用化学品等腐蚀	
		4、符合 RoHS、REACH、加州 65、SONY-GP 等环境标准	
		1、编织方式由 4 锭-48 锭，选择范围广	
		2、编织层紧密耐拉、耐磨损	
		3、符合 RoHS、REACH、加州 65、	

线材等		SONY-GP 等环境标准	
夜光、反光线材	light reflection wire	1、在暗光环境中发光，外观绚丽	
		2、可在暗光环境中起到安全警示作用	
		3、符合 RoHS、REACH、加州 65、SONY-GP 等环境标准	
异形线材	Special shaped cable	1、抗日用化学品腐蚀	
		2、外表美观、不易打结	
耳机半成品及成品、蓝牙耳机产品	-	1、款式多样、时尚	各类高档数码免提耳机、音视频多媒体播放设备、个人电脑、航空耳机、车载耳机、音响连接线
		2、音频传输质量好，抗干扰能力强	
		3、线材肤质感强、手感细腻	
		4、绝缘性能好，阻抗小	
		5、可焊性强，方便后段加工程序	
		6、符合 RoHS、REACH、加州 65 等环境标准	

2、数据线及其他产品



主要产品种类	产品类型	产品特点	应用范围
数据传输线	USB2.0、	1、高速传输性能、信号传输稳定，抗	各类智能移动终 端产品
	USB3.0、	干扰能力强	
	USB3.1	2、极低的信号传输损耗	
智能手环半成品	Wirebus	1、性能稳定性高，抗干扰能力强 2、机械和电气连接性能好	智能手环或其他 智能可穿戴产品
极细同轴电缆	Coaxial Cable	1、“铝箔+编织”屏蔽结构 2、低衰减，回波损耗小 3、外套护层无针孔、裂痕或其他缺陷， 表面光滑	视频监控线路、 会议视频、影音 器材连接、无线 电发射装置连接

二、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管理及行业政策

1、行业管理

依照中国证监会的分类，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计算机、通信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具体来说，公司属于电子元器件行业中的电声元器件行业。

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是我国电子元器件行业的主管部门，负责制定产业政策、产业规划，并对行业发展方向进行宏观调控。

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CECA）是全国电子元器件企事业单位自愿组成的行业自律性质的社会经济团体，其下属设有专门的电声元器件分会（CEAD）。协会的职能主要是对全行业生产经营活动数据进行统计和分析，为业内企业提供市场指引，还包括制定行业标准、组织调查研究、价格协调、咨询服务等。

2、行业政策

电声元器件行业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产业，享受多项政策支持，相关行业政策如下：

文件名称	发布时间	发布部门	与本行业相关主要内容
《“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2016年12月	国务院	《规划》中指出，推动智能传感器、电力电子、印刷电子、半导体照明、惯性导航等领域关键技术研发和产业化，提升新型片式元件、光通信器件、专用电子材料供给保障能力
《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	2013年3月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目录》中“2.2.3 新型元器件”包括了，新型片式元件、新型电声元件、新型连接元件、超导滤波器、高密度互连印制电路板、柔性多层印制电路板等
《电子基础材料和关键元器件“十二五”规划》	2012年2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	《规划》中指出，大力开发新型通信设备用连接器、继电器、滤波器及线缆组件。 “四、（二）、2.电子元件”中提到，针对新一代电子整机发展需求，大力发展新型片式化、小型化、集成化、高端电子元件；发展为节能环保设备配套的电子元件以及电子元件本身的节能环保和清洁生产技术
《工业转型升级	2011年12	国务院	《规划》指出，坚持创新引领、融合发展，

规划（2011-2015 年）》	月		攻克核心关键技术，夯实产业发展基础，深化技术和产品应用，积极拓展国内需求，引导产业向价值链高端延伸，着力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专栏 14：基础电子产业跃升工程”指出，支持片式阻容感、机电组件、电声器件、智能传感器、绿色电池、印刷电路板等产品的技术升级及工艺设备研发”
《信息产业科技发展“十二五”规划和 2020 年中长期规划纲要》	2011 年 12 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	《规划》指出，重点围绕计算机、网络和通信、数字化家电、汽车电子、环保节能设备及改造传统产业等的需求，发展相关的片式电子元器件、机电元件、印制电路板、敏感元件和传感器、频率器件、新型绿色电池、光电线缆、新型微特电机、电声器件、半导体功率器件、电力电子器件和真空电子器件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	2011 年 6 月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指南》的“信息”行业的“新型元器件”中包括了微型通讯电声器件

（二）行业市场分析

1、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在智能手机、平板电脑、个人电脑、个人数码产品等消费电子产品领域，其市场容量主要取决于下游消费电子终端产品的出货量。随着消费电子产品朝着智能化、轻薄化、便携化发展，新的智能终端产品层出不穷，为公司声学产品和通讯线材提供了广阔的市场前景和发展机遇。

数码免提耳机作为一种消费电子终端产品的主要音频配件，具有高保真音质、主动降低噪音、传输信号稳定和削弱电磁辐射等多重优点，而且具有节约空间、操作简单、适用于多种类型音源等特性，成为各类智能终端以及笔记本电脑、掌上游戏机、MP3、MP4 等的必备配件。根据 2013 年以来各年度全球各类主流消费电子终端产品及单品耳机的出货量推算，2013 年以来每年全球数码免提耳机的出货量超过 20 亿只。

作为数码免提耳机的核心零组件，耳机用微细通信线材随着消费电子终端产品尤其是各类智能终端的更新换代，出货量和平均单价在近年来呈现出较快增长的趋势。由于消费类电子行业普遍采用代工生产方式，产业链中上游的代工生产厂商出现了由单纯“以产品为中心”向“以产品和客户为中心”转变。除为终端

品牌客户代工生产某种产品，代工厂商还需要与品牌客户进行更为紧密的合作，合作内容主要包括及时了解终端品牌客户的需求并做出快速反应，同时为客户提供集产品研发设计、制造、协助应用、升级维护等一整套的解决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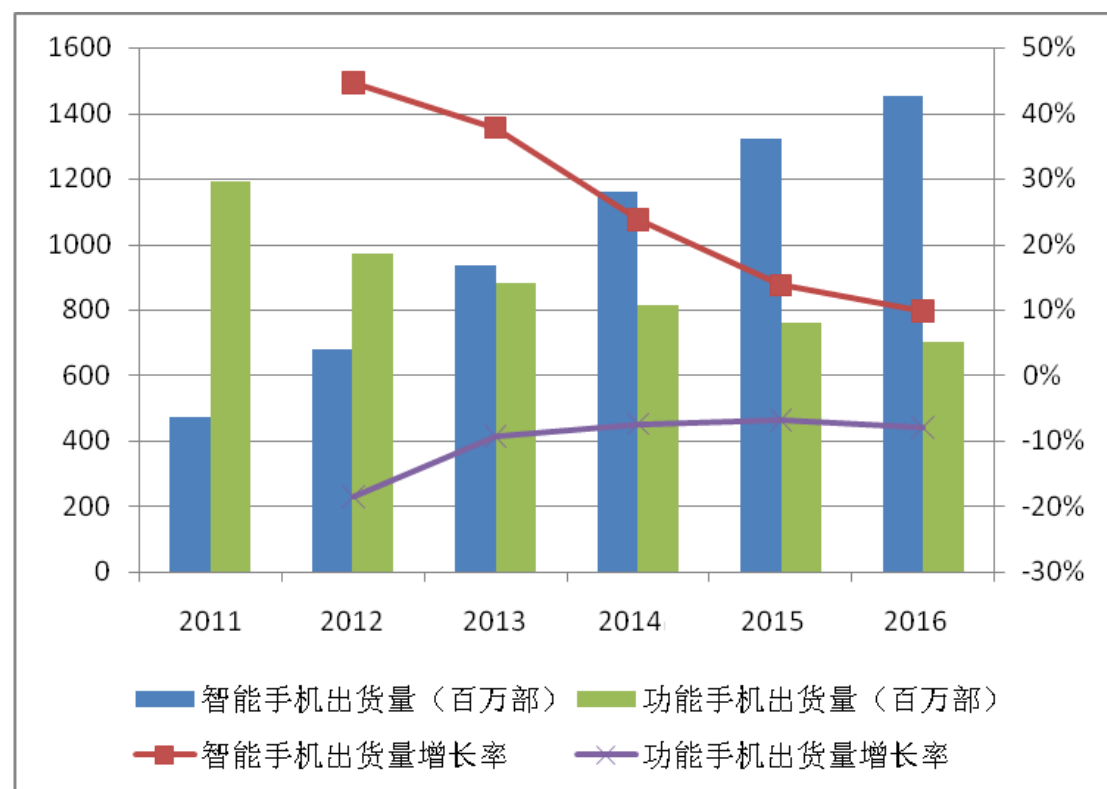
自上世纪以来，随着全球范围内的生产和技术转移，我国电声元器件行业取得了长足的进步，逐步掌握了核心电声元件和线缆组件的生产技术，形成了较为完善的电声工业体系和产业链。近几年来，由于各类智能终端产品对音频传输质量要求的不断提高，耳机用微细通信线材及数码免提耳机的品质提升较快，进而引发电声产品市场规模的大幅提升以及市场结构的深刻变化，中高档产品已成为市场的主流。由此可见，各类智能终端产品的更新换代提升了整个消费类电子行业对于电声产品音频传输品质的要求，预计在未来几年内，电声产品市场规模将随着智能终端产品的不断渗透普及而保持稳定增长。

2、终端市场分析

(1) 智能手机

市场调研公司 IDC 的最新数据显示，2012 年全球手机厂商总出货量为 17.38 亿部，2013 年达到了 18.218 亿部，同比增长 4.8%；IDC 预计未来五年，全球手机市场将保持 5%左右的年复合增长率，至 2016 年，全球手机出货量将达到 23 亿部。根据市场调研机构 NPD Display Search 的数据，2013 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首次超过功能手机，达到 9.37 亿部。IDC 数据显示，2014 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超过 13 亿部，2016 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达到 14.7 亿部，较 2015 年 14.4 亿部增长了 2.3%。

相较于功能手机，智能手机具有功能多样性、集成性的特点，彻底革新了手机的用途，使得手机从单纯的移动通讯产品进化成为集互联通信、影音视听摄录、游戏娱乐等功能为一体的平台化产品，平均单机价格远高于功能手机。智能手机市场的激烈竞争以及行业龙头的示范作用使得各厂商普遍重视自身产品带来的多角度用户体验，智能手机的声学配件无论从信号传输质量上还是使用寿命上均远远超出功能手机配件，因此近年来智能手机的深化普及直接推动了下游市场对高品质通讯线材的需求。



资料来源：NPD Display Search、IDC

同时，根据市场调研机构 Nielsen 的报告显示，在发达国家和新兴市场国家中，每名用户拥有多部智能手机正成为一种新趋势。如在俄罗斯有 51% 的用户使用两部或多部手机设备，在巴西也有 48% 的多手机使用用户，在中国有超过 35% 的手机用户同时使用不止一部手机。因此随着这种消费习惯的普及，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将得到进一步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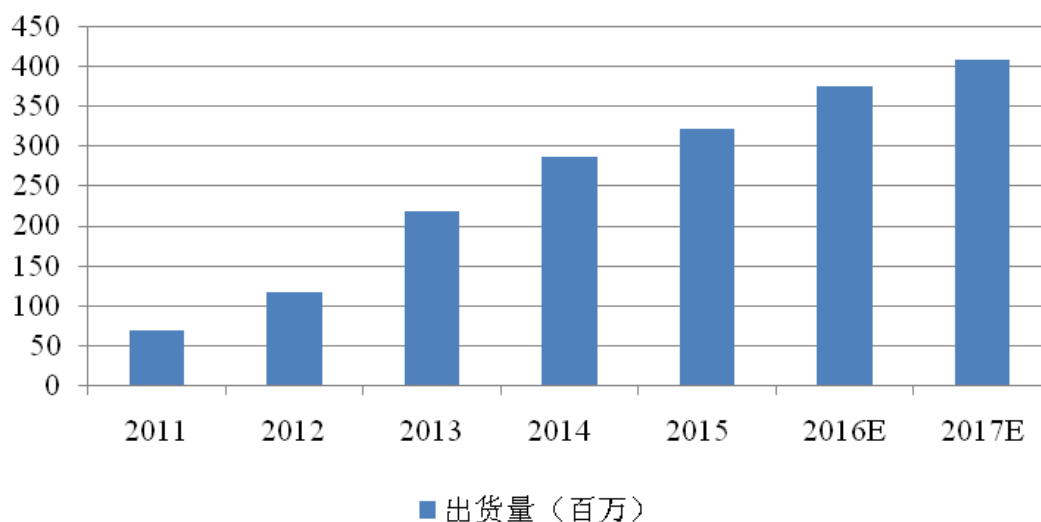
以一部智能手机配备一条数码免提耳机计算，未来几年与智能手机配套的数码免提耳机出货量在 14 亿条以上。一般来说，每部智能手机的声学配件所需耳机用微细通信线材为 1.2-1.5 米，以此计算，2014 年智能手机对于耳机用微细通信线材的需求量达到了 15-18 亿米，2016 年达到 17.5-22 亿米。

(2) 平板电脑

2010 年以来，全球平板电脑进入了一个快速增长的时期，出货量增长率大大超出同期传统 PC 的增长率。2012 年，全球平板电脑销量继续快速攀升。根据市场研究公司 IDC 的数据显示，2012 年全年出货量为 1.171 亿台，2013 年为 2.171 亿台，2014 年为 2.30 亿台左右，2015 年为 2.07 亿部，预计 2016 年为 1.84 亿部。2014 年以来，平板电脑市场出现了平板电脑与笔记本电脑功能融合的趋势，越

来越多的厂商在新款产品中将二者的功能进行合并,兼具平板电脑的便携性、触屏操作以及笔记本电脑的稳定性和快速键入。预计到 2017 年,全球平板电脑及笔记本电脑市场出货量约在 4 亿台左右。

平板电脑出货量



数据来源: IDC、Gartner

到 2017 年,平板电脑所需配备的声学配件会超过 4 亿条,以此推算,至 2017 年,相关耳机用微细通信线材的市场需求量会达到 5 亿-7 亿米。

(3) 传统个人电脑

根据市场调研机构 Gartner 的报告,全球传统 PC 设备(包括台式电脑和笔记本电脑)2013 年出货量为 3.15 亿台,2014 年度出货量为 3 亿台左右。

Gartner 预测 2015-2018 年全球 PC 出货量会稳定维持在 2 亿台以上,因此个人电脑市场的耳机用微细通信线材需求量约为 3 亿-4 亿米。

(4) 其他个人消费电子产品

其他个人消费电子产品主要包括了以 MP3、MP4 为代表的音视频播放设备、各类型掌上游戏机、数码相机等。随着近年来各类智能终端产品的快速发展及普及应用,上述产品的出货量有所下滑,市场重要性不断降低。

(5) 数据线终端市场分析

2015 年,以智能手机、平板电脑为代表的各类智能终端的全球出货量将超过 15 亿部,与这些产品配套的数据传输线需求量约为 17 亿条,对应的数据传输线材需求量约为 20-25 亿米。同时,随着数据传输线传输速率的不断提高,数据

传输线的单价也在不断上涨。以 USB3.0 数据线为例，其传输速率是 USB2.0 的 10 倍，市场平均售价约为 USB2.0 数据线的 2-3 倍。目前 USB3.0 的数据线产品对于 USB2.0 呈现加速替代的趋势，随着新一代数据线的普及，USB 数据线市场规模将超过 300 亿元。

3、行业竞争格局

（1）企业数量众多但规模较小

电声元器件行业属于轻资产型的制造业，市场化程度很高吸引了大量民营资本进入，行业内形成了以歌尔股份、瑞声科技两家龙头企业，年销售额近百亿元。除上述两家企业以外，行业内绝大多数生产企业产值未超过十亿元，造成行业内市场集中度不高。在电声产业集中的珠三角地区，至少有数百家专业从事各类电声产品生产制造的厂商。这其中，绝大多数厂商规模较小，未能掌握全生产环节的核心技术及工艺，市场竞争力较弱。

（2）国内企业生产产品以中低端为主

我国已经成为全球电声产品及相关零组件研发制造的中心，但国内众多电声产品企业以生产中低端产品为主，缺乏核心技术和自主研发能力，无法参与到国际顶级品牌厂商的研发体系中。由于产品同质化、功能单一化情况严重，“价格战”成为了众多厂商的主要竞争手段，这导致市场上大量仿冒高档产品和“山寨”知名品牌电声产品的出现。

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电声产品生产企业，不仅需要完善的生产管理、先进的制造工艺、高效的研发队伍，还必须具有核心技术优势和自主创新能力。内资企业中，仅有少数几家行业龙头企业具有这样的能力。

（3）高端智能终端产品市场供应商集中度高

电声元器件行业中的许多企业都是为下游 EMS 厂商直接供货，这些 EMS 厂商进行再加工或者组装之后向终端品牌厂商供货。全球消费电子产品的终端品牌厂商和 EMS 厂商非常集中，以智能手机为例，2013 年仅苹果、三星两家厂商的市场占有率超过 40%。为了进行成本控制并且保证产品质量，这些客户均采用了合格供应商认证制度（Approved Vendor List），通过制度化的供应商开发、认证与评估体系，将同种零组件供应商控制在少数几家。这种制度对供应商提出了较高的产品质量控制和研发技术水平要求，同时也促使具备了完整配套能力和综

合产品优势的供应商迅速成长。

4、行业进入壁垒

虽然电声元器件行业内各类型企业众多，但是厂商之间差异巨大，有能力进入国际知名品牌客户的供应链并成为稳定的供应商成为衡量该企业技术实力和生产能力的主要标准。成为国际知名品牌客户的合格供应商所需的各要素是新进企业在行业内面临的主要竞争壁垒。

（1）技术实力壁垒

各类电声产品的生产涉及电子学、电磁学、力学、声学等多学科的理论知识，而且需要应用数字信号处理技术、半导体技术、材料学技术、自动化技术、移动通讯技术、精密模具开发、精密连接器制造等技术。只有经过较长时间的经验及技术积淀，才能将声学零组件的研发与整机产品的开发有机结合，为下游客户提供技术增值服务，成为其真正意义上的技术合作战略伙伴，融入国际产业链中，最终实现自身与终端客户的良性互动和共同发展。同时，由于下游消费类电子行业日新月异，产品生命周期短，电声元器件行业大部分高端产品需要针对终端品牌客户的具体需求进行研发、设计和生产。因此，如果没有长期积累的行业经验和实力，将难以进入国际顶级终端品牌客户的供应链体系。

（2）供应商体系认证壁垒

终端品牌客户除了重视产品本身的性能与质量外，更注重供应商的配套研发能力、生产规模、质量控制与迅速反应能力。因此，下游客户会对供应商进行严格的考察和全面的认证，确保供应商的研发能力、生产设备、工艺流程、管理水平、产品质量等都能达到认证要求，才会考虑与其建立长期的合作关系。一旦供应商进入知名品牌客户的供应链，客户一般不会改变已定型产品的供应商结构。消费类电子行业供应商认证一般包括以下内容：

工厂认证：认证内容主要包括供应商发展战略与客户匹配性、研发能力、装备水平、生产规模、资金实力、质量控制体系等方面。

产品认证：微细通讯线材属于非标准线材，客户一般依据自身的技术和产品要求，在电性参数、外型尺寸、装配要求、可靠性等方面建立个性化标准，并据此对供应商的产品进行各项性能检测与可靠性评价。供应商若要持续通过客户的产品认证，往往需要与客户进行长期的技术沟通和配合研发，才能具备针对性的

研发创新能力和提供整体解决方案的能力。

过程认证：客户为了确保供应商具有批量生产能力并维持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在对供应商完成产品认证后，均会对其产能弹性进行认证。国际高端品牌客户自身均具备很高的生产管理水平，因此在进行过程认证时，会对供应商提出与其过程管理水平相近的各项流程要求。若要通过认证，供应商需要建立严格高效的生产过程质量控制体系和产量保障体系。

环保认证：电声产品进入欧美和日韩等发达国家市场的必须符合欧盟的“REACH”环保标准。一些知名消费电子终端品牌客户往往制订了比欧盟标准更为苛刻的企业标准，如索尼公司的“绿色合作伙伴”（Green Partner）认证标准“SS-00259”。供应商必须认真对原材料和产品按上述环保标准进行检测，确保产品达到环保认证标准，才能进入欧美、日韩等发达国家市场客户的供应体系。

（3）规模化生产壁垒

规模效应对消费类电子产品行业的生产成本及效率有着直接的影响。企业如果形成大批量、规模化生产的能力，会使得自身的生产效率大幅提升，同时采购成本和单位管理费用相应降低。新进企业如想达到规模化生产，除了拥有规模化的生产厂房、机器设备和员工队伍，更需要与之相配套的生产管理能力、质量控制能力，而这需要大量的资金、人才投入和长时间的管理、运营经验。

（4）快速反应能力壁垒

受下游消费类电子行业产品生命周期短、更新换代快的影响，行业内企业必须对消费者偏好、技术进步、替代产品等市场变化进行快速反应才能保证自身获得较高的市场份额。这体现在企业新产品开发设计能力强、研发到批量生产转化速度快、灵活的订单消化能力、高效的内外部协调和整合能力等。只有多次参与到主流消费类电子产品生产项目中，与知名终端品牌达成稳定合作关系，生产企业才能够形成可靠的快速反应能力。

（三）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下游需求旺盛，市场容量巨大

随着全球范围内消费电子产业的融合和发展，尤其是各类智能终端产品的兴

起,声学配件作为必备的零配件,其行业前景会持续向好。目前,我国已经成为世界消费类电子产业的制造和消费中心,各类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和音视频播放设备的市场需求十分旺盛,直接拉动了对各类电声产品的需求。

(2) 技术革新和产品更新加速

智能终端产品的兴起大大加快了消费电子行业产品更新换代的速度。以智能手机为例,行业龙头苹果、三星每年均会发布主流型号的新品手机,同时一年内会多次更新操作系统功能。在这种背景下,配套的电声产品向着结构更耐用、材料更环保、音质更清晰的方向发展,这促使各生产厂商不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引进先进生产及测试设备,加快新产品开发和投产的速率,不断提高产品的耐用程度和技术含量,以期在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获得市场优势。而技术和生产能力领先的厂商通过配套研发新产品,可以获得新产品处于成长期时的部分超额利润,以维持对研发和设备的大量投入,保持市场优势地位。同时,技术含量的提升也提高了行业进入门槛,避免了行业内激烈的恶价格竞争,促进行业走上成为比拼研发实力、生产实力的健康发展道路。

(3) 国内产业集中度不断提高

目前,国内从事电声元器件产品生产的企业众多,但是普遍规模较小,技术水平不高,产品质量参差不齐。随着下游终端品牌客户的竞争日益激烈,它们对零组件供应商和整机代工厂商的产品品质、研发实力、价格水平和交货期限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需要生产规模更大、生产能力更富弹性的企业为其提供配套服务,并参与产品前期的研发设计,协助其不断降低生产成本,提高自身产品的竞争力。在这种行业背景下,优势企业将日益壮大,产业集中度逐步提高。

(4) 消费类电子制造行业向中国转移

上世纪 90 年代开始,消费类电子产品的生产制造逐步由日韩、台湾等地转移到中国大陆,并且主要集中在长三角地区和珠三角地区。目前,这两个地区已经形成较完善的产业集群,各种消费类电子产品上下游产业配套齐全,市场信息通畅,同时大型 EMS 厂商如台湾鸿海、伟创力、和硕、丰达电机、美律实业、瑞声科技等均在这些地方设立了研发中心和制造工厂。本土企业在国际产业转移的大背景下,不断向国际先进企业学习生产技术和管理经验,提升了企业核心竞争力,加快培养了技术及管理人才,逐步缩小了与国际先进企业的差距。

（5）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

网络化与信息化是当今世界经济和社会发展的趋势，以网络化、信息化带动工业化，实现绿色发展已经成为我国的基本战略。“十三五”期间是我国电子技术和电子产品更新换代的关键时期，国家各项产业政策均支持我国新型电声元器件的发展。下一步，电声元器件行业会朝制造自动化、生产节能化、产业结构优化、自主研发强化的方向发展。

2、不利因素

（1）行业人才相对缺乏

下游产业新技术和新产品不断涌现，对行业内各厂商的研发能力及品质管控能力提出了很高的要求，而缺乏高素质的研发人员和有经验的生产管理人员是我国电声元器件企业面临的普遍现象，成为制约我国电声行业发展进步的一大障碍。

（2）劳动力成本上升

由于电声产品的特性和现有技术发展水平的限制，国内大多数电声元器件企业的自动化程度不高。相较于国际知名厂商和行业龙头企业，绝大多数企业缺乏大规模自动化生产的能力，这导致人工成本在企业总生产成本中所占比重较高。近几年，随着工资和社会保障水平的提升，劳动力成本有加速上升的趋势，使许多企业面临着更高的用工成本压力。在这种情况下，企业必须加快生产设备的自动化改造，提高单位生产效率，增强核心竞争力。

（四）行业技术水平及特点、经营模式及特性

1、行业技术水平与特点

（1）产品性能指标

耳机用微细通信线材的性能直接影响各类电声产品的电声信号传输的质量和稳定性，其产品基本性能指标如下：

耳机用微细通讯线材性能关键指标要求

序号	指标	要求
1	抗拉强度	6 芯线材至少能够承受 10 公斤以上重物 1 分钟的拉扯，电气性能无异常
2	耐弯折	圆形线材一般能够在 30 次/分钟的速率下承受+/-90 度 5,000

		次弯折
3	环境适应性	微细通讯线材在其使用环境下保持性能稳定可靠，因此耐油脂侵蚀、耐日用化学品侵蚀、湿度适应性、温度适应性成为设计要点之一
4	耐电压	为与消费类电子产品配套使用，线材需要在测试耐较高电压的能力，达到 AC 300V 漏电流 0.5mA 1 分钟无异常
5	绝缘性	铜材与漆料需要保持附着，保证线材内部各根导线的绝缘性，达到 DC 350V 20MΩ 以上
6	便携性	为保证线材使用便携性，需要使得线材设计更细更小，同时保证使用时不易打结、缠绕

要使耳机用微细通信线材产品达到各项性能指标，生产厂商必须在产品结构、产品功能设计、原材料品质及产品性能测试等方面具备实力，并需要经过长期的生产工艺改进和生产管理实践来实现质量稳定、低成本、高效率的批量生产。

（2）产品技术发展趋势

耳机用微细通信线材的性能特点受下游消费类电子产品的技术发展影响较大，每一次下游产品的技术革新和更新换代都会给线材生产工艺带来巨大的影响甚至变革，从而推动通讯线材的技术、工艺及相关设备不断向前发展。

以 3C 应用领域为例，耳机用微细通信线材的技术发展趋势大致可分为四大方面：

一是向极细方向发展。目前市场主流通讯线材中使用的铜丝直径为 0.03-0.05mm，将来可能会向 0.02mm 直径铜丝发展，这主要是由于单股铜丝直径越小，同等线径的铜丝股数越高，从而降低线材阻抗比，使得电声信号传输中的损耗更低；

二是向主动降噪耳机方向发展。目前市场上流通的无降噪功能的耳机线外径在 2mm 以下，因此需要开发外径在 2mm 以下的主动降噪耳机线，可以满足主动降噪耳机线抗干扰和佩戴舒适度的需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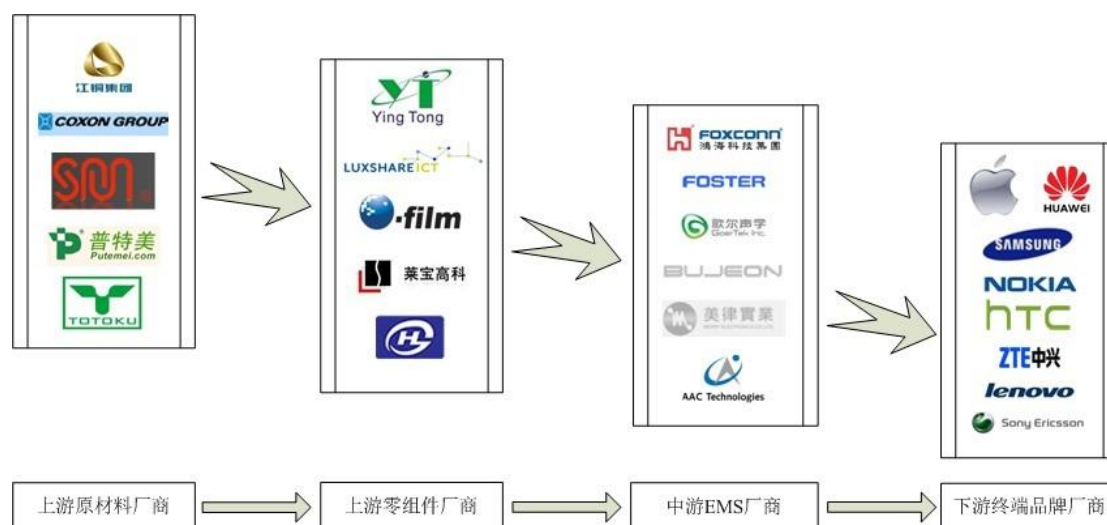
三是环境适应性更强。微细通讯线材外被在日常使用中经常与皮肤接触，所以产品外被耐日用化学品、汗液、酒精、汽油、饮料等腐蚀的能力需要提高，同时适应各类较极端的温度、湿度环境；

四是高保真传输。主要表现在导体材料的质地上，选择纯度更高的无氧铜和单晶铜作为原材料；在线材结构设计方面，选择传输效能和屏蔽效果最优化的结

构设计,以保证高保真传输。在通讯线材生产过程中,选择分别适用于各频率信号传输的最佳绞距。

2、行业经营模式

消费类电子行业深受全球化的影响,其研发设计、加工生产、运输销售等各环节在全球范围内进行分工与协作,在产业链内形成了原材料供应商、零组件厂商、EMS 厂商和终端品牌厂商四个环节。公司目前属于产业链中的零组件厂商,直接客户多为下游 EMS 厂商,如台湾鸿海、丰达电机、美律实业、富电电子、歌尔股份等;终端客户为苹果、索尼、诺基亚、三星等国际知名终端品牌厂商。



国际顶级终端品牌厂商将自身业务的核心集中于产品的设计、研发、营销和品牌运作,而将绝大多数产品的生产制造交给专业的大型 EMS 厂商(如台湾鸿海、丰达电机、歌尔股份等)和零组件供应商(如本公司),同时对这些代工厂商进行严格的供应链管理。具有技术和产能优势的企业可以通过参与知名终端品牌客户新产品研发的过程,凭借良好的配套研发和生产能力,进入这些品牌客户的供应链,从而与品牌客户建立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

消费类电子行业的激烈竞争不仅表现在不同终端品牌厂商和不同操作系统之间,在很大程度上体现为整个产品供应链的竞争。国际顶级终端品牌厂商极其重视合格供应商的开发与维护,它们会在全球范围内寻找优秀的零组件生产商和大型 EMS 厂商为其提供产品和服务。而进入顶级终端品牌厂商供应链的大型 EMS 厂商也会根据自身情况,寻找合作伙伴,将部分产品或者生产工序委托上游零组件厂商进行生产。终端品牌客户及 EMS 厂商对于零组件供应商的资质审核普遍在一年以上,甚至两到三年,期间通过多批次小批量的提供样品和试生产

之后才能成为该型产品的正式供应商，进入其供应链中。一旦成为国际顶级终端品牌厂商的合格供应商，该零组件生产商会得到相对稳定且大额的采购订单，销售额和利润水平也相应会有较大提升。

3、行业的周期性、季节性和区域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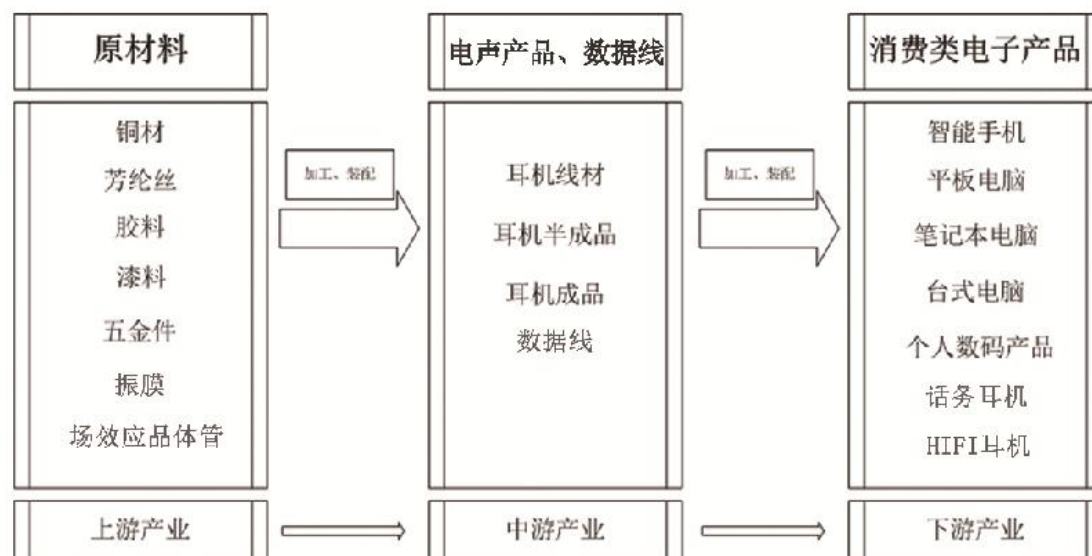
从当前情况来看，以智能手机、平板电脑为代表的智能移动终端产品仍处于深化普及中，以智能可穿戴产品为代表的新型智能终端产品初露峥嵘。3G 网络、4G 网络的普及应用以及数据传输新技术的推广将会极大地促进消费类电子产品的更新换代，从而带动相关零组件行业的不断革新和发展。

消费电子行业的知名终端品牌厂商主要集中在美国、韩国、日本。但近几年，以华为、小米、oppo、vivo 为代表的本土厂商发展十分迅速。从销售区域来看，短期内发达国家为主导的市场结构不会改变，但是随着新兴市场国家基础设施建设水平和居民收入水平的提高，以中国、印度、俄罗斯、巴西及东南亚地区为代表的新兴市场国家将会成为拉动 3C 产品消费的主力。据 Nielsen 的研究，2013 年上半年，中国已经超过美国成为世界第一大智能手机市场。根据全球市场研究机构 TrendForce 最新报告显示，2015 年中国手机品牌合计出货量高达 5.39 亿部，占全球比重超过四成，并囊括全球前十大手机品牌中的七个席次。

消费类电子行业的销售旺季一般在下半年，对于海外市场，感恩节、圣诞节、新年期间是每年的销售旺季；对于国内市场，每年的“五一”、“十一”、元旦、春节等节假日是销售旺季。受此影响，零组件生产企业需要提前一到三个月备货，所以一般下半年产量较高。由于春节假期带来的员工流动较大，每年一季度产量一般为全年最低。

（五）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电子元器件中的电声元器件行业，从产业关系来看，处于行业中游位置。



电声产品的上游行业是各类原材料，包括铜材、塑胶粒、漆料、芳纶丝、塑胶件、五金件等。由于每家终端品牌客户均有自己不同的标准和要求，需要中游厂商根据要求寻找合格的原材料供应商。下游产业主要是各类消费电子产品，包括智能手机及周边产品、个人电脑、平板电脑等具有音视频播放功能的个人数码产品。

三、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发行人所处的市场地位

公司作为电声产品专业生产企业，通过在客户群体中良好的口碑持续赢得越来越多下游消费类电子行业知名品牌客户的青睐，在国内外市场上均获得广泛认可。目前，公司已与台湾鸿海、丰达电机、美律实业、歌尔股份等国内外领先的EMS厂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为苹果、索尼、诺基亚、三星、vivo等企业供应电声产品、数据线及其他产品。

经过多年深耕本行业，公司现已发展壮大成为国内通讯线材领域内集技术研发、结构设计、精密检测、组装配送、技术服务于一体的优势企业。在规模供应、技术研发、产品质量、市场占有率等方面都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在耳机用微细通信线材细分领域，公司是国内规模最大、综合实力最强的企业之一。

（二）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

公司在电声产品领域的主要竞争对手为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东

莞立贸极细电线有限公司、百祥电线电缆（深圳）有限公司及丽宾电子通讯（东莞）有限公司等。

1、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位于广东省东莞市企石镇，注册资本 7,200 万元人民币，主要从事通讯线材、电声产品、手机配件、电线、模具的加工、产销及研发。

2、东莞立贸极细电线有限公司

东莞立贸极细电线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位于广东省东莞市石碣镇，隶属台湾鸿贸特殊电线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4,432 万元港币，主要产品有铁氟龙（FEP）同轴通讯线、无酸性漆包耳机线、合金铜材（铜箔丝）电线、PU 卷线、TPE 线材等。

3、百祥电线电缆（深圳）有限公司

百祥电线电缆（深圳）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2 年，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龙华新区大浪街道，注册资本 2,280 万元港币，主要从事生产、销售各类通讯电线电缆及各类电器用连接插头用线。

4、丽宾电子通讯（东莞）有限公司

丽宾电子通讯（东莞）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位于广东省东莞市寮步镇塘唇村，注册资本 450 万美元，主要从事生产和销售五金塑料制品（通讯线材）。该公司主要为韩国电声企业可立新（Cresyn）供应通讯线材产品。

（三）公司的竞争优势

公司目前已经进入了多家国际知名客户的供应链体系，反映出公司在行业内具有明显的综合实力竞争优势。

1、客户优势

消费电子产品行业中的知名终端品牌厂商和大型 EMS 厂商针对某款或几款产品通常只会保有 2-3 家合格供应商为其供应优质零组件。本公司面对的直接和终端客户均对合格供应商认证程序要求十分严格，通过认证一般需要一年以上。通过长期稳定的经营，公司已在通讯线材和消费电声产品领域树立了良好的口碑，并与多家大型客户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进入了苹果、索尼、诺基亚、三星、vivo 等国际知名品牌客户的供应链。

与行业领先企业和众多国际知名客户的长期合作关系形成了公司的客户优势。首先，下游消费类电子产业品牌集中度很高，少数知名品牌厂商占有大部分市场，因此进入这些知名终端品牌客户供应链意味着相对稳定且大额的订单，为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奠定了收入基础；其次，国际知名终端品牌厂商的产品推陈出新速度很快，可以带动公司不断地研发新产品、革新生产加工技术、提升内部管理水平，保证公司始终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2、研发和技术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电声元器件的研发和制造，在耳机用微细通讯线材及相关电声产品领域积累了雄厚的技术实力。通过与下游终端品牌厂商的长期配套研发，公司目前已经掌握了微细通讯线材相关的全套设计技术、工艺制作技术、检测测试技术、精密制造技术等核心技术，具有独立开发新款产品的能力。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经获得各项专利 134 项，其中发明专利 26 项，实用新型专利 103 项，外观设计专利 5 项。公司组建了一支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主要核心技术人员具有 10 年以上的线材及电声产品研发和生产制造经验。公司研发机构每个月能配合客户开发上百款新产品。同时公司也建立了较完善的研发规章制度，保证公司有能力和客户的新产品外观、性能、结构、舒适性等要求进行快速反应。另外，公司成立了精益生产部门，在改良线材生产专用机器设备方面具有技术优势，能够保证机器设备生产的连续性和稳定的良品率。

3、品质优势

目前公司已经建立了符合国际标准的质量控制和品质保证体系，公司在实验室建设上投入了大量的资金和资源，购置了先进的精密检测仪器，建立了完整的摇摆测试、拉力测试、信号传输测试、耐腐蚀测试等质量测试体系。公司从进料、制程、出货三个方面制定了规范管控制度，从管理过程、实现过程、支持过程等三个方面进行管理。东莞瀛通、东莞开来、湖北瀛通、湖北瀛新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同时通过了索尼公司“绿色合作伙伴认证”（Green Partner）。

4、制造优势

（1）规模化生产

公司具有行业内突出的规模制造优势。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

人数超过 3,000 人，广东东莞、湖北通城两地厂区面积之和超过 12 万平方米，公司已形成年产各类型耳机线材约 3 亿米，年产各类数码免提耳机半成品约 1.5 亿条、数据传输线产品约 1,500 万条的生产规模，具备以耳机线材为代表的多种电声产品 and 数据传输线材的综合开发能力，并不断提升自动化生产水平，可以满足下游大客户大批量的持续供货需求。

（2）订单吸收消化能力

公司具有多品种、多批量的柔性生产制造能力，可以生产多种通讯线材、连接线材和耳机半成品，对客户订单可以实现快速的吸收消化，从接到订单到安排生产再到品检出货，成熟产品只需要 1-2 周，新产品一般只需要 2-3 周。对订单的快速消化吸收能力使得公司在下游客户方面获得了良好的口碑和信誉，客户将产品委托公司进行加工的意愿更强。

（3）先进的制造工艺

公司在耳机用微细通讯线材生产方面掌握了先进的制造工艺，生产效率和产品良率均长期稳定维持在行业内领先水平，其中部分核心生产工艺包括：

超薄护套押出工艺：公司研发一种新的超薄护套半充实押出技术解决了传统工艺中线材同心度低、触感凹凸不平的问题。

同步退扭成缆工艺：同步退扭工艺使得在生产进行总绞工序时，达到边退边绞的效果，避免金属材料在绞合过程中对结构的破坏。

薄漆多涂工艺：该项工艺增强了漆膜附着力，提升产品绝缘和耐压等电性能。

押出设备自动化控制：该项工艺通过自动调整线材押出速度，解决押出后线材线径不一致的问题。

（4）垂直整合生产研发的业务模式

公司在新产品的研发生产过程中，采用了垂直整合生产程序，设置独立且灵活的项目组进行产品设计开发、冲压及塑胶模具设计、注塑及成品组装等重要工序。该种模式使得公司有能力协调研发和生产活动，以适时设计及生产新产品，同时可利用先进工艺控制生产成本并让经验丰富的研发生产人员得以充分发挥功能。此种业务模式可以有效减低营运开支和生产成本，更有效地控制产品整体素质，确保及时交付，满足下游客户的多样化需求。

5、成本优势

公司具有综合的成本优势，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1）专业化生产与规模化采购

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快速扩大，大规模采购降低了原材料采购成本。此外，公司多年的研发和生产积累，在生产管理、工艺控制等方面拥有丰富的经验，有效提升了生产效率。

（2）工艺、设备完整齐全

公司拥有完整的耳机用微细通信线材及数码免提耳机半成品、耳机成品的生产工艺及生产设备，减少了产品生产过程中对外部采购不必要的依赖，便于公司从源头上控制产品成本，提升生产效率。

6、人才优势

公司董事长黄晖先生已经从事通讯线材行业逾 20 年，公司核心管理及技术人员多年深耕于该行业，均具备丰富的行业经验，掌握充足的客户资源。公司成立了专门负责内部员工培训的瀛通管理学院，在培养具有公司核心价值观员工的同时，也着力提升公司员工的技能水平。此外，公司大力引进外部高素质行业人才，带动公司内部员工共同进步，不断提升本公司服务客户、维持客户、开拓客户的能力。

（四）公司的竞争劣势

1、市场开拓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

消费类电子行业日新月异，优秀的品牌厂商层出不穷，市场结构处于不断变化中。以智能手机市场为例，自 2012 年以来，华为、小米、中兴等国产厂商出货量增长速度超过了苹果、三星等国外厂商。公司产品的终端客户目前以国外厂商为主，且集中度较高。因此，公司需要进一步提高市场开拓能力，争取进入更多品牌厂商的供应链，才能紧跟行业发展的步伐。

2、资金实力有限

随着下游市场对电声产品需求的不断增加，公司急需资金扩充生产规模、改善研发条件，而上述活动需较多资金投入，导致公司一直具有较大的资金需求。

目前公司固定资产投资和技术改造项目投入主要依赖自有资金，无法完全满足公司持续发展的资金投入需求。为扩大市场份额，提升竞争力，公司需要拓宽现有融资渠道，提高自身资本实力，满足未来发展的要求。

四、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一）公司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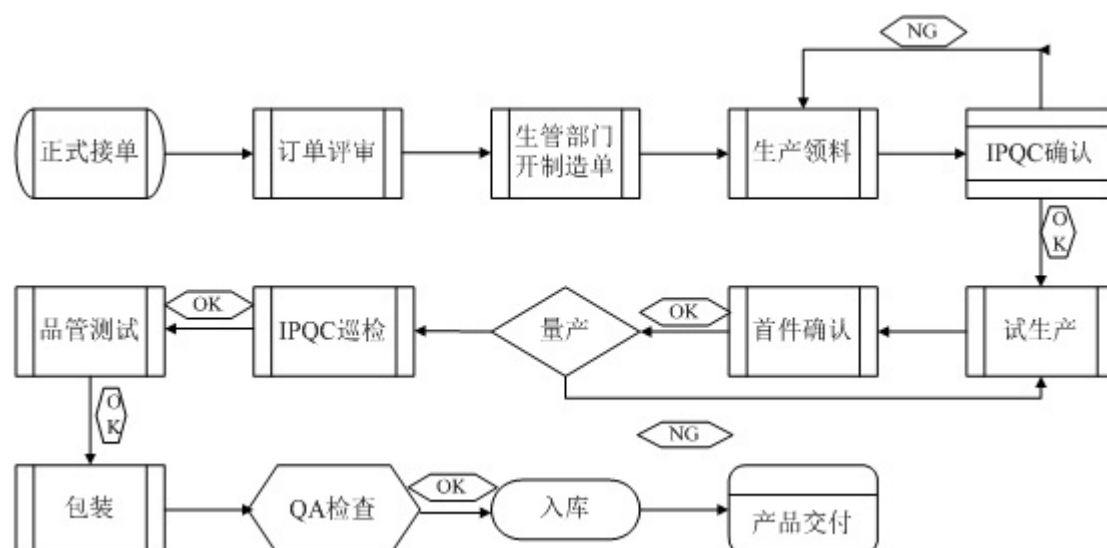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有无氧铜材、芳纶丝、胶料、聚氨酯漆料、塑胶件（包括外罩、耳塞外壳、基板、套管等）、五金件（包括插针和其他辅料）、线路板连接器组件、电极等。公司生产所需多数原材料由公司自行采购，但一些国际顶级终端品牌客户对供应链的管理极为严格，会指定公司某型产品的原材料供应商。

公司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供应商管理制度》等采购方面的规章制度，公司采购部门按规定在合格供应商范围内进行集中采购，并对采购价格进行跟踪监督。

公司原材料采购一般按照“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模式，根据客户订单进行采购，主要包括制订采购计划、下达采购订单以及交货付款等环节。在日常的生产经营中，公司一般会保持满足一个月正常生产的物料库存。

2、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主要采取根据客户的个性化需求进行接单生产的模式，根据客户所下订单来制定采购计划、组织生产，按照用户要求的规格、数量和期限交货。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准时交货是公司生产过程管理的重点。公司一般会根据生产工艺、订单批量、以及客户或消费者的特殊要求来合理规划生产线及生产区域，将相同相似的生产线和部分原材料集中放置，避免了更换型号、装卸货物的大量时间及人力浪费，提高了生产效率，满足了客户对专有生产线的要求。



由于部分生产工艺所需人工较多，为控制人工成本的迅速上涨，公司现在将部分技术要求较低的生产流程进行委外加工。

3、销售模式

（1）公司一般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均采用直接销售模式，即由客户直接发出订单，产品直接交付客户的销售方式，不存在经销商、代理商等中间环节。公司的直接销售可根据是否自行组织采购原材料而细分为两种不同形式。

一种形式是公司根据客户订单，自行组织采购原材料，自主安排生产计划，完成生产后将产品销售给客户，此种模式适用于大多数公司客户。另一种形式是由客户提供绝大部分原材料，公司仅自主采购少数辅料，公司完成生产后再将产品销售给客户，此种模式下公司仅收取加工费，采用这种销售模式的主要是子公司湖北瀛新与歌尔股份之间的交易。

（2）公司境外销售业务模式

公司境外销售业务模式分为一般贸易出口和进料加工两种模式。

一般贸易出口业务模式的具体情况如下：公司直接与客户洽谈并签订销售合同，产品生产完成后直接发货至订单约定的地点，直接办理出口报关并收款，主要以美元或港币结算。

进料加工模式的具体情况如下：进口料件由经营企业付汇进口，制成品由经营企业外销出口的业务模式，进口业务的所有权和收益权属于经营企业。进料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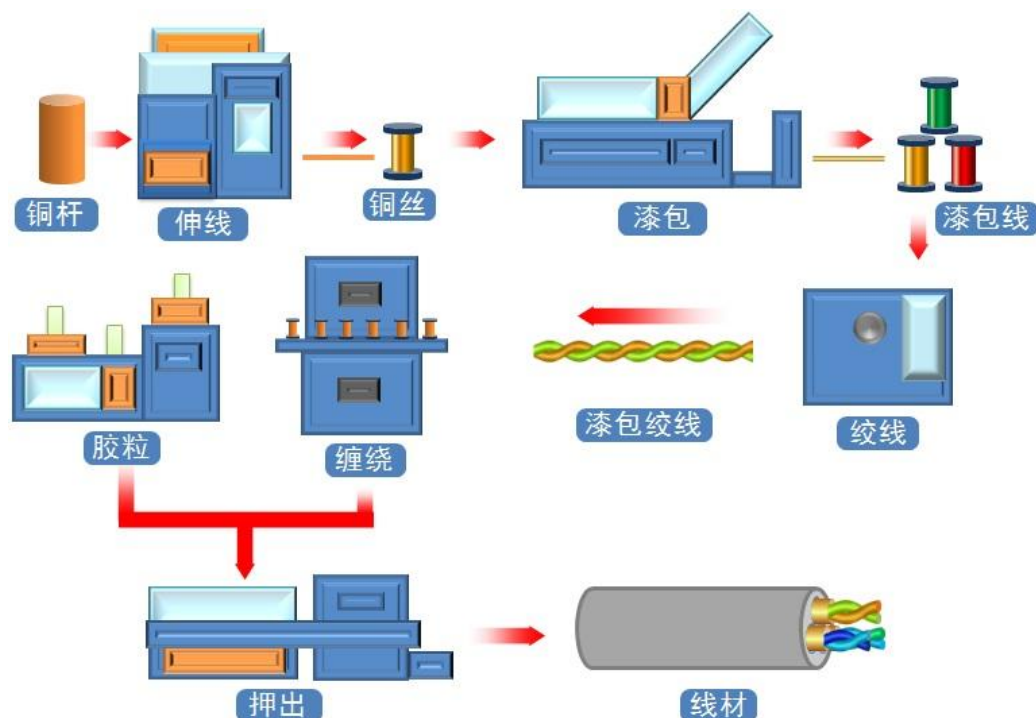
工业业务模式下，公司生产所需要的主要原材料从国外采购，产成品全部出口，国家对进口原材料实行保税政策（即暂不征进口环节增值税和关税），对加工增值及采用的国产原材料实行出口退税或实行免抵退。该种模式下，公司亦主要以美元或者港币结算。

公司进料加工模式下境外采购的主要原材料所制成产成品必须全部外销。由于进料加工的方式，可暂不缴纳原材料进口环节所产生的关税及增值税，海关须检查公司所进口的原材料与产成品及报废品数量是否一致，确保进口原材料所制成产成品未在境内进行销售。

上述两种公司境外销售业务模式下，公司根据签订的订单发货，公司持出口专用发票、送货单等原始单证进行报关出口后，通过海关的审核，完成出口报关手续并取得报关单据作为风险报酬的转移时点，根据出库单、出口专用发票和报关单确定销售收入金额，经与客户对账无误后确认收入。

（二）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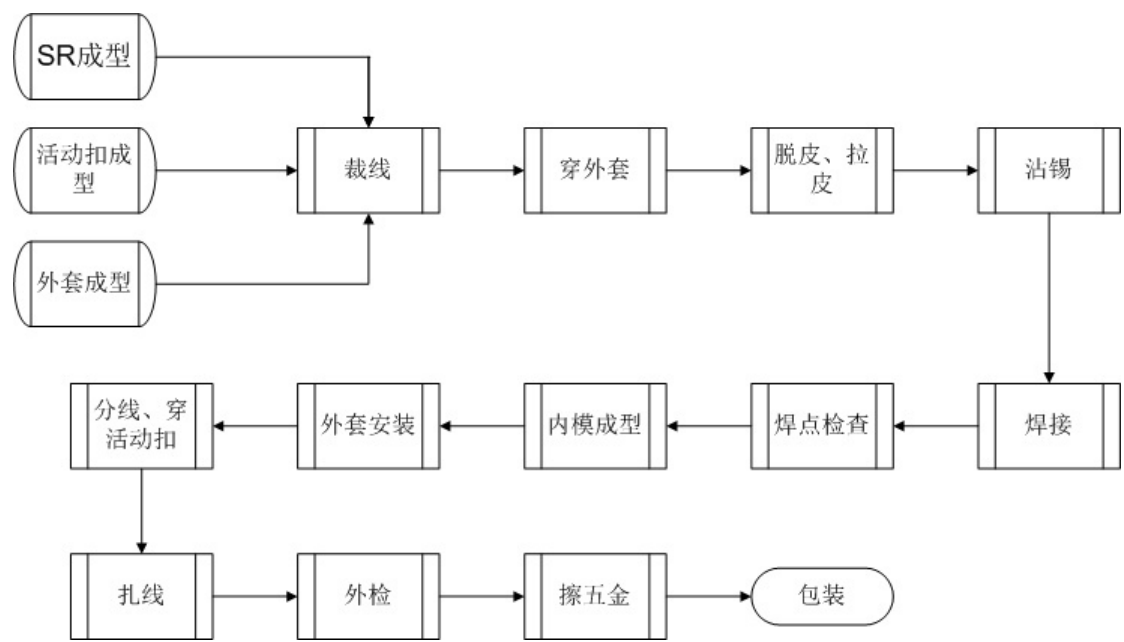
1、耳机用微细通讯线材生产工艺流程



公司耳机用微细通信线材的主要生产工艺环节包括伸线、漆包、绞线、缠绕、押出。公司在耳机线材各工艺环节均具有技术优势和规模优势，在伸线环节可以

精确拉伸出铜芯直径仅为 0.03mm 的铜丝，然后采用薄漆多涂技术对铜丝表面进行多次涂敷绝缘漆，再经过高速绞线机绞合，最后通过高速押出机在线材表面押出外被，整个生产过程自动化水平较高。

2、数码免提耳机半成品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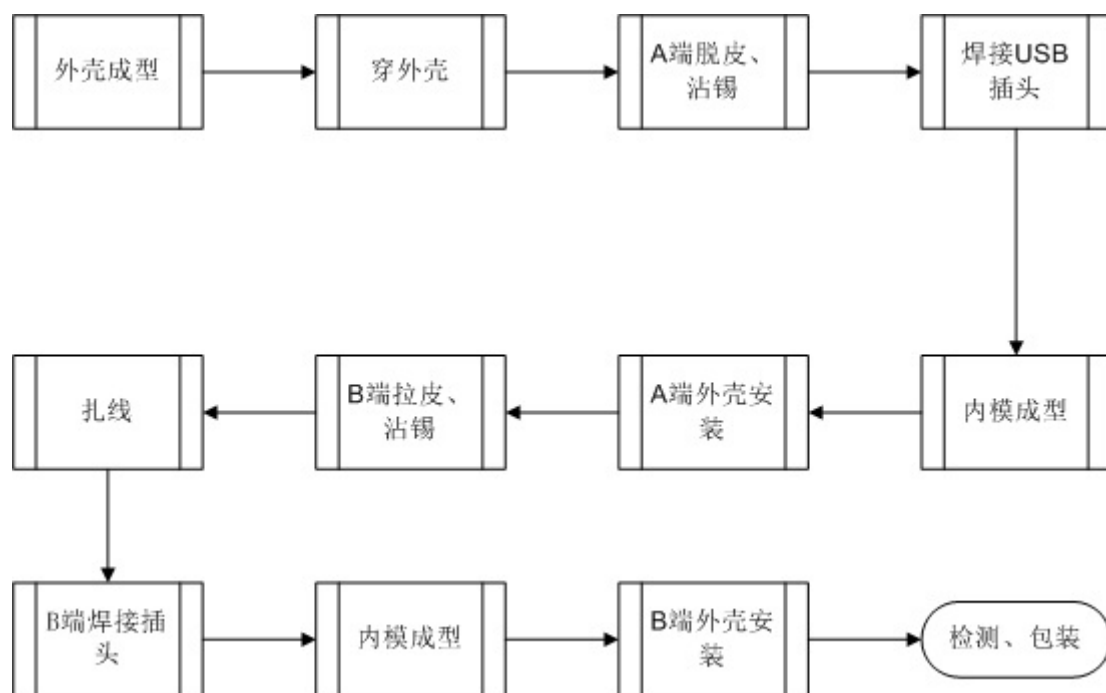


公司数码免提耳机半成品及成品主要采用柔性生产模式，可以灵活变化产品品种，产能产量具有充足的弹性，既可以满足大客户的大订单，也可以承接多品种小批量的订单。公司产品采用先进的专用设备对其信号传输性能进行测试，确保产品质量达到客户的要求。

3、数据线生产工艺流程

数据传输线材的基本生产工艺流程与耳机用微细通信线材类似，其产品差异主要由所用原材料、具体工艺操作情况不同产生。

数据传输线材装配成为数据线成品的工艺流程如下：



数据线装配生产工艺与耳机半成品装配生产工艺有部分相通之处，因此公司多年的电声产品生产管理经验可以直接用于数据线生产。公司引进了先进的数据线生产线，自动化程度较高，生产效率居于行业领先水平。

（三）公司主要产品的生产销售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产能及产量情况

公司耳机用微细通讯线材产品类型繁多，线材内部结构和具体生产工艺操作上的不同会导致公司设备产能弹性较大，例如同型号高速押出机每小时可以押出1.0mm线径线材10,000米，每小时可以押出3.5mm线径线材2,500米，因此不存在标准设计产能。耳机线材产量数据根据公司实际生产各类型耳机线材产品折算成米而得出，因此与产能数据不具备可比性。

公司耳机半成品生产多采用流水线模式，生产过程中的产能瓶颈主要是人工，生产员工人数的变化会直接影响理论产能，因此不存在标准产能。在公司实际生产经营过程中，半成品生产线一直处于满负荷运作状态。

产品类别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声学产品 耳机用通讯线材	产量（万米）	26,930.48	29,733.08	29,253.70
	自用（万米）	10,363.67	4,390.70	3,295.75
	对外销售（万米）	14,889.78	25,830.98	23,623.07
	产销率 ¹	93.77%	101.64%	92.02%

产品类别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耳机半成品	产量（万条）	10,724.39	14,461.08	12,895.90
	其中：来料加工			
	产量（万条）	1,248.27	9,651.65	8,302.12
	销量（万条）	10,628.25	14,527.14	13,573.09
	产销率	99.10%	100.46%	105.25%
数据线	产量（万条）	1,360.44	1,084.19	613.19
	销量（万条）	1,388.25	1,070.63	624.03
	产销率	102.04%	98.75%	101.77%

注 1：产销率=（自用+对外销售）/产量。

2、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销售情况

公司声学产品是非标准产品，产品种类、规格繁多，各类产品因客户要求、设计结构、原材料的不同在价格上存在较大差异。由于下游终端产品更新换代速度快，公司较少生产同型号产品达 3 年以上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型号产品平均销售价格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产品型号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声学产品	A 型号	销售金额（万元）	2,245.66	21,715.86	20,370.63
		销售数量（万米）	1,797.74	18,215.78	14,609.99
		销售单价（元/米）	1.25	1.19	1.39
		生产数量（万米）	1,736.92	18,259.43	14,744.71
	产销率		103.50%	99.76%	99.09%
声学产品	B 型号	销售金额（万元）	-	-	209.54
		销售数量（万条）	-	-	30.00
		销售单价（元/条）	-	-	6.98
		生产数量（万条）	-	-	30.00
	产销率		-	-	100.00%
加工服务	E 型号 ¹	销售金额（万元）	2,762.96	11,748.73	8,768.49
		销售数量（万条）	1,677.41	6,857.95	5,865.21

		销售单价（元/条）	1.65	1.71	1.50
		生产数量（万条）	1,112.00	7,109.87	5,832.56
产销率		150.85%	96.46%	100.56%	
数据线	C 型号	销售金额（万元）	14,522.03	16,167.65	9,940.88
		销售数量（万条）	959.92	1,070.63	556.66
		销售单价（元/条）	15.13	15.10	17.86
		生产数量（万条）	952.25	1,084.19	569.69
		产销率	100.81%	98.75%	97.71%
声学产品	F 型号	销售金额（万元）	14,058.57	-	-
		销售数量（万条）	4,541.65	-	-
		销售单价（元/条）	3.10	-	-
		生产数量（万条）	4,761.21	-	-
		产销率	95.39%	-	-
声学产品	G 型号	销售金额（万元）	7,432.75	-	-
		销售数量（万米）	7,924.99	-	-
		销售单价（元/米）	0.94	-	-
		生产数量（万米）	16,029.14	-	-
		产销率	49.44%	-	-

注 1：其中 E 型号产品单价是指每条产品收取的加工费收入。

上表中 A-E 型号产品具体功能及特点、主要客户情况如下表所示：

产品类别	产品型号	具体情况	功能及特点	主要客户	终端品牌客户
声学产品	A 型号	iPhone5\5S、iPhone6\6S 耳机线材	音质优美、高保真信号传输稳定、主动降噪、肤质感强等特点	歌尔股份、丰达电机	苹果公司
声学产品	B 型号	iPhone4\4S 配套耳机半成品	该产品销售主要集中在 2012-2013 年。具有音频传输质量好，抗干扰能	台湾鸿海	苹果公司

			力强，绝缘性能好，阻抗小，可焊性强，方便后段加工程序等特点		
加工业务	E 型号	iPhone5\5S、iPhone6/6S 耳机半成品加工服务	该产品为歌尔股份提供的耳机半成品加工服务，销售收入为产品加工费	歌尔股份	苹果公司
数据线	C 型号	Lightning 插头数据线，适用于苹果公司各类智能终端产品	高速数据传输性能、信号传输稳定，抗干扰能力强且传输损耗率极低	台湾鸿海	苹果公司
声学产品	F 型号	iPhone7 耳机半成品，耳机插头为 Lightning 插头	该产品 2016 年 4 月开始销售。具有音频传输质量好，抗干扰能力强，适应新型 Lightning 耳机插头，传输阻抗小，可焊性强等特点	歌尔股份	苹果公司
声学产品	G 型号	iPhone7 耳机线材	该产品 2016 年 4 月开始销售。具有音质优美、高保真信号传输稳定、主动降噪、适应新型 Lightning 耳机插头、肤质感强等特点	丰达电机、歌尔股份	苹果公司

由于下游苹果公司智能手机配套的耳机产品更新换代，2016 年 4 月以来未有新增订单，因此 2016 年公司 A 型号耳机线材和 E 型号半成品加工服务生产量及销售下降较快。公司将之前全部产成但尚未实现销售的旧型号产品全部售给客户，因此导致 2016 年 E 型号加工服务的产品产销率达 150.85%。2016 年 4 月以来，公司新增 F 型号耳机半成品及 G 型号耳机线材，替代了 A 型号耳机线材和 E 型号半成品加工服务。G 型号耳机线材 2016 年产销率仅为 49.44%，主要是有 6,403.73 万米该型号耳机线材直接加工成为 F 型号耳机半成品后向客户销售，未作为耳机线材单独销售。如将此部分亦视作耳机线材销售，则 G 型号耳机线材产销率为 89.39%。

3、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2014 年-2016 年，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主要产品
2016 年	1	歌尔股份 ¹	18,959.70	31.30%	耳机用通讯线材、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主要产品
					加工服务
	2	台湾鸿海 ²	15,091.51	24.92%	数据传输线
	3	丰达电机 ³	10,009.91	16.53%	耳机用通讯线材
	4	正崴精密 ⁴	3,145.70	5.19%	耳机半成品
	5	美律实业 ⁵	2,255.03	3.72%	耳机半成品
	合计		49,461.85	81.66%	
2015 年	1	歌尔股份	31,829.12	41.35%	耳机用通讯线材、加工服务
	2	台湾鸿海	16,748.60	21.76%	数据传输线、耳机用通讯线材
	3	丰达电机	8,970.18	11.66%	耳机用通讯线材
	4	捷普集团 ⁶	4,777.21	6.21%	智能手环半成品
	5	大东骏通（东莞）电子有限公司	3,050.70	3.96%	耳机半成品
	合计		65,375.81	84.94%	
2014 年	1	歌尔股份	26,621.53	42.92%	耳机用通讯线材、耳机半成品、加工服务
	2	台湾鸿海	10,197.22	16.44%	数据传输线、耳机半成品
	3	丰达电机	8,938.68	14.41%	耳机用通讯线材
	4	大东骏通（东莞）电子有限公司	3,428.99	5.53%	耳机半成品
	5	美律实业	3,276.93	5.28%	耳机半成品
	合计		52,463.34	84.59%	

注1：歌尔股份包括属于同一控制下的潍坊歌尔电子有限公司、潍坊歌尔贸易有限公司、歌尔电子（越南）有限公司等；

注2：台湾鸿海包括属于同一控制下的Fuhong Precision Component (Bac Giang) Limited、英属开曼群岛商鸿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湾分公司等台湾鸿海下属企业；

注3：丰达电机包括属于同一控制下的FOSTER ELECTRIC (DA NANG) CO., LTD，广州市番禺区旧水坑丰达电机厂，丰达电机（高州）有限公司等丰达电机下属企业；

注4：正崴精密包括属于同一控制下的正崴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富港电子（东莞）有限公司、富港电子（昆山）有限公司和东莞富强电子有限公司等；

注5：美律实业包括属于同一控制下的美律电子（惠州）有限公司、美律电子（深圳）有限公司等美律电子下属企业；

注6：捷普集团包括属于同一控制下的绿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绿点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捷普电子（广州）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各年度前五大客户较为稳定，其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客户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主要股东	合作年限
歌尔股份	2001年6月25日设立，2008年5月22日在深交所中小板挂牌上市	152,699.43 万元	电声器件业务主要产品为微型麦克风、微型扬声器、扬声器模组、天线模组、有线耳机、蓝牙耳机、MEMS 传感器及其他电子元器件等，电子配件业务主要为智能音响产品、智能电视配件产品、智能家用电子游戏机配件产品、智能可穿戴电子产品、工业自动化产品	潍坊歌尔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25.55%，姜滨持有 17.60%，姜龙持有 3.29%	2012 年 3 月
台湾鸿海	1974年2月20日设立，1991年6月18日在台湾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1,800 亿元 台币	全球 3C 代工领域规模最大的国际集团，主营各式连接器产品线及零组件、精密金属加工零件与工程塑料组件、消费性电子产品生产制造	郭台铭先生持股 12.62%	2011 年 8 月
丰达电机	1949年6月20日设立	67.70 亿元 日元	主营通信产品零组件、汽车影响零组件、声学产品零组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Japan Trustee Services Bank 持股 6.3%，Mizuho Bank 持股 3.8%	2009 年 5 月
捷普集团	1966 年设立，1993 年 4 月在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500,000 美元	全球知名的电子制造服务及解决方案提供商。主要产品包括汽车电子、可穿戴设备、数码电子、工业	BlackRock Inc.、The Vanguard Group、Boston Partners 分别持股 6.88%、6.87%、6.69%	2014 年 5 月
大东骏通（东莞）电子有限公司	1993 年 12 月 29 日设立	32,350 万 港币	生产、销售、维修各种组合音响、收录音机、电话机、电视机、电脑、照相机、摄录一体机、打印机、手机、耳机、影像器材产品、智能灯、电子产品、通讯产品及以上产品的周边产品、半成品和零部件，电池、充电器、电源转换器和供给器及充电式电源组件等	大东-骏通有限公司（韩资）持股 100%	2007 年 10 月
美律实业	1975 年 12 月 24 日设立，2000 年在台湾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18.50 亿台 币	主营电声产品零组件，包括小型扬声器及受话器及各类影音视听、娱乐、消费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廖禄立持股 3.28%、魏文杰持股 4.90%	2007 年 9 月
正崧精密	1986年7月14日设立	55 亿元台 币	研发、制造与销售连接器及连接线产品、电源管理及能源模组、无线通讯及光学产品等	鑫鸿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9.07%、崑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37%、郭台强持股 1.17%	2013 年 12 月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与上述客户没有任何关联关系，也未在其中占有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占当年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4.59%、84.94%和 81.66%，客户集中度较高，其主要原因如下：

(1) 下游终端产品市场品牌集中度较高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耳机用微细通讯线材、数码免提耳机半成品以及数据传输线材、连接器、智能手环半成品等产品。这些产品均适用于各类智能终端产品，是实现声音、数据、信号传输及感应功能的重要零组件。智能终端产品市场主要包括智能手机、平板电脑、智能可穿戴产品等市场，经过多年的市场竞争及产品更新换代，目前形成了品牌集中度很高的市场格局。根据市场调研机构 TrendForce 的数据，2014 年-2016 年全球出货量前十大的智能手机品牌如下：

2014 年-2016 年全球出货量前十大智能手机品牌						
排名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公司名称	市场占有率	公司名称	市场占有率	公司名称	市场占有率
1	三星	27.80%	三星	24.80%	三星	22.20%
2	苹果	16.40%	苹果	17.50%	苹果	15.30%
3	联想	7.90%	华为	8.40%	华为	9.60%
4	华为	6.20%	小米	5.60%	OPPO	7.20%
5	LG	5.40%	联想	5.40%	VIVO	6.00%
6	小米	5.20%	LG	5.30%	LG	5.50%
7	酷派	4.20%	TCL	4.00%	小米	3.70%
8	索尼爱立信	3.90%	OPPO	3.80%	联想	3.70%
9	TCL	3.30%	VIVO	3.30%	TCL	3.70%
10	中兴	3.10%	中兴	3.10%	中兴	3.50%
合计		83.40%		81.20%		80.40%
总出货量 (百万部)	1,172.30		1,292.70		1,470.10	

数据来源：市场研究机构 TrendForce

根据上表所示，2014 年-2016 年全球智能手机前十大品牌市场占有率分别为 83.40%、81.20%和 80.40%，其中前五大智能手机品牌市场占有率分别为 63.70%、61.70%和 60.30%，一直处于较高的状态。

(2) 下游客户普遍采用“集中采购”的策略

以智能手机为例，一般智能终端产品涉及各类零组件达到 300-400 种，由于

生产制造工序繁多、工艺复杂，终端品牌厂商普遍将制造进行交由大型 EMS 厂商负责。一般情况下，一种原材料由 2-3 家核心供应商负责供应，这样一方面便于品牌厂商及 EMS 厂商的供应链管理部门对供应商交货进行严格管控以保证产品质量；另一方面有利于供应商提升生产规模，形成规模优势，降低单位生产成本并提升产品良率。

（3）全球 EMS 厂商集中度较高

EMS 厂商主要从事专业电子代工服务，相对于传统的 OEM 或 ODM 服务仅提供产品设计与代工生产，EMS 厂商还为下游品牌客户提供产品研发设计与货物管理的服务，例如库存管理、后勤运输，甚至提供产品维修服务。随着市场发展，品牌客户愈发倾向于将所有整机产品的最后组装交由两到三家大型 EMS 厂商进行负责。这种趋势也导致了 EMS 厂商的集中度越来越高，其中台湾鸿海是全球销售规模最大的 EMS 厂商，年销售额超过 1,300 亿美元。而在发行人专注的声学产品领域，国内厂商歌尔股份、瑞声科技以及日本丰达电机、台湾美律实业等也是销售规模较大的专业 EMS 厂商。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中境外销售占比较高，公司境外销售前五大客户如下表所示：

年份	序号	境外客户	销售收入 (万元)	占境外销售 总额比例	境外销售模式	销售主要 产品
2016 年	1	台湾鸿海	15,091.51	40.75%	进料加工模式 为主	数据传输 线
	2	丰达电机	9,341.87	25.22%	进料加工模式 为主	耳机用通 讯线材
	3	歌尔股份	7,553.59	20.40%	一般贸易出口 模式	耳机半成 品
	4	大东骏通（东 莞）电子有限 公司	1,439.33	3.89%	一般贸易出口 模式为主	耳机半成 品
	5	伟易达电讯有 限公司	1,196.73	3.23%	一般贸易出口 模式为主	耳机半成 品
	合计		34,623.04	93.49%		
2015 年	1	台湾鸿海	16,727.50	51.49%	进料加工模式 为主	数据传输 线
	2	丰达电机	8,949.63	27.55%	进料加工模式 为主	耳机用通 讯线材
	3	大东骏通（东	3,050.70	9.39%	一般贸易出口	耳机半成

年份	序号	境外客户	销售收入 (万元)	占境外销售 总额比例	境外销售模式	销售主要 产品
2014 年		莞) 电子有限 公司			模式为主	品
	4	智讯科技澳门 离岸商业服务 有限公司	1,175.61	3.62%	一般贸易出口 模式为主	耳机半成 品
	5	BUJEON ELECTRONIC S CO.,LTD ¹	699.28	2.15%	一般贸易出口 模式为主	耳机半成 品
		合计	30,602.72	94.20%		
	1	台湾鸿海	10,197.22	38.36%	进料加工模式 为主	数据传输 线
	2	丰达电机	8,859.93	33.33%	进料加工模式 为主	耳机用通 讯线材
	3	大东骏通（东 莞) 电子有限 公司	3,428.99	12.90%	一般贸易出口 模式为主	耳机半成 品
	4	BUJEON ELECTRONIC S CO.,LTD	1,625.17	6.11%	一般贸易出口 为主	耳机半成 品
	5	智讯科技澳门 离岸商业服务 有限公司	1,234.77	4.65%	进料加工模式 为主	耳机半成 品
		合计	25,346.08	95.35%		

注1: BUJEON ELECTRONICS CO.,LTD包括属于同一控制下的Bujeon Vietnam 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富电电子（惠州）有限公司等。

报告期内，除前文披露主要客户情况外，公司主要境外销售客户的简要情况介绍如下：

客户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主要股东
伟易达（东莞）电 讯有限公司	1993 年设立	4,920 万 港币	生产销售无线通讯装置、照明器具、 音响设备、办公设备等	伟易达电讯有限公 司持股 100%（港 资）
BUJEON ELECTRONICS CO.,LTD	1988 年设立	韩国私人 企业，未 披露	声学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包括 微型扬声器、受话器、模组等	未披露
智讯科技澳门离 岸商业服务有限 公司（母公司为佛 山市南海智讯科 技有限公司）	2006 年设立	50 万元人 民币	生产加工电子元器件、电子产品等	佛山市南海昶音电 子有限公司持股 100%

4、报告期内公司来料加工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除直接销售产品给客户外，也为部分客户提供来料加工服务。公司来料加工业务模式主要是客户歌尔股份向公司发出原材料，公司将其加工成为耳机半成品再销售给歌尔股份，该款产品专供苹果公司。各期来料加工实现的收入及占总营业收入的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客户名称	来料加工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16 年	歌尔股份	3,235.49	5.34%
2015 年	歌尔股份	15,963.32	20.74%
2014 年	歌尔股份	10,695.54	17.25%
	永泰电子（东莞）有限公司	183.68	0.30%

报告期内，公司来料加工业务收入分别为 10,879.22 万元、15,963.32 万元和 3,235.49 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7.55%、20.74%和 5.34%。公司来料加工业务主要是报告期内为客户歌尔股份提供耳机半成品加工服务，该类业务从 2013 年下半年开始进行并逐步扩大规模。2014 年-2015 年，由于下游终端品牌客户的产品销售情况较好，终端品牌客户对于耳机产品需求量增加，同时公司在声学产品领域中专业的生产制造经验和成本控制优势也得了客户的认可，歌尔股份将更多的耳机半成品外发给公司进行生产，公司来料加工业务收入迅速提升。2016 年 4 月以来，公司与歌尔股份的主要业务模式由为其提供来料加工服务改为向其直接供应耳机半成品，因此 2016 年来料加工收入同比出现下降。

报告期内，除前文披露的歌尔股份基本情况外，公司来料加工模式下的主要客户基本情况为：

客户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主要股东	合作年限
永泰电子（东莞）有限公司	2002 年 7 月 30 日	7,650 万港元	生产销售新型电子元器件（包括片式元器件、电力电子元器件、光电子器件、新型机电元件：HDMI、DVI Cable、Micro USB、MHL 各系列带线连接器）	积中胜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00%，台湾企业	2013 年 5 月

（四）主要原材料和能源情况

1、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供应情况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有无氧铜材、芳纶丝、胶料、前处理数据线、插

针、通讯线材、线路板连接器组件和电极。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情况如下表所示：

产品类别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无氧铜材	采购金额（万元）	416.54	1,486.66	1,074.50
	采购金额占主营业务成本比	1.03%	2.98%	2.63%
	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比例	1.58%	4.88%	4.82%
	采购量（万公斤）	12.31	40.35	25.17
	平均单价（元/公斤）	33.85	36.84	42.69
芳纶丝	采购金额（万元）	3,713.90	5,596.99	5,109.89
	采购金额占主营业务成本比	9.22%	11.21%	12.52%
	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比例	14.09%	18.38%	22.91%
	采购量（万公斤）	7.33	6.83	5.71
	平均单价（元/公斤）	506.43	819.43	895.48
胶料	采购金额（万元）	3,278.39	3,736.36	3,486.76
	采购金额占主营业务成本比	8.14%	7.48%	8.55%
	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比例	12.44%	12.27%	15.63%
	采购量（万公斤）	72.11	85.69	85.99
	平均单价（元/公斤）	45.46	43.60	40.55
前处理数据线	采购金额（万元）	3,973.68	3,285.64	-
	采购金额占	9.86%	6.58%	-

	主营业务成本比			
	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比例	15.08%	10.79%	-
	采购量（万条）	927.55	753.30	-
	平均单价（元/条）	4.28	4.36	-
	采购金额（万元）	489.70	444.36	658.74
	采购金额占主营业务成本比	1.22%	0.89%	1.61%
插针	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比例	1.86%	1.46%	2.95%
	采购量（万个）	2,557.92	2,539.89	3,469.41
	平均单价（元/个）	0.19	0.18	0.19
	采购金额（万元）	6,511.00	7,227.08	5,281.62
	采购金额占主营业务成本比	16.16%	14.47%	12.95%
线路板连接器组件	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比例	24.71%	23.74%	23.68%
	采购量（万只）	944.29	1,093.15	608.61
	平均单价（元/只）	6.90	6.61	8.68
	采购金额（万元）	-	2,312.01	183.37
	采购金额占主营业务成本比	-	4.63%	0.45%
电极	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比例	-	7.59%	0.82%
	采购量（万只）	-	357.68	31.82

平均单价 (元/只)	-	6.46	5.76

2012 年以来，铜材的市场价格大体处于下降趋势中，公司各年采购铜材的平均价格逐步下降。公司 2013 年无氧铜材采购量较大导致期末库存铜材较多，因此 2014 年公司相应减少了无氧铜材采购。2016 年，公司采购无氧铜材数量下降较多，主要是由于 2016 年公司耳机线材产量有所下降，且 2015 年末无氧铜材库存较多。另外，公司 2016 年新增了部分经过加工的漆包铜线采购量，无氧铜材采购量相应有所下降。

2015 年芳纶丝采购单价较 2014 年有下降是由于公司采购量较大的几种型号芳纶丝采购价格下降。2016 年，公司采购芳纶丝单价较之前年份下降较大，原因是公司主要芳纶丝供应商从 TOYOBO 变更为日本可乐丽公司，采购产品型号也发生变化，单价较之前采购型号下降约 38.20%。

2014 年-2016 年，公司胶料平均采购单价处于上升趋势中，出现波动的原因主要是根据不同产品的质量需求，公司采购的高品质环保胶料比重上升，导致单价提升。另外，公司主要胶料采购为进口，由于 2015 年以来人民币整体处于贬值状态，采购单价相应受到影响。

2014 年至 2016 年，公司插针平均采购单价基本保持稳定。2014 年以来，公司主要通过自主选择供应商采购插针，该类型产品市场供应充足，单价相对较低。

2013 年末，公司开始为台湾鸿海生产数据线，向台湾鸿海采购生产特定型号数据线所需的线路板连接器组件、前处理数据线等，2014 年-2015 年线路板连接器组件采购单价下降的原因主要是采购量大幅提升，线路板连接器组件 2016 年采购单价上升主要系人民币贬值因素影响。而前处理数据线单价在报告期内较为稳定。

2015 年公司采购电极的单价高于 2014 年，其原因是 2014 年公司采购部分单体电极，单价相对较低，2015 年以来公司采购的绝大多数为连体电极，单价较高。2016 年，公司未再继续生产该款智能手环半成品，因此未再继续采购电极产品。

公司各类主要原材料占各年度主营业务成本比例及采购金额比例的波动主要由该类原材料所对应的产品在当年的销售情况影响所致。另外，公司不同种类

产品中主要成本中的直接材料占比不同,数据线、智能手环半成品成本中直接材料占比最高,耳机用通讯线材其次,耳机半成品最低,因此随着数据线产品销售金额占比不断提升,数据线相关的原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及采购金额比例上升较快。

2、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耗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耗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产品类别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无氧铜材	耗用金额 (万元)	815.01	1,072.27	1,508.48
	耗用数量 (万公斤)	22.69	27.42	33.73
	耗用金额占 生产成本比 重	1.97%	2.14%	3.76%
芳纶丝	耗用金额 (万元)	3,122.76	5,236.21	5,049.36
	耗用数量 (万公斤)	6.22	6.41	5.59
	耗用金额占 生产成本比 重	7.54%	10.40%	12.58%
胶料	耗用金额 (万元)	3,463.94	3,406.87	3,247.48
	耗用数量 (万公斤)	72.60	77.47	79.95
	耗用金额占 生产成本比 重	8.37%	6.76%	8.09%
前处理 数据线	耗用金额 (万元)	4,133.47	3,086.70	-
	耗用数量 (万条)	960.53	705.8	-
	耗用金额占 生产成本比 重	9.99%	6.13%	-
插针	耗用金额 (万元)	462.88	450.81	667.31
	耗用数量 (万个)	2,345.93	2,581.60	3,495.70

	耗用金额占 生产成本比 重	1.12%	0.90%	1.66%
	耗用金额 (万元)	6,615.52	6,956.74	5,179.72
线路板连接器 组件	耗用数量 (万个)	955.00	1,053.36	593.01
	耗用金额占 生产成本比 重	15.98%	13.81%	12.90%
	耗用金额 (万元)	-	2,276.09	171.91
电极	耗用数量 (万个)	-	352.25	29.36
	耗用金额占 生产成本比 重	-	4.52%	0.43%

公司各类主要原材料耗用金额占生产成本比重的波动主要由该类原材料所对应的产品在当年的销售情况影响所致。从上表数据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的耗用金额及数量与公司当年采购该类原材料的金额及数量基本匹配。公司对于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和库存管理较为完善，未出现大量呆滞原材料或者未耗用原材料的情况。

3、报告期内主要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能源主要为电力和水。其中电力供应商为东莞、通城两地供电公司，水供应商为东莞、通城自来水有限公司，供应充足且价格稳定，可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能源采购情况具体如下：

能源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水电费（万元）	792.68	954.68	908.84
水电费合计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	1.97%	1.91%	2.23%

4、报告期内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年度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序号	公司名称	采购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采购主要产品
2016年度	1	台湾鸿海	11,629.95	44.13%	线路板连接器组件、前处理数据线
	2	可乐丽	2,960.24	11.23%	芳纶丝
	3	特诺尔爱佩斯亚太有限公司	2,243.96	8.51%	TPE 胶料
	4	歌尔股份	1,194.63	4.53%	塑胶件
	5	东莞市通宁实业有限公司	693.04	2.63%	漆包线、漆包绞线
合计			18,721.82	71.04%	
2015年度	1	台湾鸿海	12,668.51	41.61%	线路板连接器组件
	2	TOYOBO SPECIALTIES TRADING CO.,LTD	5,172.54	16.99%	芳纶丝
	3	特诺尔爱佩斯亚太有限公司	2,744.19	9.01%	TPE 胶料
	4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12.01	7.59%	电极
	5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1,486.66	4.88%	无氧铜杆
合计			24,383.92	80.08%	
2014年度	1	台湾鸿海	8,128.38	36.44%	线路板连接器组件
	2	TOYOBO SPECIALTIES TRADING CO.,LTD	4,476.84	20.07%	芳纶丝
	3	特诺尔爱佩斯亚太有限公司	2,162.08	9.69%	TPE 胶料
	4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993.00	4.45%	无氧铜杆
	5	东莞常平美成电子有限公司	375.67	1.68%	塑胶件
合计			16,135.97	72.34%	

报告期内，2014年、2015年和2016年，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的合计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比重分别为72.34%、80.08%和71.04%。发行人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采购总额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在上述供应商中拥有权益的情形。

报告期内，除前文披露的厂商基本情况外，公司各年度前五大供应商的基

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供应商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主要股东	合作年限
可乐丽 (KURARAY CO.,LTD)	1926 年 6 月 24 日	890 亿日元	树脂、化学品、纤维制品等	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为 The Master Trust Bank of Japan Trust Account，持有 7.20%	2016 年 3 月
TOYOBO SPECIALTIES TRADING CO.,LTD	2008 年 4 月 1 日设立	25 亿日元	主要经营各类纤维材料、塑胶材料、生化材料的生产、贸易、销售	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东洋纺株式会社之子（TOYOBO CO., LTD）公司	2011 年 7 月
特诺尔爱佩斯 亚太有限公司	2001 年设立	未披露	主要经营各类 PVC、TPE 及其他胶料产品	非公众公司未披露，全球知名塑胶材料厂商	2012 年 2 月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 11 月 29 日设立	6,600 万元	主要为消费电子产品及可穿戴产品提供高精度、高强度的金属注射成形产品零配件	王明喜、黄逸超合计持有 43.84%	2014 年 9 月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1997 年 1 月 24 日	34.63 亿元	铜的采选、冶炼和加工，贵金属和稀散金属的提取与加工，硫化工等	江西铜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40.53%	2006 年 11 月
东莞常平美成电子有限公司	2011 年 6 月 24 日	950 万港币	生产和销售耳机及其零配件、塑胶制品、音箱制品、电子产品、包装纸品	美成（香港）有限公司持有 100%	2011 年 6 月
伸铭精密电子（苏州）有限公司	2000 年 12 月 6 日	406 万美元	生产销售接插件、开关等仪表元器件和材料，精密冲模、腔模、模具标准件	新世界企业有限公司 100%（台资）	2011 年 11 月
东莞市通宁实业有限公司	2010 年 11 月 10 日	100 万元	产销：裸铜线、漆包线、五金制品	东莞市通宝电线电缆有限公司持股 50%，叶晓杰持股 40%	2012 年 10 月

发行人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包括无氧铜材、芳纶丝、胶料、聚氨酯漆料、插针、通讯线材、线路板连接器组件和电极。从上述原材料所涉及的宏观市场情况来看，原材料市场供应较为充裕，市场竞争较为充分，除个别特殊型号产品外，一般不存在供应紧缺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对各期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公司采购合计比重分别为72.34%、80.08%和71.04%，整体处于上升趋势中，2016年有所下降。发行人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主要原因如下：

（1）公司声学产品属于非标准化产品，公司可以为下游知名品牌厂商客户提供多种款式不同、功能不同的产品，而下游客户对于产品的部分特性如弹性、外观、拉伸、耐腐蚀等有着个性化的要求，因此对主要原材料的品质、功能要求较高，部分原材料只有少数厂商有能力进行大规模生产，客户独特的产品需求压缩了发行人选择供应商的范围，再加之部分知名品牌客户出于对产品质量和成本的考虑，要求发行人在一到两家供应商之间进行集中采购，导致报告期内公司供应商集中度较高。例如公司 2014 年至 2016 年主要从 TOYOBO SPECIALTIES TRADING CO.,LTD 和可乐丽采购芳纶丝，主要系下游品牌客户苹果公司指定该供应商特定型号芳纶丝为其专用物料。

（2）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线不断丰富，除公司优势的声学产品外，公司数据线及其他产品类产品的收入及收入占比也上升较快，该类产品主要包括数据传输线产品和智能手环半成品。数据传输线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线路板连接器组件，即 Lightning 数据线连接器，该型号组件为苹果公司产品专用，报告期内采购单价较高，且采购量上升较快，因此该型号组件采购金额上升很快，从 2013 年的 427.18 万元增加到 2016 年的 6,511.00 万元。智能手环半成品的主要原材料为电极，2015 年单价 6.46 元，2014 年采购量为 31.82 万只，2015 年上升到 357.68 万只，采购量上升迅速，而 2014 年-2015 年公司电极产品的供应商仅有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

5、报告期内公司委外加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委外加工的前五大供应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年度	序号	公司名称	委外加工费	占当期委外加工费的比例
2016 年	1	岳阳县兴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23.47	13.14%
	2	临湘市创意电子有限公司	436.42	10.96%
	3	宁陵县立盛电子厂	253.24	6.36%
	4	东莞市誉通电子有限公司	230.77	5.79%
	5	东莞市仁轩电子有限公司	230.15	5.78%
		合计	1,674.04	42.03%
2015 年度	1	岳阳华兴电子厂	845.14	14.89%
	2	岳阳宇通通讯线材有限公司	619.56	10.92%
	3	华容县中松电子厂	494.56	8.72%

	4	宁陵县立盛电子厂	447.21	7.88%
	5	东莞市蓝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21.80	5.67%
	合计		2,728.28	48.08%
2014 年度	1	岳阳宇通通讯线材有限公司	315.12	8.86%
	2	岳阳华兴电子厂	307.18	8.64%
	3	临湘市创佳电子厂	256.56	7.22%
	4	宁陵县立盛电子厂	239.35	6.73%
	5	东莞市仁轩电子有限公司	181.82	5.11%
	合计		1,300.03	36.56%

报告期各期委外加工前五大供应商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 万元

供应商名称	成立时间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主要股东	与发行人合作年限
岳阳县兴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 7 月	电子产品及电脑耗材研发、加工、销售	100.00	彭泽标	2015 年 12 月至今
临湘市创意电子有限公司	2000 年 9 月	电子产品加工、销售; 计算机销售、计算机应用维护; 摄影; 广告制作设计; 信息咨询服务(不包括金融、证券、期货信息服务)	30.00	赵健、赵琼、赵蛮	2015 年 10 月至今
宁陵县立盛电子厂	2011 年 7 月	耳机线来料加工、销售	-	解家林	2011 年 8 月至今
岳阳华宇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2015 年 11 月	通讯器材、电子产品(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和无线电管制器材)、电脑及手机配件的研发、加工及销售	580.00	钟林峰、袁芳、何晓白	2015 年 12 月至今
东莞市誉通电子有限公司	2014 年 2 月	产销: 电子产品、电线、耳机线	3.00	叶祥伟、周华丽	2014 年 3 月至今
岳阳华兴电子厂	2013 年 11 月	电子原件、五金、线材来料加工、销售	-	罗珊红、黄已有、黄三查	2014 年 1 月-2015 年 11 月份
岳阳宇通通讯线材有限公司	2014 年 3 月	通讯器材、电子产品(不含无线电管制器材和地面卫星接收设施)、五金制品的研发、加工及销售	50.00	李建军、陈克荣、李进香	2014 年 3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份
华容县中松电子厂	2013 年 10 月	耳机线、连接线、HDMI 高清电视线等各种线材及电子元器件生产(不含国家专控产品)	-	白尊发	2013 年 10 月至 2016 年 4 月
东莞市蓝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 5 月	研发、产销、加工: 电子产品、电线、耳机、电声器材、塑胶材料、塑胶制品	50.00	谢辉、赵毅	2014 年 5 月至今
临湘市创佳电子厂	2014 年 11 月	电子产品(半成品)加工销售、信息咨询服务	-	赵蛮	2012 年 6 月-2014 年 11 月
东莞市仁轩电子有限公司	2013 年 12 月	产销、加工: 电子产品、线材、通讯设备及配件;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50.00	邓军、陶智松	2014 年 1 月至今

注 1: 注册资本为“-”的原因系该委托加工商为个体工商户, 而非法人企业

2014年-2016年，公司各期发生的委外加工费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度	2014年度
委外加工费	3,982.65	5,674.53	3,555.84
生产成本	41,391.28	50,366.48	40,146.82
占生产成本比例	9.62%	11.27%	8.86%

报告期内，公司一般根据生产需要进行委外加工，对于工艺简单、技术要求不高的产品选择整条耳机半成品或大部分工序外发加工；对于工艺复杂，技术要求较高的产品选择个别相对简单、耗费人工较多的工序进行外发，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时间	外发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数量 (万条/万公斤)	单价 (元/条)
2016年	产品外发-耳机半成品外发 ¹	1,363.71	2,164.62	0.63
	产品外发-数据线外发 ²	133.70	202.58	0.66
	工序外发-苹果耳机半成品 ³	1,332.04	-	-
	工序外发-其他品牌耳机半成品 ⁴	459.44	-	-
	工序外发-绞线 ⁵	693.75	-	-
	小计	3,982.65		
2015年	产品外发-耳机半成品外发	1,745.00	2,908.33	0.60
	工序外发-苹果耳机半成品	3,058.76	-	-
	工序外发-其他品牌耳机半成品	275.40	-	-
	工序外发-绞线	595.37	-	-
	小计	5,674.53		
2014年	产品外发-耳机半成品外发	1,655.54	3,010.07	0.55
	工序外发-苹果耳机半成品	1,273.40	-	-
	工序外发-其他品牌耳机半成品	121.12	-	-
	工序外发-绞线	505.78	-	-
	小计	3,555.84		

注 1：耳机半成品外发指公司将少部分耳机半成品全部工序进行委外生产；

注 2：数据线外发指公司将少量非苹果数据线全部工序进行委外生产；

注 3：工序外发-苹果耳机半成品是指公司将部分苹果耳机半成品的焊接、穿空管、沾锡等工序进行委外生产；

注 4：工序外发-其他品牌耳机半成品指公司将部分销售量较小的耳机半成品进行工序外发，其中包括了剥外被、焊接、成型、PCB 加工等等，涉及工序较多，且各品号产品之间差异较大；

注 5：工序外发-绞线指公司将部分绞线工序进行工序外发。

公司产品属于非标准化产品，具有定制化、个性化等特点，不同型号的产品涉及的加工工艺和工序差异较大，直接比较各道生产工序的成本难以体现其真实情况。因此，公司只有选取同一型号产品的相同工序进行自产成本与委外加工生产成本的比较才能直接体现出二者的差异。报告期内，公司符合上述条件的产品为歌尔股份提供的苹果 iPhone 耳机半成品来料加工服务。该款产品公司主要自行生产，但由于产能及人员限制，公司也将部分简易工序如穿空管、焊接、沾锡进行委外加工，这几道工序委外加工与发行人自行生产的成本对比分析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单位：元										
	委外加工				自制				合计 ②	差额 ①-②
	数量 (万条)	金额 (万元)	委外单价	锡丝锡条 耗用	委外加工费①	人工单价	制费单 价			
2014 年										
iPhone6 耳 机 半 成 品 焊 接	1,372.78	652.48	0.4753	0.2106	0.2647	0.2271	0.0592	0.2863	-0.0216	
iPhone6 耳 机 半 成 品 穿 空 管	6,278.81	543.53	0.0866	-	0.0866	0.0875	0.0214	0.1089	-0.0223	
iPhone6 耳 机 半 成 品 沾 锡	327.31	57.75	0.1764	0.008	0.1684	0.1420	0.0357	0.1778	-0.0094	
2015 年										
iPhone6 耳 机 半 成 品 焊 接	5,360.68	1,889.82	0.3525	0.0998	0.2527	0.2162	0.0541	0.2703	-0.0176	
iPhone6 耳 机 半 成 品 穿 空 管	5,989.38	500.45	0.0836	-	0.0836	0.0833	0.0209	0.1042	-0.0206	
iPhone6 耳 机 半 成 品 沾 锡	3,821.39	622.93	0.163	0.008	0.155	0.1298	0.0325	0.1623	-0.0073	
2016 年										

iPhone6									
耳机半成品焊接	662.33	217.68	0.3286	0.0998	0.2288	0.1843	0.0590	0.2433	-0.0145
iPhone6									
耳机半成品穿空管	608.59	49.59	0.0815	-	0.0815	0.0833	0.0267	0.1100	-0.0285
iPhone6									
耳机半成品沾锡	179.35	26.57	0.1481	0.0080	0.1401	0.1054	0.0392	0.1446	-0.0045
iPhone7									
耳机半成品焊接	3,491.07	846.33	0.2424	0.0998	0.1426	0.1287	0.0349	0.1636	-0.0210
iPhone7									
耳机半成品穿空管	2,381.52	191.87	0.0806	-	0.0806	0.0833	0.0251	0.1084	-0.0278

由上表中“差额”一项的结果可以看出，2014年至2016年，公司各道工序委外加工费单价均低于公司自产成本。公司委外加工规模扩大使得公司节约了部分人力成本，将更多的生产人员投入到核心生产工艺环节中，便于公司提升生产效率。

6、报告期内公司指定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部分原材料供应商为下游终端品牌客户或者下游EMS厂商指定，该种指定采购关系一般未有书面文件予以确认，而是在终端品牌客户或者大型EMS厂商客户的要求下采供双方遵照执行，各期指定金额采购具体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指定采购金额	20,009.30	24,186.35	16,083.78
采购总额	26,354.45	30,449.02	22,306.28
占采购额比例	75.92%	79.43%	72.10%

2014年-2016年，公司指定采购金额占比较高，主要原因是2014年以来公司为国际知名品牌客户生产耳机线材、耳机半成品和数据线产品等，2013年底

新增数据线产品，2014 年底新增智能手环半成品。下游知名品牌客户对这些产品的核心原材料供应商均做出了指定采购的要求。2016 年，由于公司苹果 iPhone 系列耳机线材及耳机半成品销售收入规模有所下滑，公司指定采购金额和占比也相应有所下降。

由于公司部分国际知名消费电子品牌厂商对于其产品质量要求极高，对原材料的要求也十分严格，因此对于专用于其品牌的通讯线材产品和耳机半成品的部分核心原材料指定了供应商。一般情况下，采供双方对于该类指定采购关系并未有书面文件予以确认，而是在终端品牌客户或者大型 EMS 厂商客户的要求下双方遵照执行。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指定采购的终端客户、对应的主要供应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年份	品牌客户	对应供应商	产品类型	对应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对应采购物料
2016年	苹果	台湾鸿海	数据线	11,629.95	44.13%	线路板连接器组件等
		可乐丽		2,960.24	11.23%	芳纶丝
		特诺尔爱佩斯亚太有限公司		2,243.96	8.51%	TPE 胶料
		歌尔股份		1,194.63	4.53%	塑胶件
		正崴精密	声学产品	373.02	1.42%	塑胶件
		TOYOBO SPECIALTIES TRADING CO.,LTD		258.43	0.98%	芳纶丝
		深圳市志金电子有限公司		237.83	0.90%	PCB 板
		合计			18,898.06	71.71%
2015年	苹果	台湾鸿海	数据线	12,668.51	41.61%	线路板连接器组件等
		TOYOBO SPECIALTIES TRADING CO.,LTD	声学产品	5,172.54	16.99%	芳纶丝
		特诺尔爱佩斯亚太有限公司		2,744.19	9.01%	TPE 胶料
	索尼	东莞常平美成电子有限公司	声学产品	166.33	0.55%	塑胶件

	东莞晖美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167.73	0.55%	塑胶件
Jawbone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能手环半成品	2,312.01	7.59%	电极
	合计		23,231.31	76.30%	
2014年	台湾鸿海	数据线	8,089.93	36.27%	线路板连接器组件等
		声学产品	38.45	0.17%	通讯线材
	苹果	TOYOBO SPECIALTIES TRADING CO.,LTD	4,476.84	20.07%	芳纶丝
		声学产品			
	特诺尔爱佩斯亚太有限公司		2,162.08	9.69%	TPE 胶料
	索尼	东莞常平美成电子有限公司	375.67	1.68%	塑胶件
	Jawbone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3.37	0.82%	电极
	合计		15,326.34	68.71%	

除前文披露的供应商基本情况外，客户指定供应商基本情况的如下表所示：

供应商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主要股东	合作年限
东莞晖美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2010 年 10 月	5,000 万港币	生产和销售塑胶件外壳、塑胶电子、模具	晖美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00%	2014 年 11 月
深圳市志金电子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100 万元	电子产品的开发、PCB 板钻孔，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康孝恒持股 80%，唐波及肖柏生分别持股 10%	2016 年 4 月

（五）公司与台湾鸿海交易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向台湾鸿海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台湾鸿海采购的主要原材料情况如下：

产品	时间	采购数量（万条）	单价（元/条）	采购金额（万元）	占向台湾鸿海采购金额的比例
前处理数据线 ¹	2016 年	927.55	4.28	3,973.68	34.17%
	2015 年	753.30	4.36	3,285.64	25.94%
	2014 年	-	-	-	-

产品	时间	采购数量 (万条)	单价 (元/条)	采购金额 (万元)	占向台湾鸿海采购金额的比例
线路板连接器组件	2016 年	944.29	6.90	6,511.00	55.98%
	2015 年	1,093.15	6.61	7,227.08	57.05%
	2014 年	608.61	8.68	5,281.62	64.98%
无插头数据线	2016 年	-	-	-	-
	2015 年	335.28	2.70	906.44	7.16%
	2014 年	583.08	2.51	1,462.08	17.99%
耳机线材 ²	2014 年	36.58	0.94	34.25	0.42%

注 1：公司向台湾鸿海采购前处理数据线、线路板连接器组件、无插头数据线生产成为数据线之后再销售给台湾鸿海。

注 2：发行人将向台湾鸿海采购的耳机线材加工成耳机半成品之后销售给台湾鸿海。2014 年-2016 年公司向台湾鸿海销售的耳机线材适用于台湾鸿海自主品牌产品，2014 年向其采购的耳机线材适用于苹果 iPhone4S 产品。

注 3：前处理数据线为生产苹果 Lightning 数据线专用原材料。

2、报告期内公司向台湾鸿海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期向台湾鸿海销售的主要产品情况如下：

产品	时间	销售数量 (万条)	单价 (元/条)	销售金额 (万元)	占向台湾鸿海销售金额的比例
数据线	2016 年	1,121.59	13.38	15,002.08	99.41%
	2015 年	1,070.63	15.10	16,167.65	96.53%
	2014 年	624.03	15.76	9,833.47	96.44%
耳机线材	2016 年	58.74	1.52	89.43	0.59%
	2015 年	593.04	0.92	548.37	3.28%
	2014 年	289.73	0.52	149.95	1.47%
耳机半成品	2014 年	30.00	6.98	209.54	2.05%

注 1：公司 2016 年向台湾鸿海销售的数据线除苹果 Lightning 数据线外，还有部分华为品牌数据线，其原材料为公司自主进行采购，客户未指定公司向台湾鸿海采购。

3、公司与台湾鸿海交易结算模式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与台湾鸿海下属的英属开曼群岛商鸿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湾分公司、Fuhong Precision Component (Bac Giang) Limited 进行交易。现分别就发行人与上述公司的交易结算方式说明如下：

（1）公司向台湾鸿海采购的结算方式

公司向英属开曼群岛商鸿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湾分公司采购以电汇方式进行结算，执行月结 60 天的信用政策；向 Fuhong Precision Component (Bac Giang) Limited 采购以电汇方式进行结算，执行月结 60 天的信用政策。

（2）公司向台湾鸿海销售的结算方式

公司向英属开曼群岛商鸿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湾分公司销售以电汇方式进行结算，执行月结 60 天的信用政策；向 Fuhong Precision Component (Bac Giang) Limited 销售以电汇方式进行结算，执行月结 90 天的信用政策。

2014 年至 2016 年，台湾鸿海既是公司主要客户，亦是主要供应商。公司对台湾鸿海销售的产品，需向其采购部分原材料，按照实际收货数量及订单金额入账付款。产品加工完成后，向其销售产品时，再按照订单单价及对账数量确定收入并收款。公司对其应收账款与应付账款单独核算，不进行两者相抵。

4、公司与台湾鸿海交易模式形成原因

报告期内，台湾鸿海一直是公司前五大客户和供应商。这与公司所处消费电子行业部分国际顶级客户供应链的采购、销售模式有关。

在采购方面，一些国际顶级终端品牌客户对供应链的管理极为严格，会指定公司某型产品的核心原材料供应商；在销售方面，品牌客户会指定 EMS 厂商向公司下达订单，公司按照订单完成生产后，将产品发送至品牌客户指定 EMS 厂商或指定地点，品牌客户指定 EMS 厂商确认收货后根据合同约定的支付条件向公司支付货款。公司向台湾鸿海的采购和销售即为这种模式。作为终端品牌客户的苹果公司基于其产品保密性、专用性和供应及时性等严格供应链管理的需要，指定公司向大型 EMS 厂商台湾鸿海采购前处理数据线、Lightning 数据线连接器、专用通讯线材等原材料，公司将采购的原材料生产成为数据线、耳机半成品和线材产品后再销售给台湾鸿海，台湾鸿海完成整机产品的生产组装之后销售给苹果公司。

公司对于向台湾鸿海的采购和销售均严格执行了公司的采购、销售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分别进行会计确认、核算和收付款，符合公司的业务模式和实际经营需要。

（六）公司销售收入与苹果 iPhone 销售情况的关系

1、公司通过多家一级供应商向苹果供货

根据苹果公司官方网站显示，全球有超过 700 家公司为其直接产品供应商，覆盖了 iPhone、iPad、iMac 等产品的全部零组件和整机组装工序。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的耳机线材、耳机半成品、数据线等产品主要应用于苹果 iPhone、iPad

等智能终端产品。iPhone 耳机及数据线产品的一级供应商主要是台湾鸿海、歌尔股份、丰达电机三家 EMS 厂商，这三家 EMS 厂商为公司报告期内主要客户。

2、公司销售收入波动与苹果 iPhone 销售量的关系

2013 年-2016 年，公司销售收入与各年度 iPhone 智能手机销售数量的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年份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iPhone 销售数量（万部） ¹	21,539.50	23,152.90	19,266.20	15,349.30
波动率	-6.97%	20.17%	25.52%	-
公司销售收入（万元）	60,567.59	76,974.94	62,020.55	50,143.70
波动率	-21.32%	24.11%	23.69%	-

注 1：iPhone 销售数量根据苹果公司（APPL.NYSE）年报、季报数据等整理

由上表可以看出，公司销售收入的波动与苹果公司 iPhone 智能手机销售量的变化呈现明显正相关关系。2015 年，由于 iPhone 6 及 iPhone 6 Plus 的销售量保持良好态势，当年 iPhone 销售数量达到约 2.3 亿部，主要客户歌尔股份、丰达电机及台湾鸿海因此增加了对公司耳机线材、耳机半成品等产品的采购，公司 2015 年销售收入上升了 24.11%。2016 年，由于 iPhone 6S 及 iPhone 6S Plus 的销售量不及预期，当年 iPhone 销售数量下降到 2.15 亿部，主要客户歌尔股份、丰达电机及台湾鸿海相应较少了对公司耳机线材、耳机半成品等产品的采购，公司 2016 年销售收入下降了 21.32%。

综上，公司销售收入波动情况与苹果公司 iPhone 智能手机销量情况关联性较高。

（七）安全生产与环保情况

1、安全生产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重视安全生产工作，依据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政策法规，制定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以及相关配套安全生产准则。东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常平分局及通城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均出具了相关证明文件，确认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违反国家安全生产方面相关法律法规，未发生安全生产方面的责任事故，亦未受到与安全生产相关的行政处罚。

2、环保情况

公司从事的产品研发及生产活动不属于国家规定的重污染行业。公司重视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的工作，根据国家政策及相关环境保护标准，对可能影响环境的因素进行有效管理和控制，制定并实施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和相关细化的环保管理措施，使公司环境保护及污染防治达到了国家法规及管理体系要求的标准。

公司在生产经营中严格遵守国家、地方相关环保法律法规及内部规章制度，报告期内未有环保违法行为发生。2015 年 1 月，通城县环境保护局对公司、湖北瀛通、湖北瀛新环境保护情况出具《证明》，确认公司、湖北瀛通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今，湖北瀛新自成立以来至今，污染物排放达标，未有因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处罚的记录。2015 年 1 月，东莞市环境保护局常平分局出具《证明》，确认东莞瀛通、东莞开来自 2012 年 1 月至本证明出具之日能遵守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和纠纷，未受到该局行政处罚。

五、公司的技术与研发情况

（一）公司的核心技术情况

公司的主要技术全部来自于自主研发。公司在成立之初，就组建了技术研发部门，聘用了一批在通讯线材领域经验丰富的研发人员从事研发工作。自 2009 年开始，公司十分重视对自有知识产权的保护，目前已申请了多项专利。公司产品工艺环节较多，且客户要求十分多样化，多年的配套研发为公司技术工艺经验的积累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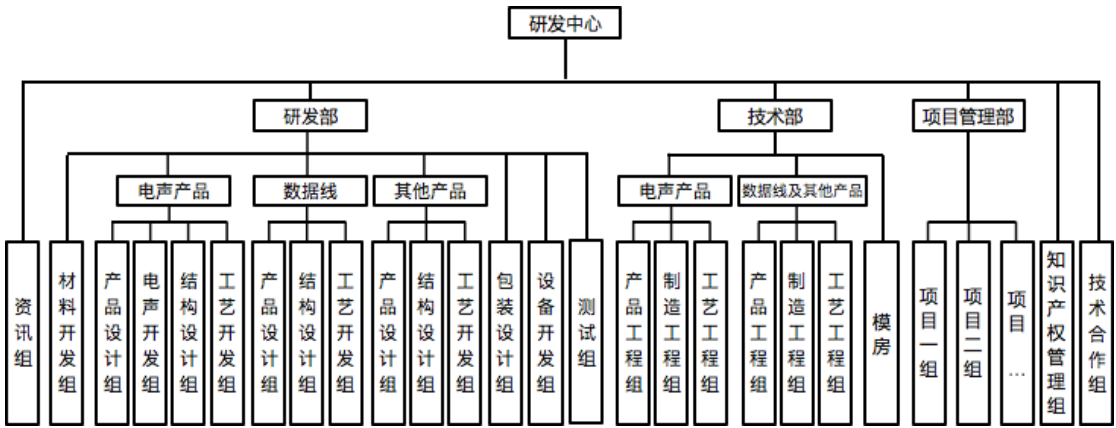
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特点
眼模涡轮式精密调整技术	自主研发	该项技术通过与蜗杆连接的驱动装置，调节押出内模和外模之间的相对位置，此种调整方式可提高了内外模间距的调整精度，避免了传统机头调节眼距精度不高、制程浪费较大的问题
线材同心度控制技术	自主研发	此技术基于自动偏芯仪的监测，采用特殊的模具组合有效解决了不规则导体在超薄押出过程中易出现偏芯、破皮等问题
眼模廊长深度测量技术	自主研发	该项技术涉及一种眼模廊长深度测量装置，探针高度调节器和尺寸显示仪设置于滑动件，探测装置与滑动件连接，包括探针和感应量表。该测量技术结构简单、成本低、操作步骤简化且测量的精度高

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特点
高精度自动扭线技术	自主研发	该项技术涉及一种用于头戴式耳机线的扭线机，其行程开关可以精确控制头戴式耳机线材所需扭线的长度，整个操作实现了自动化控制，具有扭线精度高和自动化程度高的特点
押出设备自动化技术	自主研发	该项技术通过对押出设备进行自动化改良，通过自动调整线材押出速度，达到调整线材线径的目的，增加了一系列的监测器，适时的收集到生产过程中胶料温度、压力、张力等一系列重要参数，并形成各类统计图表，全制程监控线材押出的每个环节，确保线材质量的一致性和稳定性
电声信号降噪技术	自主研发	该项技术涉及一种带有滤波功能的耳机，滤波器可以将干扰滤除到很低的水平，防止电子设备的干扰通过信号传输线材辐射出去，从而使得耳机的音频效果更好，满足 EMC 的测试要求
线材外皮附着力控制技术	自主研发	该项技术包括新式的过粉箱和导轮组，通过导轮组的设置，使线材经过导轮组后，有效地控制过粉量，从而达到控制铜制电缆的附着力的要求
隔离层缠绕技术	自主研发	该项技术通过将带绝缘层的导体、导体外的隔离层、隔离层外的尼龙丝一次性分层缠绕完成，使尼龙丝均匀的分布在导体外，达到更好的保护导体的目的，增强线材的耐弯折能力，延长线材的使用寿命
漆包线薄漆多涂技术	自主研发	该项技术的步骤包括：放线、清洗、退火、薄漆多涂（将底漆和面漆稀释到适当的粘度，再将底漆和面漆分槽通过多次超薄涂覆）、干燥、收线。此种漆包线生产工艺具有涂漆膜厚度均匀、加工效率高且耐击穿强度高、延展性强、绝缘性能好等优点
多股极细硬质导体束绞绞合技术	自主研发	该项技术包含硬质导体的退扭放线技术和极细线材的绞合技术，其通过双绞退扭和双绞绞合同步的技术，以达到在线材在绞合过程中消除扭转应力的目的，有效解决了硬质导体双绞时易断裂的问题，并大幅度提升产能，降低生产成本
绞线同步退扭技术	自主研发	该项技术涉及一种能够消除扭转应力的退扭绞线机，通过同一传动装置保持线材放线端的转速与线材绞合的转速完全同步，以消除线材在绞合过程中产生扭转应力，同时保护单股绞线在整个绞合过程中不会因发生结构的变化而损伤线材，确保了绞线质量，相对于行星绞合等工艺大幅度提升了产能，有效降低了生产成本
动圈式扬声器内焊技术	自主研发	该项技术改变了磁路与音膜音圈的装配方式，通过调整装配工序，将原有的外焊工艺变更为内焊工艺，提高了加工效率和产品可靠性，与同尺寸外焊扬声器相比性能更为优化

（二）技术与研发的组织体系

1、研发部门组织结构

公司研发体系及架构如下图所示：



资讯组：主要负责通过网络、市场调查、客户拜访、参加各类展会和论坛等多种途径收集与本行业相关的资讯，了解行业的发展动态和技术发展方向；

研发部：根据产品类别和工作性质分成 7 块。材料开发组，主要负责新材料的研发和零件开发；产品设计组，主要负责新产品的开发设计、产品标准的拟定以及产品实现；电声开发组，主要负责各类电声器件的开发设计、产品实现和音质调试；结构设计组，主要负责新产品所涉及的结构设计和模具的开发；包装设计组，主要负责新产品的包装设计；工艺开发组，主要负责新工艺和新产品所涉及工艺的开发；设备开发组，主要负责新产品所涉及的工装夹具和设备的开发设计；测试组，主要负责新产品所涉及的测试仪器的开发和新产品的测试。

技术部：根据产品类别和工作性质分成 3 块。产品工程组，主要负责新产品的导入、试产、现场问题解决；制造工程组，主要负责现场工装夹具和设备的管理、改良优化；工艺工程组，主要负责 BOM 的建立、标准工艺流程和标准工时的建立，现场效率的提升改善；模房，主要负责模具的验收、收发管理、储存及保养。

项目管理部：公司研发中心会根据不同研发项目的具体情况，结合不同性质客户或科研机构的产品开发专案，成立不同的项目组。项目组负责与客户的配套研发项目直接对接，执行各项项目研发工作。这种机构的设置便于公司研发部门集中优势力量对研发项目进行重点突破，增强了研发部门的灵活性，提升了研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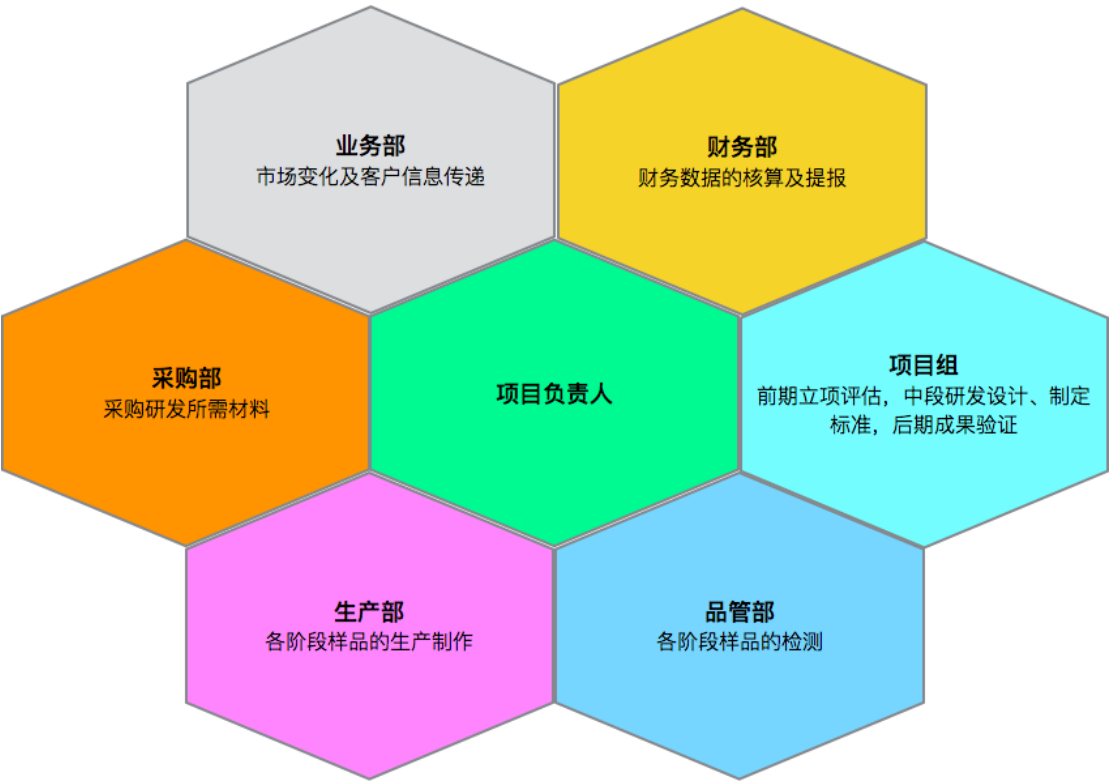
部门的工作效率，使公司更加紧密地配合客户的研发项目。

知识产权管理组：主要负责公司各类知识产权相关工作的管理，如专利、商标等。

科技合作组：主要负责产学研合作管理、技术外包管理、技术购买管理等方面的工作。

2、研发项目管理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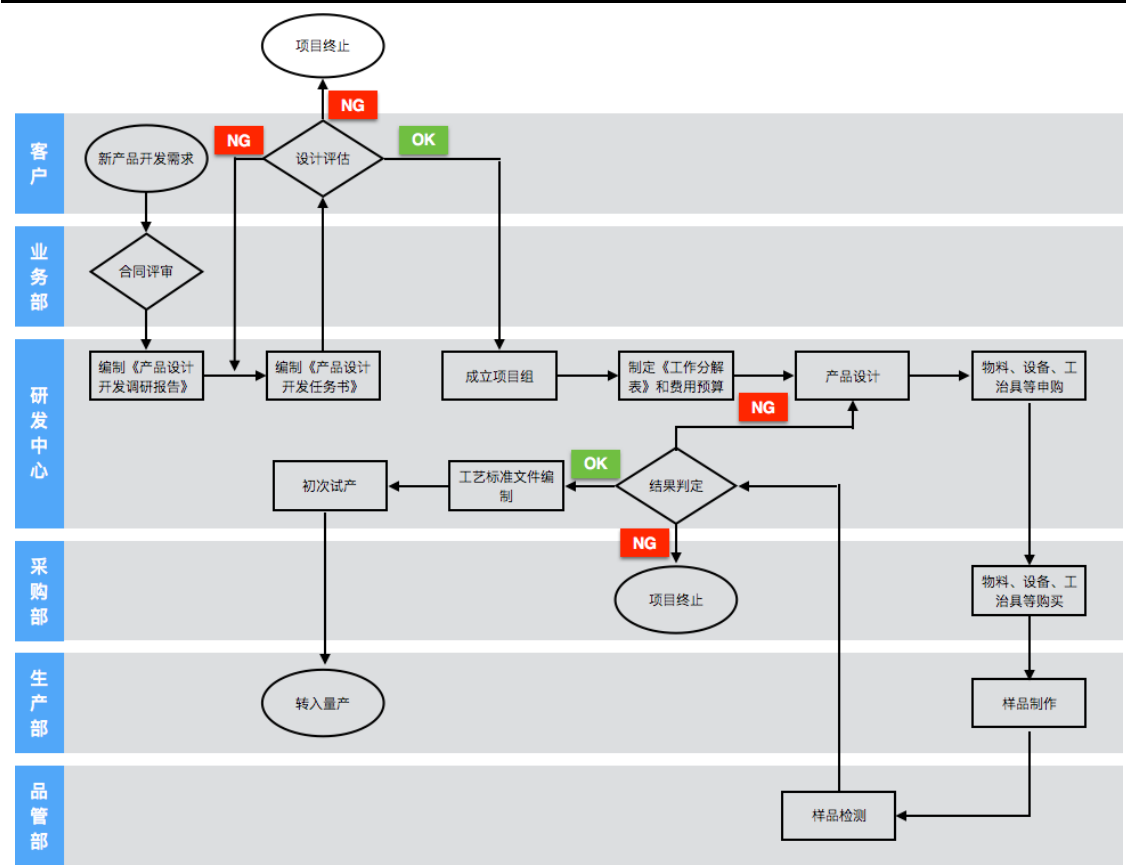
公司在多次配合客户进行项目研发后，逐步建立起一套基于市场变化和客户需求的产品开发管理机制，其中心是将产品研发作为维护客户长期合作关系的一项投资，通过各部门资源整合，更有效地管理产品开发和新产品试制周期，加快对市场和客户的反应速度，降低内部管理成本，提高新产品研发项目的经济性、可行性、可持续性。公司一般研发项目中各部门职责如下：



在管理流程中，公司相关制度确保产品设计最终结果符合顾客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明确了从新产品设计和开发、项目确立到产品定型控制整个过程中各部门、各关键点负责人的权责，从整体上保证了项目实施得到公司所有环节的支持。项目开发的具体操作流程及框架如下：

开发阶段	相关工作	详细步骤

开发阶段	相关工作	详细步骤
第一阶段 项目来源	新产品合同评审	业务部与客户签订的新产品合同或协议通过评审后，由业务部将新产品有关的技术资料转交研发中心
	业务部门移交资料	
第二阶段 项目立项	项目评估	研发中心根据项目情况编制《产品设计开发调研报告》和《产品设计开发任务书》，得到公司高层及客户认可
	项目组建立	每个研发项目必须建立项目组并且制定相关项目组运营章程
	项目预算管理	项目组应制定《工作分解结构表》，并据此编制项目预算，作为项目实施标准
第三阶段 产品设计与开发	确定设计方案	根据《产品设计开发任务书》的内容，编制产品工艺流程（或工艺卡）
	制作样品	项目组根据需求申购物料和设备、仪器，组织样品的制作及检验
	检测性能	根据实物样品和样品检验报告对样品进行评估判定
	结论判定	若结论合格，则转入批量生产环节；若不合格，重新制样或报管理层决议是否停止项目
第四阶段 产品转量产	工艺标准文件编制	项目组制作产品工艺流程图、产品工艺卡（SOP）、QC 工程图、产品检验标准
	初次试产	由研发中心转入工厂技术部门，专人培训指导并全程跟进



（三）公司与外部科研机构的合作

为了保证在电声元器件领域维持领先的持续创新能力，公司在重视自身的研发与技术组织体系建设的同时，也非常注重整合外部科研机构的研发力量，通过加强对外技术合作，充分利用外部优势资源，形成内外技术优势的互补。

2011年6月，公司及湖北瀛通与武汉理工大学签订了《产学研合作协议》，决定双方针对通讯线材的材料、模具、设备自动化的研发，共同建立“湖北瀛通通讯线材股份有限公司产学研中心”，在相关技术领域形成技术与设备的共享。武汉理工大学依托在人才、科研、管理方面的优势，与公司开展科研合作，学术交流，并对公司专业科技人员和企业管理人员进行产品开发和科技管理方面的培训。

（四）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

序号	产品名称	生产技术所处阶段
1	强拉力防暴耳机线	可批量生产
2	耐高分子油电线	可批量生产
3	新型内编织外押胶皮电线	可批量生产
4	抗噪音护套耳机线	可批量生产
5	压纹刻印标识电线	可批量生产
6	螺纹注条电线	可批量生产
7	抗噪音护套耳机线	可批量生产
8	异形空管线	可批量生产
9	发光电线的研发与应用技术	可批量生产
10	USB 2.0 数据线	可批量生产
11	USB 3.1 数据线	可批量生产
12	蓝牙耳机配线	可批量生产
13	音频连接线	可批量生产
14	手机免提式耳机	可批量生产

（五）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

产品/技术	技术说明	应用终端	进展阶段
弹性耳机线	线材可在一定伸长率范围内伸缩，相对于普通线材具有更强的抗冲击能力、抗弯折能力等机械强度	音响、耳机	小批量生产
智能耳机线	为了配合智能可穿戴设备的需求，在传输电声音频信号的同时，完成其它信号的传	各类智能穿戴设备用耳机、高端智能	批量生产

产品/技术	技术说明	应用终端	进展阶段
	输	手机耳机	
降噪耳机线	改善线材护套材料的阻尼，采用被动降噪的方式减少听诊器效果。	耳机	批量生产
USB3.1 数据线	最高传输速度可达 10Gbps，同时兼容 USB3.0、USB2.0 产品	各类智能移动终端	小批量生产
插针自动打磨技术	耳机半成品加工过程中采用机器替代人工，降低人员工作强度，提高生产效率，降低单位成本	耳机插头加工工序	小批量生产
线材自动绕扎技术	耳机半成品加工过程中采用机器替代人工，降低人员工作强度，提高效率，降低成本	耳机生产线	中试
押出自动监控技术	提高改善押出的制程控制能力，减少作业人员及品质管控人员的工作强度，增强产品的品质保证能力	押出机	批量生产
多股硬质导线绞合技术	提高产品的机械寿命达 30%以上	各类耳机线、高频传输线等	批量生产
高传输性能漆包线	提高耳机线材的音频信号传输质量，发声更加清亮高亢	高端专业耳机	批量生产
充电器绕组用三层绝缘屏蔽线	提升充电器充电效率及电流稳定性	智能终端产品充电器	样品测试
无线充电线圈	提升无线充电的稳定性和效率，扩展智能终端产品充电区域的限制	智能终端产品充电器	样品测试
Type-C 数据线系列	Type-C 双面可插接口可以支持 USB 接口双面插入，更加纤薄的设计、更快的传输速度（最高 10Gbps）以及更强的电力传输（最高 100W）	各类消费类电子产品	批量生产
无焊料连接方案	新型连接解决方案，解决生产过程中焊接工艺复杂且耗费人工较大	各类消费类电子产品	样品测试
主动降噪耳机	通过降噪系统产生与外界噪音相等的反向声波，将噪音中和，从而实现降噪的效果	各类消费类电子产品	样品测试
模拟数字耳机	基于 Type C 模拟接口的模拟数字耳机	各类消费类电子产品	小批量试产
数字耳机	基于 Lightning 和 Type C 接口的数字耳机	各类消费类电子产品	样品测试
自动浸锡技术	通讯线材自动浸锡解决方案，解决生产过程中浸锡精度不高和对人工技能依赖过高的问题	各类消费类电子产品	批量生产
数据线自动加工生产线	数据线自动加工生产线，提高生产效率，节约人员，提升产品品质	各类消费类电子产品	小批量试产

注：备注中研发项目的进展情况为公司基于现有基础作出的合理预期，根据技术发展及市场

变化，实际情况可能出现一定差异。

（六）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研发投入	2,949.84	2,889.15	2,440.87
营业收入	60,567.59	76,974.94	62,020.55
比例	4.87%	3.75%	3.94%

公司下属两家子公司湖北瀛通和东莞瀛通是高新技术企业，每年均投入大量人力、物力到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制开发中。报告期内，研发费用投入主要包括：市场调研分析、实验测试和精密生产设备购置、新型模具开发、机器升级改造、研发人员工资福利和实验试制用材料购置等方面。

（七）保持技术不断创新机制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以技术创新为核心发展目标，以质量保证为首要发展任务的经营理念，目前已建立了完善的技术创新机制，以市场引导产品，与客户协同开发。公司创新机制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市场导向机制

公司重视新产品市场调查、新兴市场跟踪及未来行业发展分析，研发部与业务部的有效衔接保证行业资讯在最短时间内传递至产品研发单位，保证公司产品市场领先地位。

2、研发保障机制

公司重视核心技术人才的引进与培育，持续加大研发设备的投入，建立业界一流的检测实验室，研发投入在营业收入的占比保持了较高比例。研发团队建立快、稳、准的成功模式，使公司新产品研发保持较高的成功率，有力保障了公司业务快速拓展，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3、员工激励机制

为保证产品技术创新的持续性及先进性，公司根据产品研发的具体形态及市场反映状况，分别设立了一些奖项；公司每年根据全年研发绩效向研发人员发放奖金。为面对国际化挑战的压力，对于表现优异的研发工程师，公司将安排其赴国外进行市场和产品开发的学习和培训。

4、人才培养机制

技术人员是公司持续发展的必要保证，也是产品技术创新的有力推手，针对产品研发技术人员，公司为其提供较好的福利待遇，解决技术人员的后顾之忧，保证核心技术人员队伍的稳定性及工作积极性。教育和培训是公司人才发展战略中最重要的一环之一，瀛通管理学院每年针对技术人员安排定期培训，以保证技术队伍的综合素质的提升。公司每年都会在新毕业的大学生队伍中招聘储备技术干部，吸收新鲜血液加入公司的技术团队进行人才的梯队培养，同时引入人才培育的竞争机制，营造公司学习型和技术型组织的企业文化。

六、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一）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概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的固定资产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3,924.16	1,740.35	-	12,183.81	87.50%
机器设备	6,462.26	2,349.33	-	4,112.92	63.65%
专用设备	975.86	449.43	-	526.43	53.95%
运输工具	399.15	185.22	-	213.93	53.60%
其他设备	1,501.74	652.31	-	849.44	56.56%
合计	23,263.17	5,376.63	-	17,886.54	76.89%

2、主要生产设备

公司主要生产设备均为自行采购或者自主研发改造，成新率平均在 60%-70%，分布在公司及下属各子公司。主要生产设备如下：

设备涉及工序	设备名称
铜杆拉丝	自动伸线机（细伸）、中伸机、中拉连退火机
漆包	漆包机
导体加工	高速卧式绞线机、高速倒轴机、倒轴机、高速缠绕机、对绞机、总绞机、包带机、单绞机
线缆成型	微细线材押出机、高速押出机、高速编织机、高速线缆打扎机
质量检测	电气性能测试设备、机械性能测试设备、物理性能测试设备、环境适应性

	能测试设备
模具制造	精密车床、精密铣床、精密磨床、镜面火花机、法拿科精雕机、CNC、线切割、激光焊机、高速穿孔机
线端加工	电脑裁线剥皮机、电脑裁套管机、自动端子机、超声波焊接机、自动焊锡机、手提点焊机、激光焊接机、激光打点机、激光剥皮机、自动穿管机、铁壳自动组装机、自动沾锡机、USB 自动组装生产线
外罩成型	立式成型机、闭环立式成型机、全电动高速卧式注塑机
耳机成品组装	自动磁路组合机、自动线振组合机、充磁机、自动绕线机、自动加锡机、自动点焊机、PCBA 自动焊接机、三维自动点胶机、激光镭雕机、高周波机、电声分析仪

3、房屋建筑物

（1）发行人已取得权属证明的房屋建筑物产权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房产情况、房屋产权来源、取得方式及取得价格等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权利人	房产证号	用途	座落	建筑面积 (M ²)	取得 方式	原值
1	湖北瀛通	隽房权证隽水字第 016283 号	厂房	通城县隽水镇经济开 发区新塔社区，1 幢	9,034.03	自建	856.57
2	湖北瀛通	隽房权证隽水字第 016284 号	综合	通城县隽水镇经济开 发区新塔社区，1 幢	8,842.53	自建	895.58
3	湖北瀛通	隽房权证隽水字第 016285 号	综合	隽水镇经济开发区新 塔社区，1 幢	9,275.39	自建	928.72
4	湖北瀛通	隽房权证隽水字第 013972 号	综合	通城县锡山森林公园	649.78	购买	171.82
5	湖北瀛通	隽房权证隽水字第 013973 号	综合	通城县锡山森林公园	18.58	自建	4.91
6	湖北瀛通	隽房权证隽水字第 013974 号	综合	通城县锡山森林公园	253.08	自建	66.92
7	湖北瀛通	隽房权证隽水字第 014057 号	住宅	通城县锡山森林公园	516.03	购买	136.46
8	湖北瀛通	隽房权证隽水字第 018724 号	综合	通城县隽水镇经济开 发区新塔社区（职工 宿舍），1 幢	2,860.59	自建	247.62
9	湖北瀛通	隽房权证隽水字第 018725 号	住宅	隽水镇经济开发区新 塔社区（高管宿舍）， 1 幢	1,407.44	自建	234.63
10	湖北瀛通	隽房权证隽水字第 018744 号	食堂	通城县隽水镇经济开 发区新塔社区，1 幢	1,275.78	自建	65.53
11	湖北瀛通	隽房权证隽水字第 019573 号	住宅	通城县隽水镇经济开 发区新塔社区（临时 宿舍），1 幢	1,315.60	自建	97.12
12	湖北瀛通	隽房权证隽水字第 019574 号	综合	通城县隽水镇经济开 发区新塔社区（漆包 车间），1 幢	1,819.89	自建	144.55
13	湖北瀛通	隽房权证隽水字第 019575 号	住宅	通城县隽水镇经济开 发区新塔社区（临时 宿舍），1 幢	2,635.66	自建	194.57

序号	权利人	房产证号	用途	座落	建筑面积 (M ²)	取得 方式	原值
14	湖北瀛通	隽房权证隽水字第 019411 号	车间	通城县隽水镇经济开 发区新塔社区（车 间），1 幢	6,791.27	自建	743.02
15	湖北瀛新	隽房权证隽水字第 029756 号	工业 用房	通城县经济开发区 （职工活动中心 A 栋）1 幢	1,220.92	自建	220.49
16	湖北瀛新	隽房权证隽水字第 030453 号	工业 用房	通城县经济开发区 （职工活动中心 B 栋） 1 幢	1,509.16	自建	243.68
17	湖北瀛新	隽房权证隽水字第 030454 号	工业 用房	通城县经济开发区 （门卫室）1 幢	84.63	自建	32.29
18	湖北瀛新	隽房权证隽水字第 030455 号	普通 住宅	通城县经济开发区 （宿舍楼 A 栋）1 幢	3,225.21	自建	317.26
19	湖北瀛新	隽房权证隽水字第 030471 号	工业 用房	通城县经济开发区 （职工活动中心 C 栋） 1 幢	1,559.01	自建	371.72
20	湖北瀛新	隽房权证隽水字第 030472 号	普通 住宅	通城县经济开发区（B 栋）1 幢	3,429.28	自建	363.76
21	湖北瀛新	隽房权证隽水字第 030473 号	普通 住宅	通城县经济开发区（C 栋）1 幢	3,429.28	自建	366.10
22	湖北瀛新	隽房权证隽水字第 030474 号	普通 住宅	通城县经济开发区（A 栋）1 幢	3,429.28	自建	432.01
23	湖北瀛新	隽房权证隽水字第 030475 号	普通 住宅	通城县经济开发区 （宿舍楼 B 栋）1 幢	3,225.21	自建	337.94
24	湖北瀛新	鄂（2017）武汉市洪 山不动产权第 0001333 号	商业 服务/ 办公	洪山区珞狮南路 425 号武汉南国雄楚广场 主题家居馆、A2、A4 栋 A2 单元 10 层 1 室	57.33	购买	110.76
25	湖北瀛新	鄂（2017）武汉市洪 山不动产权第 0001298 号	商业 服务/ 办公	洪山区珞狮南路 425 号武汉南国雄楚广场 主题家居馆、A2、A4 栋 A2 单元 10 层 2 室	42.38	购买	81.85
26	湖北瀛新	鄂（2017）武汉市洪 山不动产权第 0001316 号	商业 服务/ 办公	洪山区珞狮南路 425 号武汉南国雄楚广场 主题家居馆、A2、A4 栋 A2 单元 10 层 3 室	42.66	购买	82.39
27	湖北瀛新	鄂（2017）武汉市洪 山不动产权第 0001314 号	商业 服务/ 办公	洪山区珞狮南路 425 号武汉南国雄楚广场 主题家居馆、A2、A4 栋 A2 单元 10 层 22 室	58.50	购买	113.05
28	湖北瀛新	鄂（2017）武汉市洪 山不动产权第 0001296 号	商业 服务/ 办公	洪山区珞狮南路 425 号武汉南国雄楚广场 主题家居馆、A2、A4 栋 A2 单元 10 层 23 室	58.50	购买	113.05
29	湖北瀛新	鄂（2017）武汉市洪 山不动产权第 0001306 号	商业 服务/ 办公	洪山区珞狮南路 425 号武汉南国雄楚广场 主题家居馆、A2、A4 栋 A2 单元 10 层 24 室	43.32	购买	83.73

（2）发行人未取得权属证明的房屋建筑物产权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子公司共有 7 处房屋建筑物尚未取得相应的权属证书，该等房屋建筑产权的来源、取得方式及取得价格等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座落	建筑面积 (M ²)	取得方式	来源	账面原值 /取得价格
1	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东路1号院3号楼3层301	233.47	购置	北京中铁华升置业有限公司	785.73
2	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东路1号院3号楼3层313	102.89	购置	北京中铁华升置业有限公司	349.12
3	东莞瀛通新厂房一	6,202.72	自建	-	1,043.13
4	东莞瀛通新厂房二	6,933.94	自建	-	1,072.02
5	东莞瀛通厂房三	2,312.12	自建	-	424.74
6	东莞瀛通研发楼	3,414.39	自建	-	999.10
7	东莞瀛通新宿舍楼	5,985.63	自建	-	990.74

就上述 1、2 项位于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东路的购置房产，湖北瀛新已与北京中铁华升置业有限公司签署了相应的《北京市商品房现房买卖合同》，出售方北京中铁华升置业有限公司持有该出售房产的《房屋所有权证》、《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具备出售该房产的主体资格。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东莞瀛通已就上表中第 3-7 项自建房产办理了相应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上述自建房产中，除东莞瀛通研发车间正在办理验收手续外，其余均已通过竣工验收，并完成竣工验收备案，相应的房屋权属证书正在办理中，东莞瀛通取得该等房产证不存在实质法律障碍。

（二）无形资产

1、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取得方式	原值	累计摊销	摊余价值
土地使用权	出让	6,179.38	472.57	5,706.81
软件	外购	105.26	48.81	56.45
总计		6,284.64	521.38	5,763.26

2、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通过出让方式取得 5 处国有土地使

用权。公司取得土地使用权时均履行了相应的招拍挂程序，相关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签署情况如下：

（1）2009年1月1日，湖北瀛通与通城县国土资源局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鄂 XN（TC）—20—0000102），通城县国土资源局将位于通城经济开发区面积为 88,666 平方米的工业用地出让给湖北瀛通，出让价格为 9,043,993 元。

（2）2012年5月16日，湖北瀛通与通城县国土资源局签署《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鄂 XN（TC）-2012-00005），通城县国土资源局将位于隽水镇锡山森林公园，面积为 3,950 平方米的工业用地出让给湖北瀛通，出让价格为 326,034 元。

（3）2012年7月31日，东莞瀛通与东莞市好利物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转让合同》（合同编号：2013010043），东莞市好利物业投资有限公司将位于东莞市常平镇白石岗村沙湖口村面积为 14,896.2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出转让给东莞瀛通，转让价格为 6,690,000 元。

（4）2013年4月24日，湖北瀛通与通城县林业科学研究所签署《土地转让协议书》，通城县林业科学研究所将其持有的位于隽水镇锡山林业公园面积为 5,050 平方米其中建筑占地面积 330.1 平方米，林地和空闲地面积 4,719.9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转让给湖北瀛通。依据通城县土地储备交易中心与湖北瀛通签署的《挂牌成交确认书》，土地出让价格为 1,880,000 元。

（5）2013年12月16日，湖北瀛新与通城县国土资源局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鄂 XN（TC）—2013—000019），通城县国土资源局将位于隽水镇铁柱村面积为 173,300 平方米的工业用地出让给湖北瀛新，出让价格为 38,650,000 元。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及各子公司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证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使用人	土地证号	用途	座落位置	使用权面积 (M ²)	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1	湖北瀛通	隽国用(2010)第 00067 号 ¹	工业用地	通城经济开发区新塔社区	32,506.10	2059.06.20	出让
2	湖北瀛通	隽国用(2010)第 00069 号	工业用地	通城经济开发区新塔社	21,577.10	2059.06.20	出让

序号	使用 权人	土地证号	用途	座落位置	使用权面 积 (M ²)	终止日期	取得 方式
				区			
3	湖北 瀛通	隽国用(2010)第 00070号	工业 用地	通城经济开 发区新塔社 区	32,130.50	2059.06.20	出让
4	湖北 瀛通	隽国用(2012)第 00096号	商业 用地	隽水镇锡山 森林公园	3,950.00	2052.05.21	出让
5	湖北 瀛通	隽国用(2014)第 000160号	商务 金融 用地	通城县锡山 森林公园管 理处	5,050.00	2053.12.31	出让
6	东莞 瀛通	东府国用(2011) 第特283号	工业 用地	东莞市常平 镇白石岗村 沙湖口村	14,896.14	2059.07.16	出让
7	湖北 瀛新	隽国用(2015)第 000158号 ²	工业 用地	通城县经济 开发区	25,778.90	2063.12.31	出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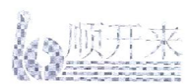
注1: 湖北瀛通持有的土地证号为隽国用(2010)第00067号、隽国用(2010)第00069号、隽国用(2010)第00070号的土地使用权对应的出让合同编号为“鄂XN(TC)—20—0000102”, 该出让合同载明的土地使用权出让面积为88,666平方米, 湖北瀛通已取得土地使用权证的面积为86,213.70平方米, 差额部分为共用分摊面积。

注2: 湖北瀛新持有的土地证号为隽国用(2015)第000158号的土地使用权对应的出让合同编号为“鄂XN(TC)-2013-000019”, 该出让合同载明的土地使用权出让面积为173,300平方米, 湖北瀛新已取得土地使用权证的面积为25,778.90平方米, 其余部分土地使用权证正在办理中。

2013年12月16日, 湖北瀛新以挂牌出让方式取得位于隽水镇铁柱村的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并与通城县国土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 鄂XN(TC)-2013-000019), 根据出让合同约定, 宗地面积为173,300平方米, 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 土地出让期限为50年, 土地出让价款为人民币3,865万元, 湖北瀛新已支付全部土地出让款, 该宗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证正在办理过程中, 其中25,778.90平方米的土地已取得《国有土地使用证》(编号: 隽国用(2015)第000158号)。

3、商标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公司及各子公司所拥有的注册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商标	注册号	类别	有效期
1	东莞开来		4801090	9	2008.10.14-2018.10.13
2	东莞开来		7090458	9	2010.10.14-2020.10.13

序号	权利人	商标	注册号	类别	有效期
3	东莞瀛通		5400390	9	2009.05.28-2019.05.27
4	东莞瀛通		7344451	9	2010.12.07-2020.12.06
5	瀛通通讯		15053445	38	2015.09.21-2025.09.20
6	瀛通通讯		15053452	35	2015.09.21-2025.09.20
7	瀛通通讯		15053503	11	2015.09.21-2025.09.20
8	瀛通通讯		15053549	38	2015.09.21-2025.09.20
9	瀛通通讯		15053560	35	2015.09.21-2025.09.20
10	瀛通通讯		15053070A	9	2015.10.21-2025.10.20
11	瀛通通讯		15053137A	11	2015.10.21-2025.10.20
12	瀛通通讯		15053197A	35	2015.10.21-2025.10.20
13	瀛通通讯		15053281A	38	2015.10.21-2025.10.20
14	瀛通通讯		15053349A	11	2015.10.21-2025.10.20
15	瀛通通讯		15091232A	9	2015.10.21-2025.10.20

序号	权利人	商标	注册号	类别	有效期
16	瀛通通讯		15099683A	9	2015.10.21-2025.10.20
17	瀛通通讯		15099683	9	2016.7.28-2026.7.27
18	瀛通通讯		15053545	9	2016.10.28-2026.10.27

4、专利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共取得各类授权专利共 134 项, 其中发明专利 26 项、实用新型专利 103 项, 外观设计专利 5 项, 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发明人	适用产品	所处阶段
1	湖北瀛通 东莞瀛通	一种薄漆多涂的漆包线生产工艺	201110255152.2	发明	2011.08.31	黄晖、傅华良	通讯线材生产辅助设备	量产
2	东莞瀛通 瀛通通讯	眼模微距调整装置	201110208513.8	发明	2011.07.25	黄晖、傅华良	通讯线材生产辅助设备	量产
3	瀛通通讯 东莞瀛通	过粉机	201110208485.X	发明	2011.07.25	黄晖、傅华良	通讯线材生产辅助设备	量产
4	湖北瀛通 东莞瀛通	一种退扭绞线机	201110255162.6	发明	2011.08.31	黄晖、傅华良	通讯线材生产辅助设备	量产
5	湖北瀛通	一种绞合耳机线的工业生产方法	201010152989.X	发明	2010.04.16	廖君葵	耳机线材	量产
6	湖北瀛通 东莞瀛通	一种耐高分子油电线	201110263856.4	发明	2011.09.07	黄晖、傅华良	通讯线材	量产
7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热脱皮机	201210175354.0	发明	2012.05.31	黄晖、左贵明	通讯线材生产辅助设备	量产
8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用于头戴式耳机线的扭线机	201210175350.2	发明	2012.05.31	黄晖、左贵明	耳机生产辅助设备	量产
9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紫外线感应耳机线	201310593729.X	发明	2013.11.22	傅华良、黄晖	耳机线材	小批量试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发明人	适用产品	所处阶段
		的制备方法 及制品						产
10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高耐油性 PVC 材料及其制法	201410247266.6	发明	2014.06.05	傅华良、李海龙	通讯线材	量产
11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塑胶线材用芳香性塑胶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201410247220.4	发明	2014.06.05	黄晖、傅华良	通讯线材	量产
12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热转印印花耳机线的制备方法及其制品	201410250569.3	发明	2014.06.06	向伟、吴朝秋	耳机线材	量产
13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信号线用的抗菌防霉热塑性弹性体材料及其制法	201410452138.5	发明	2014.09.05	傅华良、李海龙	通讯线材	量产
14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塑胶制品用镭射雕刻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201410247365.4	发明	2014.06.05	傅华良、邱武	耳机线材	量产
15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弹性记忆自复位型耳机线缆及其制备方法	201410245463.4	发明	2014.06.04	黄晖、左贵明	耳机线材	小批量试产
16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信号线用可降解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201410452039.7	发明	2014.09.05	向伟、黄华	通讯线材	尚未投产
17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螺纹反光线及其制备方法	201410452861.3	发明	2014.09.05	傅华良、邹娟	通讯线材	量产
18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记忆性尼龙橡塑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201410247150.2	发明	2014.06.05	向伟、黄浩	通讯线材	量产
19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雾面线缆自动化生产方法及生产线	201410245567.5	发明	2014.06.04	傅华良、邱武	通讯线材	量产
20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丝印感温变色耳机	201410247361.6	发明	2014.06.05	向伟、吴朝秋	通讯线材	小批量试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发明人	适用产品	所处阶段
		线的制备方法 及制品						产
21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疏油疏水耐 沾污涂层材 料的制备方 法、制品及 应用	201410452415.2	发明	2014.09.05	黄晖、傅 华良	通讯线材	小批 量试 产
22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 USB 插头表面自 动清洁装置	201410853820.5	发明	2014.12.31	左贵明、 曾子路	通讯线材	量产
23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丝印紫 外线感应变 色耳机线的 制备方法、 制品及应用	201410247814.5	发明	2014.06.05	傅华良、 向伟	通讯线材	小批 量试 产
24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信号线 缆用纤维复 合材料的制 备方法及制 品	201410456056.8	发明	2014.09.09	傅华良、 邱武	通讯线材	尚未 投产
25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牛奶丝 滑纤维耳机 线制备方法 及制品	201410751581.2	发明	2014.12.10	向伟、吴 朝秋	通讯线材	尚未 投产
26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棱形防 滑线材的制 备方法及制 品	201510201326.5	发明	2015.04.23	左贵明、 傅华良	通讯线材	量产
27	湖北瀛通	超薄透明聚 氨酯耳机线	200920289760.3	实用新型	2009.12.31	秦胜	耳机线材	量产
28	瀛通通讯	具有抗噪功 能的耳机线	201120060161.1	实用新型	2011.03.08	黄晖、邱 武、傅华 良、吴朝 秋	耳机线材	量产
29	湖北瀛通	耐弯折抗吊 拉的隔离耳 机线	201020162132.1	实用新型	2010.04.13	秦胜	耳机线材	量产
30	湖北瀛通	单充实单空 管麦克风线	201020162190.4	实用新型	2010.04.13	秦胜	耳机线材	量产
31	湖北瀛通	导体竖直平 行放置的双 并耳机线	201020162122.8	实用新型	2010.04.13	秦胜	耳机线材	量产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发明人	适用产品	所处阶段
32	湖北瀛通	耐弯折的隔离耳机线	201020201482.4	实用新型	2010.05.18	秦胜	耳机线材	量产
33	湖北瀛通	一种具有放大信号功能的 USB 插头	201220626562.3	实用新型	2012.11.23	黄晖、邱武、吴朝秋	数据线	量产
34	瀛通通讯 东莞瀛通	一种异型管线	201120267763.4	实用新型	2011.07.27	黄晖、傅华良	耳机线材	量产
35	瀛通通讯 东莞瀛通	一种刚性头带线	201120267743.7	实用新型	2011.07.27	黄晖、傅华良	耳机线材	量产
36	瀛通通讯 东莞瀛通	一种荧光异型管线	201120267756.4	实用新型	2011.07.27	黄晖、傅华良	耳机线材	量产
37	瀛通通讯 东莞瀛通	一种发光刚性头戴线	201120267750.7	实用新型	2011.07.27	黄晖、傅华良	耳机线材	量产
38	瀛通通讯 东莞瀛通	一种发光的耳机线	201120269093.X	实用新型	2011.07.27	黄晖、傅华良	耳机线材	量产
39	瀛通通讯 东莞瀛通	一种注条螺纹电线	201120267760.0	实用新型	2011.07.27	黄晖、傅华良	通讯线材	量产
40	瀛通通讯 东莞瀛通	一种双注条电线	201120269089.3	实用新型	2011.07.27	黄晖、傅华良	通讯线材	量产
41	瀛通通讯 东莞瀛通	一种发光双注条电线	201120269091.0	实用新型	2011.07.27	黄晖、傅华良	通讯线材	小批量试产
42	瀛通通讯 东莞瀛通	一种双色电线	201120269090.6	实用新型	2011.07.27	黄晖、傅华良	通讯线材	量产
43	瀛通通讯 东莞瀛通	一种棉纱填充电线	201120267764.9	实用新型	2011.07.27	黄晖、傅华良	通讯线材	量产
44	瀛通通讯 东莞瀛通	一种发光的双色电线	201120269092.5	实用新型	2011.07.27	黄晖、傅华良	通讯线材	量产
45	瀛通通讯 东莞瀛通	一种内编织外押胶皮电线	201120267749.4	实用新型	2011.07.27	黄晖、傅华良	通讯线材	量产
46	湖北瀛通 东莞瀛通	一种弹性耳机线	201320746323.6	实用新型	2013.11.22	黄晖、傅华良	耳机线材	小批量试产
47	湖北瀛通 东莞瀛通	一种双并耳机线	201320746402.7	实用新型	2013.11.22	黄晖、傅华良	耳机线材	量产
48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新型发光耳机线	201320743969.9	实用新型	2013.11.22	傅华良、黄晖	耳机线材	小批量试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发明人	适用产品	所处阶段
								产
49	瀛通通讯 东莞瀛通	一种抗拉耳机电线	201120267754.5	实用新型	2011.07.27	黄晖、傅华良	通讯线材	量产
50	瀛通通讯 东莞瀛通	一种压纹电线	201120267758.3	实用新型	2011.07.27	黄晖、傅华良	通讯线材	量产
51	湖北瀛通 东莞瀛通	一种蜗轮式眼模眼距精密调整装置	201220252985.3	实用新型	2012.05.31	傅华良、袁迎春	通讯线材生产辅助设备	量产
52	湖北瀛通 东莞瀛通	一种印花线材	201220252999.5	实用新型	2012.05.31	向伟、吴朝秋	通讯线材	量产
53	湖北瀛通 东莞瀛通	一种具有反光功能的编织线材	201220252981.5	实用新型	2012.05.31	傅华良	通讯线材	量产
54	湖北瀛通 东莞瀛通	一种反光线材	201220253016.X	实用新型	2012.05.31	向伟、吴朝秋	通讯线材	小批量试产
55	湖北瀛通 东莞瀛通	一种矩形线材	201220252959.0	实用新型	2012.05.31	傅华良	通讯线材	量产
56	湖北瀛通 东莞瀛通	一种眼模廊长深度测量装置	201220252982.X	实用新型	2012.05.31	傅华良	通讯线材生产辅助设备	量产
57	湖北瀛通	对线材有保护功能且能使外部颜色多样化的耳机卷线	200920289746.3	实用新型	2009.12.31	秦胜	耳机线材	量产
58	湖北瀛通 东莞瀛通	用于头戴式耳机线的扭线机	201220252583.3	实用新型	2012.05.31	黄晖、左贵明	通讯线材生产辅助设备	量产
59	湖北瀛通 东莞瀛通	设有保护套的插头	201220252584.8	实用新型	2012.05.31	傅华良、唐君波	耳机	量产
60	湖北瀛通 东莞瀛通	带帽壳的插头	201220252992.3	实用新型	2012.05.31	傅华良、吴朝秋	数据线	量产
61	湖北瀛通 东莞瀛通	一种具有识别功能的插头	201220252980.0	实用新型	2012.05.31	向伟、吴朝秋	耳机	量产
62	湖北瀛通 东莞瀛通	一种具有夜光功能的插头	201220252983.4	实用新型	2012.05.31	左贵明、孔国民	耳机	量产
63	东莞瀛通	一种具有滤	201220252956.7	实用新型	2012.05.31	傅华良、	耳机	小批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发明人	适用产品	所处阶段
	湖北瀛通	波功能的耳机				向伟		量试产
64	湖北瀛通	具有抗噪功能的耳机线	201120060162.6	实用新型	2011.03.08	黄晖、邱武、傅华良、吴朝秋	耳机线材	量产
65	湖北瀛通	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酯绝缘的隔离耳机线	201020162164.1	实用新型	2010.04.13	秦胜	耳机线材	量产
66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半自动线材整编机	201420068382.7	实用新型	2014.02.17	黄晖、左贵明	通讯线材生产辅助设备	量产
67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多角度移动式注条机	201420068363.4	实用新型	2014.02.17	黄晖、左贵明	通讯线材生产辅助设备	量产
68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半自动线缆中剥机	201420068378.0	实用新型	2014.02.17	黄晖、左贵明	通讯线材生产辅助设备	量产
69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防滑耳机线	201420294292.X	实用新型	2014.06.04	邱武、邱斌	耳机线材	量产
70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气动裁线机	201420295189.7	实用新型	2014.06.04	左贵明、傅华良	通讯线材生产辅助设备	量产
71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押出机料筒保温装置	201420512665.6	实用新型	2014.09.05	傅华良、袁迎春	通讯线材生产辅助设备	量产
72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信号线缆耐化妆品测试仪	201420515776.2	实用新型	2014.09.09	左贵明、贺传青	通讯线材测试设备	量产
73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新式绞线机	201420512806.4	实用新型	2014.09.05	傅华良、唐长根	通讯线材生产辅助设备	量产
74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斜纹编织线	201420512213.8	实用新型	2014.09.05	傅华良、邹娟	通讯线材	量产
75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螺纹防滑齿纹线	201420512664.1	实用新型	2014.09.05	向伟、毛梦月	耳机线材	量产
76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高弹性耳机线	201420515300.9	实用新型	2014.09.05	左贵明、傅华良	耳机线材	小批量试产
77	东莞瀛通	一种波浪纹	201420515106.0	实用新型	2014.09.09	傅华良、	通讯线材	量产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发明人	适用产品	所处阶段
	湖北瀛通	编织线				黄金书		
78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齿纹防滑防打结耳机线	201420516158.X	实用新型	2014.09.09	向伟、邱斌	耳机线材	量产
79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双色扁平注条齿纹线	201420774225.8	实用新型	2014.12.09	向伟、吴朝秋	通讯线材	量产
80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横纹编织耳机线	201420774175.3	实用新型	2014.12.09	傅华良、邹娟	耳机线材	量产
81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分享式整流耳机插头	201420779492.4	实用新型	2014.12.10	左贵明、孙天龙	耳机	量产
82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具有耳挂功能的组合式分线扣	201420779526.X	实用新型	2014.12.10	左贵明、贺传青	耳机	量产
83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线表面抗折痕测试装置	201420774221.X	实用新型	2014.12.09	傅华良、王江	通讯线材	量产
84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感应式闸刀裁线机	201420779528.9	实用新型	2014.12.10	傅华良、邱武	通讯线材生产辅助设备	量产
85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一体式成型数据线	201420820192.6	实用新型	2014.12.19	黄晖、傅华良	数据线	小批量试产
86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新型紫外线感应耳机线	201520015635.9	实用新型	2015.01.09	黄晖、傅华良	耳机线材	小批量试产
87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三角形双并线	201520091264.2	实用新型	2015.02.09	傅华良、邹娟	通讯线材	量产
88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大骨形耳机线材	201520091316.6	实用新型	2015.02.09	向伟、孙天龙	耳机线材	量产
89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抗紫外线 PVC 耳机线材	201520094840.9	实用新型	2015.02.09	向伟、孙天龙	耳机线材	量产
90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多功能数据线	201520095326.7	实用新型	2015.02.09	向伟、邱斌	数据线	小批量试产
91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根据运动状态自动调节音量的运动耳机	201520094566.5	实用新型	2015.02.09	向伟、孙天龙	耳机	尚未投产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发明人	适用产品	所处阶段
92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自适应型手机免提耳机	201520094274.1	实用新型	2015.02.09	傅华良、曾子路	耳机	小批量试产
93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水下用信号线	201520094953.9	实用新型	2015.02.09	向伟、吴朝秋	通讯线材	小批量试产
94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抗噪扁平线	201420774902.6	实用新型	2014.12.09	傅华良、邱斌	通讯线材	量产
95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改良型防打结耳机线	201420774213.5	实用新型	2014.12.09	左贵明、孙天龙	耳机	小批量试产
96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可分享式音乐耳机	201520094519.0	实用新型	2015.02.09	傅华良、黄金书	耳机	小批量试产
97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便携式蓝牙耳机	201520095270.5	实用新型	2015.02.09	傅华良、向伟	蓝牙耳机	小批量试产
98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棱形防滑线材	201520252754.6	实用新型	2015.04.23	左贵明、傅华良	通讯线材	量产
99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太阳能充电式耳机	201520256425.9	实用新型	2015.04.23	傅华良、黄晖	耳机	尚未投产
100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可无线充电的耳机	201520253020.X	实用新型	2015.04.23	傅华良、黄晖	耳机	尚未投产
101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中空降噪信号传输线	201520252718.X	实用新型	2015.04.23	傅华良、黄晖	通讯线材	量产
102	湖北瀛通	耳机线材直角母套自动穿线装置	201520405610.X	实用新型	2015.06.14	李振航、邱武	耳机线材生产辅助设备	量产
103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新型运动耳机	201420783687.6	实用新型	2014.12.10	傅华良、左贵明	耳机	小批量试产
104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喷涂式多色线材	201520257604.4	实用新型	2015.04.23	傅华良、黄晖	通讯线材	尚未投产
105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带储电的USB线	201520775425.X	实用新型	2015.09.30	黄晖、傅华良	数据线	尚未投产
106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四芯复绞线	201520776697.1	实用新型	2015.09.30	邱武、贺喔豪	通讯线材	量产
107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自充电耳机线	201520776224.1	实用新型	2015.09.30	傅华良、姚聘	耳机线材	尚未投产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发明人	适用产品	所处阶段
108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多芯线快速沾锡装置	201520776488.7	实用新型	2015.09.30	傅华良、向伟	通讯线材生产辅助设备	量产
109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用于耳机插针与芯线焊接的辅助治具	201520833300.8	实用新型	2015.10.23	黄晖、胡再	耳机生产辅助设备	量产
110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防盗线	201520835550.5	实用新型	2015.10.23	邹娟、卢云	通讯线材	量产
111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便捷式耳机	201520775793.4	实用新型	2015.09.30	左贵明、吴海波	耳机	尚未投产
112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自清洁线材	201521039146.3	实用新型	2015.12.14	傅华良、黄晖	通讯线材	尚未投产
113	东莞瀛通 东莞开来	带有贴装PCB板的音频插针	201521040355.X	实用新型	2015.12.11	傅华良、邱武	耳机、音频线	尚未投产
114	东莞瀛通 东莞开来	带有插装PCB板的音频插针	201521040463.7	实用新型	2015.12.11	傅华良、左贵明	耳机、音频线	尚未投产
115	东莞瀛通 东莞开来	便于批量加工的USB数据线	201521040486.8	实用新型	2015.12.11	傅华良、黄晖	数据线	尚未投产
116	东莞瀛通 东莞开来	具有防堵缓冲功能的注塑喷嘴	201521040413.9	实用新型	2015.12.11	傅华良、贺曜豪	通讯线材生产辅助设备	量产
117	东莞瀛通 东莞开来	带有插装焊接孔的Micro-USB插头	201521040412.4	实用新型	2015.12.11	傅华良、左贵明	数据线	量产
118	东莞瀛通 东莞开来	一种防堵注塑喷嘴	201521040397.3	实用新型	2015.12.11	傅华良、贺曜豪	通讯线材生产辅助设备	量产
119	东莞瀛通 东莞开来	一种弹簧式端子保护线	201620099806.5	实用新型	2016.01.31	傅华良、邱武	通讯线材	尚未投产
120	东莞瀛通 东莞开来	一种咪头自动测试装置	201620089368.4	实用新型	2016.01.28	傅华良、吴明亮	通讯线材	量产
121	东莞瀛通 东莞开来	一种转接头以及具有该转接头的数据线	201620086640.3	实用新型	2016.01.28	傅华良、黄晖	通讯线材	量产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发明人	适用产品	所处阶段
122	东莞瀛通 东莞开来	一种多功能 数据线	201521036264.9	实用新型	2015.12.11	傅华良、 黄晖	通讯线材	尚未 投产
123	东莞瀛通 东莞开来	线缆编织用 治具	201620244806.X	实用新型	2016.03.28	傅华良、 左贵明	通讯线材	量产
124	东莞瀛通 东莞开来	一种 USB 插头	201620085100.3	实用新型	2016.01.28	傅华良、 左贵明	通讯线材	量产
125	东莞瀛通 东莞开来	压接式音频 插针及 USB 公头	201620325420.1	实用新型	2016.04.18	傅华良、 黄晖	通讯线材	尚未 投产
126	东莞瀛通 东莞开来	一种 Type C 连接端子结 构	201620660402.9	实用新型	2016.06.24	傅华良、 左贵明	通讯线材	尚未 投产
127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布料织 带编织线材	201620657872.X	实用新型	2016.06.24	黄晖、邱 武	通讯线材	小批 量试 产
128	东莞瀛通 湖北瀛通	一种带有反 光带的线材	201620657262.X	实用新型	2016.06.24	傅华良、 黄晖	通讯线材	小批 量试 产
129	东莞瀛通 东莞开来	一种张力控 制装置	201620657765.7	实用新型	2016.06.24	左贵明、 邱武	通讯线材	量产
130	东莞瀛通	扁线（红、 银灰）	201130098794.7	外观设计	2011.04.29	黄晖、傅 华良	耳机线材	量产
131	瀛通通讯 东莞瀛通	电缆线(B)	201130235854.5	外观设计	2011.07.22	傅华良	通讯线材	量产
132	瀛通通讯 东莞瀛通	电缆线(D)	201130235870.4	外观设计	2011.07.22	傅华良	通讯线材	量产
133	瀛通通讯 东莞瀛通	电缆线(A)	201130235853.0	外观设计	2011.07.22	傅华良	通讯线材	量产
134	东莞瀛通 瀛通通讯	电缆线（C）	201130235867.2	外观设计	2011.07.22	傅华良	通讯线材	量产

上述专利取得方式均为原始取得，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及外观专利的有效期限分别为 20 年、10 年及 10 年。公司不存在利用关联方或者非关联方的职务发明的情形，公司的各项专利权属情况亦不存在纠纷或者不确定性。

（三）租赁资产情况

1、承租房产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子公司越南瀛通和印度瀛通存在承租物业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1) 越南瀛通

①2016年2月23日,越南瀛通与阮德军、周氏玄签署《租房合约》,租赁阮德军、周氏玄持有的越南永福省平川县人民政府颁发的编号为407482土地使用权证对应地块上面积为260平方米的房屋,用作员工宿舍,租赁期限为2016年3月1日至2017年3月1日,租金为每年1.2亿越南盾。

②2016年2月29日,越南瀛通与富华责任有限公司(越南)签署《厂房租赁合约》,租赁富华责任有限公司所有的越南永福省平川县霸献社平川二工业CN02地块CN02-1厂房(面积为4,800平方米)、CN02-2厂房(面积为4,416平方米),用于生产经营,租赁期限为自2016年4月1日起6年,期间届满后瀛通(越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有权续租4年,租赁费用为每月22,809.6美元。

③2016年3月31日,越南瀛通与阮德军签署《租房合约》,租赁阮德军位于永福省平川县伯献乡面积为300平方米的房屋,用作员工宿舍,租赁期限为自2016年4月6日至2017年4月6日,租金为1.2亿越南盾/年。

④2016年7月9日,越南瀛通与黎文进签署《租房合约》,租赁黎文进位于永福省平川县伯献乡面积为300平方米的房屋,用作员工宿舍,租赁期限为2016年7月19日至2018年7月19日,第一年租金为1,200万越南盾/月,第二年租金为1,100万越南盾/月。

依据越南永福省第一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越南瀛通承租物业的物业出租方均具有出租相关物业的资格和权限,相关房产的用途符合越南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违法违规风险。

(2) 印度瀛通

2017年1月11日,印度瀛通与SAS Fashion Pvt.Ltd.签署《厂房租赁协议》,租赁SAS Fashion Pvt.Ltd.位于NO.70-73, BOLOCK-“B”,SECTOR-83, Phase-2,NOIDA DISTT,GAUTAMBUDH NAGAR,U.P.的房屋,用于经营电子产品、通讯产品、信息科技产品的生产,租赁期限自2017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租金标准如下:

①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2,050,000印度卢比/月;

②2020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2,327,500 印度卢比/月；

③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2,646,625 印度卢比/月。

依据 Landing Law Offices LLP 出具的法律意见，印度瀛通承租物业的物业出租方均具有出租相关物业的资格和权限，相关房产的用途符合印度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违法违规风险。

2、承租房产产权及租赁登记情况

截止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东莞瀛通、东莞开来原租赁的厂房、宿舍未取得房产证，建设过程中未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该厂房、宿舍所占用土地系农村集体土地，且未办理集体土地使用权证，相关租赁合同未办理备案登记。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在东莞市常平镇白石岗村自有产权土地上建设的新厂区已完工并投入使用，上述存在产权瑕疵的厂房未再继续租赁。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黄晖、左笋娥承诺：若因东莞瀛通或东莞开来租赁的房屋权属存在瑕疵，或因第三人主张权利，或因行政机关行使职权，或者因出现任何纠纷，导致东莞瀛通或东莞开来无法继续使用所租用房屋，需要另行租赁其他房屋而进行搬迁（因东莞瀛通、东莞开来依法取得新经营场所，或东莞瀛通、东莞开来与出租方协商提前解除合同并依法租赁权属完整且出租人有权出租的经营场所的除外），并因此被有权的政府部门处罚、被有关当事人追索或遭受其他经济损失的，本人将对东莞瀛通或东莞开来所遭受的全部经济损失予以足额补偿。如届时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内容，则停止本人所持瀛通通讯股份的分红权，以及本人从瀛通通讯领取薪酬的权利，直至本人履行完成上述承诺为止。

七、质量控制情况

（一）质量控制标准

公司的质量控制标准既参考国际通用标准、发达国家标准和国家行业标准，又根据公司长期的研发生产经验总结了一套自有的规范条例。当客户有更严格的超过行业一般标准的要求时，公司各部门均会积极配合客户，按照客户的要求进行产品的质量检验。公司主要的产品质量控制标准如下：

标准名称（代码）	标准编号	类型

ISO9001 标准	ISO 9001:2008	国际标准
ISO14001 标准	ISO 14001:2004	国际标准
《关于报废电子电气设备指令》(WEEE)	2008/34/EC	欧盟指令
《关于在电子电气设备中限制使用某些有害物质指令》(RoHS 2.0)	2015/863/EU	欧盟指令
电器布线电线电缆及其试验方法	UL 758	美国标准
电线电缆和软线参考标准	UL1581	美国标准
Universal Serial Bus 2.0 Specification	USB 协会 2.0 版标准	国际标准
Universal Serial Bus 3.0 Specification	USB 协会 3.0 版标准	国际标准
Universal Serial Bus 3.1 Specification	USB 协会 3.1 版标准	国际标准
Universal Serial Bus Type C and Connector Specification	USB 协会 Type C 版标准	国际标准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通用要求	IEC60335-2	国际标准
漆包线	GB/T 6109.4-2008	国家标准
电子信息产品污染控制管理办法	信息产业部第 39 号令	国家规范
计数抽样检验程序	GB/T 2828.1-2013	国家标准
电缆和光缆绝缘和护套材料通用试验方法	GB/T 2951.11	国家标准
电工圆铜线	GB/T 3953-2009	国家标准
镀锡圆铜线	GB/T 4910	国家标准
电子电气产品六种限用物质	GB/T26125	国家标准
电子电气产品中限用物质的限量要求	GB/T26572	国家标准
SONY-GP 环境物质管理体系认证		客户标准
SONY SS-00259 环境管理物质标准		客户标准
SONY 4M 变更管理		客户标准
进料检验控制程序	Q-YT G061002-2013	企业规范
制程合成品检验控制程序	Q-YT G061003-2013	企业规范
品质标准管理程序	Q-YT G061005-2013	企业规范
不合格品管理程序	Q-YT G061004-2013	企业规范
产品的监视与测量控制程序	Q-YT G061017-2013	企业规范
产品的标识与可追溯性程序	Q-YT G061007-2013	企业规范
漆包绞线检验规范	IG-QC-22/23/24	企业规范
押出成品（半成品）检验标准	IG-QC-6	企业规范
编制成品（半成品）检验标准	IG-QC-4	企业规范
成品出货检验标准	IG-QC-17	企业规范
环境物质管理标准	IG-GP-01	企业规范

（二）质量与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公司一直坚持“致力客户满意，力求尽善尽美”的经营理念，按照 ISO9001:2008 标准导入了全面的质量管理及控制体系，为公司产品良好的质量

水平奠定了坚实的管理体系基础。公司在发展中注重持续改进和提升产品质量，坚持以客户为导向，以公司整个工艺链条为基础，建立完善的管理体系。子公司东莞瀛通、东莞开来、湖北瀛通、湖北瀛新、越南瀛通均通过了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和 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同时，公司的质量控制体系和产品质量水平也得到了国内外知名厂商的认可，先后通过了一批国际知名终端品牌厂商的供应商资格评审；也通过了台湾鸿海、歌尔股份、丰达电机、美律实业等大型 EMS 厂商的供应商资格评审，为苹果、索尼、诺基亚、vivo、三星等国际知名品牌厂商提供电声产品。

（三）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建立了完善了质量控制管理体系，基本覆盖了公司业务从接到客户要求到产品售后服务的所有流程,其基本情况如下：

流程	质量管理体系重点流程说明	责任方
客户要求管理	1、业务部与客户确认样品规格、品质要求及环境管理物质方面要求	业务部、资材部
	2、业务部、资材部对客户订单进行评审	
样品制作	1、技术部门负责产品可行性评估及样品制造	技术部、品管部
	2、IPQC 对样品进行规格检验、信赖性测试及各项功能指标测试	
	3、在样品实质阶段即展开工艺流程、检验规范、工艺控制重点等相关工作	
供应商管理	1、导入符合条件的供应商需要得到资材部、品管部、技术部三方评鉴同意，内容包括环境物质、品质、交期、价格和服务	采购部、IQC（进料检验）
	2、采购部门每年对供应商进行考核，包括环境物质、品质、交期、服务、价格等五项，品管部门协助考核每月交货品质	
	3、建立供应商分级评分考核机制，进行综合评比，淘汰不合格供应商	
采购	1、每批进料必须从公司合格供应商名录中挑选合适的供应商	采购部、IQC（进料检验）
	2、新增供应商提供的物料必须满足瀛通《环境管理物质管理标准》(IG-GP-01)	
生产制造	1、产品在进入量产阶段前，必须备齐 BOM 表或生产工艺卡、材料全分析报告、样品制程记录表，同时由技术部派专人指导生产具体工作	IPQC（现场检验）、生产部
	2、每个工艺及各条生产线均配有专门的现场品管	

	员，随时对品质情况进行抽检	
	3、生产线操作员检查所制产品是否符合检验标准， 预防异常制程的出现	
交货	1、品管部环境检测人员进行环境检测 2、品管部 QA 进行出货检验，合格后加贴相关标识 并办理入库 3、出货前由品管和仓库人员确认“品质合格”和“环 境合格”印章	QA（出货检验）、环 境测试员、仓库
售后服务	1、业务部门负责与客户沟通，调查客户的满意度， 接受并分析客户的反馈意见 2、品管部门负责客户反馈及改进意见的落实，建立 预防措施并追踪执行情况	品管部、业务部

（四）质量控制组织机构与设施

公司在各子公司（香港瀛通除外）均设立了品管部，直接由各公司总经理负责质量管理工作。公司十分重视实验检测队伍的建设和相关设备的投入，在各子公司（香港瀛通除外）均设立了实验室，根据各公司工序工艺的特点配置了实验及检测设备，目前公司已具备了对耳机线材及耳机半成品各项性能进行完整测试及评估的能力。公司现有质量管理人员主要分为供应商管理（SQE）、进料管理（IQC）、线上自主管理（FQC）、制程品质管理（IPQC）、出货品质管理（OQC）、品质保证（QA）、品质技术分析（QE）、技术质量鉴定工程师(TQE)、环境测试技术员和实验技术员。

公司检测设备具体情况如下：

检测性质	设备名称	图示
物理性能检测	伸长率测试仪、表面粗糙度测试仪、熔融指数测试仪、光源箱、分光仪、镭射测试仪、抛光机、二次元检测仪、金相显微镜	
机械性能检测	摇摆测试仪、静态拉力测试机、微电脑动态拉力机、耐磨擦测试机、锥体测试机、卧式插拔力试验机、ICP 测试仪	

化学性能检测 EDX-1800 环保测试仪、荧光光谱仪



电气性能检测

微电阻测试仪、LCR 测试仪、万能电子试验机、直流低电阻测试仪、绝缘电阻测试仪、线材精密综合测试仪、X 光荧光透视仪、四线式综合测试仪



电声性能检测

CRY6135 电声测试仪、极性测试仪、音频扫频测试仪



环境性能检测

紫外线老化箱、热老化箱、恒温恒湿箱、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低温冷弯测试机、燃烧测试机、热变形测试检测机



公司实验设备可以满足产品开发、工艺验证和顾客特殊要求等多种验证需要，为产品的可靠性和质量稳定性提供了有力的保证。

（五）质量纠纷情况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质量管理制度，实施了科学的质量管理流程，配备了专业的质量管理人才和先进的质量管理设施，报告期内，未发生过重大质量纠纷，也未因违反有关产品质量标准技术监督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相关质量技术监督部门的处罚。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发行人独立性情况

（一）资产完整情况

发行人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包括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等；发行人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二）人员独立情况

发行人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指派或干预高级管理人员任免的情形，发行人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发行人的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财务独立情况

发行人已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发行人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四）机构独立情况

发行人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情况

发行人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前述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发行人资产完整，业务及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通过问卷调查和相关工作底稿的收集整理，除本招股意向书披露情况外，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晖、左笋娥夫妇无控制的其他企业（经济实体），且不存在与发行人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不存在严重影响发行人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

二、同业竞争

（一）同业竞争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黄晖，实际控制人为黄晖、左笋娥。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黄晖、左笋娥除持有本公司股份外，黄晖持有黄袍山 20.00%的股权、瀛海投资 11.05%的股权、武汉楚天协同创意产业孵化器投资中心（有限合伙）11.90%的出资份额、楚商协同（武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4.75%的出资份额，左笋娥持有银通置业 40.00%的股权。

黄袍山成立于 2007 年 8 月 14 日，主要从事食用油、饮料的生产、销售等。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黄晖持有该公司 20.00%股权，晏绿金持有 32.11%股权，方大兵持有 13.16%股权，吴宇星持有 8.77%的股权，舒世平持有 6.58%股权，余碧桃持有 6.23%股权，林军、刘丹丽、王筱洁各持有该公司 4.39%的股权。

银通置业成立于 2013 年 11 月 18 日，主要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左笋娥持有 40.00%股权，曹玲杰持有 30.00%股权，王是明持有 20.00%股权，曾子路持有该公司 10.00%股权。

武汉楚天协同创意产业孵化器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成立于 2015 年 6 月 18 日，主要从事企业孵化服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等业务。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黄晖持有该企业 11.90%的出资份额。

楚商协同（武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 2015 年 10 月 14 日，主要从事股权投资、投资咨询等业务。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黄晖持有该企业 24.75%的出资份额。

湖北保鹤堂医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12 月 2 日，主要从事中成药、中药饮片、生化药制剂、抗生素销售等业务。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黄晖持有该

企业 7.50%的出资份额。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上述四家企业均未经经营与公司相同、相似的业务。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黄晖、实际控制人黄晖、左笋娥承诺：除瀛通通讯外，本人、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及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瀛通通讯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瀛通通讯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本人、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及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未对任何与瀛通通讯存在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对任何与瀛通通讯从事相同或相近业务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本人将持续促使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经营实体在未来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股份公司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本人将不利用对瀛通通讯的控制关系进行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若未来本人直接或间接投资的公司计划从事与瀛通通讯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本人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和/或董事会针对该事项，或可能导致该事项实现及相关事项的表决中做出否定的表决。

三、关联方和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如下：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黄晖，实际控制人为黄晖、左笋娥，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五节 七、（一）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2、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萧锦明、达晨财智（达晨创泰、达晨创恒、达晨创瑞三家企业合计持有公司股份超过 5%，三家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均为达晨财智），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五节 七、（一）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3、子公司

本公司拥有六家全资子公司：东莞瀛通、东莞开来、湖北瀛通、湖北瀛新、香港瀛通、越南瀛通，以及一家控股子公司印度瀛通。一家控股子公司昆山瀛通已于2013年4月转让。具体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五节 八、发行人控股、参股子公司”。

4、关联自然人

公司关联自然人为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5、其他关联方

（1）其他关联方概述

公司的其他关联方包括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能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关联方包括：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说明
雅志特光电（已转让）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黄晖曾经持股42%，公司董事萧锦明曾经持股8%的企业
黄袍山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黄晖持股20%的企业
瀛海投资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黄晖持股11.05%的企业
武汉楚天协同创意产业孵化器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黄晖出资11.90%的企业
楚商协同（武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黄晖出资24.75%的企业
湖北保鹤堂医药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黄晖出资7.50%并担任监事的企业
银通置业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左笋娥持有40%的股权，左笋娥妹妹之配偶曹玲杰持有30%股权，公司董事会秘书曾子路持有10%的股权
文莱瀛通国际有限公司（已注销）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黄晖曾控制的公司，成立于文莱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说明
文莱瀛海控股有限公司（已注销）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黄晖曾控制的公司，成立于文莱
恒新电线（已注销）	左笋娥之妹左娟妹及其配偶曹玲杰曾控制的企业
伟科电子（已注销）	左笋娥之妹左美丰及其配偶曾子路曾控制的企业
汝城恒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已注销）	左笋娥之妹左娟妹配偶曹玲杰曾控制的企业
湖北声之父电声有限公司（已注销）	左笋娥之妹左娟妹及其配偶曹玲杰曾控制的企业
香港恒新国际有限公司（已注销）	左笋娥之妹左娟妹曾控制的企业
东莞诚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已转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晖之弟黄修成曾持股 90.00%的企业，已于 2012 年 11 月转让
东莞市弘邦高分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已转让）	左笋娥之妹左娟妹配偶曹玲杰曾持股 30%的企业，已于 2012 年 11 月转让
石棉县四季丰生态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黄晖之弟黄修成持股 75.00%的企业
四川铂华矿业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黄晖之弟黄修成持股 46.42%的企业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孔英担任董事的企业
深圳大汇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孔英担任董事长的企业
江苏达海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谢峰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谢峰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安徽省渠道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谢峰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武汉德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谢峰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独立董事谢峰担任副总经理的企业
众环（北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谢峰持股 2.84%的企业
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廖敏担任董事的企业
湖北鄂信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廖敏担任董事的企业
武汉翼达建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廖敏担任董事的企业
湖北兴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廖敏担任董事的企业
湖北百杰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廖敏担任董事的企业
武汉校导网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廖敏担任董事的企业
湖北博士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廖敏担任董事的企业
大力电工襄阳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廖敏担任董事的企业
河南鑫安利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廖敏担任董事的企业

（2）雅志特光电

雅志特光电成立于 2010 年 9 月 20 日，主要从事 LED 照明相关业务。2015 年 6 月之前，黄晖持有该公司 42.00%的股权并担任董事长，谢创华持有 40.00%

的股权，萧锦明持有 8.00% 的股权并担任董事，杜耀武、徐侃夫分别持有 5.00% 股权。2015 年 6 月，黄晖、谢创华、萧锦明将所持有雅志特光电共 90% 的股权转让给舒荣云、李攀、吴军、杜耀武、徐侃夫。

2015 年 6 月，雅志特光电召开股东会，会议决定免去黄晖董事长职务，免去萧锦明董事职务，选举舒荣云为法定代表人、公司经理，选举杜耀武为董事长。

2015 年 11 月 18 日，雅志特光电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杜耀武将所持公司 20% 的股权作价 236 万元转给黎兵，决定免去杜耀武董事长职务。同日，杜耀武与黎兵签署《股权转让协议》。2015 年 11 月 27 日，雅志特光电法定代表人由舒荣云变更为黎兵。雅志特光电已就上述事宜在通城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雅志特光电股东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舒荣云	354.00	30.00%
李攀	236.00	20.00%
吴军	236.00	20.00%
黎兵	236.00	20.00%
徐侃夫	118.00	10.00%
合 计	1,180.00	100.00%

6、已注销或已转让的关联方

①文莱瀛通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瀛通国际”）

瀛通国际系由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黄晖于 2006 年 5 月 4 日在文莱出资设立的有限公司，认缴资本为 66 万美元，注册地址为 Rm51, 5th floor, Britannia House, Jalan Cator, Bandar Seri Begawan BS 8811, Negara Brunei Darussala。2009 年 6 月 2 日，黄晖将其持有的瀛通国际 100% 股权转让给瀛海控股。

A、注销情况

2013 年 8 月 23 日，瀛通国际在文莱当地的报纸《THE BRUNEI TIMES》刊登了清算公告。

依据文莱国际公司管理部门 Autoriti Monetari Brunei Darussalam 于 2016 年 4 月 15 日出具的证明，瀛海国际已依据当地《国际商务公司条例》清算注销。

B、主营业务及经营情况

瀛通国际存续期间，无实际经营业务。

C、注销原因

黄晖出资设立瀛通国际系出于发展海外业务、回收资金的需要。2013 年，因筹划发行人发行上市，黄晖决定对无实际经营的关联方进行清理，因此将瀛通国际注销。

②文莱瀛海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瀛海控股”）

瀛海控股系由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黄晖于 2009 年 4 月 16 日在文莱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认缴资本为 100 万美元，注册地址为 Rm51, 5th floor, Britannia House, Jalan Cator, Bandar Seri Begawan BS 8811, Negara Brunei Darussala。

A、注销情况

2013 年 8 月 23 日，瀛海控股在文莱当地报纸《THE BRUNEI TIMES》刊登了清算公告。

依据文莱国际公司管理部门 Autoriti Monetari Brunei Darussalam 于 2016 年 4 月 15 日出具的证明，瀛海控股已依据当地《国际商务公司条例》清算注销。

B、主营业务及经营情况

依据对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黄晖的访谈，瀛海控股存续期间无实际经营业务。

C、注销原因

依据对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黄晖的访谈，黄晖出资设立瀛海控股系出于发展海外业务、回收资金的需要。2013 年，因筹划发行人发行上市，黄晖决定对无实际经营的关联方进行清理，因此将瀛海控股注销。

③恒新电线

恒新电线系由左娟妹与其配偶曹玲杰于 2005 年 9 月 27 日出资设立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为避免与发行人发生同业竞争，发行人子公司东莞瀛通于 2012 年 12 月收购了恒新电线经营性资产，恒新电线于 2013 年 10 月 18 日注销。

A、注销情况

2012 年 12 月 15 日，恒新电线在《东莞日报》上刊登清算公告，通知债权人申报债权。

2013 年 10 月 18 日，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核准注销登记通知书》（粤莞核注通内字（2013）第 1300762803 号），核准恒新电线注销工商登记。

B、主营业务及经营情况

恒新电线注销前主要从事通讯类线材、电脑连接线的生产、加工及销售，连接器、耳机线半成品的销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恒新电线注销前三年的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12.31/2012 年	2011.12.31/2011 年	2010.12.31/2010 年
总资产	274.57	2,199.94	1,374.36
净资产	50.72	235.40	219.99
营业收入	3,872.24	3,145.03	2,008.70
净利润	-179.46	19.91	2.22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C、注销原因

恒新电线原系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左笋娥之妹左娟妹与其配偶曹玲杰实际控制的企业，为避免与发行人发生同业竞争，发行人收购了其经营性资产，随后将其注销。

④伟科电子

伟科电子系由左美丰与其配偶曾子路于 2005 年 9 月 14 日出资设立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为避免与发行人发生同业竞争，发行人子公司东莞瀛通于 2012 年 12 月收购了伟科电子经营性资产，伟科电子于 2013 年 10 月 9 日注销。

A、注销情况

2012 年 12 月 12 日，伟科电子在《南方都市报》上刊登清算公告，通知债权人申报债权。

2013 年 10 月 9 日，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核准注销登记通知书》（粤莞核注通内字（2013）第 1300741332 号），核准伟科电子注销登记。

B、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伟科电子注销前主要从事生产、销售铜绞线、耳机、线材、电子零配件、电

子设备业务。伟科电子注销前三年的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12.31/2012 年	2011.12.31/2011 年	2010.12.31/2010 年
总资产	93.11	425.44	401.26
净资产	50.07	31.62	33.03
营业收入	829.91	1,084.31	808.50
净利润	23.07	2.40	12.16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C、注销原因

伟科电子原系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左笋娥之妹左美丰与其配偶曾子路实际控制的企业，为避免与发行人发生同业竞争，发行人收购了其经营性资产，随后将其注销。

⑤汝城恒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汝城恒新系由曹玲杰出资于 2011 年 12 月 28 日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为避免与发行人产生同业竞争，汝城恒新已于 2012 年 12 月 10 日注销。

A、注销情况

2012 年 11 月 21 日，汝城恒新在《郴州日报》上刊登注销公告，通知债权人申报债权。

2012 年 12 月 10 日，汝城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核准汝城恒新注销登记。

B、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汝城恒新注销前主要从事耳机、耳机线、音频线、电脑连接线生产、销售业务。

依据《汝城恒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清算报告》，汝城恒新的注销前的经营状况如下：截至 2012 年 11 月 20 日，汝城恒新资产总额为 497,175.67 元，其中净资产为 492,375.67 元，总负债为 4,800 元。

C、注销原因

汝城恒新原系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左笋娥妹妹之配偶实际控制的企业，为避免与发行人发生同业竞争，因此将其注销。

⑥湖北声之父电声有限公司

湖北声之父电声有限公司系由左娟妹与其配偶曹玲杰于 2012 年 3 月 1 日出资设立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主要从事耳机、耳机连接线、电脑连接线制造、销售。为避免与发行人发生同业竞争，该公司已于 2013 年 1 月 9 日注销。

A、注销情况

2012 年 4 月 2 日，湖北声之父电声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解散湖北声之父，并由左娟妹、曹玲杰成立清算组，对湖北声之父进行清算。

2012 年 11 月 15 日，湖北声之父电声有限公司在《咸宁日报》上刊登清算公告，通知债权人申报债权。

2013 年 4 月 22 日，通城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注销证明》，湖北声之父电声有限公司已于 2013 年 1 月 9 日经该局办理注销登记。

B、主营业务及经营情况

依据《清算报告》，湖北声之父电声有限公司成立不久，未曾开展任何经营活动。截至清算基准日 2012 年 6 月 4 日，其总资产为 1,000,000 元，总负债为 143,764.7 元，净资产为 856,235.3 元。

C、注销原因

湖北声之父电声有限公司原系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左笋娥之妹左娟妹与其配偶曹玲杰实际控制的企业，为避免与发行人发生同业竞争，因此将其注销。

⑦香港恒新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恒新”）

香港恒新系由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左笋娥之妹左娟妹于 2009 年 8 月 12 日在香港出资设立，认缴资本为 1 万港元，注册地址为 Rm 1501, 15F, SPACentre, 53-55 Lockhart Road, Wanchai, Hong Kong。依据香港公司注册处处长出具的通知，香港恒新已于 2014 年 1 月 10 日刊登撤销公告，并于同日解散。

A、注销或清算情况

依据香港公司注册处处长出具的通知，香港恒新已于 2014 年 1 月 10 日刊登撤销公告，并于同日解散。

B、主营业务和经营情况

香港恒新存续期间无实际经营业务。

C、注销原因

左娟妹出资设立香港恒新系出于为恒新电线发展海外业务、回收资金的需要。恒新电线于 2013 年 10 月注销, 因此左娟妹将香港恒新注销。

⑧东莞市诚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诚毅”)

东莞市诚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系黄修成与戴运胜于 2004 年 6 月 9 日出资设立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 其中黄修成持有该公司 90% 股权, 戴运胜持有 10% 股权。东莞诚毅主要从事生产销售手机充电器、电脑耗材周边、电源接插件, 销售塑胶粒以及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业务。

为避免与发行人发生潜在同业竞争, 黄修成分别将其持有该公司 60%、30% 的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邓庆其、王双全, 并于 2012 年 11 月 23 日在东莞市工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⑨弘邦材料

弘邦材料系由曹玲杰、熊云、徐耀立、严文华于 2011 年 11 月 4 日出资设立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 设立时曹玲杰持股 30%、熊云 30%、徐耀立 20%、严文华 20%。2012 年 8 月, 徐耀立将其持股的 20% 转让给严文华, 严文华持股 40%, 为第一大股东。该公司主要从事研发、生产、销售高分子材料, 销售其他化工产品。

为避免与发行人发生潜在同业竞争, 曹玲杰将其持有该公司的全部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何国鹏, 并于 2012 年 11 月 26 日在东莞市工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上述两家公司股权转让系真实转让, 不存在关联交易非关联化的情形。

(二) 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 公司发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为按照劳动合同及相关文件的规定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劳动报酬, 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八节 四、(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近一年领薪情况”中的相关内容。

除上述经常性关联交易外, 报告期内, 公司无其他经常性关联交易发生。

(三) 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租赁

2010年9月19日，湖北瀛通作为出租方与湖北雅志特签订了《厂房租赁合同》，租赁车间面积600平方米、展厅面积200平方米，租期自2010年9月至2013年9月，租金为每月4,000元。该协议到期后未续签。

2、关联方资金拆借

公司子公司早期发展速度较快，为解决资金紧张情况，向部分股东拆借了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方	拆借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偿还完成日
黄晖	1,969.73	2008.11.1	2013.11.30	2013.4.18
萧锦明	1,414.43	2008.11.1	2013.11.30	2013.4.18

根据借款协议，上述对黄晖、萧锦明的借款自2012年1月1日至偿还日均按年利率6%支付了利息，2013年支付利息18.95万元。

3、关联方资产转让情况

为解决潜在同业竞争，2012年12月5日，东莞瀛通与恒新电线签订《资产收购协议书》，约定恒新电线向东莞瀛通转让机器设备、车辆及电子设备以及原材料，为783.17万元（不含税价格670.10万元），由于评估价值为7.10万元的车辆未实际交割，东莞瀛通参照评估值，实际支付的价款为665.10万元。2012年12月5日，东莞瀛通与伟科电子签订《资产收购协议》，约定伟科电子向东莞瀛通转让机器设备、车辆以及原材料，转让价格为275.98万元（不含税价格为237.14万元）。由于评估价值为14.40万元的车辆未实际交割，东莞瀛通参照评估值，实际支付的价款为228.44万元。上述转让价款已于2012年12月支付完毕。本次交易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意向书“第五节 四、（二）2012年12月收购恒新电线、伟科电子资产”。

2015年11月，公司进行了用车政策改革，将部分车辆按照市场评估价格出售给公司股东左贵明、左美丰，价格分别为9.22万元、6.31万元。

四、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公司尽量避免关联交易，并收购了关联方恒新电线、伟科电子的资产以减少关联交易。对于必要的关联交易，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决策、监督体系，以确保关联交易按照公允价格进行，平等保护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具体的制度安排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制

度》中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程序、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等事项。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均已通过了公司股东大会确认。

此外，为进一步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黄晖、实际控制人黄晖与左笋娥夫妇、持股 5%以上的股东萧锦明、合计持股 5%以上的达晨创泰、达晨创恒、达晨创瑞均已出具《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一、本人/本企业将尽量避免本人/本企业以及本人/本企业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与瀛通通讯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自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的情况除外），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二、本人/本企业将严格遵守瀛通通讯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瀛通通讯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三、本人/本企业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股份公司利润，不会通过影响瀛通通讯的经营决策来损害瀛通通讯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最近三年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的意见

报告期内，本公司于股份公司设立之前发生的关联交易规模较小，均按照市场化原则定价，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履行了《公司章程》等制度规定的程序。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慎核查后认为：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并按照当时有效的公司章程履行了相应程序，有关协议或合同所确定的条款是公允的、合理的，关联交易的价格未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介

(一) 董事会成员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公司现任董事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提名人	在本公司任职	任职期限
黄晖	全体股东	董事长、总经理	2016 年 12 月-2019 年 12 月
萧锦明		董事	2016 年 12 月-2019 年 12 月
左贵明		董事、副总经理	2016 年 12 月-2019 年 12 月
邱武		董事、副总经理	2016 年 12 月-2019 年 12 月
左笋娥		董事	2016 年 12 月-2019 年 12 月
廖敏		董事	2016 年 12 月-2019 年 12 月
孔英		独立董事	2016 年 12 月-2019 年 12 月
李晓东		独立董事	2016 年 12 月-2019 年 12 月
谢峰		独立董事	2016 年 12 月-2019 年 12 月

黄晖，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 年 8 月出生，北大汇丰商学院 EMBA。高级经济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湖北省人大代表，全国劳动模范。曾任通城县程凤中学教师、东莞市长宏电线电缆有限公司生产副总经理、东莞市常平明兴电线厂总经理、东莞瀛通总经理、湖北瀛通执行董事；现任瀛通通讯董事长兼总经理，兼任黄袍山董事、湖北保鹤堂医药有限公司监事。

萧锦明，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1 年 12 月出生，高中学历。曾任东莞常平木椴基盛制衣厂厂长、东莞市明兴五金制品厂厂长、东莞市常平明兴电线厂个体经营代表、东莞瀛通执行董事；2008 年 5 月至今，历任东莞市常平镇木椴村委员会主任、书记；现任瀛通通讯董事，东莞瀛通执行董事。

左笋娥，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 年 3 月出生，大专学历。曾任东莞市长宏电线电缆有限公司财务经理、东莞市明兴五金制品厂会计主管、东莞市常平明兴电线厂财务经理、东莞瀛通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瀛通通讯财务总监；现任瀛通通讯董事、香港瀛通董事，兼任银通置业监事。

左贵明，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 年 12 月出生，中山大学

EMBA，高级经济师。曾任东莞市昌业隆国际有限公司 IT 部主管、东莞市开来电子制品厂总经理；现任瀛通通讯副总经理、董事，东莞开来执行董事、总经理，东莞瀛通总经理。

邱武，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 年 10 月出生，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东莞惠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品质主管、东莞市常平明兴电线厂品质主管、东莞瀛通副总经理；现任瀛通通讯董事、副总经理，湖北瀛通总经理、执行董事，湖北瀛新总经理。

廖敏，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 年 1 月出生，硕士学历。曾任衡阳市经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职员、武汉武大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武汉武大立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现任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总经理、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湖北鄂信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武汉翼达建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湖北兴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湖北百杰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武汉校导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湖北博士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兼职教授、大力电工襄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河南鑫安利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瀛通通讯董事。

孔英，男，加拿大国籍，1960 年 8 月出生，博士学历。曾任国家教育委员会（现教育部）主任科员、中共中央办公厅调研室调研组成员、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现科学技术部）副处长、北京大学汇丰商学院教授；现任加拿大约克大学终身教授、清华大学深圳研究生院社会科学与管理学部主任、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瀛通通讯独立董事。

李晓东，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 年 10 月出生，博士学历。曾任中国科学院声学研究所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研究员、研究室主任。现任中国科学院声学研究所研究室主任、瀛通通讯独立董事。

谢峰，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 年 7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1992 年至今就职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现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副总经理，江苏达海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安徽省渠道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武汉德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瀛通

通讯独立董事。

(二) 监事会成员

姓名	提名人	在本公司的任职	任职期限
苏吉生	量科高投	监事会主席	2016年12月-2019年12月
吴春来	-	职工代表监事	2016年12月-2019年12月
黄金台	-	职工代表监事	2016年12月-2019年12月

苏吉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12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曾任中国建设银行泉州分行丰泽支行副行长、兴业银行泉州分行业务拓展三部总经理、福建安踏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金立翔艺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现任量科高投董事、武汉高晖创投管理顾问有限公司董事长、林芝安大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林芝市米林朗辰投资有限公司监事、湖北晶鸿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泉州市海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晋江融信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瀛通通讯监事会主席。

吴春来，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4月出生，大专学历。曾任东莞开来财务经理、东莞瀛通财务副总监；现任瀛通通讯内控审计副总监、监事，湖北瀛通监事。

黄金台，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9月出生，高中学历。曾任东莞市常平明兴电线厂课长、东莞瀛通行政副经理；现任湖北瀛新行政经理、瀛通通讯监事。

(三) 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在本公司的任职	任职期限
黄晖	总经理	2016年12月-2019年12月
邱武	副总经理	2016年12月-2019年12月
左贵明	副总经理	2016年12月-2019年12月
曾子路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16年12月-2019年12月
顾彬	财务总监	2016年12月-2019年12月

黄晖，详见本节之“一、（一）董事会成员”的相关内容。

邱武，详见本节之“一、（一）董事会成员”的相关内容。

左贵明，详见本节之“一、（一）董事会成员”的相关内容。

曾子路，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5月出生，大学本科

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银行珠海分行职员、伟科电子总经理、瀛通通讯董事长特别助理；现任瀛通通讯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兼任银通置业董事。

顾彬，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10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南通神州陶瓷工业有限公司会计、南通合板工业有限公司会计、江苏海外集团海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四）核心技术人员

傅华良，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3月出生，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东莞瀛通品质副总监；现任瀛通通讯研发中心总监。傅华良先生从事通讯线材行业研发工作十余年，主持开发了多个项目，系多项发明及实用新型专利的发明人，并于2013年荣获湖北省人民政府颁发的科技进步奖二等奖。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在发行前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一）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在发行前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本公司任职	直接持股数量 (万股)	间接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1	黄晖	董事长、总经理	3,713.98	46.40	40.87%
2	萧锦明	董事	1,608.69	-	17.48%
3	左笋娥	董事	745.34	-	8.10%
4	左贵明	董事、副总经理	337.96	-	3.67%
5	邱武	董事、副总经理	-	40.00	0.43%
6	苏吉生	监事会主席	-	0.43	0.00%
7	吴春来	监事	-	16.00	0.17%
8	黄金台	监事	-	10.00	0.11%
9	顾彬	财务总监	-	70.00	0.76%
10	傅华良	研发中心总监	-	30.00	0.33%
合计			6,405.97	212.83	71.93%

注：上述黄晖、邱武、吴春来、黄金台、顾彬、傅华良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均系通过瀛海

投资持有，苏吉生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系通过量科高投持有。

2、近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近亲属在发行前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直接持股数量 (万股)	间接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1	曹玲杰	310.24	-	3.37%
2	左娟妹	310.24	-	3.37%
3	左美丰	232.68	-	2.53%
4	黄修成	100.68	-	1.09%
5	冯爱丽	-	10.00	0.11%
6	邱斌	-	10.00	0.11%
7	黄金书	-	4.00	0.04%
合计		953.84	24.00	10.63%

注：上述冯爱丽、邱斌、黄金书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均系通过瀛海投资间接持有。曹玲杰、左娟妹为夫妻关系，左娟妹为公司董事左笋娥之妹；黄修成为公司董事长黄晖之弟；左美丰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曾子路配偶，公司董事左笋娥之妹；冯爱丽为公司副总经理左贵明配偶；邱斌为公司副总经理邱武之弟；黄金书为公司监事黄金台之弟。

3、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的质押或冻结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不存在质押或被冻结的情况。

（二）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近三年持股变动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的变动情况，详见本招股意向书“第五节、三、发行人的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公司监事会主席苏吉生通过持有武汉高晖创投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10%的股权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截至报告期末，武汉高晖创投管理顾问有限公司持有量科高投 1.19%的股份，苏吉生间接持有公司 0.0046%的股份。

其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均系通过瀛海投资持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三年

持有瀛海投资股权比例变化情况如下：

姓名	2013年12月 -2014年4月	2014年5月 -2014年6月	2014年7月 -2015年2月	2015年2月至今
黄晖	24.38%	7.71%	10.10%	11.05%
邱武	9.52%	9.52%	9.52%	9.52%
吴春来	3.81%	3.81%	3.81%	3.81%
黄金台	2.38%	2.38%	2.38%	2.38%
顾彬	-	16.67%	16.67%	16.67%
傅华良	7.14%	7.14%	7.14%	7.14%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的任职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黄晖	董事长、总经理	黄袍山	20.00%
		瀛海投资	11.05%
		武汉楚天协同创意产业孵化器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1.90%
		楚商协同（武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75%
		湖北保鹤堂医药有限公司	7.50%
左笋娥	董事	银通置业	40.00%
邱武	董事、副总经理	瀛海投资	9.52%
廖敏	董事	武汉校导网科技有限公司	4.75%
		深圳市达晨创元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13%
曾子路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银通置业	10.00%
谢峰	独立董事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66%
		众环（北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84%
苏吉生	监事会主席	武汉高晖创投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10.00%
		嘉兴华控永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33%
		林芝市米林朗辰投资有限公司	90.00%
		泉州市海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0.75%
		泉州世界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7.00%
		北京安大通航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5.00%
吴春来	监事	瀛海投资	3.81%
黄金台	监事	瀛海投资	2.38%
顾彬	财务总监	瀛海投资	16.67%

傅华良	研发中心总监	瀛海投资	7.14%

除上述对外投资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无其他对外投资情况，上述对外投资与公司亦不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收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近一年领薪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一年从公司领取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在本公司的任职	2016 年度
黄晖	董事长、总经理	64.77
萧锦明	董事	-
邱武	董事、副总经理	37.40
左贵明	董事、副总经理	34.58
左笋娥	董事	28.55
廖敏	董事	-
孔英	独立董事	8.00
李晓东	独立董事	8.00
谢峰	独立董事	8.00
苏吉生	监事会主席	-
吴春来	监事	24.21
黄金台	监事	20.27
顾彬	财务总监	41.42
曾子路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45.39
傅华良	研发中心总监	28.99

（二）上述人员在公司关联企业收入情况

最近一年及一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在公司关联企业领取薪酬。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在其他单位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的 关联关系
黄晖	湖北黄袍山绿色产品有限公司	董事	实际控制人参股公司
	湖北保鹤堂医药有限公司	监事	实际控制人参股公司
左笋娥	湖北银通置业有限公司	监事	实际控制人参股公司
廖敏	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湖北分公司总经理	本公司股东的关联方
	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 公司	董事	无
	湖北鄂信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武汉翼达建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湖北兴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湖北百杰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武汉校导网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湖北博士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大力电工襄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河南鑫安利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	董事	无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兼职教授、硕士生导 师	无
孔英	清华大学深圳研究生院社会科学 与管理学部	主任	无
	加拿大约克大学	终身教授	无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深圳市大汇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无
李晓东	中国科学院声学研究所	研究室主任	无
谢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	副总经理	无
	江苏达海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无
	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安徽省渠道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无
	武汉德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无
苏吉生	林芝安大投资有限公司	-	本公司股东的股东
	武汉高晖创投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董事长	本公司股东的股东
	湖北量科高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股东
	林芝市米林朗辰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本公司监事控股企业
	泉州市海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晋江融信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无
	湖北晶鸿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无
曾子路	湖北银通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实际控制人参股公司

傅华良 瀛海投资

执行董事、经理

本公司股东

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无其他兼职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存在的配偶关系及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长黄晖先生与董事左笋娥女士为夫妻关系，董事、公司副总经理左贵明与董事左笋娥女士为姐弟关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曾子路先生之妻左美丰女士与董事左笋娥女士为姐妹关系。除此以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

七、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所签订的协议及承诺情况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与公司或公司子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签署了保密协议、竞业禁止协议。

除上述协议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与公司或公司子公司签订其他协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参见本招股意向书之重大事项提示部分。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证券法》、《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形，不存在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刑事处罚或曾经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形。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任职变动情况及原因

（一）董事变动情况

时间	成员	职位	董事会人数	变动原因
2010 年 10 月	黄晖	董事长	5	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第一届董事会
	萧锦明	董事		
	左笋娥	董事		
	左贵明	董事		
	邱武	董事		
2012 年 11 月	黄晖	董事长	6	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增选孔英为公司独立董事
	萧锦明	董事		
	左笋娥	董事		
	左贵明	董事		
	邱武	董事		
2013 年 12 月	孔英	独立董事	9	公司召开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黄晖	董事长		
	萧锦明	董事		
	左笋娥	董事		
	左贵明	董事		
	邱武	董事		
	廖敏	董事		
	孔英	独立董事		
	李晓东	独立董事		
2016 年 12 月	谢峰	独立董事	9	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黄晖	董事长		
	萧锦明	董事		
	左笋娥	董事		
	左贵明	董事		
	邱武	董事		
	廖敏	董事		
	孔英	独立董事		
	李晓东	独立董事		
	谢峰	独立董事		

（二）公司监事变动情况

时间	成员	职位	监事会人数	变动原因
2010 年 10 月	吴春来	监事会主席	3	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

	刘浪宇	监事		第一届监事会
	黄金台	监事		
2013 年 12 月	苏吉生	监事会主席	3	公司召开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吴春来	监事		
	黄金台	监事		
2016 年 12 月	苏吉生	监事会主席	3	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吴春来	监事		
	黄金台	监事		

(三) 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及任职变动情况

时间	成员	职位	高管人数	变动原因
2010 年 10 月	黄晖	总经理	5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聘任黄晖为总经理，左笋娥为财务总监，邱武、左贵明、唐飞为副总经理
	邱武	副总经理		
	左贵明	副总经理		
	唐飞	副总经理		
	左笋娥	财务总监		
2011 年 4 月	黄晖	总经理	4	2011 年 4 月，副总经理唐飞因个人原因离职
	邱武	副总经理		
	左贵明	副总经理		
	左笋娥	财务总监		
2013 年 12 月	黄晖	总经理	5	2013 年 12 月，曾子路先生被聘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左贵明	副总经理		
	邱武	副总经理		
	曾子路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左笋娥	财务总监		
2014 年 5 月	黄晖	总经理	5	2014 年 5 月，顾彬先生被聘为公司财务总监
	左贵明	副总经理		
	邱武	副总经理		
	曾子路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顾彬	财务总监		
2016 年 12 月	黄晖	总经理	5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公司高管
	左贵明	副总经理		
	邱武	副总经理		
	曾子路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顾彬	财务总监		

除上述披露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没有发生变化。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和运行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逐步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等基础性制度，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系列文件，形成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独立有效地进行运作并切实履行各自的职责、权利和义务。此外，本公司还聘任了三名专业人士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参与决策和监督，增强董事会决策的客观性、科学性。

（一）股东大会的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其中《公司章程》中规定了股东大会的职责、权限及股东大会会议的基本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针对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制定了详细规则。

自公司设立以来，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共计召开了 20 次股东大会，相关股东或股东代表出席了会议，上述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制度的运行情况

1、董事会的构成

公司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公司董事会设董事长 1 名。董事长由公司董事担任，以董事会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和罢免。董事长、副董事长任期 3 年，可以连选连任。

公司董事会设立战略发展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且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应占二分之一

以上的比例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中至少应有一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

公司审计委员会由经董事会选举的谢峰、左笋娥、孔英五名董事组成，其中谢峰、孔英为独立董事，谢峰为会计专业人士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下设内控审计部为日常办事机构。

公司提名委员会由经董事会选举的孔英、李晓东、黄晖三名董事组成，其中孔英、李晓东为独立董事，并由孔英担任召集人。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经董事会选举的李晓东、谢峰、左笋娥三名董事组成，其中李晓东、谢峰为独立董事，并由李晓东担任召集人。

公司战略委员会由经董事会选举的黄晖、孔英、萧锦明、左贵明、邱武、廖敏六名董事组成，并由黄晖担任召集人。

公司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各项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召开会议，审议各该委员会职权范围内的事项，各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良好。

2、董事会制度运行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立于 2010 年 10 月公司创立大会召开之日。2013 年 12 月，公司召开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6 年 12 月，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 31 次董事会会议，其中第一届董事会共召开了 14 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共召开了 15 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已召开了 2 次会议。上述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监事会制度的运行情况

1、监事会的构成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 1 人。监事会 1 名成员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另 2 名成员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2、监事会制度的运行情况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立于 2010 年 10 月公司创立大会召开之日。2013 年 12 月，公司召开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2016 年 12 月，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截至

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了 28 次监事会会议，其中第一届监事会共召开了 11 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共召开了 15 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已召开了 2 次会议。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独立董事制度及运行情况

本公司现有独立董事 3 名，独立董事人数占公司 9 名董事人数的三分之一，其中包括 1 名会计专业人士。三名独立董事出席了第二届和第三届董事会历次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并对相关议案进行了表决。

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以来，独立董事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聘用及薪酬、关联交易、公司重要管理制度的拟定及重大经营的决策等方面均发挥了重要作用。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及运行情况

公司设董事会秘书 1 名，由曾子路先生担任。董事会秘书是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承担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所要求的义务，享有相应的工作职权，并获取相应的报酬。董事会秘书对董事会负责。

公司董事会秘书自任职以来，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认真履行了各项职责。

二、公司违法违规情况

2015 年 6 月，东莞瀛通由于报关单上出口货物重量与实际出口货物重量不一致，受到黄埔海关行政处罚，处罚金额 2,000 元。

2015 年 7 月，东莞瀛通由于某压力容器检验有效期满之后未及时完成检验且继续使用设备，被东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处以罚款 30,000 元，并责令停止使用该设备。根据东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的《证明》，东莞瀛通 2013 年至 2016 年 6 月无重大违反质量技术监督法律法规的记录。

2016 年 7 月，湖北瀛新由于申报进口 TPE 胶料货物商品编号与海关化验鉴定实际应归入的商品编号不符，受到皇岗海关行政处罚，处罚金额 5,000 元。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已全额缴纳上述罚款并按照主管机关要求严格进行整改。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与法规，不存在重大违法

违规的行为。

三、公司资金占用及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况

（一）公司管理层的自我评价

公司董事会对内部控制的合理性、有效性进行了合理的评估，认为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所有重要的控制环节上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现有内部会计控制制度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

（二）注册会计师的鉴证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审核之后，出具了“天健审〔2017〕3-6 号”《关于湖北瀛通通讯线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认为瀛通通讯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的财务报表和合并报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17〕3-5 号）。

公司董事会建议投资者结合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一并阅读本章节。本节数据若无特别说明，均选取合并报表的数据。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报表范围

（一）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7,379,850.95	129,751,224.58	106,927,655.44
应收票据	675,123.06	3,791,773.95	1,392,081.75
应收账款	192,401,099.31	189,508,670.93	185,690,122.86
预付款项	748,190.91	2,951,294.80	4,763,226.31
其他应收款	3,446,540.07	2,101,003.33	1,348,228.86
存货	84,363,447.09	67,481,550.92	61,124,313.73
其他流动资产	722,265.60	3,688,833.43	2,579,968.61
流动资产合计	429,736,516.99	399,274,351.94	363,825,597.56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178,865,376.45	136,733,440.67	82,052,205.70
在建工程	2,422,934.84	20,316,434.12	37,928,416.59
无形资产	57,632,621.60	58,948,761.79	60,217,637.39
长期待摊费用	2,211,292.18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42,906.57	2,863,003.96	3,063,851.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192,462.86	1,770,640.00	281,68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6,767,594.50	220,632,280.54	183,543,791.55
资产总计	686,504,111.49	619,906,632.48	547,369,389.11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 元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应付账款	80,865,339.27	79,721,175.97	72,678,740.36
预收款项	106,688.48	97,474.40	145,259.97
应付职工薪酬	22,424,710.04	32,700,721.21	28,650,870.48
应交税费	8,776,782.98	10,225,171.51	9,924,369.57
应付利息	-	-	-
其他应付款	1,429,673.90	1,045,579.63	1,485,452.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4,178,128.00	3,478,979.00	-
流动负债合计	117,781,322.67	127,269,101.72	112,884,692.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2,868,354.00
递延收益	6,508,167.27	7,678,142.96	7,598,013.96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08,167.27	7,678,142.96	10,466,367.96
负债合计	124,289,489.94	134,947,244.68	123,351,060.7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2,018,400.00	92,018,400.00	92,018,400.00
资本公积	32,357,040.01	32,357,040.01	32,357,040.01
其他综合收益	706,192.17	-	-
盈余公积	30,726,440.74	20,215,414.15	8,951,436.94
未分配利润	406,406,548.63	340,368,533.64	290,691,451.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562,214,621.55	484,959,387.80	424,018,328.40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562,214,621.55	484,959,387.80	424,018,328.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 计	686,504,111.49	619,906,632.48	547,369,389.11

2、合并利润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一、营业总收入	605,675,852.29	769,749,387.98	620,205,542.24
其中: 营业收入	605,675,852.29	769,749,387.98	620,205,542.24
二、营业总成本	493,108,340.21	608,945,229.28	504,651,962.86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其中：营业成本	406,955,279.36	502,389,837.72	409,284,877.61
营业税金及附加	4,176,236.45	7,992,408.83	6,224,068.25
销售费用	14,416,391.14	15,498,117.45	12,057,365.71
管理费用	70,666,316.40	84,507,160.96	74,549,159.11
财务费用	-6,079,257.15	-5,462,551.15	-797,536.94
资产减值损失	2,973,374.01	4,020,255.47	3,334,029.1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投资收益	1,855,016.46	1,644,460.27	916,342.42
三、营业利润	114,422,528.54	162,448,618.97	116,469,921.80
加：营业外收入	9,439,965.76	2,977,675.56	45,173,400.28
减：营业外支出	56,374.61	572,180.67	20,000.00
四、利润总额	123,806,119.69	164,854,113.86	161,623,322.08
减：所得税费用	19,651,558.11	30,298,334.46	23,965,565.90
五、净利润	104,154,561.58	134,555,779.40	137,657,756.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4,154,561.58	134,555,779.40	137,657,756.18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13	1.46	1.50
（二）稀释每股收益	1.13	1.46	1.50
七、其他综合收益	706,192.17		
八、综合收益总额	104,860,753.75	134,555,779.40	137,657,756.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4,860,753.75	134,555,779.40	137,657,756.1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1,093,109.03	827,358,962.30	588,104,693.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506,170.88	3,294,028.63	1,311,022.6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69,485.69	3,627,279.78	50,450,258.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	694,568,765.60	834,280,270.71	639,865,974.53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计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8,662,856.61	376,252,796.36	256,745,268.0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1,068,904.85	181,571,733.66	164,713,083.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435,626.19	81,778,560.54	70,489,210.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493,834.10	39,030,400.01	37,559,431.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9,661,221.75	678,633,490.57	529,506,993.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907,543.85	155,646,780.14	110,358,980.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000.00	954,905.58	923,084.7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6,855,016.46	656,074,460.27	109,916,342.4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6,875,016.46	657,029,365.85	110,839,427.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413,547.88	63,373,569.28	78,386,886.3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5,000,000.00	654,430,000.00	109,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2,413,547.88	717,803,569.28	187,386,886.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538,531.42	-60,774,203.43	-76,547,459.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0,000,000.00	4,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	30,000,000.00	4,000,000.00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	12,193,8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605,520.00	73,614,720.00	32,507,63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0,000,000.00	8,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605,520.00	103,614,720.00	52,701,43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05,520.00	-73,614,720.00	-48,701,43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865,133.94	1,565,712.43	322,660.8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628,626.37	22,823,569.14	-14,567,247.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751,224.58	106,927,655.44	121,494,902.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379,850.95	129,751,224.58	106,927,655.44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850,741.18	37,283,875.07	7,904,406.53
应收票据	-	-	-
其他应收款	86,136,766.67	36,018,000.00	35,019,285.00
其他流动资产	15,798.53	15,798.53	15,798.53
流动资产合计	127,003,306.38	73,317,673.60	42,939,490.06
非流动资产：	-		
长期股权投资	146,664,663.17	127,049,163.17	117,049,163.1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6,664,663.17	127,049,163.17	117,049,163.17
资产总计	273,667,969.55	200,366,836.77	159,988,653.23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 元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	6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728,011.29	4,982,920.23	3,724,528.28
应交税费	77,195.83	27,868.98	45,615.48
其他应付款	80,000.00	80,000.00	84,135.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5,673.00	903,704.00	-
流动负债合计	1,790,880.12	5,994,493.21	3,914,278.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727,083.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	727,083.00
负债合计	1,790,880.12	5,994,493.21	4,641,361.7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2,018,400.00	92,018,400.00	92,018,400.00
资本公积	32,357,040.01	32,357,040.01	32,357,040.01
盈余公积	30,726,440.74	20,215,414.15	8,951,436.94
未分配利润	116,775,208.68	49,781,489.40	22,020,414.5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1,877,089.43	194,372,343.56	155,347,291.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3,667,969.55	200,366,836.77	159,988,653.23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一、营业总收入	-	-	-
其中: 营业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1,083,854.79	6,971,314.80	10,193,998.34
其中: 营业成本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32,866.65	123,659.70	-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3,397,740.42	9,295,490.37	10,575,113.99
财务费用	-2,350,752.28	-2,448,820.27	-382,130.65
资产减值损失	4,000.00	985.00	1,015.00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99,255,813.64	119,400,486.84	47,169,160.25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	-	-	-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	98,171,958.85	112,429,172.04	36,975,161.91
加：营业外收入	6,938,307.02	210,600.05	7,278,346.50
减：营业外支出		-	-
四、利润总额	105,110,265.87	112,639,772.09	44,253,508.41
减：所得税费用		-	-
五、净利润	105,110,265.87	112,639,772.09	44,253,508.41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七、其他综合收益	-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105,110,265.87	112,639,772.09	44,253,508.41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321,219.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389,685.42	72,166,667.82	120,703,567.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89,685.42	72,166,667.82	121,024,786.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40,291.10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578,467.40	5,903,403.86	4,886,253.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606.05	120,752.90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238,635.82	72,448,518.26	103,294,152.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872,709.27	78,512,966.12	108,180,405.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83,023.85	-6,346,298.30	12,844,380.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	98,000,000.00	118,535,380.33	46,508,839.72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现金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7,255,813.64	294,735,106.51	69,660,320.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5,255,813.64	413,270,486.84	116,169,160.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60,000.00	-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615,500.00	10,000,000.00	7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6,000,000.00	293,870,000.00	69,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5,615,500.00	303,930,000.00	139,0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640,313.64	109,340,486.84	-22,830,839.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605,520.00	73,614,720.00	32,206,44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605,520.00	73,614,720.00	32,206,44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05,520.00	-73,614,720.00	-32,206,44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096.32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66,866.11	29,379,468.54	-42,192,899.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283,875.07	7,904,406.53	50,097,305.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850,741.18	37,283,875.07	7,904,406.53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四）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合并报表范围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七家，分别为东莞市瀛通电线有限公司、东莞市开来电子有限公司、湖北瀛通电子有限公司、瀛通（香港）科技有限公司、湖北瀛新精密电子有限公司、瀛通(越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和瀛通（印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子公司全称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东莞市瀛通电线有限公司	1,000.00	产销：耳机线、编织线、铝箔线、隔离线、卷线、编织网管线、电脑周边线、扁平排线、胶粒；货物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东莞市开来电子有限公司	1,118.00	研发、生产、销售：耳机及线材、电脑周边设备连接终端；影视及音频设备；线圈；电子产品自动化设备；精密电子产品模具；精密注塑件、五金制品；电子产品、通讯产品、家电产品及配件；智能穿戴产品、电子消费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湖北瀛通电子有限公司	2,420.64	研发、生产、销售：铜线、漆包线、电线、塑胶粒、耳机配件、线圈；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材料、辅助材料、机械设备及零配件的进口业务。	100%
瀛通（香港）科技有限公司	85.21	Trading（贸易）	100%
湖北瀛新精密电子有限公司	8,000.00	研发、生产、销售：耳机及线材、电脑周边设备连接终端；影视及音频设备；线圈；电子产品自动化设备；精密电子产品模具；精密注塑件、五金制品；电子产品、通讯产品、家电产品及配件；智能穿戴产品、电子消费品；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出口业务和生产所需的原材料、辅助材料无辐射耳机制造、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出口业务和生产所需的原材料、辅助材料、技术、机械设备的进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限制的	100%

项目除外)。			
瀛通(越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961.55 ¹	生产通讯线材、耳机、智能可穿戴设备等电子产品	100%
瀛通(印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²	耳机线、数据线、通讯线材的生产与销售	70%

注 1: 合 676.2 亿越南盾

注 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瀛通印度公司未实际出资, 尚未开展经营。

上述子公司中, 湖北瀛通于 2011 年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011 年至 2013 年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14 年 10 月 14 日湖北瀛通取得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批准的编号为 GF20144200009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014 年至 2016 年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东莞瀛通于 2012 年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012 年至 2014 年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15 年 9 月 15 日, 东莞瀛通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批准的编号为 GF201544000044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015 年至 2017 年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 2016 年 2 月, 公司出资 1,961.55 万元设立越南瀛通, 2016 年 11 月, 设立印度瀛通, 因此, 报告期内新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包括越南瀛通和印度瀛通。

二、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 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经与客户对账无误后确认收入。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经与客户对账无误后确认收入。

(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

5、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三）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提方法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 100.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2）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2	5
3 个月—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对比情况如下：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公司名称	确认标准	计提方法
得润电子	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款项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航天电器	本公司将单项金额在 500 万 元 以 上（含）的应收账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无收回风险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立讯精密	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的款项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除属于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应收款项和业务备用金、房屋租赁押金及应收出口退税款等无坏账风险的特定性质的应收款项外，将其归入未逾期组合或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歌尔股份	人民币 100 万元或占应收款项余额 10% 以上的非关联方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瀛通通讯	单项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 以上的款项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数据来源：上述各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得润电子	航天电器	歌尔股份	立讯精密	本公司
3 个月以内	2%	2%	1%	1-60 天：1%	2%
4-6 个月	2%	2%	5%	61-120 天：5% 121-180 天：10%	5%
7-12 个月	2%	2%	10%	20%	5%
1-2 年	10%	5%	30%	50%	10%
2-3 年	20%	10%	50%	100%	30%
3-4 年	50%	30%	100%	100%	50%
4-5 年	100%	60%	100%	10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	100%

数据来源：上述各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瀛通通讯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较上市公司得润电子、航天电器更为严格，而上市公司立讯精密、歌尔股份 3 个月-1 年及 1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较公司更为严格。整体来看，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差异较小，且公司应收账款方主要为境内外上市公司及知名客户，付款信誉良好，报告期内未出现大额应收账款坏账，因此公司计提政策较为谨慎。

（四）存货的核算方法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五）长期股权投资的计量与收益确认方法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六）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项 目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20.00	5.00	4.75
机器设备	5.00-10.00	5.00	9.50-19.00
专用设备	5.00-10.00	5.00	9.50-19.00
运输工具	8.00	5.00	11.875
其他设备	5.00	5.00	19.00

注：房屋及建筑物 2012-2013 年度折旧年限是 40 年。

（七）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1、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八）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

1、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00
软件	5.00-10.00

3、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九）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等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十）借款费用资本化的依据及方法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一）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前期差错更正及其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过一次会计估计变更，对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财务报表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万元）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公司原对固定资产-	本次变更	固定资产	-137.19	-274.39	-411.58

房屋建筑物采用按 40 年折旧进行核算,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的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改按 20 年折旧核算。此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主营业务成本	57.47	57.47	57.47
		管理费用	79.72	79.72	79.72

三、分部信息

公司以经营实体所在地为基础确定了地区分部,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资产和负债按经营实体所在地进行划分。具体情况如下:

2016 年

单位: 万元

项目	湖北地区	广东地区	境外地区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39,643.53	24,625.31	20,842.47	-	-25,230.79	59,880.52
主营业务成本	30,140.95	14,694.76	20,720.51	-	-25,270.84	40,285.38
资产总额	52,009.09	26,039.90	9,976.12	-	-19,374.70	68,650.41
负债总额	8,375.15	11,101.28	8,041.73	-	-15,089.22	12,428.95

2015 年

单位: 万元

项目	湖北地区	广东地区	香港地区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53,000.41	24,752.91	17,828.21	-	-19,204.16	76,377.37
主营业务成本	36,400.21	15,190.61	17,726.17	-	-19,373.96	49,943.03
资产总额	47,086.39	19,286.15	4,302.98	-	-8,684.85	61,990.66
负债总额	8,834.43	7,170.03	4,036.43	-	-6,546.16	13,494.72

2014 年

单位: 万元

项目	湖北地区	广东地区	香港地区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43,849.29	20,969.22	18,759.84	-	-21,933.46	61,644.88
主营业务成本	30,496.34	13,610.05	18,679.06	-	-21,986.32	40,799.14
资产总额	42,093.81	20,465.94	4,062.25	-	-11,885.07	54,736.94
负债总额	7,833.66	11,217.33	3,867.44	-	-10,583.33	12,335.11

四、最近一年收购兼并情况

公司最近一年无收购兼并其他企业资产或股权的情况。

五、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0.60	-22.11	0.3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11.39	261.42	4,487.6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5.50	164.45	91.6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57	1.24	27.32
小计	1,123.86	405.00	4,606.97
减：所得税费用（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33.18	50.33	631.29
少数股东损益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090.68	354.67	3,975.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324.78	13,100.91	9,790.09

六、发行人重要会计科目和财务比例的说明

（一）固定资产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拥有的固定资产情况主要包括厂房和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折旧年限（年）
房屋及建筑物	13,924.16	1,740.35	-	12,183.81	20
机器设备	6,462.26	2,349.33	-	4,112.92	5-10
专用设备	975.86	449.43	-	526.43	5-10
运输工具	399.15	185.22	-	213.93	8

其他设备	1,501.74	652.31	-	849.44	5
合计	23,263.17	5,376.63	-	17,886.54	

（二）无形资产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各类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6,179.38	472.57	-	5,706.81	50
软件	105.26	48.81	-	56.45	5-10
合计	6,284.64	521.38	-	5,763.26	

（三）主要债项

1、银行借款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银行借款余额。

2、对内部人员和关联方的负债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除应付职工薪酬以及应付内部员工长期服务奖励基金 417.81 万元外，不存在其他对内部员工和关联方的负债。

3、其他债项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合同承诺的债务，无票据贴现、抵押及担保等形成的或有负债情况。

（四）股东权益情况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股东权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权益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股本	9,201.84	9,201.84	9,201.84
资本公积	3,235.70	3,235.70	3,235.70
其他综合收益	70.62	-	-
盈余公积	3,072.64	2,021.54	895.14
未分配利润	40,640.65	34,036.85	29,069.15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	56,221.46	48,495.94	42,401.83
少数股东权益	-	-	-
股东权益合计	56,221.46	48,495.94	42,401.83

（五）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90.75	15,564.68	11,035.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53.85	-6,077.42	-7,654.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0.55	-7,361.47	-4,870.14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86.51	156.57	32.2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62.86	2,282.36	-1,456.72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75.12	10,692.77	12,149.49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37.99	12,975.12	10,692.77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六）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或有事项。

截至审计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七）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6.12.31/ 2016 年	2015.12.31/ 2015 年	2014.12.31/ 2014 年
流动比率（倍）	3.65	3.14	3.22
速动比率（倍）	2.93	2.61	2.6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0.65%	2.99%	2.90%
资产负债率（合并）	18.10%	21.77%	22.5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07	3.96	4.24
存货周转率（次）	5.16	7.52	6.24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3,971.37	17,729.50	17,262.14
利息保障倍数（倍）	32,880.76	-	1,248.9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元）	1.03	1.69	1.20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19	0.25	-0.16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 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占净资产的 比例	0.10%	0.13%	0.15%

注：上述财务指标，若无特别说明，均以合并口径计算，计算各期每股指标时股数均取报告期末股份公司股本数（9,201.84 万股）。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 / 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 母公司总负债 / 母公司总资产
- 4、应收账款周转率 = 营业收入 / 应收账款(含应收票据)平均余额
- 5、存货周转率 = 营业成本 / 存货平均余额
- 6、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 利润总额 + 利息支出 + 折旧 + 摊销
- 7、利息保障倍数 = (利润总额 + 利息支出) / 利息支出
- 8、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最近期末股本总额
- 9、每股净现金流量 = 现金流量净额 / 最近期末股本总额
- 10、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占净资产比例 =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 / 期末净资产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有关规定,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1、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07	29.51	37.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97	28.73	26.37

2、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3	1.46	1.50	1.13	1.46	1.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1	1.42	1.06	1.01	1.42	1.06

七、历次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全部以货币资金出资,设立时和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过资产评估。

八、历次验资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的历次验资情况，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五节、三、发行人的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九、发行人进出口业务资质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子公司进出口业务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证书编号	核发机关	核发日期	有效期
1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1.1	瀛通通讯	编号：0105925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1200562722881P	湖北咸宁 备案登记机关	2016.08.09	-
1.2	湖北瀛通	编号：0105925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1222667680585N	湖北咸宁 备案登记机关	2016.08.09	-
1.3	湖北瀛新	编号：0105925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12220684263073	湖北咸宁 备案登记机关	2016.08.09	-
1.4	东莞瀛通	编号：0248999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785773096J	广东东莞 备案登记机关	2016.11.03	-
1.5	东莞开来	编号：0248961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7730693412	广东东莞 备案登记机关	2016.10.08	-
2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2.1	瀛通通讯	4211965111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 发区海关	2015.07.01	-
2.2	湖北瀛通	4211965106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 发区海关	2015.07.01	-
2.3	湖北瀛新	4211965150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 发区海关	2015.01.20	-
2.4	东莞瀛通	4419968574	黄埔海关	2015.09.02	-
2.5	东莞开来	4419961233	黄埔海关	2015.09.01	-
3	《自理报检单位备案登记证明书》				
3.1	湖北瀛通	备案登记号： 4200604551	湖北出入境检验检 疫局	2011.11.28	-
3.2	湖北瀛新	备案登记号： 4200605733	湖北出入境检验检 疫局	2013.06.20	-

3.3	东莞瀛通	备案号码: 4419603783	广东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2015.10.14	-
3.4	东莞开来	备案号码: 4419602685	广东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2015.09.17	-
4	《加工贸易企业经营状况及生产能力证明》				
4.1	湖北瀛通	-	咸宁市商务局	2016.10.14	2017.08.07
4.2	湖北瀛新	-	咸宁市商务局	2016.10.14	2017.08.07
4.3	东莞瀛通	-	东莞市常平镇人民政府商务局	2016.06.27	2017.06.26
4.4	东莞开来	-	东莞市常平镇人民政府商务局	2016.05.17	2017.05.16

注 1: 核发日期均为最近有效证照核发日期, 非首次取得该类证照日期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结构及变动分析

1、报告期内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42,973.65	62.60%	39,927.44	64.41%	36,382.56	66.47%
非流动资产	25,676.76	37.40%	22,063.23	35.59%	18,354.38	33.53%
资产总计	68,650.41	100.00%	61,990.66	100.00%	54,736.94	100.00%

2014年-2016年，公司资产规模不断增长，其中流动资产及非流动资产总额均保持上升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相对稳定，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较高，各期末均保持在60%以上；非流动资产比例在报告期内逐步升高，主要是由于公司为满足经营需要，购置土地、建设房屋及购买设备，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的余额有所增加。

2、流动资产分析

公司流动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等，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各类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14,737.99	34.30%	12,975.12	32.50%	10,692.77	29.39%
应收票据	67.51	0.16%	379.18	0.95%	139.21	0.38%
应收账款	19,240.11	44.77%	18,950.87	47.46%	18,569.01	51.04%
预付款项	74.82	0.17%	295.13	0.74%	476.32	1.31%
其他应收款	344.65	0.80%	210.10	0.53%	134.82	0.37%
存货	8,436.34	19.63%	6,748.16	16.90%	6,112.43	16.80%
其他流动资产	72.23	0.17%	368.88	0.92%	258.00	0.71%
流动资产合计	42,973.65	100.00%	39,927.44	100.00%	36,382.56	100.00%

公司流动资产结构中，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占比较高，报告期末合计占流动资产的 95%以上，主要是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

（1）货币资金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 10,692.77 万元、12,975.12 万元和 14,737.99 万元，公司的货币资金主要系银行存款。2016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上年末有所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5 年三季度、四季度销售规模较大，2016 年收到了这段时期对应的应收账款。此外，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情况较好，2016 年实现现金净流入 1,762.86 万元。

公司的货币资金主要为现金、存放银行以及购买短期保本理财产品。公司货币资金管理政策主要包括建立货币资金预算、严格管理货币收支、提高货币资金收益等方面。具体来说，公司在月末对次月销售收款、采购付款、人员工资奖金、各种费用支出等做出预算，一般情况下，公司销售收款时间较为分散，采购付款多集中于月中，人员工资奖金及费用支出多集中于月末。因此，在当月，公司会根据货币资金的头寸变化，在保证不影响本月支付的情况，如有资金剩余，则用于购买短期（7 天或 14 天）保本理财产品，提高资金收益率。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与资金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货币资金平均余额 ¹	14,877.05	12,630.97	10,477.75
利息收入	33.97	69.53	72.87
理财收益	185.50	164.45	91.63
资金收益合计	219.47	233.98	164.51
资金收益合计/货币资金平均余额	1.48%	1.85%	1.57%

注 1：货币资金平均余额=（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各月末货币资金余额合计/12

2014 年至 2016 年，公司月末盈余资金存放银行活期存款和购买短期保本理财产品，平均资金收益率较为稳定，资金收益与货币资金余额匹配。

（2）应收票据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分别 139.21 万元、379.18 万元和 67.51 万元，公司应收票据余额较少。应收票据主要为应收客户商品销售货款。截至

2016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票据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为33.00万元。

(3) 应收账款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原值及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8,423.77	93.65%	18,242.08	94.17%	17,684.61	93.14%
3个月-1年	1,218.59	6.19%	1,130.13	5.83%	1,303.25	6.86%
1-2年	30.17	0.15%	-	-	-	-
2-3年	-	-	-	-	-	-
合计	19,672.53	100.00%	19,372.22	100.00%	18,987.87	100.00%

公司对主要客户的收款周期通常为确认收入后60至120天收款。

2014年,公司收入规模相对2013年扩大,营业收入比上年增长23.69%,尤其是2014年10-12月实现的收入多数未到收款期使得期末应收账款增加。2015年、2016年,公司与主要客户合作稳定,应收账款规模基本保持稳定。

公司绝大部分应收账款账龄在1年以内。公司依据行业特征、客户特点和收款情况计提了坏账准备,并参考了类似上市公司的计提政策,坏账准备计提合理充分。公司主要应收账款客户均为行业内知名企业,信用度较高,且报告期内从未出现过故意拖欠公司款项未偿还的情形。公司应收账款坏账风险较低,应收账款质量较高。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8,423.77	368.48	18,242.08	364.84	17,684.61	353.69
3个月-1年	1,218.59	60.93	1,130.13	56.51	1,303.25	65.16
1-2年	30.17	3.02	-	-	-	-
合计	19,672.53	432.42	19,372.22	421.35	18,987.87	418.85

公司的销售模式为向客户销售货物,客户在收到货物通过验收并对账后,在一定的账期向公司支付相关货款。报告期内,根据客户账期分类统计情况如下:

单位：家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30 天以内（含 30 天）	61	61	64
60 天以内（含 60 天）	45	44	31
90 天以内（含 90 天）	23	22	23
120 天以内（含 120 天）	3	4	3
合计	132	131	121

公司的信用政策稳定，一般情况下给予客户的账期不会调整。报告期内，超过 95% 的客户账期在 90 天以内。

报告期内，应收款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与营业收入的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营业收入	60,567.59	76,974.94	62,020.55
营业收入增长率	-21.32%	24.11%	23.69%
最近一个季度营业收入	19,851.91	20,880.72	18,379.37
最近一个季度营业收入增长率	-4.93%	13.61%	46.05%
应收款项（注）	19,307.62	19,330.04	18,708.22
应收款项增长率	-0.12%	3.32%	88.70%
应收款项/营业收入	31.88%	25.11%	30.16%
应收款项/最近一个季度营业收入	97.26%	92.57%	101.79%

注：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

由于公司绝大部分客户的账期在 90 天以内，因此各期末的应收款项余额应与当期最近一个季度的销售收入直接相关。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公司第四季度收入分别为 18,379.37 万元、20,880.72 万元和 19,851.91 万元，2014 年末、2015 年末、2016 年末应收款项余额分别为 18,708.22 万元、19,330.04 万元和 19,307.62 万元，公司各期末应收款项余额与当期最近一个季度的收入规模和公司应收账款账期情况基本匹配。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核销、收回，坏账准备计提、转回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应收账款核销	-	-	9.94
应收账款核销收回	-	-	-
坏账准备计提	11.07	2.49	204.85
转回	-	-	-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足额计提坏账准备，各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分别为 204.85 万元、2.49 万元和 11.07 万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为 15,560.05 万元，占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的 79.11%。公司将属于同一实际控制人下的欠款单位所欠应收账款进行了合并计算，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日期	序号	客户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账龄
2016.12.31	1	歌尔股份	5,377.70	27.34%	3 个月以内及 3 个月-1 年
	2	台湾鸿海	3,888.63	19.77%	3 个月以内
	3	正崴精密	2,789.39	14.18%	3 个月以内及 3 个月-1 年、1-2 年
	4	丰达电机	2,615.72	13.30%	3 个月以内
	5	美律实业	888.61	4.52%	3 个月以内及 3 个月-1 年
	合计		15,560.05	79.11%	-
2015.12.31	1	歌尔股份	9,501.22	49.05%	3 个月以内及 3 个月-1 年
	2	台湾鸿海	3,244.97	16.75%	3 个月以内
	3	丰达电机	1,384.87	7.16%	3 个月以内
	4	捷普集团	815.93	4.21%	3 个月以内及 3 个月-1 年
	5	智讯科技澳门离岸商业服务有限公司	794.45	4.10%	3 个月以内及 3 个月-1 年
	合计		15,741.44	81.27%	
2014.12.31	1	歌尔股份	9,278.11	48.86%	3 个月以内及 3 个月-1 年
	2	台湾鸿海	2,802.72	14.76%	3 个月以内
	3	丰达电机	1,932.74	10.18%	3 个月以内
	4	美律实业	1,071.71	5.64%	3 个月以内及 3 个月-1 年
	5	大东骏通（东莞）电子有限公司	745.98	3.93%	3 个月以内及 3 个月-1 年
	合计		15,831.27	83.37%	

报告期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无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4）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余额分别 476.32 万元、295.13 万元和 74.82 万元。公司预付款项主要系预付供应商的原材料采购款，一般供应商发货周期较短，预付款项金额较小，占同期资产总额的比重较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余额中无预付给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无预付其他关联方往来款项。

（5）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 134.82 万元、210.10 万元和 344.65 万元。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应收保证金、押金、暂付款和出口退税等。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较小，占同期资产总额的比重较低。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61.27	18.06	180.64	9.03	118.23	5.91
1-2 年	0.06	0.01	42.77	4.28	25	2.5
2-3 年	2.00	0.60	-	-	-	-
合计	363.32	18.67	223.41	13.31	143.23	8.41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的比例	账龄	业务内容
1	通城县国家税务局	233.24	64.20%	1 年以内	出口退税
2	FUHUA CO.,LTD(富华)	67.51	18.58%	1 年以内	押金保证金
3	代缴个人社保公积金	38.06	10.48%	1 年以内	其他
4	黄埔海关驻常平办事处	8.07	2.22%	1 年以内	押金保证金
5	裴氏秋水	3.62	1.00%	1 年以内	其他
合计		350.51	96.48%		

报告期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无应收其他关联方往来款项。

（6）存货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原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4,132.10	47.56%	3,704.74	52.33%	2,451.74	38.99%
在产品	942.37	10.85%	265.48	3.75%	870.43	13.84%
半成品	714.80	8.23%	784.31	11.08%	823.68	13.10%
库存商品	1,694.82	19.51%	1,150.10	16.25%	728.39	11.58%
发出商品	1,030.47	11.86%	1,038.35	14.67%	1,170.24	18.61%
委托加工物资	126.75	1.46%	109.00	1.54%	228.21	3.63%
其他周转材料	47.29	0.54%	27.50	0.39%	15.35	0.24%
合计	8,688.60	100.00%	7,079.49	100.00%	6,288.05	100.00%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为铜杆、芳纶丝、胶料、塑胶件、线路板连接器组件等。

截至 2015 年末，公司存货规模有所扩大，主要是 2015 年公司销售规模及取得的订单规模有所增加，公司为保证销售的完成而相应增加了存货的采购规模。

截至 2016 年末，公司存货规模有所扩大，主要是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规模有所增加。

公司生产及原材料采购一般按照“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模式，报告期各期末存货中在产品、半成品、库存商品的订单覆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项目	有对应订单金额	无对应订单金额	小计	订单覆盖比例
2016.12.31	在产品	932.54	9.82	942.37	98.96%
	半成品	708.00	6.80	714.80	99.05%
	库存商品	1,679.27	15.54	1,694.82	99.08%
	合计	3,319.81	32.17	3,351.99	99.04%
2015.12.31	在产品	265.12	0.37	265.48	99.86%
	库存商品	1,148.96	1.14	1,150.10	99.90%
	半成品	774.84	9.47	784.31	98.79%
	合计	2,188.91	10.98	2,199.89	99.50%
2014.12.31	在产品	869.91	0.52	870.43	99.94%
	库存商品	724.20	4.19	728.39	99.43%
	半成品	794.32	29.36	823.68	96.44%
	合计	2,388.44	34.07	2,422.51	98.59%

公司存货中在产品、半成品及库存商品订单覆盖情况均在较高水平，一般稳定在 99%左右。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产品、半成品及库存商品订单对应的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时间	序号	客户	该客户订单对应的 在产品、半成品、 库存商品金额	占有订单对应的在产 品、半成品、库存商 品比
2016.12.31	1	歌尔股份	1,030.53	30.74%
	2	正崴精密	447.35	13.35%
	3	丰达电机	310.87	9.27%
	4	台湾鸿海	307.21	9.17%
	5	vivo	238.49	7.11%
	合计		2,334.46	69.64%
2015.12.31	1	歌尔股份	694.31	31.72%
	2	台湾鸿海	469.90	21.47%
	3	大东骏通（东莞）电子 有限公司	141.20	6.45%
	4	丰达电机	137.95	6.30%
	5	美律实业	136.66	6.24%
	合计		1,580.02	72.18%
2014.12.31	1	台湾鸿海	685.85	28.72%
	2	美律实业	314.22	13.16%
	3	歌尔股份	313.80	13.14%
	4	大东骏通（东莞）电子 有限公司	257.92	10.80%
	5	丰达电机	239.29	10.02%
	合计		1,811.08	75.83%

公司生产模式为按订单生产，存货库龄大部分在半年以内，出现减值的情况较少。针对少量呆滞原材料、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公司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账面 原值	准备 余额	账面 原值	准备 余额	账面 原值	准备 余额
原材料	4,132.10	67.93	3,704.74	131.58	2,451.74	31.66
在产品	942.37	-	265.48		870.43	-
半成品	714.80	-	784.31		823.68	-

库存商品	1,694.82	66.66	1,150.10	187.87	728.39	117.33
发出商品	1,030.47	117.66	1,038.35	11.88	1,170.24	26.63
委托加工物资	126.75	-	109.00	-	228.21	-
其他周转材料	47.29	-	27.50	-	15.35	-
合计	8,688.60	252.25	7,079.49	331.33	6,288.05	175.62

报告期各期末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及计提原因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计提原因
原材料	42.47	174.22	31.66	原材料呆滞，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
库存商品	76.10	190.58	98.94	生产高于订单的尾货呆滞，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
发出商品	162.33	29.84	26.63	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
小计	280.90	394.64	157.23	

(7) 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余额分别 258.00 万元、368.88 万元和 72.23 万元。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预缴和待抵扣的税金。

3、非流动资产分析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固定资产	17,886.54	69.66%	13,673.34	61.97%	8,205.22	44.70%
在建工程	242.29	0.94%	2,031.64	9.21%	3,792.84	20.66%
无形资产	5,763.26	22.45%	5,894.88	26.72%	6,021.76	32.81%
长期待摊费用	221.13	0.86%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4.29	0.95%	286.30	1.30%	306.39	1.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19.25	5.14%	177.06	0.80%	28.17	0.1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676.76	100.00%	22,063.23	100.00%	18,354.3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and 无形资产。

(1) 固定资产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房屋及建筑物	12,183.81	8,794.38	4,213.01

机器设备	4,112.92	3,474.91	3,142.65
专用设备	526.43	442.22	395.50
运输设备	213.93	253.36	239.06
其他设备	849.44	708.47	215.00
合计	17,886.54	13,673.34	8,205.22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等。报告期内，2014 年末，固定资产略有减少，主要是公司在建工程尚未完工，新增设备较少，厂房和设备折旧导致。2015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有所增加，主要是东莞瀛通的新厂区建设完毕并已正式运营，增加了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及其他设备规模。2016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增加主要系湖北厂区的活动中心、宿舍、附属项目完工后转入固定资产以及武汉办事处购买房产。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原值 23,263.17 万元，累计折旧 5,376.63 万元，账面价值 17,886.54 万元。公司固定资产维护体系较为完善，生产经营设备不断进行更新改造，固定资产维护和运行状况良好，报告期期末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迅速扩张和产品市场需求的不断增长，为了能使公司获得更大发展、提升市场竞争能力，需要利用募集资金新增设备以进一步扩大产能，支持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

关于公司房屋及建筑物的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六节、六、（一）固定资产”。

（2）在建工程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分别为 3,792.84 万元、2,031.64 万元和 242.29 万元。报告期内，2013 年开始，东莞瀛通在东莞市常平镇白石岗村开始新厂区建设，包括自有厂房、办公楼、宿舍等房屋建设以及固定资产安装等项目。因此，2014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较大。2015 年末，东莞瀛通的新厂区建设完毕并已正式运营，原部分在建工程项目转入固定资产，因此在建工程余额有所降低。2016 年末，湖北厂区多个在建工程项目建设完毕并转为固定资产，新增建设项目较少，因此在建工程余额进一步降低。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重要的在建工程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	期末余额
湖北项目车间	-	229.80	-	229.80
湖北改建项目	-	12.49	-	12.49
合计	-	242.29	-	242.29

(3) 无形资产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土地使用权	5,706.81	5,831.60	5,956.38
软件	56.45	63.28	65.38
合计	5,763.26	5,894.88	6,021.76

报告期内，2014 年末无形资产增加主要是由于子公司湖北瀛新购买了土地使用权所致。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原值为 6,284.64 万元，累计摊销金额为 521.38 万元，余额为 5,763.26 万元。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通过出让及购买方式取得，用于生产经营。截至报告期末，无形资产状况良好，不存在减值情况。

关于公司无形资产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六节、六、（二）无形资产”。

(4)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越南瀛通厂房装修费用。2016 年，摊销金额为 43.95 万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待摊费用余额为 221.13 万元。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资产减值准备	146.65	157.17	118.38
长期服务奖励基金	66.51	52.04	43.14
未实现内部销售利润	94.29	25.28	65.53
递延收益	97.62	115.17	113.97
可抵扣亏损	-	-	-
合计	405.08	349.66	341.0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60.79	63.36	34.63
合计	160.79	63.36	34.63

(6) 其他非流动资产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 28.17 万元、177.06 万元和 1,319.25 万元。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为预付工程款及设备款和房屋购置款等。

(二) 负债结构及变动分析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	-	-	-	-	-
应付账款	8,086.53	65.06%	7,972.12	59.08%	7,267.87	58.92%
预收款项	10.67	0.09%	9.75	0.07%	14.53	0.12%
应付职工薪酬	2,242.47	18.04%	3,270.07	24.23%	2,865.09	23.23%
应交税费	877.68	7.06%	1,022.52	7.58%	992.44	8.05%
应付利息	-	-	-	-	-	-
其他应付款	142.97	1.15%	104.56	0.77%	148.55	1.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7.81	3.36%	347.9	2.58%	-	-
流动负债合计	11,778.13	94.76%	12,726.91	94.31%	11,288.47	91.5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286.84	2.33%
递延收益	650.82	5.24%	767.81	5.69%	759.80	6.16%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0.82	5.24%	767.81	5.69%	1,046.64	8.49%
负债合计	12,428.95	100.00%	13,494.72	100.00%	12,335.11	100.00%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 91.51%、94.31%和 94.76%，公司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公司的主要债项为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递延收益。

1、应付账款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及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1 年以内	7,971.21	7,948.15	7,232.20
1-2 年	91.35	-	5.71
2-3 年	-	-	6.00
3 年以上	23.97	23.97	23.97
合计	8,086.53	7,972.12	7,267.88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供应材料采购款、房屋及建筑物建设工程款及机器设备采购款。

2014 年，随着公司新客户以及新业务的顺利开发，销售收入较上年有较大增长，数据线业务规模扩大导致应付台湾鸿海原材料采购款增加，以及东莞自有厂房建设形成的基建应付款大幅增加，因此 2014 年期末应付账款金额增加。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与情况相比基本保持稳定。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付账款 余额比例	业务内容
1	台湾鸿海	2,816.85	34.83%	线路板连接器组件
2	正崴精密	430.16	5.32%	塑胶件
3	歌尔股份	357.14	4.42%	塑胶件
4	可乐丽	354.74	4.39%	芳纶丝
5	常州市利多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286.09	3.54%	合金铜
	合计	4,244.98	52.49%	

报告期期末，公司应付款项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无应付其他关联方往来款项。

2、预收款项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余额分别为 14.53 万元、9.75 万元和 10.67 万元。预收款项主要为预收客户采购款，金额较小，占当期负债余额较低。

报告期期末，公司预收款项余额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无预收其他关联方往来款项。

3、应付职工薪酬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短期薪酬	2,242.33	3,269.92	2,864.97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46.86	2,171.56	2,033.39
职工福利费	-	-	-
社会保险费	-	-	-
住房公积金	14.68	4.91	4.09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80.78	1,093.45	827.4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0.15	0.15	0.12
合计	2,242.47	3,270.07	2,865.09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整体呈增长趋势，主要原因是人工成本有所提高，同时，公司一般会根据当年经营业绩完成情况在年末提取年终奖金，并于次年年初发放。

4、应交税费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增值税	47.23	345.74	311.48
企业所得税	724.33	560.44	582.51
个人所得税	9.84	15.34	28.91
房产税	42.79	25.28	8.7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51	29.97	26.34
土地使用税	17.11	14.25	6.81
堤围费	-	0.84	1.27
教育费附加	11.10	19.37	15.85
地方教育附加	6.76	10.60	10.57
营业税	-	0.69	-
合计	877.68	1,022.52	992.44

5、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148.55 万元、104.56 万元和 142.97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应付借款、押金、保证金等。

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 417.81 万元，为公司提取的长期服务奖励基金。

（1）长期服务奖励基金的具体核算依据

2011 年 12 月 13 日，公司为激励课长级（含副课长级）以上员工长期劳动服务于公司，制定了《长期劳动服务奖励制度》：即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根据服务公司的时间长短（3-5 年），由公司给予满足条件的员工不同金额的奖励；若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成功上市，则持有通城县瀛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权的员工不再享受此奖励。公司根据该制度按月计提人员奖金。

（2）会计处理

每个财务年度，公司根据《长期劳动服务奖励制度》，按照在职员工的服务年限及职级，计算出应计提奖励金额，会计分录处理如下：

借：管理费用—人员工资

贷：其他非流动负债

（3）支付方式

到期（2016 年 12 月 31 日）后以现金方式支付给相关人员。

7、递延收益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余额分别为 759.80 万元、767.81 万元和 650.82 万元。公司递延收益主要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十一节、二、（六）2、营业外收支”。

公司负债规模符合业务发展需要，负债结构较为合理，债务风险小。

（三）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6.12.31/2016 年	2015.12.31/2015 年	2014.12.31/2014 年
流动比率（倍）	3.65	3.14	3.22
速动比率（倍）	2.93	2.61	2.6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0.65%	2.99%	2.90%

财务指标	2016.12.31/2016 年	2015.12.31/2015 年	2014.12.31/2014 年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	18.10%	21.77%	22.54%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和盈利能力的提高,公司偿债能力不断增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水平保持在较高水平,且保持稳定,资产流动性好,所面临的流动性风险低。目前公司流动资金能够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短期偿债的需要。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无法偿还到期债务的情况。

公司与同行业部分上市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对比情况如下:

证券简称	流动比率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得润电子	1.19	1.27	1.30
立讯精密	1.27	1.36	1.25
航天电器	3.53	3.82	4.43
歌尔股份	1.80	1.91	1.17
平均	1.95	2.09	2.04
本公司	3.14	3.22	3.88

数据来源:上述各公司各年度报告

证券简称	速动比率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得润电子	0.89	0.97	0.99
立讯精密	1.00	1.09	1.00
航天电器	3.10	3.20	3.53
歌尔股份	1.44	1.63	0.98
平均	1.61	1.72	1.62
本公司	2.61	2.68	3.01

数据来源:上述各公司各年度报告

2013 年以来,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高于上表电子行业部分上市公司平均数,表明公司资产具有良好的流动性,偿债能力较强。

(四) 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周转能力情况如下:

财务指标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07	3.96	4.24

存货周转率(次)	5.16	7.52	6.24

公司的资产周转能力较好,资产周转率保持较高水平,资产质量良好。

1、应收账款周转率分析

2014年、2015年,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应收款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规模相应有所增加,应收账款周转率略有降低,但在正常范围之内。

2014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的原因是2013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9,829.44万元,明显低于2014年-2016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平均水平。

2016年,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而2016年四季度公司销售收入相较于2015年四季度基本持平,因此2016年末应收款项余额规模与2015年末应收款项余额规模相比变化不大,2016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出现下降情况。

2、存货周转率分析

2014年、2015年,公司销售规模有所增加,但公司加强了对原材料采购、货物交付的管理,各期末的存货余额保持稳定,存货周转率有所提高。

2016年,公司受销售收入下滑的影响,营业成本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2016年5月以来,公司销售情况逐步好转,6月起业务情况已经基本恢复至去年月均水平,原材料采购规模逐步增加,在产品、库存商品规模较上一年末有所增加,因此2016年存货周转率有所降低。

公司与同行业部分上市公司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对比情况如下:

证券简称	应收账款周转率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得润电子	3.13	3.26	2.92
立讯精密	3.94	3.70	3.20
航天电器	2.80	2.85	3.09
歌尔股份	3.46	3.21	3.33
平均	3.33	3.26	3.14
本公司	3.96	4.24	4.36

数据来源:上述各公司各年度报告

2013年-2015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略高于同行业可比企业平均水平,主要原因为同行业可比企业的销售规模和应收账款余额都较公司更大,相应的应收账款周转率略低于本公司。

证券简称	存货周转率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得润电子	3.34	4.05	3.72
立讯精密	5.86	6.09	6.58
航天电器	3.60	2.81	2.12
歌尔股份	5.46	6.60	8.00
平均	4.56	4.89	5.11
本公司	7.52	6.24	4.10

数据来源：上述各公司各年度报告

2013 年-2015 年，公司存货周转率呈上升趋势，并从 2014 年开始高于同行业可比企业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公司销售规模增长的同时，期末存货余额保持稳定，相应的存货周转率有所提高。

二、盈利能力分析

（一）报告期各期经营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一、营业收入	60,567.59	76,974.94	62,020.55
减：营业成本	40,695.53	50,238.98	40,928.49
营业税金及附加	417.62	799.24	622.41
销售费用	1,441.64	1,549.81	1,205.74
管理费用	7,066.63	8,450.72	7,454.92
财务费用	-607.93	-546.26	-79.75
资产减值损失	297.34	402.03	333.4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投资收益	185.50	164.45	91.63
二、营业利润	11,442.25	16,244.86	11,646.99
加：营业外收入	944.00	297.77	4,517.34
减：营业外支出	5.64	57.22	2.00
三、利润总额	12,380.61	16,485.41	16,162.33
减：所得税费用	1,965.16	3,029.83	2,396.56
四、净利润	10,415.46	13,455.58	13,765.78

（二）营业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59,880.52	98.87%	76,377.37	99.22%	61,644.88	99.39%
其他业务收入	687.06	1.13%	597.57	0.78%	375.67	0.61%
合计	60,567.59	100.00%	76,974.94	100.00%	62,020.5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主营业务突出。报告期内的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公司处理废品、销售原材料以及销售样品模具等产生的收入，比重较低。

1、按产品类别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按产品类别分类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声学产品	40,827.22	68.18%	39,495.92	51.71%	40,749.23	66.10%
数据线及其他产品	15,817.82	26.42%	20,918.13	27.39%	10,016.44	16.25%
加工业务	3,235.49	5.40%	15,963.32	20.90%	10,879.22	17.65%
合计	59,880.52	100.00%	76,377.37	100.00%	61,644.88	100.00%

声学产品主要包括耳机半成品、耳机线材等产品，为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数据线及其他产品包括数据传输线产品和智能手环半成品等，加工业务主要为向歌尔股份提供耳机半成品的加工服务。

（1）声学产品

报告期内，声学产品按产品类别分类的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耳机成品	379.52	0.93%	-	-	-	-
耳机半成品	26,028.23	63.75%	10,618.38	26.88%	12,543.44	30.78%
耳机线材	13,198.06	32.33%	26,579.14	67.30%	26,408.09	64.81%
空管线	1,221.41	2.99%	2,298.40	5.82%	1,797.71	4.41%
合计	40,827.22	100.00%	39,495.92	100.00%	40,749.23	100.00%

报告期内，声学产品中以耳机半成品和耳机线材为主，这两类产品占声学产品收入的 95% 以上，且占比一直保持稳定，空管线销售规模较小。公司在声学产品领域不断进行技术和经验的积累，逐步进入耳机成品领域，2016 年，公司耳机成品销售额 379.52 万元，占比较小。

2014 年、2015 年，公司耳机半成品销售金额及在声学产品中的销售收入占比有所下降，而耳机线材销售金额及在声学产品中的销售收入占比有所上升，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要客户台湾鸿海、歌尔股份采购主要产品的变化。2013 年，台湾鸿海下属公司 Fuhong Precision Component (Bac Giang) Limited 主要向公司采购耳机半成品，公司耳机半成品对其全年销售额达 13,614.66 万元。2013 年下半年开始，由于下游终端品牌产品更新换代，Fuhong Precision Component (Bac Giang) Limited 减少了对该款耳机半成品的采购，2014 年采购额仅为 209.54 万元，2015 年以后未再继续采购。2013 年下半年-2016 年 3 月，歌尔股份主要向公司采购耳机线材并委托公司提供耳机半成品装配加工服务。2014 年-2015 年该款耳机线材所配套智能终端产品市场销量表现优异，带动上游耳机线材采购及委托加工规模相较于 2013 年增长较快。上述两方面原因综合作用下，2014 年、2015 年，公司耳机线材销售额占声学产品销售额比例较高。

2016 年 4 月开始，由于苹果公司新款耳机产品的生产工艺及产品结构出现较大变化，出于对工序合理规划和提高产品良率的考虑，公司与歌尔股份的合作模式也随之发生变化，歌尔股份改为向公司直接采购耳机半成品。2016 年，公司向主要客户正崴精密销售新产品 Beats 耳机半成品，销售收入为 2,622.37 万元。综上所述，2016 年公司耳机半成品销售额占声学产品销售额的比重上升较快。

（2）数据线及其他产品

报告期内，数据线及其他产品按产品类别分类的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数据线	15,762.26	99.65%	16,167.65	77.29%	9,833.47	98.17%
智能手环 半成品	55.56	0.35%	4,750.48	22.71%	182.97	1.83%
合计	15,817.82	100.00%	20,918.13	100.00%	10,016.44	100.00%

报告期内，数据线及其他产品中以数据线产品销售占比较高。

2013 年底，为了扩展业务范围并进入数据传输线这一新产品领域，公司与台湾鸿海在数据线产品方面达成了新项目的合作，台湾鸿海下属企业英属开曼群岛商鸿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湾分公司向公司采购数据线。2014 年以来，公司数据传输线产品销售规模呈稳定增长趋势。

公司于 2014 年进入了智能可穿戴产品领域，开始生产智能手环半成品，2015 年销售额较 2014 年增长较快，达到 4,750.48 万元，提升了当期数据线及其他产品整体销售收入。2016 年以来，由于下游智能可穿戴产品市场格局出现较大变化，客户未再继续大批量采购该款产品，因此智能手环半成品未继续形成稳定大批量销售收入。

（3）加工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除向客户销售声学产品、数据传输线产品、智能手环半成品等产品外，还向主要客户歌尔股份提供来料加工服务，歌尔股份向公司发出原材料，公司将其加工成为耳机半成品再销售给歌尔股份。

报告期各期来料加工实现的收入及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来料加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	来料加工业务收入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016 年	3,235.49	59,880.52	5.40%
2015 年	15,963.32	76,377.37	20.90%
2014 年	10,879.22	61,644.88	17.65%

报告期内，公司来料加工业务收入分别为 10,879.22 万元、15,963.32 万元和 3,235.49 万元，占各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7.65%、20.90%和 5.40%。公司来料加工业务主要是报告期内为客户歌尔股份提供耳机半成品加工服务，该类业务从 2013 年下半年开始进行并逐步扩大规模。2014 年-2015 年，由于下游终端品牌客户的产品销售情况较好，终端品牌客户对于耳机产品需求量增加，同时公司在声学产品领域中专业的生产制造经验和成本控制优势也得了客户的认可，歌尔股份将更多的耳机半成品外发给公司进行生产，公司来料加工业务收入迅速提升。2016 年，由于下游终端品牌客户新系列智能手机产品销量未及预期，对耳机产品需求量下降，公司与歌尔股份之间的来料加工业务收入也相应减少。同

时，2016 年 4 月以来，公司与歌尔股份的主要业务模式由为其提供来料加工服务改为向其直接供应耳机半成品。因此，来料加工业务收入有所下滑。

2、按销售区域分类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按销售区域分类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外销	37,035.37	61.85%	32,485.66	42.53%	26,582.21	43.12%
内销	22,845.16	38.15%	43,891.71	57.47%	35,062.67	56.88%
合计	59,880.52	100.00%	76,377.37	100.00%	61,644.88	100.00%

报告期内，外销按产品类别分类的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声学产品	21,449.54	57.92%	16,318.01	50.23%	16,748.74	63.01%
数据线及其他产品	15,585.83	42.08%	16,167.65	49.77%	9,833.47	36.99%
合计	37,035.37	100.00%	32,485.66	100.00%	26,582.21	100.00%

报告期内，内销按产品类别分类的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声学产品	19,377.68	84.82%	23,177.91	52.81%	24,000.49	68.45%
数据线及其他产品	231.99	1.02%	4,750.48	10.82%	182.97	0.52%
加工业务	3,235.49	14.16%	15,963.32	36.37%	10,879.22	31.03%
合计	22,845.16	100.00%	43,891.71	100.00%	35,062.6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主要客户包括台湾鸿海、丰达电机、歌尔股份（歌尔电子（越南）有限公司）、大东骏通（东莞）电子有限公司、BUJEON ELECTRONICS CO.,LTD 等，销售产品主要为声学产品中的耳机线材、耳机半成品及数据线及其他产品中的数据线。外销收入中，声学产品销售金额有所下降，数据线及其他产品有所上升，主要与台湾鸿海采购产品变化有关。2013 年底，公司为了扩展业务范围，与台湾鸿海在数据线产品方面达成新的合作，从 2014 年开始，公司对台湾鸿海的销售主要是对其下属的英属开曼群岛商鸿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湾分公司销售数据线产品，2015 年增幅较快；2013 年下半年开始，由于下游终端品牌产品更新换代，Fuhong Precision Component (Bac Giang) Limited 减少了对该款耳机半成品的采购，2014 年采购额仅为 209.54 万元，2015 年以后未再继续采购。2016 年，声学产品外销销售金额有所增加，主要原因是从 2016 年 7 月开始，公司向歌尔电子（越南）有限公司出口耳机半成品，2016 年销售收入为 7,553.59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内销客户主要包括歌尔股份、捷普集团、正崴精密、美律实业等，歌尔股份主要向公司采购耳机线材并委托公司提供耳机半成品装配加工服务，捷普集团主要向公司采购智能手环半成品。2016 年，公司内销收入下降主要系公司与歌尔股份的合作模式发生变化，相关声学产品销售由内销变为出口销售。此外，由于 2016 年智能可穿戴产品市场的变化，捷普集团未继续向公司大批量采购智能手环半成品，也使得公司内销收入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退税与外销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免抵退税额	3,696.56	3,783.83	2,688.80
其中：当期应退税额	1,452.54	359.30	174.35
当期免抵税额	2,244.02	3,424.53	2,514.45
免抵退税额抵减额	2,468.18	1,473.89	814.45
免抵退税额与免抵退税额抵减额合计	6,164.74	5,257.72	3,503.25
外销收入	37,035.37	32,485.66	26,582.21
其中：免税货物销售 额	1,139.75	1,421.93	5,594.10
免抵退税销售额	35,895.62	31,063.73	20,988.11
免抵退税额与免抵退税额抵减额合计/免 抵退税销售额	17.17%	16.93%	16.69%

公司出口销售产品的退税率为 17%和 13%，其中大部分产品为 17%。公司出口销售模式包括一般贸易出口及进料加工两种模式，一般贸易出口模式下，实行增值税免抵退税政策不存在免抵退税额抵减；进料加工模式又分为进料加工复出口及进料深加工结转两种模式，进料加工复出口模式因部分进口原材料不含增

值税（即暂不征收进口环节关税和增值税），在办理出口退税时存在免抵退税额抵减；进料深加工结转实行出口免税不退税的政策。报告期内，免抵退税额和免抵退税额抵减额合计占当期免抵退税销售额的比重在 17%左右，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出口退税情况与境外销售规模相匹配。

3、营业收入季节性情况

公司销售的季节性主要受下游客户订单、公司客户和项目开发进度、春节假期等因素的影响，一般情况第一季度收入受春节影响相对较低，其他季度的收入主要受下游消费电子行业新产品备货时间、公司新项目开发进展等因素的影响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各季度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季度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一季度	8,753.71	13,834.74	10,402.01
二季度	12,404.63	20,581.11	15,919.44
三季度	19,557.34	21,678.36	17,319.73
四季度	19,851.91	20,880.72	18,379.37
合计	60,567.59	76,974.94	62,020.55

一般情况下，发行人一季度、二季度销售规模相对较低，三、四季度销售规模较大，主要原因是第四季度为全球消费电子行业的销售旺季，终端品牌客户一般集中于三、四季度推出新款产品。行业内 EMS 厂商多从二季度末、三季度开始备货及生产，发行人的客户主要为台湾鸿海、歌尔股份、丰达电机、正崧精密等 EMS 厂商，因此受此影响，发行人一般每年三、四季度销售额高于一、二季度。2016 年一季度、二季度，公司销售收入较报告期同期情况下滑明显，2016 年三季度、四季度，公司销售收入情况与 2015 年下半年情况基本持平，略高于 2014 年度。

（三）营业成本分析

1、主营业务成本分析

（1）按产品类别分类的主营业务成本情况

报告期内，按产品类别分类的主营业务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类别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声学产品	23,328.60	57.91%	21,603.52	43.26%	22,543.19	55.26%
数据线及其他产品	14,759.97	36.64%	18,034.36	36.11%	9,497.76	23.28%
加工业务	2,196.81	5.45%	10,305.16	20.63%	8,758.19	21.47%
合计	40,285.38	100.00%	49,943.04	100.00%	40,799.14	100.00%

① 声学产品

报告期内, 声学产品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类别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直接材料	10,566.38	45.29%	13,602.14	62.96%	13,115.34	58.18%
直接人工	6,068.35	26.01%	3,020.27	13.98%	4,030.41	17.88%
制造费用	3,363.10	14.42%	2,413.46	11.17%	2,906.56	12.89%
委托加工费	3,330.76	14.28%	2,567.64	11.89%	2,490.89	11.05%
合计	23,328.60	100.00%	21,603.52	100.00%	22,543.19	100.00%

2014 年、2015 年, 声学产品成本中直接材料占比不断上升, 直接人工及委托加工费占比处于下降趋势, 主要原因是 2014 年、2015 年公司耳机半成品销售占比处于下降趋势, 从 2014 年的 30.78% 下降到 2015 年的 26.88%。而耳机半成品生产过程中以柔性加工装配为主, 人工成本占比较高, 因此 2014 年、2015 年人工成本金额及占比逐年下降, 而材料成本占比随着耳机线材产品销售占比的不断提升而逐年上升。2016 年 4 月以来, 由于公司主要客户歌尔股份与公司改变合作方式, 直接向公司采购耳机半成品, 以及 Beats 耳机半成品等新产品的销售额不断增加, 公司 2016 年耳机半成品销售占比达到声学产品的 63.75%, 因而声学产品的成本构成中直接人工占比上升至 26.01%, 直接材料占比相应下降 45.29%。

② 数据线及其他产品

报告期内, 数据线及其他产品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类别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直接材料	12,509.76	84.75%	15,247.22	84.55%	8,037.17	84.62%
直接人工	1,594.13	10.80%	2,011.02	11.15%	1,059.66	11.16%
制造费用	547.92	3.71%	776.13	4.30%	400.93	4.22%
委 外 加 工 费	108.16	0.73%	-	-	-	-
合计	14,759.97	100.00%	18,034.36	100.00%	9,497.76	100.00%

报告期内，数据线及其他产品成本中，直接材料占比较高且稳定在 85%左右，主要系生产数据传输线产品、智能手环半成品所需的原材料价格较高，而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占比相对比较稳定。

③ 加工业务

报告期内，加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直接人工	1,250.75	56.93%	5,906.02	57.31%	6,100.68	69.66%
制造费用	362.57	16.50%	1,487.16	14.43%	1,590.79	18.16%
委托加工费	583.49	26.56%	2,911.97	28.26%	1,066.72	12.18%
合计	2,196.81	100.00%	10,305.16	100.00%	8,758.1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来料加工业务主要是报告期内为客户歌尔股份提供耳机半成品加工服务，该类业务从 2013 年下半年开始进行并逐步扩大规模。加工业务中直接人工及委托加工费占比呈现下降趋势，主要系公司耳机半成品装配加工效率不断提升所致，其中委托加工费占比不断提升主要系公司将部分工艺简单的纯手工工序进行外发加工。2016 年，由于公司与歌尔股份的合作模式由公司提供加工服务变为客户直接向公司采购耳机半成品，因此加工业务收入大幅下滑，而制造费用规模相对固定，因此制造费用金额下降幅度相对较小，制造费用占比较 2015 年略有上升。

（2）按销售区域分类的主营业务成本情况

报告期内，按销售区域分类的主营业务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外销	26,164.71	64.95%	24,563.23	49.18%	20,013.58	49.05%

内销	14,120.67	35.05%	25,379.81	50.82%	20,785.56	50.95%
合计	40,285.38	100.00%	49,943.04	100.00%	40,799.14	100.00%

报告期内，外销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直接材料	18,291.44	69.91%	18,268.81	74.37%	13,831.94	69.11%
直接人工	4,170.34	15.94%	3,377.88	13.75%	3,023.76	15.11%
制造费用	2,025.67	7.74%	1,762.87	7.18%	1,772.09	8.85%
委托加工费	1,677.26	6.41%	1,153.67	4.70%	1,385.78	6.92%
合计	26,164.71	100.00%	24,563.23	100.00%	20,013.58	100.00%

报告期内，内销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直接材料	4,784.70	33.88%	10,580.55	41.69%	7,320.56	35.22%
直接人工	4,742.90	33.59%	7,559.43	29.79%	8,166.98	39.29%
制造费用	2,247.93	15.92%	2,913.89	11.48%	3,126.19	15.04%
委托加工费	2,345.15	16.61%	4,325.94	17.04%	2,171.83	10.45%
合计	14,120.67	100.00%	25,379.81	100.00%	20,785.56	100.00%

外销产品成本中，2014 年、2015 年，直接材料占比较高且报告期内一直处于上升趋势，主要原因为公司外销产品主要是 2013 年销售给台湾鸿海的耳机半成品、2014 年以后销售给台湾鸿海的数据线产品。数据线产品成本中直接材料占比较高，报告期内一直在 85% 左右，且销售金额一直处于上升趋势，因此导致公司外销产品成本构成中直接材料占比较高。2016 年，由于新增向歌尔电子（越南）有限公司销售耳机半成品，耳机半成品的人工成本占比较高。因此，2016 年外销产品成本的直接材料占比有所降低，直接人工占比有所提高。

内销产品成本中，直接人工、委外加工费占比相对较高，主要原因为公司内销产品主要为歌尔股份向公司采购的耳机线材、耳机半成品以及委托公司提供耳机半成品装配加工服务。2014 年、2015 年，公司加工业务收入增长较快，导致公司直接人工及委外加工费金额和占比相应上升。2016 年 4 月开始，公司与歌尔股份的主要业务模式由为其提供来料加工服务改为向其直接供应耳机半成品，

由于耳机半成品生产过程中以柔性加工装配为主，人工成本占比较高。因此，2016 年内销成本中直接人工占比有所提升。

2、其他业务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成本金额较小，主要系销售的原材料成本。

(四) 营业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1、按产品类别分类的毛利和毛利率情况

报告期内，按产品类别分类的毛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声学产品	17,498.62	89.30%	17,892.40	67.69%	18,206.04	87.34%
数据线及其他产品	1,057.85	5.40%	2,883.77	10.91%	518.68	2.49%
加工业务	1,038.67	5.30%	5,658.16	21.40%	2,121.02	10.17%
合计	19,595.14	100.00%	26,434.33	100.00%	20,845.74	100.00%

2014 年、2015 年，随着公司销售收入增长，公司毛利总额稳定上升。2016 年，公司销售规模有所下滑，毛利总额有所下降。报告期内，声学产品毛利金额为毛利总额的主要来源，占比较高；公司数据线及其他产品毛利金额及占比相对较低，2015 年该类产品毛利金额及占比相较于其他年份上升较大主要系公司智能手环半成品毛利较高，带动该类产品整体毛利上升。2016 年，因智能手环半成品未再继续大批量销售，因此毛利金额有所下降；加工业务因 2014 年、2015 年公司来料加工业务收入迅速提升，毛利金额相应提升。2016 年，由于下游终端品牌客户新系列智能手机产品销量未及预期，对耳机产品需求量下降以及公司与歌尔股份的主要业务模式由为其提供来料加工服务改为向其直接供应耳机半成品。因此，来料加工业务毛利金额有所下滑。

报告期内，各产品类别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类别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声学产品	42.86%	45.30%	44.68%
数据线及其他产品	6.69%	13.79%	5.18%
加工业务	32.10%	35.44%	19.50%

综合毛利率	32.72%	34.61%	33.82%

报告期内，声学产品的毛利率较高，毛利率较为稳定。声学产品是公司收入和毛利的主要来源，公司在声学产品具备较强的竞争力，毛利率较高。

报告期内，2015 年数据线及其他产品毛利率较高，主要原因是当年智能手环半成品的毛利率较高且销售金额较 2014 年大幅上升，提升了数据线及其他产品的整体毛利率。2016 年，由于下游智能可穿戴产品市场行情的变化，客户未再继续大批量采购智能手环半成品，因此数据线及其他产品的整体毛利率有所下滑。

报告期内，加工业务的毛利率有所提高。加工业务主要为向歌尔股份提供耳机半成品加工服务，2014 年以来，随着装配加工规模的增加及员工熟练程度提升，整体生产效率不断提升，同时，开始将部分简单纯手工工序如穿管、沾锡等进行委外加工，提升了成本控制水平。

（1）声学产品

报告期内，声学产品按产品类别分类的毛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耳机成品	-168.12	-0.96%	-	-	-	-
耳机半成品	10,828.16	61.88%	3,335.35	18.64%	2,876.58	15.79%
耳机线材	6,150.79	35.15%	13,191.50	73.73%	14,273.36	78.40%
空管线	687.79	3.93%	1,365.55	7.63%	1,056.10	5.80%
合计	17,498.62	100.00%	17,892.40	100.00%	18,206.04	100.00%

报告期内，声学产品各产品类别毛利率情况如下：

类别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耳机成品	-44.30%	-	-
耳机半成品	41.60%	31.41%	22.92%
耳机线材	46.60%	49.63%	54.05%
空管线	56.31%	59.41%	58.75%
综合毛利率	42.86%	45.30%	44.68%

2016 年，公司开始小批量生产耳机成品。由于生产数量较少，平均固定成本较高，导致该类产品未实现盈利。

报告期内，公司耳机半成品毛利率相对较低且波动较大。2014 年由于台湾鸿海未再继续采购苹果公司智能终端产品的耳机半成品，公司耳机半成品毛利率下滑至 22.92%。2015 年，公司耳机半成品毛利率上升到 31.41%主要系销售给客户美律实业的部分耳机半成品毛利率较高。2016 年 4 月起，公司与歌尔股份的合作模式由销售耳机线材和提供加工服务变更成为直接销售耳机半成品，该种合作模式下耳机半成品直接包含了耳机线材部分，毛利率较高。同时，2016 年新增销售 Beats 耳机半成品，毛利率为 42.45%，高于其他耳机半成品毛利率，因此 2016 年耳机半成品毛利率上升至 41.60%。。

报告期内，声学产品耳机线材及空管线毛利率较高，而耳机半成品毛利率相对较低。公司耳机线材产品、空管线产品以高端产品为主，生产过程基本实现了全自动化，效率较高，且公司在该领域内通过多年积累形成了规模优势和技术优势，产品议价能力较强，因此报告期内毛利率一直处于较高水平。2015 年以来耳机线材毛利率略有下降主要系部分核心产品与客户协商进行价格调整所致。

（2）数据线及其他产品

报告期内，数据线及其他产品按产品类别分类的毛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数据线	1,039.23	98.24%	997.24	34.58%	436.08	84.07%
智能手环半成品	18.62	1.76%	1,886.53	65.42%	82.60	15.93%
合计	1,057.85	100.00%	2,883.77	100.00%	518.68	100.00%

报告期内，数据线及其他产品各产品类别毛利率情况如下：

类别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数据线	6.59%	6.17%	4.44%
智能手环半成品	33.51%	39.71%	45.14%
综合毛利率	6.69%	13.79%	5.18%

报告期内，数据线毛利率较为稳定，智能手环半成品毛利率较高，由于 2015 年智能手环半成品的销售规模大幅上升，提升了数据线及其他产品的整体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数据线及其他产品收入及毛利率大幅上升的原因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数据线产品主要向台湾鸿海下属英属开曼群岛商鸿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湾分公司销售，从 2014 年开始，随着台湾鸿海采购规模的逐步扩大，数据线销售收入不断提高。除 2015 年公司智能手环半成品销售金额较高外，其余各期数据线销售额均占到该类产品销售额的 98%以上。

报告期内，数据线及其他产品中智能手环半成品毛利率超过 33%，高于数据线产品毛利率水平。2015 年，智能手环半成品销售额由 182.97 万元上升到 4,750.48 万元，销售额占比由 1.83%上升到 22.71%，因此带动数据线及其他产品整体毛利率提升。2016 年，由于下游品牌客户经营情况出现变化，该型号智能手环产品半成品未再继续大批量销售，该类产品中全部为毛利率较低的数据线产品，因此数据线及其他产品毛利率较 2015 年出现下滑。

（3）声学产品毛利率高于数据线及其他产品毛利率的原因

报告期内，按产品类别分类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类别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声学产品	42.86%	45.30%	44.68%
数据线及其他产品	6.69%	13.79%	5.18%
加工业务	32.10%	35.44%	19.50%
综合毛利率	32.72%	34.61%	33.82%

声学产品毛利率高于数据线及其他产品毛利率的原因如下：

① 从产品构成结构来看，声学产品主要构成为耳机成品、耳机半成品、耳机线材及空管线，其中以耳机半成品及耳机线材为主，报告期各期这两类产品销售毛利占声学产品毛利合计均超过 90%。2014 年-2016 年耳机半成品的毛利率分别为 22.92%、31.41%和 41.60%，耳机线材的毛利率分别为 54.05%、49.63%和 46.60%。

数据线及其他产品主要构成为数据线和智能手环半成品，报告期内，数据线的毛利率较为稳定，分别为 4.44%、6.17%和 6.59%，公司智能手环半成品的毛利率较高，分别为 45.14%、39.71%和 33.51%。2014 年智能手环半成品销售量较小，毛利贡献相对较少，2015 年销售额逐步扩大后，该类产品带动了数据线及其他产品整体毛利率的提升，但由于数据线产品 2015 年销售比重占到 77.29%，

因此公司数据线及其他产品整体毛利率仍低于声学产品。2016 年，智能手环半成品销售为 55.56 万元，占数据线及其他产品销售收入比重较低，数据线及其他产品的毛利率有所下滑。

② 从产品定价原则来看，声学产品与数据线及其他产品均为成本加成模式，即公司根据产品成本并参考产品性能、工艺流程、技术含量、行业平均毛利率、客户需求等因素综合考虑。公司多年来专注于耳机线材产品的研发和生产，积累了一批独到的技术优势和工艺诀窍，在耳机线材专业领域内形成较强的技术优势和质量优势，产品议价能力较强。此外，公司在耳机半成品装配加工方面通过多年实践，亦积累了专业的生产管理和制程优化经验，有利于公司提高生产效率，降低单位生产成本。而数据线产品为公司 2013 年底开始新进入的产品领域，公司相关技术积累起步较晚，因此声学产品的毛利率高于数据线及其他产品。

③ 产品成本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声学产品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直接材料	10,566.38	45.29%	13,602.14	62.96%	13,115.34	58.18%
直接人工	6,068.35	26.01%	3,020.27	13.98%	4,030.41	17.88%
制造费用	3,363.10	14.42%	2,413.46	11.17%	2,906.56	12.89%
委托加工费	3,330.76	14.28%	2,567.64	11.89%	2,490.89	11.05%
合计	23,328.60	100.00%	21,603.52	100.00%	22,543.19	100.00%

报告期内，数据线及其他产品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直接材料	12,509.76	84.75%	15,247.22	84.55%	8,037.17	84.62%
直接人工	1,594.13	10.80%	2,011.02	11.15%	1,059.66	11.16%
制造费用	547.92	3.71%	776.13	4.30%	400.93	4.22%
委托加工费	108.16	0.73%	-	-	-	-
合计	14,759.97	100.00%	18,034.36	100.00%	9,497.76	100.00%

从成本构成来看，数据线及其他产品的直接材料成本占比高于声学产品的直

接材料成本占比，数据线及其他产品的直接人工、制造费用成本占比低于声学产品的直接人工、制造费用成本占比，主要原因是公司耳机线材及耳机半成品为非标准定制化产品，各类产品外观、功能、音域差异较大，在生产过程中需要多种机器进行前端耳机线材生产，而后端耳机半成品装配主要依靠柔性加工。因此，报告期内声学产品的成本构成中直接人工、委外加工费及制造费用占比达到 40% 左右。

数据线产品由于产品特性原因，不同传输协议对于产品规格有着固定要求，因而数据线产品构造及生产工艺相对声学产品更加具有标准化的特征。此外，由于公司生产的数据线产品线路板连接器组件为苹果产品专用 Lightning 数据线连接器，单价较普通数据线插头高出 5 倍左右，导致该类产品成本中直接材料占比一直稳定在 85% 左右。公司数据线、智能手环半成品等产品的核心原材料均为专用物料，主要原材料供应商结构较为单一，因而议价空间较小，因此毛利率相对较低。

④ 客户结构分析

从客户构成来看，报告期内声学产品的主要客户包括台湾鸿海下属 Fuhong Precision Component (Bac Giang) Limited、歌尔股份、丰达电机、大东骏通（东莞）电子有限公司、美律实业等，终端品牌客户主要为苹果、SONY、飞利浦、Beats、vivo 等国内外知名品牌。公司已经与上述客户合作多年并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有利于保证公司销售和毛利率的稳定。

数据线及其他产品的客户主要为台湾鸿海下属鸿腾精密和捷普集团，台湾鸿海从 2013 年底开始向发行人采购数据线产品，捷普集团从 2014 年底开始向公司采购智能手环半成品，2016 年捷普集团未继续大批量采购。公司由于进入数据线产品、智能可穿戴产品领域时间较短，客户结构相对声学产品较为单一，削弱了公司的议价能力。

⑤ 从市场及行业竞争情况来看，在耳机线材领域，公司通过多年积累形成了技术优势和规模优势，是该领域内国内规模最大的企业之一。而数据线及智能可穿戴设备领域内已经形成了如立讯精密、环旭电子等生产规模、技术实力、管理经验超过公司的专业 EMS 厂商，公司进入该产品领域的时间较晚并且面临着

更为激烈的市场竞争。因此，公司声学产品毛利率高于数据线及其他产品。

综上，声学产品的毛利率高于数据线及其他产品主要原因是公司长期专注于各类声学产品尤其是耳机线材产品的研发和生产，经过多年的积累和发展，公司在该领域内形成了较强竞争力，是耳机线材领域综合实力最强的企业之一，产品议价能力较强。同时，公司已与主要客户建立了稳定长期的合作关系，有助于保证公司销售与毛利率稳定，而数据线、智能手环产品领域公司起步较晚且面临着更为激烈的市场竞争，毛利率相对较低。

2、按销售区域分类毛利和毛利率情况

报告期内，按销售区域分类的毛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外销	10,870.66	55.48%	7,922.44	29.97%	6,568.63	31.51%
内销	8,724.48	44.52%	18,511.89	70.03%	14,277.11	68.49%
合计	19,595.14	100.00%	26,434.33	100.00%	20,845.74	100.00%

报告期内，按销售区域分类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类别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外销	29.35%	24.39%	24.71%
内销	38.19%	42.18%	40.72%
综合毛利率	32.72%	34.61%	33.82%

报告期内，外销毛利占比较低，内销毛利占比较高，主要原因是外销产品中，主要为耳机半成品以及数据线产品，毛利率相对较低；内销产品中，主要为声学产品的耳机线材、智能手环半成品以及提供耳机半成品加工服务，耳机线材、智能手环半成品毛利率相对较高。2016 年，由于外销收入较上年度保持了一定增长，内销收入较上年度有较大幅度的下滑，外销毛利占比有所提升，内销毛利占比有所下滑。

3、与电子行业部分上市公司毛利率比较

公司与同行业部分上市公司利润率指标对比情况如下：

证券简称	毛利率（%）			净利率（%）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得润电子	17.99	18.98	20.11	2.00	3.33	5.93
立讯精密	22.88	23.29	20.57	11.16	10.12	10.06
航天电器	36.20	38.25	40.46	13.74	13.20	13.17
歌尔股份	24.90	27.43	26.86	9.08	13.26	13.18
平均	25.49	26.99	27.00	9.00	9.98	10.59
本公司	34.73	34.01	37.85	17.48	22.20	19.43

从分产品类型来看，报告期内，公司声学产品与歌尔股份电声器件相似产品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可比产品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歌尔股份	电声器件	25.18%	28.50%	26.68%
瀛通通讯	声学产品	45.30%	44.68%	39.62%

数据来源：上述各公司的年度报告

公司的声学产品主要为耳机线材、耳机半成品等，歌尔股份电声器件主要为微型麦克风、微型扬声器、扬声器模组、天线模组、有线耳机、蓝牙耳机、MEMS 传感器及其他电子元器件以及提供声学整体解决方案，公司声学产品与歌尔股份电声器件在原材料、工艺流程、产品性质等方面均存在较大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数据线及其他产品与可比公司同类产品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可比公司	产品类别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得润电子	电子连接器及精密组件产品	15.02%	18.59%	19.74%
立讯精密 ¹	电脑互联产品及精密组件	24.28%	24.56%	-
	通讯互联产品及精密组件	25.03%	26.78%	-
瀛通通讯	数据线及其他产品	13.79%	5.18%	4.38%

数据来源：上述各公司的年度报告

注 1：根据立讯精密年报披露内容，2013 年年报未披露相关数据。

得润电子、立讯精密多年来专注于连接器相关领域，并通过资本市场的上市融资，快速扩大生产规模，提高生产效率，增强技术力量，降低生产成本并形成较强的竞争优势及议价能力，客户群体较为广泛多样，因此毛利率高于本公司数据线及其他产品。

（五）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期间费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占收入比例	金额	占收入比例	金额	占收入比例
销售费用	1,441.64	2.38%	1,549.81	2.01%	1,205.74	1.94%
管理费用	7,066.63	11.67%	8,450.72	10.98%	7,454.92	12.02%
财务费用	-607.93	-1.00%	-546.26	-0.71%	-79.75	-0.13%
合计	7,900.35	13.39%	9,454.27	12.28%	8,580.90	13.84%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为稳定，公司一向重视各项费用支出的管理，严格按照公司规定控制各项费用合理花费。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低，对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影响较小。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557.06	38.64%	581.35	37.51%	507.22	42.07%
外部运输费	348.49	24.17%	314.63	20.30%	245.41	20.35%
业务经费	195.09	13.53%	380.79	24.57%	221.12	18.34%
车辆费用	84.33	5.85%	119.56	7.71%	126.60	10.50%
办公费用	49.82	3.46%	46.52	3.00%	27.07	2.25%
报关费	74.68	5.18%	29.35	1.89%	28.98	2.40%
折旧	28.44	1.97%	19.65	1.27%	21.99	1.82%
其他	103.73	7.20%	57.97	3.74%	27.35	2.27%
合计	1,441.64	100.00%	1,549.81	100.00%	1,205.74	100.00%

2014 年、2015 年，随着公司销售收入规模扩大，销售人员数量及平均薪酬相应有所上升，职工薪酬上涨较大，2016 年，由于公司销售收入规模下滑，职工薪酬有所下降；报告期内，公司外部运输费处于上升态势，主要系公司增加采购了专业货运公司的运输服务；业务经费主要为招待费、差旅费等，2016 年由于销售收入下降，公司提高了对费用的管控力度，因而业务经费有所下降。其余各项费用均金额较小。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2,121.60	30.02%	3,785.58	44.80%	3,184.99	42.72%
研发费用	2,949.84	41.74%	2,889.15	34.19%	2,440.87	32.74%
折旧与摊销	717.45	10.15%	443.36	5.25%	373.92	5.02%
中介机构费用	90.04	1.27%	108.91	1.29%	206.57	2.77%
办公水电费	317.30	4.49%	371.58	4.40%	364.03	4.88%
差旅费	121.02	1.71%	92.74	1.10%	97.11	1.30%
税费	163.26	2.31%	148.54	1.76%	157.95	2.12%
车辆使用及其他修理费	37.20	0.53%	75.96	0.90%	119.44	1.60%
物料消耗	86.69	1.23%	111.20	1.32%	77.89	1.04%
业务招待费	91.91	1.30%	199.47	2.36%	261.40	3.51%
开办费	163.78	2.32%	-	-	-	-
其他费用	206.52	2.92%	224.20	2.65%	170.75	2.29%
合计	7,066.63	100.00%	8,450.72	100.00%	7,454.92	100.00%

2014 年、2015 年，职工薪酬呈现上涨趋势，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销售规模扩大，管理人员及管理部门的员工人数增加，平均薪酬水平有所上升，2016 年，由于公司销售收入规模下滑，职工薪酬有所下降；研发费用金额保持稳定；折旧与摊销费用上升主要是房屋折旧年限调整导致分摊的固定资产折旧，以及土地等无形资产摊销等增加；中介机构费用主要为支付给会计师、律师的审计费用、法律顾问费用等上市费用；差旅费、办公水电费、税费、业务招待费较为稳定。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材料投入	1,335.28	45.27%	1,730.98	59.91%	1,372.09	56.21%
人员工资	1,084.52	36.77%	898.19	31.09%	809.33	33.16%
折旧费用与长期费用摊销	211.85	7.18%	145.04	5.02%	124.61	5.11%
装备调试费	43.35	1.47%	46.08	1.59%	47.31	1.94%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	-	-	-	50.00	2.05%

其他费用	274.84	9.32%	68.86	2.38%	37.54	1.54%
合计	2,949.84	100%	2,889.15	100.00%	2,440.87	100.00%

研发费用中主要以人工成本与材料支出成本为主。报告期内,人工成本与材料支出成本占研发费用的比例较为稳定。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利息支出	0.38	-	12.95
减: 利息收入	33.97	69.53	72.87
汇兑损益	-599.77	-488.95	-32.27
银行手续费	13.32	10.97	6.79
其他	12.11	1.26	5.64
合计	-607.93	-546.26	-79.75

公司财务费用包括利息支出、利息收入、汇兑损益和手续费等。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有息负债的减少,利息支出相应减少,利息收入主要来源于银行存款等,利息收入保持较为稳定。汇兑损益主要受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变化影响,2015 年开始,人民币对美元即期汇率有所降低,汇兑收益较高。

4、费用率同行业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费用率与同行业部分上市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证券简称	销售费用率(%)			管理费用率(%)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得润电子	3.78	3.84	3.99	8.84	8.14	7.27
立讯精密	1.65	1.76	1.76	9.07	8.99	7.46
航天电器	2.51	4.03	4.63	18.12	19.12	19.56
歌尔股份	2.65	1.76	1.87	9.85	8.90	7.19
平均	2.65	2.85	3.06	11.47	11.29	10.37
本公司	2.01	1.94	2.03	10.98	12.02	12.31

数据来源: 上述各公司各年度报告

2013 年-2015 年,公司销售费用率、管理费用率与同行业内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接近。由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中得润电子、立讯精密和歌尔声学的销售规模较大,客户较为集中且稳定,因此销售费用率、管理费用率均较低。

（六）资产减值损失及营业外收支

1、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为坏账损失和存货跌价准备。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坏账损失	16.43	7.39	176.18
存货跌价损失	280.90	394.64	157.23
合计	297.34	402.03	333.40

公司已制定了严格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报告期内各项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充分合理。

2、营业外收支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营 业 外 收 入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0.74	12.59	0.37
	政府补助	911.39	261.42	4,487.65
	其他	31.87	23.76	29.32
	合计	944.00	297.77	4,517.34
营 业 外 支 出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34	34.70	-
	捐赠支出	3.30	22.52	2.00
	罚款支出	-	-	-
	其他支出	1.00	-	-
	合计	5.64	57.22	2.00

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政府补助，营业外支出主要为固定资产处置损失、捐赠支出。

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金额增长较快，主要是由于随着公司营业规模扩大，政府部门加大了支持力度，公司获得了较多政府补助。报告期内，公司各项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文件名称	补助原因	资金来源	是否收到	使用情况	会计处理	收入确认时点
电子平台 补助款	21.00	21.00	21.00	与资产相关	通城县发展和改革局 隽发改[2010]44 号	电子服务平台项目款	通城县财政局国库收付中心	已收到	已使用	实际收到时计入“递延收益”，按形成资产折旧或摊销进度计入“营业外收入”	从收到当年开始分期确认当期“营业外收入”
中小企业 发展专项资金	18.00	18.00	18.00	与资产相关	通城县经济商务局 隽经字[2010]34 号	中小企业发展项目款	通城县财政局国库收付中心	已收到	已使用	实际收到时计入“递延收益”，按形成资产折旧或摊销进度计入“营业外收入”	从收到当年开始分期确认当期“营业外收入”
固定资产 投资补助	6.00	6.00	6.00	与资产相关	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鄂发改投资函[2010]683 号	漆包线深加工项目款	通城县财政局国库收付中心	已收到	已使用	实际收到时计入“递延收益”，按形成资产折旧或摊销进度计入“营业外收入”	从收到当年开始分期确认当期“营业外收入”
扩大生产 线项目补 助款	18.20	18.20	18.20	与资产相关	通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隽政办函[2012]13 号	扩大生产项目补助款	通城县财政局国库收付中心	已收到	已使用	实际收到时计入“递延收益”，按形成资产折旧或摊销进度计入“营业外收入”	从收到当年开始分期确认当期“营业外收入”
高新技术 产业重大 科技专项 资金	25.65	25.65	82.56	与资产相关	湖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3 年高新技术产业发展专项（重大科技专项资金类）项目资金指标的通知 鄂财企发	高新技术企业项目款	通城县财政局国库收付中心	已收到	已使用	实际收到时计入“递延收益”，按形成资产折旧或摊销进度计入“营业外收入”	从收到当年开始分期确认当期“营业外收入”

补助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文件名称	补助原因	资金来源	是否收到	使用情况	会计处理	收入确认时点
					[2013]84 号						
通信用电子精密线材研发及产业化补助	17.10	17.10	55.04	与资产相关	湖北省科技厅关于下达 2012 年湖北省科技计划项目的通知 鄂财企发[2012]16 号	通信用电子精密线材项目款	通城县财政局国库收付中心	已收到	已使用	实际收到时计入“递延收益”，按形成资产折旧或摊销进度计入“营业外收入”	从收到当年开始分期确认当期“营业外收入”
2014 年省级光电子产业扶持资金	11.04	36.04	-	与资产相关	湖北省财政厅《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4 年省级光电子产业扶持资金的通知》鄂财建发[2014]207 号	信息产业用抗噪环保电子线材产品开发	通城县财政局国库收付中心	已收到	已使用	实际收到时计入“递延收益”，按形成资产折旧或摊销进度计入“营业外收入”	从收到当年开始分期确认当期“营业外收入”
企业稳岗补贴	24.22	-	-	与收益相关	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湖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北省实施用人单位稳定就业岗位补贴办法的通知》鄂人社发[2012]57 号	企业稳岗补贴	通城县财政局财政专户	已收到	已使用	营业外收入	2016 年 9 月
科技奖励	3.00	-	-	与收益相关	咸宁市人民政府	科技奖励	咸宁市科学	已收到	已使用	营业外收入	2016 年 9 月

补助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文件名称	补助原因	资金来源	是否收到	使用情况	会计处理	收入确认时点
经费					《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科技创新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		技术局				
科学技术奖励	3.00	-	-	与收益相关	湖北省人民政府《省人民政府关于 2015 年度科学技术奖励的决定》鄂政发[2015]79 号	科技奖励	咸宁市科学技术局	已收到	已使用	营业外收入	2016 年 9 月
2016 年第一批专利奖金	7.80	-	-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知识产权局《关于拨付 2016 年东莞市第一批专利申请资助项目资金的通知》东府办[2013]100 号	专利奖金	东莞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已收到	已使用	营业外收入	2016 年 9 月
高新技术奖金	10.00	-	-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税局《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	高新技术奖金	东莞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已收到	已使用	营业外收入	2016 年 9 月

补助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文件名称	补助原因	资金来源	是否收到	使用情况	会计处理	收入确认时点
					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公布广东省 2015 年通过复审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粤科高字[2016]18 号						
专利申请 资助项目 资金	11.20	-	-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关于拨付 2016 年东莞市第二批专利申请资助项目资金的通知》东府办[2013]100 号	专利申请资助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	已收到	已使用	营业外收入	2016 年 12 月
商 务 局 2015 年国 际市场考 察款	1.50	-	-	与收益相关	咸宁市商务局《关于做好 2015 年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管理工作通知》咸商发[2015]10 号	通城县商务局 2015 国际市场考察费	通城县财政局国库收付中心	已收到	已使用	营业外收入	2016 年 3 月
基层专技 特聘岗位 经费	2.00	-	-	与收益相关	-	基层特技聘 岗位经费	咸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 保障局	已收到	已使用	营业外收入	2016 年 6 月
科学技术	4.00	-	-	与收益相关	-	科学技术奖	湖北省科学	已收到	已使用	营业外收入	2016 年 6 月

补助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文件名称	补助原因	资金来源	是否收到	使用情况	会计处理	收入确认时点
厅款						励款	技术厅				
企业发展 资金	661.94	-	-	与收益相关	《县人民政府关于对 2015 年湖北瀛通通讯线材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奖励的决定》 隽政文[2016]13号	支持企业发展奖励款	湖北通城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已收到	已使用	营业外收入	2016 年 1 月
纳税大户 奖励款	5.00	-	-	与收益相关	咸宁市人民政府《关于表彰 2015 年度十强纳税企业等经济发展先进单位的决定》 咸政发[2016]1号	纳税奖励款	咸宁市财政局国库集中收付中心	已收到	已使用	营业外收入	2016 年 4 月
劳动就业 培训补贴	14.00	-	-	与收益相关	通城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拨付湖北瀛新精密电子有限公司培训补贴资金的通知》	培训补贴资金	通城县劳动就业训练中心	已收到	已使用	营业外收入	2016 年 1 月
2015 年节 能与循环 经济专项	10.00	-	-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能源行业协会《关于公布 2014 年第二批东	2015 年节能环保与循环经济专项资金	东莞市能源行业协会	已收到	已使用	营业外收入	2016 年 3 月

补助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文件名称	补助原因	资金来源	是否收到	使用情况	会计处理	收入确认时点
资金					莞市清洁生产企 业名单的通知》 东能协[2014]11 号						
2013-2014 年度名牌 称号企业 奖励资金	30.00	-	-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经济和信 息化局、东莞市 财政局《关于拨 付 2013、2014 年 度我市获得名牌 称号企业奖励资 金(第一批)的通 知》东财函 [2016]281 号	2013-2014 年 度名牌称号 企业奖励资 金	东莞市财 政局、东莞 市经济和信 息化局	已收到	已使用	营业外收入	2016 年 3 月
2015 年外 经贸发展 专项资金	0.93	-	-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商务厅、 广东省财政厅 《关于做好 2015 年度外经贸发展 专项资金企业提 升国际化经营能 力项目申报工作 的通知》粤商务 贸函[2015]110 号	2015 年外 经贸发展专 项资金(企业 提升国际化 经营能力事 项)	广东省商 务厅、广东 省财政厅	已收到	已使用	营业外收入	2016 年 5 月
2014 年研	5.30	-	-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科学技术	清算 2014 年	东莞市科学	已收到	已使用	营业外收入	2016 年 6 月

补助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文件名称	补助原因	资金来源	是否收到	使用情况	会计处理	收入确认时点
发经费投入市奖励资金					局、东莞市财政局《关于清算 2014 年企业(单位)研发经费投入奖励资金的通知》东科函[2016]123 号	企业(单位)研发经费投入奖励资金	技术局、东莞市财政局				
财政补助外贸出口奖励款	-	15.00		与收益相关	咸宁市财政局、咸宁市商务局《关于拨付 2014 年省级促进外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咸财商函[2014]283 号)	外贸出口奖励款	通城县财政局国库收付中心	已收到	已使用	营业外收入	2015 年 2 月
劳动就业培训补贴	-	11.00		与收益相关	通城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拨付湖北瀛新精密电子有限公司培训补贴资金的通知》(鄂政发[2013]29 号、鄂人社[2013]43 号)	培训补贴资金	通城县劳动就业训练中心	已收到	已使用	营业外收入	2015 年 1 月

补助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文件名称	补助原因	资金来源	是否收到	使用情况	会计处理	收入确认时点
湖北省科学技术厅 2014 年科技奖奖金	-	8.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奖励款	湖北省科学技术厅	已收到	已使用	营业外收入	2015 年 6 月
湖北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建设工程奖励款	-	5.00		与收益相关	湖北省知识产权局《省知识产权局关于确定湖北省第一批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及示范建设企业的通知》鄂知办[2014]55 号	知识产权奖励款	通城县财政局国库收付中心	已收到	已使用	营业外收入	2015 年 2 月
咸宁财政局 2014 年纳税奖励款		5.00		与收益相关	咸宁市人民政府《咸宁奖励纳税十强单位》咸政发[2015]1 号	税收奖励款	通城县财政局国库收付中心	已收到	已使用	营业外收入	2015 年 7 月
咸宁市科学技术局奖励款	-	0.3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奖励款	湖北省科学技术厅	已收到	已使用	营业外收入	2015 年 6 月
通城财政局 2014 年工业企业纳税先进单位奖励款	-	5.00		与收益相关	通城县人民政府《关于对通城县 2014 年度招商引资项目、“三争”工作先进单位、金融机构支	税收奖励款	咸宁市财政局国库集中收付中心	已收到	已使用	营业外收入	2015 年 5 月

补助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文件名称	补助原因	资金来源	是否收到	使用情况	会计处理	收入确认时点
					持地方经济发展和工业企业纳税先进单位进行表彰奖励的决定》 隽政文[2015]2号						
通城县劳动就业局稳岗补贴	-	2.17		与收益相关	-	稳定就业岗位补贴款	通城助财政局财政专户	已收到	已使用	营业外收入	2015 年 10 月
通城县科技局 2015 年知识产权转化引导及发展资金补助	-	10.00		与收益相关	湖北省财政厅《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5 年省知识产权转化引导及发展资金的通知》鄂财建发[2015]79 号	稳定就业岗位补贴款	通城县财政局国库收付中心	已收到	已使用	营业外收入	2015 年 11 月
收财政局失业保险金	-	10.86		与收益相关	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湖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北省实施用人单位稳定就业岗位补贴办法”的通知》鄂人社发	失业保险金	通城县财政局财政专户	已收到	已使用	营业外收入	2015 年 10 月

补助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文件名称	补助原因	资金来源	是否收到	使用情况	会计处理	收入确认时点
					[2012]57 号						
劳动就业 培训费	-	28.00		与收益相关	通城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拨付湖北瀛新精密电子有限公司培训补贴资金的通知》	培训补贴资金	通城县劳动就业训练中心	已收到	已使用	营业外收入	2015 年 12 月
专利资助	-	1.2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财政局、东莞市知识产权局《关于拨付 2014 年第二批专利申请资助资金的通知》东财函[2015]127 号	专利申请资助资金	东莞市财政局、东莞市知识产权局	已收到	已使用	营业外收入	2015 年 2 月
专利补贴	-	4.4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财政局、东莞市知识产权局《关于拨付 2015 年第一批专利申请资助资金的通知》东财函[2015]1322 号	2015 年第一批专利申请资助资金	东莞市财政局	已收到	已使用	营业外收入	2015 年 10 月
专利补贴	-	3.30		与收益相关	常平镇人民政府《关于审议常平镇扶持产业发展	省级高新技术产品的企业以及实用	东莞市常平镇会计核算中心	已收到	已使用	营业外收入	2015 年 11 月

补助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文件名称	补助原因	资金来源	是否收到	使用情况	会计处理	收入确认时点
					专项资金拟资助项目事宜的复函》常府办函[2015]255 号	新型专利奖励					
专利补贴	-	5.6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财政局、东莞市知识产权局《关于拨付 2015 年第二批专利申请资助资金的通知》东财函[2015]1984 号	2015 年东莞市第二批专利申请资助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	已收到	已使用	营业外收入	2015 年 12 月
专利补贴	-	4.6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财政局、东莞市知识产权局《关于拨付 2015 年第一批发明专利代理费资助资金的通知》东财函[2015]1983 号	2015 年东莞市第一批专利申请资助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	已收到	已使用	营业外收入	2015 年 12 月
科技创新及解决地方就业奖励款	-	-	429.16	与收益相关	通城县人民政府《关于对湖北瀛通精密电子有限公司科技创新及解决地方就业进	科技创新及解决地方就业奖励款	通城县财政局国库收付中心	已收到	已使用	营业外收入	2014 年 3 月

补助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文件名称	补助原因	资金来源	是否收到	使用情况	会计处理	收入确认时点
					行奖励的决定》 隽政文[2014]13 号						
产业倍增 奖励款	-	-	700.00	与收益相关	通城县人民政府 《关于对 2013 年度湖北瀛通通 讯线材股份有限 公司进行奖励的 决定》隽政文 [2014]14 号	产业提升奖 励	湖北通城经 济开发区管 理委员会	已收到	已使用	营业外收入	2014 年 6 月
产业倍增 奖励款	-	-	2,895.00	与收益相关	通城县人民政府 《关于对 2013 年度湖北瀛通电 子有限公司进行 奖励的决定》隽 政文[2014]15 号	产业倍增奖 励款	通城经济开 发区管理委 员会	已收到	已使用	营业外收入	2014 年 6 月
产业倍增 奖励款	-	-	115.09	与收益相关	通城县人民政府 《关于对 2013 年度湖北瀛新精 密电子有限公司 进行奖励的决 定》隽政文 [2014]16 号	产业倍增奖 励款	通城经济开 发区管理委 员会	已收到	已使用	营业外收入	2014 年 6 月
岗位创新	-	-	5.00	与收益相关	咸宁市人力资源	岗位创新奖	咸宁市财政	已收到	已使用	营业外收入	2014 年 6 月

补助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文件名称	补助原因	资金来源	是否收到	使用情况	会计处理	收入确认时点
奖					和 社 会 保 障 局 《关于下达 2011 年度咸宁市自主 创新岗位计划的 通知》咸人社文 [2012]63 号	励款	局国库集中 收付中心				
财政局补 助款	-	-	5.00	与收益相关	-	税收奖励款	咸宁市财政 局国库集中 收付中心	已收到	已使用	营业外收入	2014 年 4 月
财政局工 贸发展科 科学技术 奖励金	-	-	6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工贸发展 科 2013 年科学 技术奖励金	2013 年科学 技术奖励资 金	东 莞 市 财 政 局	已收到	已使用	营业外收入	2014 年 1 月
通城县劳 动就业训 练 中 心 2014 年劳 动就业培 训补贴资 金	-	-	31.00	与收益相关	通城县人力资源 和 社 会 保 障 局 《关于拨付湖北 瀛新精密电子有 限公司培训补贴 资金的通知》	培 训 补 贴 资 金	通 城 县 劳 动 就 业 训 练 中 心	已收到	已使用	营业外收入	2014 年 11 月
通城县劳 动就业管 理局稳定 就业岗位 补贴款	-	-	9.47	与收益相关	湖北省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厅、 湖 北 省 财 政 厅 《关于印发“湖 北省实施用人单	稳 定 就 业 岗 位补贴款	通 城 县 劳 动 就 业 管 理 局	已收到	已使用	营业外收入	2014 年 12 月

补助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文件名称	补助原因	资金来源	是否收到	使用情况	会计处理	收入确认时点
					位稳定就业岗位 补贴办法”的通 知》鄂人社发 [2012]57 号						
湖北省科 学技术厅 科技创业 领军人才 款	-	-	15.00	与收益相关	湖北省科学技术 厅《关于下达 2013 年湖北省 “科技创业领军 人才”专项资金的 通知》	科技创新奖 励款	湖北省科学 技术厅	已收到	已使用	营业外收入	2014 年 11 月
通城县劳 动就业管 理局稳定 就业岗位 补贴款	-	-	8.23	与收益相关	湖北省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厅、 湖北省财政厅 《关于印发“湖 北省实施用人单 位稳定就业岗位 补贴办法”的通 知》鄂人社发 [2012]57 号	稳定就业岗 位补贴款	通城县劳动 就业管理局	已收到	已使用	营业外收入	2014 年 12 月
湖北省科 学技术厅 2013 年度 奖励	-	-	8.00	与收益相关	湖北省人民政府 《省人民政府关 于 2013 年度科 学技术奖励的决 定》鄂政发	税收奖励款	湖北省科学 技术厅	已收到	已使用	营业外收入	2014 年 12 月

补助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文件名称	补助原因	资金来源	是否收到	使用情况	会计处理	收入确认时点
					[2013]59 号						
财政局工贸发展科技项目组专利费	-	-	5.3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财政局、东莞市科学技术局《关于拨付 2013 年第一批东莞市企业(单位)研发经费投入奖励资金的通知》东财函[2014]1870 号	东莞市企业(单位)研发经费投入奖励资金	东莞市财政局东莞市科学技术局	已收到	已使用	营业外收入	2014 年 12 月
咸宁市财政局拨款	-	-	0.60	与收益相关			咸宁市财政局国库集中收付中心	已收到	已使用	营业外收入	2014 年 10 月
合 计	911.39	261.42	4,487.65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金额较低。

（七）非经常性损益分析、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1、非经常性损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3,975.69 万元、354.67 万元和 1,090.68 万元，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 28.88%、2.64%和 10.47%。2014 年，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大，占净利润比重较高，但公司经营性净利润仍然比较稳定，是构成净利润的主要部分。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十节、五、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2、合并报表以外的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合并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

三、现金流量分析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净额分别为 11,035.90 万元、15,564.68 万元和 9,490.75 万元。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与营业收入、净利润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营业收入	60,567.59	76,974.94	62,020.5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109.31	82,735.90	58,810.47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营业收入	1.11	1.07	0.95
净利润	10,415.46	13,455.58	13,765.78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9,490.75	15,564.68	11,035.90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净利润	0.91	1.16	0.8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基本一致，2014 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小于当期营业收入，主要原因是 2014 年四季度销售情况较好，部分货款于 2015 年回收；2015 年、2016 年，销售商品、提供劳

务收到的现金大于当期营业收入，主要原因是2014年四季度、2015年四季度公司销售情况较好，由于大多数客户账期约在90天-120天，因此公司于后一年一季度回收了应收账款。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净额分别-7,654.75 万元、-6,077.42 万元和-5,553.85 万元，主要为厂房建设、购买固定资产和土地使用权、购买短期理财等所支付的现金。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金额较大。2014 年，投资活动主要是子公司湖北瀛新购买土地款支出 4,322.54 万元及公司东莞新厂区建设支出 2,075.13 万元。2015 年，投资活动主要为东莞厂区建设支出 1,357.42 万元以及湖北瀛新厂区建设投资 1,354.44 万元。2016 年，投资活动主要为子公司湖北瀛新宿舍、活动中心及附属工程投资 1,674.98 万元，湖北瀛新购置北京办事处房产 1,191.60 万元。

2015 年及 2016 年，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中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金额增长较大，其原因是公司利用暂时闲置的资金滚动购买了短期保本理财产品，减小资金沉淀成本。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分别为-4,870.14 万元、-7,361.47 万元和-2,760.55 万元。

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为吸收投资以及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借款以及分配股利所支付的现金。

2014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负主要是偿还了银行借款、股东借款以及分配现金股利所致。

2015 年，公司取得通城县政府提供的 3,000 万元无息贷款，同期已归还。2015 年，公司向股东支付股利 7,361.47 万元，因此，同期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为负数。

2016年3月，公司向股东支付股利2,760.55万元，因此，同期筹资活动现金净

流量为负数。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报告期内的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资本性支出金额分别为 7,838.69 万元、6,337.35 万元和 5,741.35 万元。公司的资本性支出主要包括子公司购买土地、厂房及职工宿舍的建设、购买设备等，扩大了公司产能。公司报告期内各期的资本性支出均远小于当年净利润，对公司财务压力较小。

公司近年来的资本性支出均围绕主业进行，不存在跨行业投资的情况。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支出，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十三节、募集资金运用”。

五、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和承诺

（一）公司上市前后每股收益情况

1、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每股收益情况

报告期利润	每股收益（元/股）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3	1.46	1.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1	1.42	1.06

2、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每股收益情况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实施需要一定的时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短期内难以完全实现预期效益，加之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股本和净资产增加，短期内将会导致公司每股收益被摊薄。

（二）董事会选择本次融资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提升公司市场地位，促进公司持续发展的需要

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将投资于便携数码通讯线材技改及扩产项目、

便携数码数据传输线建设项目、便携数码耳机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便携数码通讯线材技改及扩产项目、便携数码数据传输线建设项目、便携数码耳机建设项目将紧紧围绕公司的主营业务展开，将有效提升公司产品的生产能力和技术水平，促进公司业绩的提升，扩大公司的市场规模，为公司未来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

2、进一步实现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的需要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不仅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社会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增强公司的竞争实力，同时将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进一步规范和完善。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总股本将会增加，控股股东的持股比例将会降低，由非公众公司变为公众公司，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将会进一步完善，经营管理体制进一步优化。

公司在发行上市后，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要求公开披露信息，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使社会公众投资者能够更加关注和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和投资价值，增强公司经营管理决策的科学性和透明度，为实现公司稳定、健康发展奠定更加坚实的基础。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公司从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1、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专注于以耳机用微细通讯线材为代表的各类电声产品、数据线及其他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系国内领先的专业从事声学产品、数据线及其他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先进制造企业。公司主要产品分为声学产品、数据线及其他产品两大类，其中声学产品主要包括耳机用微细通讯线材、数码免提耳机半成品及成品等电声产品。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便携数码通讯线材技改及扩产项目、便携数码数据传输线建设项目、便携数码耳机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其中，便携数码通讯线材技改及扩产项目、便携数码数据传输线建设项目、便携数码耳机建设项目将紧紧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实施将会进一步促进公司研发技术水平的提高，提

高公司的产品质量、技术水平和科技含量，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公司作为电子元器件行业中的电声元器件企业，其经营模式和原材料采购均需一定的流动资金。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也会快速增加，鉴于有限的外部融资渠道，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将会缓解公司的流动资金缺口，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营运能力。

2、公司从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公司十分重视产品技术的研发工作，近年来，公司不断加强对核心技术和产品的开发力度，聘用了一批在通讯线材领域经验丰富的研发人员。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158 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 5.03%。公司在自主研发眼模涡轮式精密调整技术、线材同心度控制技术、眼模廊长深度测量技术等众多核心技术的同时，也在不断从事新的研发项目，如插针自动打磨技术、线材自动绕扎技术、多股硬质导线绞合技术等。

公司作为中国电子元件百强企业，客户地域分布广泛，拥有歌尔股份、台湾鸿海、丰达电机等一大批知名客户，并与其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未来，公司将不断努力，在保持现有客户良好合作关系的同时，不断开发新的客户，努力扩大公司的市场份额，提升公司的市场地位。

（四）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为填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可能导致的投资者即期回报减少，公司承诺本次发行及上市后将采取多方面措施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与水平，尽量减少因本次发行及上市造成的每股收益被摊薄的影响。具体措施如下：

1、加快业务拓展，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公司将在现有业务的基础上，深耕细作，积极开发市场业务，提升市场份额，在维持现有知名大客户良好合作关系的同时，积极开拓新的客户，努力增加公司的销售收入，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的市场地位和竞争力，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2、全面提升公司管理水平，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将采取措施努力提高运营效率，加强预算管理，控制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此外，公司将积极完善薪酬和激励机制，引进市场优秀人才，

最大限度的激发员工工作的积极性，充分提升员工创新意识，发挥员工的创造力。通过以上措施，公司将全面提升公司的运营效率，降低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

3、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加强募集资金管理

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的发展战略，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经济效益。公司将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和需要，积极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早日建成并实现预期效益，增强以后年度的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发行导致的股东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专户存储，专款专用，严格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障募集资金得到充分、有效的利用。

4、完善利润分配机制，强化投资者回报

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制定了《湖北瀛通通讯线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明确了分红的原则、形式、条件、比例、决策程序和机制等，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利润分配制度。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和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完善利润分配机制，强化投资者回报。

（五）相关责任主体的承诺

1、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本人将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全力支持及配合公司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消费行为的规范，本人的任何职务消费行为均将在为履行本人对公司的职责之必须的范围内发生，本人将严格接受公司监督管理，避免浪费或超前消费。

（3）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规定以及公司规章制度中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的要求，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本人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促使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实现。

（5）本人将尽责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该薪酬制度议案时投赞成票（如有投票/表决权）。

（6）若公司未来实施员工股权激励，本人将全力支持公司将该员工激励的行权条件等安排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该员工股权激励议案时投赞成票（如有投票/表决权）。

（7）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本人自愿接受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所处行业协会对本人采取的自律监管措施；若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黄晖、实际控制人黄晖、左笋娥承诺：

（1）任何情形下，本人均不会滥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均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本人将切实履行作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义务，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3）本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4）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的预算管理，本人的任何职务消费行为均将在为履行本人职责之必须的范围内发生，并严格接受公司监督管理，避免浪费或超前消费。

（5）本人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本人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6）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促使公司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实现。

（7）本人将尽责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8）本人将尽责促使公司未来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如有)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9）本人将支持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并投赞成票（如有投票权）。

（10）本承诺出具日后，如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有其他要求，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11）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本人自愿接受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所处行业协会对本人采取的自律监管措施；若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六）保荐机构对发行人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针对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发行人制定了具体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对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发行人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以及《关于首发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关于保护投资者权益的规定。

六、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重大担保、诉讼及其他或有事项。

七、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一）财务状况

目前，公司资产结构良好，资产流动性较强。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以后，公司所有者权益和资产总额将有所增长，资产负债率将进一步降低，资产负债结构将更加稳健。短期内公司的流动比率将迅速提高，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等反映公司盈利能力的指标将会降低，但随着募投项目逐步达产并产生效益后，公司相关盈利指标将会稳步提高。

未来公司将坚持稳健的财务政策，保持良好的财务状况，努力扩大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控制财务风险。

（二）盈利能力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移动通讯设备、笔记本电脑、个人数码产品等各类智能终端，市场前景广阔，快速增长的消费电子市场需求为公司的持续赢利提供了重要保证。

报告期内，公司利用在耳机线材、耳机半成品等声学产品方面积累的技术优势及较好的成本控制能力，不断扩大产品市场份额，盈利能力稳定，已成为耳机线材领域规模前列的生产企业。此外，为进一步扩大业务规模，公司已将产品线进一步扩展至数据线等其他通讯线材领域，为未来营业收入保持增长奠定了基础。

未来公司将继续巩固在耳机线材领域的优势地位，提高市场份额，并带动耳机半成品等相关声学产品业务。同时，公司将围绕消费电子领域进一步扩充产品线，扩大数据线等新兴业务的规模，提高生产效率，使该业务尽快进入盈利期，形成公司新的盈利增长点。

近年来，随着公司业务扩张，人员规模不断增加，员工工资水平的提高使得公司人工成本不断上升，公司会加强生产过程效率管理，不断提高自动化生产的能力，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最大程度地降低生产成本，保持较高的利润率水平。

（三）公司 2017 年 1-3 月预计业绩情况

公司目前财务报告审计基准日为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3 月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相较于报告期内各年同期业绩情况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 1-3 月预计 ¹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11,000-12,800	8,753.71	13,834.74	10,402.01
净利润	1,250-1,400	1,173.07	2,854.61	1,304.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30-1,380	440.18	2,811.46	1,254.81

注 1：该预计数据范围根据 2017 年 1 月公司已实现的营业收入、利润情况及 2017 年 2 月初在手订单金额测算得出。

2017 年 1-3 月公司营业收入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利润情况相较于 2016 年 1-3 月有较大提升，低于 2015 年 1-3 月情况，基本与 2014 年 1-3 月情况持平。在消费电子产品行业一般情况下，每年一季度由于受到中国春节假期等因素影响，销售收入及利润情况一般低于全年各季度平均水平。2015 年 1-3 月，由于苹果公司推出的 iPhone 6 及 iPhone 6 Plus 市场销售情况良好，歌尔股份、丰达电机等客户的 iPhone 耳机线材产品订单量充足，公司利润情况明显高于其余各年度 1-3 月情况。2016 年 1-3 月，由于 iPhone 6S 及 iPhone 6S Plus 的销售情况不及预期，且 iPhone 7 即将改变耳机产品结构，因此歌尔股份、丰达电机等客户出于消化原产品库存等原因，未再继续大量采购原型号耳机线材及耳机半成品。随着公司新客户 Beats、vivo 等产品需求稳定提升，iPhone 7 系列耳机线材及耳机半成品需求相对稳定，公司 2017 年 1-3 月的销售情况和利润情况已基本恢复至报告期内平均水平。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一、公司业务发展目标

（一）整体发展战略

公司将继续专注于电声产品、数据线及其他产品领域，不断提升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公司将恪守“致力客户满意，力求尽善尽美”的品质方针，以技术创新、制度创新、管理创新为手段，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和技术结构，强化在电声产品、数据线及其他产品方面的技术领先地位。同时，公司以耳机用微细通讯线材方面的技术优势、规模优势、质量优势为依托，拓展行业内的战略新兴客户，深化与核心客户的合作关系，不断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公司将紧跟消费类电子产品的发展潮流，努力使自身成为国际知名消费类电子品牌客户垂直供应链中具有快速反应能力及灵活应变能力的核心供应商，成为通讯线材及电声产品行业内国际知名的一流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

（二）主要业务发展目标

在上述整体发展战略规划的基础上，公司将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登陆国内资本市场为契机，凭借在客户资源、研发技术、品质管理、生产规模、成本控制等方面的优势，逐步扩大核心优势产品的生产能力，全方位提高管理水平，同时积极拓展消费类电子零组件产品领域内的高附加值业务。在现有产品基础上，公司将重点拓宽现有产品的应用领域，进入以智能可穿戴设备、汽车电子为代表的前沿领域，同时开发和生产更多种类的电声产品及各类通讯线材。

公司主要业务的发展目标是进一步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争取进入更多国际知名客户的供应链，同时不断缩短与核心客户的合作半径，提升合作层级，拓宽合作内容，成为电声元器件行业内国际知名的一流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

二、实现业务目标的具体发展计划

（一）产能建设及自动化改造规划

公司将紧紧把握住以智能手机、平板电脑为代表的智能终端产品深化普及的

战略机遇期，迅速扩大生产规模，不断提升企业自动化生产水平。公司计划未来三年内，通讯线材生产线实现高度自动化，同时不断提升数码免提耳机半成品生产线的自动化水平，同时在进入新产品领域时优先选择生产工艺自动化程度较高的领域，并且提升在注塑、沾锡等生产环节的自动化水平。

上述项目的实施首先扩充了公司现有生产能力，解决产能不足带来的企业发展瓶颈，有利于公司与核心客户深化合作关系；其次，产能富有更大的弹性，更好地满足核心客户多样性的需求；再者，有利于发挥生产规模化的效应，提高企业的经营效率，促进公司整体经济效益的提高；最后，能够对现有生产线进行自动化升级改造，提高生产效率，降低单位生产成本。

（二）技术开发与自主创新规划

公司本着将中长期发展规划和短期项目目标相结合、前瞻性技术研究和产品应用开发相结合的原则，通过研发中心项目建设，加强高科技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并引进先进的实验及检测设备，紧密配合核心客户不断提升的研发需求，提高创新效率，缩短创新周期。公司将通过自主研发、产学研相结合等途径，加强与客户、高校、专业研究机构之间的技术交流；公司将完善研发创新体系，将公司多年来积累的产品开发经验和技術资源不断转化为公司的创新能力和优势。公司将充分利用通讯线材方面的技术优势，在电声产品中整合相关线材技术，提升使用寿命及音频信号传输质量。公司还将以目前的“精益生产小组”为先导，推动数码免提耳机半成品生产线的自动化改造，探索电子产业关键生产环节的自动化技术，为公司未来配合核心客户进入智能可穿戴产品、汽车电子等高精密电子产品领域奠定技术基础。

（三）市场拓展规划

未来三年至五年内，公司的市场拓展计划包括：

（1）深化同国际知名终端品牌客户的合作

公司将通过领先的配套研发能力、优秀的质量控制能力、出众的弹性生产能力，不断深化同各国际知名终端品牌客户的合作，缩短合作半径，提升合作层级，拓宽合作内容，巩固公司与核心客户的合作关系。

（2）拓宽产品的应用领域

在加速提升公司主要产品在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智能终端产品市场占有率的基础上，推动公司产品在智能可穿戴设备、汽车电子等产品领域的应用，抢占高端市场机会。

（3）以研发带动业务发展

未来的消费电子行业是比拼技术实力和创新能力的“战场”，研发部门必须紧跟市场变化及下游核心客户的发展方向，不断与客户进行技术交流，推进公司新材料、新工艺产品在客户产品中的应用，持续扩大公司与客户的产品合作领域，提高客户与公司协同发展的合作意愿，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四）人才引进及培训计划

为了适应业务规模快速发展的需要，未来2-3年内公司将采取措施吸引一批高素质的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并提升研发队伍的技术水平。为了配合未来营销网络及品牌建设的需要，公司将吸引一批具有线上商务经验的高级营销人才。公司将坚持“以人为本”的原则，逐步建立完善的人才引进、薪酬激励及职业发展管理机制，充分开发和利用国内外人才资源，优化人才资源配置，从而推动公司最大限度地发挥人才优势并强化核心竞争力。

建立完备的人才梯队。公司将遵循人才培养、人才储备过程的客观规律，以培养管理和技术骨干为重点，有计划地吸纳各类专业人才，以形成高、中、初级人才合理分布的塔式结构，为公司长远发展储备充足的后备力量。

建立完善的员工培训制度。公司已建立起完善的“轮训”制度对公司员工进行素质培训和专业技能培训，主要包括以下三方面：

一是对普通员工加强岗前生产技能培训，以构筑坚实的基层人才基础；

二是对现有研发人员，结合自身的生产经营特点，采用邀请高等院校及科研机构专家讲学、与核心客户技术主管交流等方式，有针对性的提升技术素养；

三是对现有中层管理人员推行财务、人力资源、项目运作等方面的职业培训，以形成企业稳定发展的中坚力量。

未来公司将不断完善瀛通管理学院的设施并提升其师资力量，以其为平台对所有员工加强企业文化及价值观教育。

建立有效的绩效考评机制。公司逐步在人力资源管理中推行量化考核机制，对于部分管理部门及岗位实施轮岗制，鼓励员工进行合理的内部流动。

（五）组织结构优化调整规划

公司目前全力建设一种扁平化的组织结构，压缩信息传递层级，加快客户及业务信息传递速度，使决策与响应更快更有效率，形成了公司特有的高效反应、灵活组织的管理模式，很好地适应了消费类电子产品市场的快速多变和客户的个性化需求，赢得了客户的信赖和肯定。

在公司内部运行管理方面，公司建立了高管、业务部门、财务部门的定期会议机制，对公司经营情况进行实时监控，对经营中暴露出的问题进行及时调整。同时，会议机制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中层管理人员的交流创造了良好条件，便于在处理实际问题时能够集思广益，避免个别高层领导“一言堂”的情况。

除此以外，公司进一步完善了法人治理机构。通过规范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的运作，完善公司管理层的工作制度，按照符合上市公司的规范要求和公司章程，建立科学有效的公司决策机制、市场快速反应机制和风险防范机制。

组织结构的调整，将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运作效率，实现企业管理的高效灵活，增强公司的竞争实力。

（六）融资规划

公司将根据不同发展阶段的需要，不断拓展新的融资渠道，优化资本结构，降低筹资成本。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可初步满足公司现阶段的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公司力争提高资金利用效率，以保证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实现广大投资者收益的最大化。随着经营业务的持续发展和规模的逐步壮大，公司将在与银行保持长期良好合作关系的同时，积极利用资本市场直接融资的功能，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资金支持，提高资金使用率，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七）收购兼并规划

公司将充分考虑自身在资金、技术和管理方面的优势和不足，基于对股东有利、对公司长远发展有利的基本原则，瞄准行业内的前沿技术和新兴产品，在条件成熟时，寻求与公司当前主业或者未来发展方向相关的企业或技术作为收购、

兼并的对象，进行对外投资和收购兼并，以此扩大公司业务规模，提升公司在供应链中的地位，夯实公司核心竞争力，实现跨越式发展。

三、实现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及面临的主要困难

（一）实施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 1、宏观经济、政治、法律和社会环境处于正常发展状态，未出现对公司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事件；
- 2、公司所处行业不出现重大的产业政策调整和其它重大不利情况；
- 3、原材料价格及下游终端产品售价处于正常波动范围；
- 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不发生重大流失；
- 5、资金来源可保证投资项目计划如期完成，并投入运行；
- 6、无其他不可抗力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二）实施上述计划所面临的主要困难

1、资金瓶颈制约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由于融资渠道相对较窄，公司依靠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难以实现产能规模的快速扩张。公司前期投入了大量资金用于购置土地、新建厂房及生产线、购买机器设备及技术改造，随着新产品技术的成熟，未来几年不断会有新产品投产，因此公司需要大量资金用于扩充产能、提升生产效率并用于市场开拓。

2、管理水平提升

随着业务规模及人员规模迅速扩张，公司现有的组织架构和管理机制需要不断改进。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式投产后，公司的资产规模和盈利规模将实现新的跨越，因此公司对战略规划、组织设计、运营管理、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的管理运营须得到进一步的提高和优化。

3、人才梯队建设

公司旨在保持自身核心竞争优势的基础上，不断实现业务规模和经营业绩的稳定提升，这就对公司人才梯队的建设提出更高的要求。随着公司生产规模、营销网络、研发机构的迅速扩大以及产品结构的日趋复杂，公司对高级人

才的需求亦将大幅增加。国内声学学科起步较晚，有着消费类电声产品研发经验的专业人才也较少，给公司招聘相关专业人才带来了一定困难。假若公司难以持续引进和合理使用人才，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张和新业务模式、新客户的拓展将可能会受到一定的限制。

（三）实现上述计划拟采用的途径

为顺利实施上述发展计划，公司将立足于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优化组织管理架构，同时建立职工培养计划、完善职工激励制度，以达到优化管理水平、促进人才梯队建设的目的。待本次全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拟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力争尽快投入生产并实现投资效益。

四、上述业务发展规划和目标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上述业务发展规划是在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的基础上，按照公司发展战略和目标的要求制定。该业务发展规划如能顺利实施，将极大提高公司现有业务规模，提升公司核心竞争能力，进一步巩固公司在国内通讯线材行业中的优势地位。本公司将利用上市募集资金提升各产品项目的技术水平和市场份额，拓展产品应用领域，实现总体业务的跨越式发展。

公司现有的技术能力、制造能力和市场地位，将成为募投项目的有力支撑。公司多年积累的产业基础，是公司借助上市募集资金实现快速增长的关键保障。

五、本次公开发行与上述计划的关系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对于实现公司以上业务目标和发展计划具有关键作用，可解决目前企业发展所遇到的资金瓶颈，提高公司的经营规模和综合实力：

1、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得的募集资金为公司实现上述目标提供了重要的资金保障，可保证公司在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资金投入，以及新设备、新生产工艺的投入，将有利于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

2、本次公开发行可提高公司的市场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强化公司的品牌优势，并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同时也有助于公司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强化公司的人才优势；

3、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集中用于现有通讯线材生产线的技术改造及

新建数码免提耳机、数据传输线材等高附加值产品项目，增强公司研发水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成功实施将提升公司产能，提高产品档次和附加价值，有利于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4、本次发行成功之后，监管机构和社会公众将对公司进行关注和监督，推动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从而保证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一）募集资金总量及使用情况

经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决定申请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 3,068 万股，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量将由询价确定的发行价格而定。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的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以下项目，其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规模	拟投入募集资金	备案文号	环保批文号
1	便携数码通讯线材技改及扩产项目	7,098.79	7,098.79	2014122240590055	隽环函【2014】41 号
2	便携数码数据传输线建设项目	9,991.06	9,991.06	2014122240900057	隽环函【2014】42 号
3	便携数码耳机建设项目	11,855.40	11,855.40	2014122240590056	隽环函【2014】43 号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118.31	6,118.31	2014122275200059	隽环函【2014】40 号
5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	-
合计		45,063.56	45,063.56		

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难以满足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资金缺口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及轻重缓急安排使用；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进度要求不一致，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需要以其他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地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除利用现有湖北瀛通厂房及土地外，公司还将在通城县经济开发区投资建设湖北瀛新厂区来作为便携数码耳机建设项目以及便携数码数据传输线建设项目的实施场地。公司已于 2013 年 12 月 5 日以招拍挂方式取得上述场地的土地使用权，并于 2013 年 12 月 16 日与通城县国土资源局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管理安排

若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到上述项目计划投入金额，则资金缺口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实际建设进度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置换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支付的款项。上述募投项目资金缺口（如有）和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主要来自公司的经营所得和股东投入，并视情况可以通过向银行申请贷款筹集。

（四）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安排

公司已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决议指定的专项账户进行集中管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 1 个月内，公司将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并积极督促商业银行履行相关协议。公司将严格遵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规范使用募集资金。

（五）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取得了当地发改部门的备案证明以及当地环保部门的批文，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行人已取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地的使用权，并取得了当地国土部门的合规证明，项目用地方面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及其他不确定性。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必要性

（一）缓解产销矛盾，推动持续发展

以通讯线材市场为例，随着各类智能终端产品出货量的不断提升，公司现有生产能力难以满足未来市场的需求。此外，电声元器件行业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业务模式，为配合核心客户偶发大额订单的及时交付，公司需保留一定的产能弹性，这更使得公司必须扩大产能。

（二）提升生产自动化水平以巩固和提升制造实力

公司部分生产环节自动化水平较低，使用人工作业较多，随着用工成本的不断上涨和用工环境的不断规范，公司着力于提升生产自动化水平，降低单位产值用工人数。这对公司在未来竞争中占领制高点具有战略性意义。

目前，电声元器件朝着微型化、智能化及节能化的方向发展，对于元器件的材料选用、结构设计、制造精度和生产效率等方面都提出了新的要求。因此，为了在未来电声元器件行业的激烈竞争中巩固和增强公司在技术储备、制造工艺和生产规模方面的比较优势，公司需要不断增加自动化设备投入。

（三）丰富产品线，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紧跟下游产品的发展趋势，通过产品研发和创新，形成较为完整的产品结构，在此基础上适当拓展其他领域的应用是公司拓展市场、提升竞争力的重要途径。

通过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产品覆盖产业链的范围，将产品由生产链中上游向下游逐步延伸，有助于提升公司在产业链中的地位和知名度，缩短与核心客户的合作半径，为客户更加贴身地创造价值并提供全套解决方案。

（四）发挥规模经济效应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我国电声行业产值规模居世界第一，但产业集中度相对较低，除了瑞声科技、歌尔股份两家行业龙头企业外，其他企业规模均难以与国外巨头匹敌。同时，大量“山寨产品”使得行业内依然存在着许多生产效率低下、运作不规范的小工厂、小作坊，这导致行业规模效应难以完全体现。公司作为专注于通讯线材和电声产品生产的制造企业，近年来公司业务快速发展，积累了一大批行业内顶级客户资源，在行业内形成了良好的市场口碑。本次募投项目的成功实施，一方面将有助于公司实现技术水平的更新升级，提高技术创新能力和产品质量水平；另一方面，公司的产能情况将得到大幅提升，有助于公司充分发挥规模经济效应。

（五）优化资产结构提升经营效益的需要

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产品应用领域的拓展和产品规格系列的丰富，

新建产能、应收账款及库存规模均有所增加，相应地对公司营运资金产生较大需求。由于可利用的融资渠道有限，公司目前主要通过使用自有资金以及银行借款的方式筹措资金。随着未来募集资金扩产项目的建成投产，公司营运资金周转需求将进一步上升，公司需要及时筹措相应资金以确保生产和研发工作的正常进行。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市场前景广阔

通讯线材、数码免提耳机及数据线产品市场容量分析详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六节 二、（二）行业市场分析”部分。

（二）公司已经积累了募投项目所需关键技术

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在电声产品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研发和制造经验，为技术升级改造和扩大产能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公司拥有业内技术能力领先的研发团队对通讯线材等电声产品进行专门研究，以保持持续竞争优势。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在各类电声产品方面积累了 134 项专利，另有十余项专利正在申请过程中。

2013 年以来，公司通过与核心客户合作的方式，引进先进生产设备及工艺，进入数据传输线制造领域，目前已具备一定的产能及技术实力。公司目前已掌握了数据传输线的关键生产环节，同时结合塑胶抽粒、外被押出、铜杆拉丝等具有技术优势的生产工艺，公司力争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并扩大规模。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具有可靠的客户保障

多年以来，公司在电脑、手机和消费电子产品领域拥有众多行业领先的国际大客户群，彼此信赖，技术交流与业务往来良好。目前客户群体中有多家是世界知名消费电子产品制造商，详细情况参见本招股意向书之“第六节 四、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扩大产能项目的计划是结合市场情况和客户需求的预测。根据公司预测，主要客户台湾鸿海、歌尔股份、丰达电机、美律实业、捷普集团对于电声产

品及其他通讯线材产品需求量大大超出公司现有的产能。目前，公司与下游 EMS 厂商以及部分终端品牌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下游 EMS 厂商愈发倾向于将更多的产品生产环节交由公司生产，这不仅将大大缩短公司与核心客户的合作半径，也将提升公司在产业链中的地位。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市场开拓准备充分

为了应对可能的市场开拓风险，公司将采取的主要措施如下：

1、加深对客户需求的理解和预判，引领优势产品的技术创新

公司将积极参与到客户产品前期的设计及规划中，还将及时跟踪核心终端品牌客户新产品、新需求、新概念的动态，透彻理解终端消费者对于电声产品的理解，变被动为主动为客户创造附加价值。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仅是对公司现有产品的扩大生产，也是在符合市场需求的基础上，对现有产品进行不断升级和创新，提高生产自动化水平。通过持续的产品创新，提高公司产品的吸引力，从而提高公司的市场开拓能力奠定必备的产品优势基础。

除现有产品领域内的开拓创新，公司还密切关注以可穿戴设备为代表的新一代消费类电子产品的发展态势以及相关产品领域内的新技术和新的市场机会。

2、垂直整合供应链，形成“生态圈”优势

在不断发展壮大过程中，公司的产品线不断进行延伸整合；另一方面，公司对产业链周边领域进行整合，自主研发自动化、半自动化生产线，并且逐步具备精密模具的研发及生产能力。

公司在发展过程中一直注重保持合理的规模，在自身发展的同时，也注重培育以公司为核心的“产业生态圈”，降低公司设备成本和直接人工成本，提高公司的生产效率，有益于公司保持核心竞争力。

3、培养一流人才，服务一流客户

公司通过多年的积累，进入了一批国际知名客户的供应链，这些客户不仅在产品创新方面引领着行业发展，也要求公司为员工提供人性化的工作环境和发 展路径。公司只有不断提升员工素质，才能紧跟这些客户精益求精的要求。

公司十分注重内部员工的在岗学习，通过员工轮训制度的完善，不断提升现有员工的技术水平、管理水平、以及工作热情，在企业内贯彻实施符合员工个性

化发展的职业生涯规划。

（五）发行人董事会对募投项目可行性的分析意见

本次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 45,063.56 万元，用于便携数码通讯线材技改及扩产项目、便携数码数据传输线建设项目、便携数码耳机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公司长期从事声学产品、数据线及其他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拥有丰富的技术积累。目前公司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下游行业对各类型声学产品、通讯线材产品的需求旺盛，导致现阶段公司产能处于饱和状态，同时快速增长的业务规模也使公司资金需求加大。本次募投项目能够有效缓解公司目前产能和资金不足的情况，并为未来增长提供保障，与公司现有生产经营规模、财务状况相适应。公司已掌握相关核心技术并具备独立创新能力，因此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相适应。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便携数码通讯线材技改及扩产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由子公司湖北瀛通实施，拟投资 7,098.79 万元在咸宁市通城县经济开发区玉立大道 555 号扩建通讯线材生产基地，项目建设期为 12 个月。项目建成后，公司将新增微细通讯线材产能 2 亿米/年，以巩固公司在通讯线材领域的龙头地位，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优势。

2、项目投资估算

本项目投资总额为 7,098.79 万元，主要包括建设投资、设备投资、预备费和铺底流动资金。项目建设总投资估算具体情况如下表：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比
建设工程投资	771.78	10.87%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4,146.87	58.42%
预备费	143.71	2.02%
铺底流动资金	2,036.43	28.69%
合计	7,098.79	100.00%

其中，建设工程投资主要包括新建一幢生产车间、改造部分现有车间相关的工程筹备及建设费用，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名称	规格（平方米）	数量	建筑面积（平方米）
1	生产车间	5,215	1	5,215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主要包括采购及安装漆包机、卧绞机、缠绕机、高速押出机等生产设备和弯折试验机、绝缘电阻测试仪等精密检测设备，其中设备采购费用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类型	数量（台）	单价	总计
1	自动化生产设备	424	-	3,601.50
2	高精度检测设备	58	-	205.12
3	运输车辆	2	15.00	30.00
合计		-	-	3,836.62

3、生产技术及工艺流程

本项目微细通讯线材生产工艺流程与公司现有生产流程相同，详见本招股意向书之“第六章、四、（三）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

4、原材料、辅助材料及能源动力的供应

项目的主要物料为铜材、胶料、芳纶丝、漆料等。该项目的主要物料供应商均为国内外大型专业厂商，均通过了公司供应商审核，与公司有长期的业务关系，可以保证项目达产后的物料供应。公司在长期发展的过程中，和上述原材料的供应商均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可以保证项目达产后的物料供应。公司在维护稳定合作关系的同时，也将继续寻找开发优质的合格供应商，保障募投项目产品的原材料供应。

本项目生产能源动力主要为电力和自来水，分别由当地电网公司和自来水公司提供，可保证供应充足。

5、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产品生产中需要具备较严格的清洁环境，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很少，废气主要为涂漆时漆料受热挥发所产生，不产生废液。在员工日常生活

中会产生一些生活垃圾及污水，对环境的影响小。

拟建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基本可以得到综合利用，污水处理站污泥及生活垃圾运往垃圾厂无害化填埋处理，固体废弃物可以得到妥善的处置。同时，湖北瀛通厂区在规划中保留了一定的绿化面积，改善厂区环境，保证治理后的各项指标符合国家标准。

6、项目选址

本项目选址位于通城县经济开发区玉立大道 555 号，占地面积约 8,132.5 平方米。公司已取得该块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证书》，编号为国土（2010）第 00069 号。

7、项目组织方式及实施进展

该项目由湖北瀛通组织实施，项目建设期为 12 个月。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部分前期工程准备工作已在实施中。项目计划分五个阶段实施完成，包括：立项、规划、设计，建设厂房、设备购置，设备组装、调试，员工招聘、培训，试生产，项目具体安排如下：

建设周期	第 1 年					
	M1-2	M3-4	M5-6	M7-8	M9-10	M11-12
立项、规划、设计阶段						
建设厂房、设备购置阶段						
设备组装、调试阶段						
员工招聘和培训						
试生产						

8、项目经济效益测算

本项目预计投产第 1 年生产负荷为 30%，第 2 年为 80%，第 3 年达到设计产能的 100%。据此测算本项目主要经济效益指标如下表所示：

指标名称	指标值
达产后年营业收入	14,529.91 万元
达产后年净利润	2,523.30 万元
财务内部收益率（所得税后）	25.42%
投资回收期（所得税后）	5.11 年

（二）便携数码数据传输线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由子公司湖北瀛新实施，拟投资 9,991.06 万元在咸宁市通城县经济开发区新建数据传输线生产基地，项目建设期为 24 个月。项目建成后将新增数据传输线产能 5,000 万条/年，以拓宽公司的产品线，形成更加合理的产品结构，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2、项目投资估算

本项目投资总额为 9,991.06 万元，主要包括建设投资、设备投资、预备费和铺底流动资金。项目建设总投资估算具体情况如下表：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比
建设工程投资	3,017.85	30.21%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4,611.31	46.15%
预备费	218.77	2.19%
铺底流动资金	2,143.13	21.45%
合计	9,991.06	100.00%

其中，建设工程投资主要包括生产车间及相关配套的办公楼、仓库及员工宿舍的工程筹备及建设费用，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名称	规格（平方米）	数量	建筑面积（平方米）
1	生产车间 1	2,700	2	5,400
2	生产车间 2	7,200	1	7,200
3	仓库	3,600	1	3,600
4	宿舍楼	3,600	1	3,600
合计			5	19,800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主要包括采购及安装高速押出机、超声波塑焊机、高速编织机等生产设备和软化击穿试验仪、恒温恒湿试验箱等精密检测设备，其中设备采购费用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类型	数量（台）	单价	总计
1	自动化生产设备	309	-	3,976.40
2	高精度检测设备	95	-	355.32

3	运输车辆	4	15.00	60.00
	合计	-	-	4,391.72

3、生产技术及工艺流程

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六节 四、（二）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部分。

4、原材料、辅助材料及能源动力的供应

该项目的主要物料为铜材、胶料、芳纶丝、连接器端子等，辅助材料为焊锡丝、锡条、包装材料等。该项目的物料和辅料都有稳定来源，供应商均通过公司审核，与公司有长期的业务关系，可以保证项目达产后的物料供应。公司在长期发展的过程中，和上述原材料的供应商均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可以保证项目达产后的物料供应。公司在维护稳定合作关系的同时，也将继续寻找开发优质的合格供应商，保障募投项目产品的原材料供应。

本项目生产能源动力主要为电力和自来水，分别由当地电网公司和自来水公司提供，可保证供应充足。

5、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中排放较少，主要为微量焊锡烟气、生活废水、固体加工废料及生活垃圾。项目规划方案充分考虑了环境保护的因素，按照清洁生产的要求，原材料、管线、工艺技术选择了污染少、运行可靠、稳定的方案，结合科学、严格的管理，将污染尽可能地消灭在工艺生产过程中，从根本上减少污染物的排放，减轻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同时提高资源利用率，实现环境效益和经济效益的统一。

生活废水由污水处理系统集中处理；废气由废气收集系统处理；固体废弃物由公司分类回收利用后再交由专业回收公司统一集中回收作无害化处理。同时在厂区建设规划中保留足够的绿化面积，保证治理后的各项指标符合国家标准。

6、项目组织方式及实施进展

该项目由湖北瀛新组织实施，项目建设期为 24 个月。项目计划分五个阶段实施完成，包括：立项、规划、设计，建设厂房、设备购置，设备组装、调试，员工招聘、培训，试生产，项目具体安排如下：

建设周期	第 1 年	第 2 年

	1-2	3-4	5-6	7-8	9-10	11-12	1-2	3-4	5-6	7-8	9-10	11-12
立项、规划、设计阶段												
建设厂房、设备购置阶段												
设备组装、调试阶段												
员工招聘和培训												
试生产												

7、项目经济效益测算

本项目预计投产第 1 年生产负荷为 30%，第 2 年为 80%，第 3 年达到设计产能的 100%。据此测算本项目主要经济效益指标如下表所示：

指标名称	指标值
达产后年营业收入	20,204.33 万元
达产后年净利润	2,209.67 万元
财务内部收益率（所得税后）	16.40%
投资回收期（所得税后）	6.47 年

（三）便携数码耳机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由子公司湖北瀛新实施，拟投资 11,855.40 万元在咸宁市通城县经济开发区新建数码音频耳机半成品代工生产基地，为客户提供配套生产服务，项目建设期为 24 个月。项目建成后将新增耳机半成品 5,000 万条/年、耳机成品 2,000 万条/年的产能，满足公司不断增长的产品订单需求，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整体竞争实力。

2、项目投资概算情况

本项目投资总额为 11,855.40 万元，主要包括建设投资、设备投资、预备费和铺底流动资金。项目建设总投资估算具体情况如下表：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比
建设工程投资	5,521.52	46.57%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3,476.24	29.32%
预备费	248.74	2.10%
铺底流动资金	2,608.91	22.01%
合计	11,855.40	100.00%

其中，建设工程投资主要包括生产车间及相关配套的办公楼、仓库及员工宿舍的工程筹备及建设费用，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名称	规格（平方米）	数量	建筑面积（平方米）
1	生产车间	7,200	2	14,400
2	办公楼	4,300	1	4,300
3	仓库	3,600	1	3,600
4	宿舍楼	3,600	3	10,800
5	食堂	3,000	1	3,000
合计			8	36,100

其中设备采购费用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类型	数量（台）	单价	总计
1	自动化生产设备	911	-	2,980.50
2	高精度检测设备	270	-	270.20
3	运输车辆	4	15.00	60.00
合计		-	-	3,310.70

3、生产技术及工艺流程

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六节 四、（二）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部分。

4、原材料、辅助材料及能源动力的供应

该项目的主要物料为耳机线材、胶料、耳机插针等，辅助材料为焊锡丝、锡条等。如果客户无特殊要求，该项目所需的耳机线材绝大部分由湖北瀛通供应。其他主要物料及辅助材料市场成熟，供货来源稳定。公司在长期发展的过程中，和上述原材料的供应商均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可以保证项目达产后的物料供应。公司在维护稳定合作关系的同时，也将继续寻找开发优质的合格供应商，保障募投项目产品的原材料供应。

本项目生产能源动力主要为电力和自来水，分别由当地电网公司和自来水公司提供，可保证供应充足。

5、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中排放较少，主要为废气、废水及固体废弃物。项目规划方案充分考

虑了环境保护的因素，按照清洁生产的要求，原材料、管线、工艺技术选择了污染少、运行可靠、稳定的方案，结合科学、严格的管理，将污染尽可能地消灭在工艺生产过程中，从根本上减少污染物的排放，减轻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同时提高资源利用率，实现环境效益和经济效益的统一。

对生产中不可避免产生的污染，做到治理与综合利用相结合。首先尽可能的综合利用，再辅之以先进、高效、可靠、经济的处理方法。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由该县污水处理厂处理。固体废弃物由公司回收利用后再交由专业回收公司统一集中回收作无害化处理。同时在厂区建设规划中保留足够的绿化面积，保证治理后的各项指标符合国家标准。

6、项目组织方式及实施进展

该项目由湖北瀛新组织实施，项目建设期为 24 个月。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部分前期工程准备工作已在实施中。项目计划分五个阶段实施完成，包括：立项、规划、设计、阶段，建设厂房、设备购置，设备组装、调试，员工招聘、培训，试生产，项目具体安排如下：

建设周期	第 1 年						第 2 年					
	1-2	3-4	5-6	7-8	9-10	11-12	1-2	3-4	5-6	7-8	9-10	11-12
立项、规划、设计阶段												
建设厂房、设备购置阶段												
设备组装、调试阶段												
员工招聘和培训												
试生产												

7、项目经济效益测算

本项目预计投产第 1 年生产负荷为 30%，第 2 年为 80%，第 3 年达到设计产能的 100%。据此测算本项目主要经济效益指标如下表所示：

指标名称	指标值
达产后年营业收入	34,033.07 万元
达产后年净利润	2,749.61 万元
财务内部收益率（所得税后）	20.56%
投资回收期（所得税后）	6.24 年

（四）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由子公司湖北瀛通实施，拟投资 6,118.31 万元在咸宁市通城县经济开发区玉立大道 555 号建设研发中心，项目建设期为 16 个月。项目完成后，公司自主创新能力将得到大大提高，也为公司员工提升知识水平、改善工作技能创造了良好条件。

2、项目投资估算

本项目投资总额为 6,118.31 万元，主要包括建设投资、设备投资、预备费和人才引用费用。项目建设总投资估算具体情况如下表：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比
建设工程投资	2,709.09	44.28%
设备及软件购置安装费	2,853.74	46.64%
预备费	155.48	2.54%
人才引进费用	400.00	6.54%
合计	6,118.31	100.00%

其中，建设工程投资主要包括新建一幢研发中心大楼，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名称	规格（平方米）	数量	建筑面积（平方米）
1	研发大楼	8,000.00	1	8,000.00

设备及软件购置及安装费主要包括采购及安装 ICP 环保测算仪、TDR 测试仪等精密检测仪器，微细伸机、极细铁氟龙押出机等高端研发制造设备，其中设备及软件采购费用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类型	数量（台）	单价	总计
1	检测设备	155	-	964.74
2	研发制造设备	41	-	988.00
3	机械加工设备	23	-	253.20
4	其他设备	-	-	150.00
5	办公软件	-	-	380.00
	合计	-	-	2,735.94

3、项目研发及培训计划

研发中心的建设是为了加强公司研发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公司整体研发实力和自主创新能力，研发中心的具体研发计划如下：

- （1）微细通讯线材自动焊接系统的开发；
- （2）增强电子精密线材屏蔽功能、抗干扰能力的开发；
- （3）增强电子精密线材高频特性，减小信号传输损耗的开发；
- （4）提高线材产品张力和柔韧感的开发；
- （5）提高线材产品外皮层耐酸、碱、盐、汽油、酒精、化妆品的功能，确保产品环保无污染的开发；
- （6）建立各类通讯线材、电声产品自动化生产设备开发平台；
- （7）建设国家级重点声学实验室。

4、环境保护措施

该项目为研发中心，无大量生产性废物产生，少量固体废弃物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生活污水纳入市政管网处置。

5、项目选址

本项目选址位于通城县经济开发区，占地面积约 1,000 平方米。公司已取得该块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证书》（隽国用（2010）第 00067 号）。

6、项目组织方式及实施进展

该项目由湖北瀛通组织实施，项目建设期为 16 个月。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部分前期工程准备工作已在实施中。项目计划分六个阶段实施完成，包括：前期规划，工程建设，设备采购，设备安装调试，试运转以及人才引进，项目实施具体安排如下：

建设周期	第 1 年						第 2 年	
	M1-2	M3-4	M5-6	M7-8	M9-10	M11-12	M1-2	M3-4
前期规划阶段								
工程建设阶段								
设备采购阶段								
设备安装调试								
试运转								
人才引进								

（五）补充流动资金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 10,000.00 万元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项目实施的合理性及必要性

公司综合考虑了行业特点、经营规模、财务状况以及市场融资环境等自身及外部条件合理确定了上述补充流动资金计划。

（1）扩大主营业务规模的需要

经过多年的发展和积累，公司产品种类不断丰富，市场应用领域不断拓宽，客户质量也不断提高，与台湾鸿海、丰达电机、美律实业、歌尔股份等国内外大型 EMS 厂商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并为苹果、索尼、诺基亚、三星、vivo 等品牌的智能终端产品提供电声配件。近几年，公司下游的智能终端设备市场在智能手机、平板电脑不断深化普及的带动下，保持了良好的增长势头。公司也伴随下游行业的发展，日益完善的已有产品系列并且有计划地进入新兴智能终端产品领域。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和公司的发展规划都要求公司保留一定的流动资金适时进一步扩大主营业务规模，及时把握行业发展的契机。

（2）满足日渐增长的营运资金周转需求

公司面对的下游客户主要为行业内的知名 EMS 厂商，这些厂商普遍付款信用良好且以银行转账方式直接支付，公司不存在大量货款难以回收的风险，但是部分核心客户信用期较长，对公司营运资金占用较大。同时，公司向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TOYOBO SPECIALTIES TRADING CO.,LTD 等供应商采购铜材、芳纶丝等主要原材料以款到发货模式为主，因此应付账款账期短于应收账款账期，这些都对公司日常营运资金周转提出了较高的要求。

近年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和新增建设项目的投入，公司应收账款及库存规模均不断随之扩张并对营运资金产生较大需求。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各年末，公司应收款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及库存占款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12.31 /2016 年度	2015.12.31 /2015 年度	2014.12.31 /2014 年度
应收账款（含应收票	19,307.62	19,330.05	18,708.22

项目	2016.12.31 /2016 年度	2015.12.31 /2015 年度	2014.12.31 /2014 年度
据)			
应收账款周转率	3.07	3.96	4.24
存货	8,436.34	6,748.16	6,112.43
存货周转率	5.16	7.52	6.24

（3）满足募投项目营运资金周转需求

随着未来募集资金扩产项目的建成投产，预计公司将新增年销售额 6.8 亿元，采购规模也随之扩大，由此导致营运资金周转需求进一步上升。目前，公司营业收入与流动资金之间的关系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2016.12.31	2015 年/2015.12.31	2014 年/2014.12.31
主要经营性流动资产	27,818.79	26,373.33	25,296.97
主要经营性流动负债	11,217.35	12,274.45	11,139.92
流动资金	16,601.43	14,098.88	14,157.05
流动资金增幅	17.75%	-0.41%	30.18%
营业收入	60,567.59	76,974.94	62,020.55
营业收入增幅	-21.32%	24.11%	23.69%
流动资金占营业收入比重	27.41%	18.32%	22.83%

注：主要经营性流动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及存货；主要经营性流动负债主要包括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应付职工薪酬及应交税费。

若按照募集资金扩产项目预测完全达产后年营业收入为 6.8 亿元左右，公司所需流动资金同比例增长测算，则需新增流动资金约 1.3 亿元，因此本次发行中计划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万元。通过补充流动资金，公司营运资金水平会得到进一步充实，也能满足募投产能释放的营运资金周转需要。

（4）满足研发投入需要

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产品应用领域的拓展和产品规格系列的丰富，产品设计和工艺改进等研发投入的资金需求也相应增加。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的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会在很大程度上解决公司研发及员工技能提升所需硬件资金投入需求，日常的新品开发、技术改进以及员工培训计划仍有相当的资金需求。因此，为了进一步提升研发能力，确保研发工作的进行，公司需要增加相应的资金投入。

3、流动资金的管理运营安排

对于该部分流动资金，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管理，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合理运用。上述流动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在使用时，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规和制度要求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4、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将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财务状况，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提升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水平和盈利水平。同时，补充该部分流动资金使得公司有能力承接更大规模订单，显著提升服务核心客户的能力，有利于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水平。

五、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一）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1、对公司资产规模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净资产和总资产将大幅度增加，公司的抗风险能力亦将显著增强，这有利于保持公司业务发展的稳定性和持续性。

2、对公司偿债能力的影响

截至报告期期末，公司总资产规模 68,650.41 万元，其中所有者权益 56,221.46 万元，占总资产的 81.90%。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将显著增加，有利于优化资本结构，降低财务风险。

（二）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1、对公司固定资产折旧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计划总投资 35,063.56 万元。随着项目的逐年建成投产，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将大幅增加。按照公司现行折旧政策，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达产后，公司每年将新增固定资产折旧约 2,164.63 万元。

项目建设期至达产后，固定资产折旧额较目前有较大增加，但由于募集资金

投资项目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项目投产后预计公司年新增销售收入 68,767.31 万元，新增净利润 7,482.58 万元，消化新增折旧后仍具有较好的经营业绩。

2、对公司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总资产的规模将大幅度增加。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建设期，因此短期内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将有所下降。但从长期来看，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逐步建成投产，公司的产能规模将稳步提升，同时公司的技术和品牌优势也将得到充分发挥，这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能力。

（三）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公司的主营业务和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不会产生同业竞争，对发行人的独立性亦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一、最近三年的股利分配情况

对2014年、2015年1-6月和2015年度实现的利润，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以现金方式分别分配股利4,600.92万元（含税）、2,760.55万元（含税）和2,760.55万元（含税）。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前述利润分配均已实施完毕。

二、公司未来分红回报规划情况

为充分保障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为股东提供稳定持续的投资回报，实现股东投资收益最大化，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3]43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制订了相应的分红政策。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制定《湖北瀛通通讯线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如下：

（一）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当年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的需求。

2、利润分配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3、公司拟实施现金分红的，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5、现金分红比例：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董事会认为公司进行股票股利分配不会造成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不合理的前提下，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配之余，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6、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二）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公司每年的利润分配预案由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需求提出和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半数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对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利润分配预案进行审核并出具书面意见。

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网络投票表决、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

在当年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董事会未提出以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说明原因并在年度报告中披露，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同时在召开股东大会时，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并对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预案的，就相关利润分配政策、股东回报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

股东大会应根据法律法规和本章程的相关规定对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进行表决。

（三）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本章程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监事会的意见，并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远程视频会议或其他方式以方便社会公众股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四）现金分红保障机制

公司自设立以来形成了控股型架构，股份公司主要履行管理职能，子公司进行具体生产经营活动，股份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对各子公司的投资收益，即各子公司向股份公司进行的利润分配。东莞瀛通、东莞开来、湖北瀛通《公司章程》“第十二条”以及湖北瀛新《公司章程》“第三十四条”规定：“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利润，按照股东出资比例分配给股东。在公司盈利年度，公司当年分配给股东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40%。”这保证了股份公司有充足现金用于利润分配。

三、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

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共享。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信息披露制度

本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在公司章程中规定了基本的信息披露制度，并制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本公司此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报送及披露信息。

公司设置董事会办公室，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联系方式如下：

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曾子路先生

咨询电话：0769-83330508

传真：0769-83937323

电子信箱：ir@yingtong-wire.com

二、重大合同

公司采取按订单生产的业务模式，主要客户通常每周或两周向公司发送一次订单，故日常订单通常规模较小，因此，公司不存在正在执行的金额在1,000万以上的订单。因此，以下重大销售合同系公司与主要客户签订的框架合同。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在执行的重大合同情况如下：

（一）销售合同

1、2012年7月3日，湖北瀛通与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同》，约定由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以订单的形式向湖北瀛通采购产品，合同有效期为1年，任何一方未在期限届满前2个月内提出终止合同的，自动延续1年，依此类推。

2、2013年5月18日，湖北瀛新、湖北瀛通与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委托加工合同》（合同编号：SPEPH0030），约定湖北瀛新接受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委托为其加工线材，湖北瀛通担保湖北瀛新的履约义务，合同有效期为签署之日起1年，任何一方均可在合同届满前的30日内书面通知不再续约，否则该合同自动延续1年，依此类推。

3、2011年5月2日，香港瀛通与丰达电机（香港）有限公司签订《交易基

本契约书》，约定由丰达电机（香港）有限公司以订单的形式向香港瀛通采购契约商品，有效期至订购契约商品交易结束为止。

4、2014 年 8 月 21 日，湖北瀛新与美律电子（惠州）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同》，约定由美律电子（惠州）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以订单形式向湖北瀛新及其关联企业采购采购产品及相关服务（如有），合同有效期为 2 年，任何一方未在合同到期后 15 日内提出书面声明的，自动续约 2 年，依此类推。

5、2014 年 8 月 21 日，湖北瀛新与美律电子（深圳）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同》，约定由美律电子（深圳）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以订单形式向湖北瀛新及其关联企业采购采购产品及相关服务（如有），合同有效期为 2 年，任何一方未在合同到期后 15 日内提出书面声明的，自动续约 2 年，依此类推。

6、2014 年 5 月 21 日，东莞开来与捷普集团签订了《Purchasing Agreement》，约定由捷普集团（包括下属公司）以订单的形式向东莞开来采购产品，合同有效期为长期有效。

7、2015 年 10 月 7 日，东莞开来与正崴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原物料采购合约》，向其销售产品，具体销售产品的数量、规格、价格等以订单或送货通知为准。

8、2016 年 4 月 14 日，东莞开来与维沃移动通信有限公司、维沃移动通信（重庆）有限公司、维沃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业务合作协议》，向其销售成品耳机，具体以《采购订单》为准。

（二）采购合同

2016 年 7 月 8 日，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北瀛通签订了《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铜材产品销售合同》（合同编号：JXCC-TR-2016HBE02），湖北瀛通向江西铜业采购电工圆铜线 240 吨，合同有效期为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三）借款合同

2016 年 2 月 5 日，通城县财政局委托湖北银行通城支行向与湖北瀛通签订

《人民币委托贷款借款合同》，约定湖北瀛通向通城县财政局借款 1,000 万元用于购买原材料，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2 月 5 日-2016 年 11 月 20 日，借款利率为 0%，到期一次性归还借款本金。

2016 年 6 月 22 日，通城县财政局委托湖北银行通城支行向与湖北瀛通签订《人民币委托贷款借款合同》，约定湖北瀛通向通城县财政局借款 1,000 万元用于购买原材料，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6 月 22 日-2016 年 11 月 20 日，借款利率为 0%，到期一次性归还借款本金。

（四）建筑工程施工合同

2016 年 11 月 2 日，湖北瀛新与咸宁市咸安浮山联发建筑安装工程公司签署《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将位于通城县铁柱工业园湖北瀛新厂区内湖北瀛新二期 1#电子车间发包给咸宁市咸安浮山联发建筑安装工程公司，工程内容包括基础、主体、装修、屋面、框架三层，共计 12,864.19 m²，工期自 2016 年 9 月 25 日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签约合同价为 12,356,417.06 元。

三、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本公司无对外担保。

四、重要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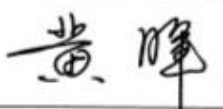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未发生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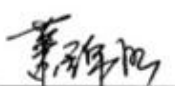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 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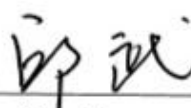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意向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本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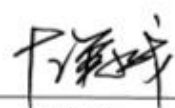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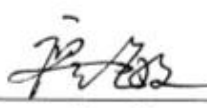

黄 晖


萧锦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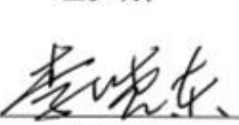

左贵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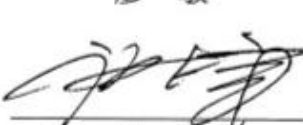

邱 武


左笋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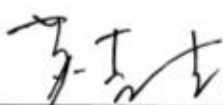

廖 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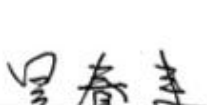

孔 英


李晓东


谢 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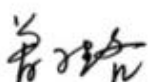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监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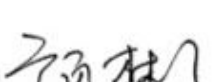

苏吉生


吴春来


黄金台

本公司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曾子路


顾 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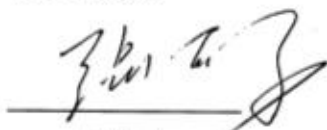
湖北瀛通通讯线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3 月 22 日

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因我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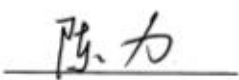

张佑君

保荐代表人：


朱鹏


屠正锋

项目协办人：


陈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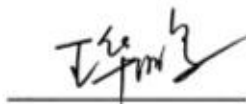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意向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经办律师:



王盛军



王华鹏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乔佳平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湖北瀛通通讯线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以下简称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17)3-5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天健审(2017)3-6号)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湖北瀛通通讯线材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上述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朱中伟


李振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希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七年三月十二日

关于本所使用电子公章的情况说明

根据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的相关要求，本所在出具的业务报告及其他相关文件中使用了电子公章。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本所按照财政部《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管理暂行办法》（财会〔2010〕2号）相关要求，在统一品牌和发展战略的基础上，在总分所管理上切实做到了实质性统一；同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及政府部门有关规定，在特定情形下使用了电子公章。

二、一家规范机构不可能拥有两枚实物公章。电子公章与实物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本所承诺对本所签署的电子公章均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三、本所的电子公章样式如下：



四、本说明有效期限为：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七年一月一日

验资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意向书，确认招股意向书与本所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由此造成的损失，有证据证明本所没有过错的情形除外。

经办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2010010028
韩波

中国注册会计师
22010010028
赵德权

验资机构负责人：

田雍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7年 3月22日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序号	附件名称
1	发行保荐书
2	保荐工作报告
3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4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5	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6	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7	公司章程（草案）
8	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9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